

第一辑 幻华室藏书记

序

除旧布新，进化之道；喜新厌旧，人性之常。揆之天理人道，有不可厚非者。唯于书籍文物，人则不厌其旧，愈旧则价值愈高，爱惜之情倍切。古今一体，四海同嗜。或废寝忘食，倾家荡产，以事收藏；或终生孜孜，抱残守阙，以事研讨。其中亦自有道理存焉。

余于旧籍，知识浅薄，所见甚少。然于六十年代之初，养痾无所事事，亦曾追慕风雅，于京、津、宁、沪、苏等地，函索书目，邮购旧籍，日积月累，遂至可观。不久，三四跳梁，觊觎神器，国家板荡，群效狂愚。文化之劫，百倍秦火。余所藏者，新书、小说及易出手卖钱者，荡然无存。其中旧籍，因形似破纸，又蒙恶谥，虽有贪者，不敢问津，幸得无大损。悼彼灰烬，可庆凤毛。发还之后，曾细心修整，并加题识，已有《书衣文录》四卷。另列幸存书籍草目，以备查寻。然文录所记，多系时事及感想，非尽关书籍内容；草目系逐橱登记，杂乱并无统系。今值清闲，乃就所列书目，及日常浏览所得，分类记其体要、版本，各为短文系之。非敢冒充渊博，不过略述管窥，就教于通达而已。

一九八一年一月七日

我的二十四史

一九四九年初进城时，旧货充斥，海河两岸及墙子河两岸，接连都是席棚，木器估衣，到处都是。旧书摊也很多，随处可以见到，但集中的地方是天祥市场二楼。那些书贩用木板搭一书架，或放一床板，上面插列书籍，安装一盏照明灯，就算是一家。各家排列起来，就构成了一个很大的书肆。也有几家有铺面的，藏书较富。

那一年是天津社会生活大变动的时期，物资在默默地进行再分配。但进城的人们，都是穷八路，当时注意的是添置几件衣物，并没有多少钱去买书，人们也没有买书的习惯。

那一时期，书籍是很便宜的，一部白纸的《四部丛刊》，带箱带套，也不过一二百元；很多拆散、流落到旧纸店去。各种廿四史也没人买，带樟木大漆盒子的，带专用书橱的，就风吹日晒的，堆在墙子河边街道上。

书贩们见到这种情景，见到这么容易得手的货源，都跃跃欲试；但他们本钱有限，货物周转也不灵，只能望洋兴叹，不敢多收。

我是穷学生出身，又在解放区多年，进城后携家带口，除谋划一家衣食，不暇他顾。但幼年养成的爱书积习，又滋长起来。最初，只是在荒摊野市，买一两本旧书，放在自己的书桌上。后来有了一些稿费，才敢于购置一些成套的书，这已经是一九五四年以后的事了。

最初，我从天祥书肆买了一部涵芬楼影印本的《史记》，是据武英殿本。本子较小，字体也不太清晰。涵芬楼影印的这部廿四史，后来我见过全套，是用小木箱分代函装，然后砌成一面小影壁，上面还有瓦檐的装饰。但纸张较劣，本子较小是它的缺点，因此，并不为藏书家所珍爱。很长一段时间，人们喜爱同文书局石印的廿四史，它也是根据武英殿本，但纸张洁白而厚，字大行稀，看起来醒目，也是用各式小木箱分装，然后堆叠起来，自成一面墙，很是大方。我只买了一部《梁书》而已。

有一次，天祥一位人瘦小而本亦薄的商人，买了一套中华书局印的前四史，很整洁；当时我还是胸无大志，以为买了前四史读读，也就可以了，用十元钱买了下来。因为开了这个头，以后就陆续买了不少中华书局的廿四史零种。其实中华书局的四部备要本廿四史，并不佳。即以前四史而言，名为仿宋，字也够大，但以字体扁而行紧密，看起来还是不很清楚。以下各史，行格虽稀，但所用纸张，无论黑白，都是洋纸，吸墨不良，多有油渍。中华书局的廿四史，也是据武英殿本重排，校刊只能说还可以，总之，并不引人喜爱。清末，有几处官书局，分印廿四史，金陵书局出的包括《史记》在内的几种，很有名，我也曾在天祥见过，以本子太大，携带不便，失之交臂之间。

我的《南史》和《周书》，是光绪年间，上海图书集成印书局校印本，字体并不小，然字扁而行密，看起来字体连成一线，很费目力。清末民初，用这种字体印的书很不少，如《东华录》、《纪事本末》等。这种书用木板夹起，文化大革命中抄书发还，院中小儿视为奇观，亦可纪也。

我的《陈书》是商务印书馆《四部丛刊》的百衲本。这种本子在版本学术上很有价值，但读起来并不方便。我的《新五代史》，是刘氏玉海堂的覆宋本，共十二册，印制颇精。

国家标点的廿四史，可谓善本，读起来也方便。因为有了以上那些近似

古董的书，后来只买了《魏书》、《辽史》。发见这种新书，厚重得很，反不及线装书，便利老年人阅读。

这样东拼西凑，我的廿四史也可以说是百衲本了。

一九八一年二月一日刊出我的书目书

要购买一些古籍旧书，书目是不可缺少的，虽不能说是指路明灯，总可以增加一点学识，助长一些兴趣。但真正实用的书目，也并不很多。解放初期，我是按照鲁迅先生开给许世瑛的书目，先买了一部木版《四库全书简明目录》，是在天津鬼市上以廉价买的，两函，共十二册。后来又买了《四库全书总目》，是商务印书馆的万有文库本，共四十册，在文化大革命中散失了。

在浩劫中，我丢失了不少书目书，其中包括印得非常豪华的《西谛书目》，以及《四库简明目录标注》这种很切实用的书。我一直很奇怪，为什么有人喜欢这种近于无用之物呢？过了好久，才领悟出来：原来这些书目，是和辞源、各种大词典一类工具书放在一起，抄家时捆在一起运出去了。到了什么地方，一定是有人想要那些辞源、词典，就把捆拆散了。因此那些书目就堆落在地下，无人收拾，手扔脚踢，就不见了。书籍发还时，我开列了一张遗失书籍单，共近百册，还都是古旧书，颇引起一些人的惊异，问道：你平时记忆力那样坏，为什么对于这些破书，记得如此清楚？执事者倒也客气，回答说：你丢的那些书，我们的书堆里都有，就是上面没有你的图章。我平日买书很多，很少在上面打图章，也很少写上名字。当时好像就有一个想法，书籍这种东西，过眼云烟，以后不知落于谁人之手，何必费这些事呢？后来给我找来一本偶尔印有图章的《贩书偶记》，我一看已经弄得很脏，当场送给了别人，也就不想再去查寻这些书目书了。

闲话少说，且说我那一部《四库总目》，是万有文库本，我还配购了查禁、抽毁、销毁书目。这种万有文库，无论从版式、印刷、纸张、装订上讲，都是既实用、又方便，很好的古籍读本。书籍印刷，正如一切文化现象，并不都是后来居上的，它也是迂回曲折的。至少在目前，就没有这样一种本子：道林纸印，线密装，封皮柔韧，字号行间，都很醒目。我现在用来补救的，是又买了一本中华书局影印的大本。姑无论这么一块长城砖头似的书，翻阅极为不便；又因为它是一页之上，分三栏影印，字体细密，亦非老年人轻易所能阅读。但我还买了一本，炉存似火，聊胜于无。

总目学术价值很大，但并不是购置旧书的门径书。因为它所采用的版本，已经近于史书的艺文志，现在无从寻觅。其他一些古代公私书目，也是如此。比较实用的，则是《四库简明目录标注》，现在归上海古籍出版社印刷，很易得。我原有一本，丢失了，又买了一本。它的好处是在各书的后面，都注明近代的版本。张之洞的《书目答问》，也有这个好处，且更简明。近年更有人辑录小说书目，杂剧书目，对于研究此道者，更为方便。

我有一部清末琉璃厂书肆编印的《书目汇刻》，正续两编，有当时出版的各种丛书的细目，很便查考。另有一部直隶津局运售各省书籍总目，是李鸿章当政时刻印的。据此，可以略知当时各省书局所印的书。还附有上海制造局所印的一些地理、数学、机械、化学方面的书籍目录，反映了当时崇尚新学的特点。并从价目上，可知当时印书用纸的名目，如官堆、料半宣、杭

连、赛连、头太、毛太之类。

一九八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刊出

我的农桑畜牧花卉书

一 《齐民要术》

后魏贾思勰著 商务印书馆国学基本丛书简编本 一九三八年六月
印于长沙

前有序，历数神农、后稷，及先圣贤哲，教民耕作，重农桑之言。反复抄引，不厌其详。中多名句，至今引人深思。

淮南子曰：圣人不耻身之贱也，愧道之不行也。不忧命之长短，而忧百姓之穷。是故禹为治水，以身解于阳睢之河；汤由苦旱，以身禱于桑林之祭。神农憔悴，尧瘦癯，舜黧黑，禹胼胝。由此观之，则圣人之忧劳百姓亦甚矣。

农事多神话，所述非帝王之形象，乃农民之形象。

贾思勰做过高平太守，此书当亦教民之言。“起自耕作，终于醯醢”，书之内容也。

二 《农书》

元王祜著 商务万有文库本 共三册

此书，鲁迅先生曾向青年推荐。余另有民国十三年，山东公立农业专门学校图书馆大字线装本，共四册。首为郭葆琳序；郭，农校校长也。次为张恺题辞，为五言长诗，末有句云：“从此世界中，勿笑黄种黄，黄种有农师，山东东平王。”

《四库全书提要》云：“祜字伯善，东平人，官丰城县尹。……元人农书存于今者三本，农桑辑要，农桑衣食撮要二书，一辨物产，一明时令，皆取其通俗易行。惟祜此书，引据赅洽，文章尔雅，绘画亦皆工致，可谓华实兼资。”

余粗读其文，而观其图，除蚕桑之事，颇为生疏；农耕器用，均与儿时所见所用者无异。中国农业之发展，长期近于停滞，原因甚多；农民生活之不得改善，乃其主要者。

三 《农桑辑要》

元司农司撰 末有道光二十年知合肥县事丹徒陆献跋 系据乾隆时武英殿聚珍本重刊四册，有布套，价三元

《四库提要》云：“盖有元一代，以是书为经国要务也。”又说：“详而不芜，简而有要，于农家之中，最为善本。当时著为功令，亦非漫然矣。”

书分七卷：卷一，典训，耕垦；卷二，播种；卷三，栽桑；卷四，养蚕；卷五，瓜菜；卷六，竹木；卷七，孳畜。

前有至元癸酉翰林学士王磐序：

读孟子书，见其论说王道，丁宁反覆，皆不出乎夫耕妇蚕，五鸡二彘，无失其时，老者衣帛食肉，黎民不饿不寒，数十字而已。大哉，农桑之业，真斯民衣食之源，有国者富强之本。王者所以兴教化，厚风俗，敦孝悌，崇礼让，致太平，跻斯民于仁寿，未有不权輿于此者矣。

而陆献跋则谓：

孟子言蚕桑详矣，何以《论语》无一言及此？不知富之者，富之以农桑也；比及三年，可使足民者，足之以农桑也。制田里，教树畜，盖包括其中矣。

耕堂曰：中国历代重农，以为富国强民之本，并以农桑为兴教化、敦风俗之基础。然以农桑致富，则甚不易。余在农村，见到所谓地主富农者，实非由耕作所致，多系祖先或仕或商而得。未见只靠耕作，贫农可上升为中农，中农可上升为富农。而地主之逐渐没落者则常有。农业辛劳，技术落后，依靠天时，除去消耗，所得有限，甚难添治土地，扩大生产。故乡谚云：“人不得外财不富，马不得夜草不肥”。古人亦云：稼穡艰难，积累以致之，然积累甚不易。稍有识见之地主富农，多经营商业、作坊，或令子弟读书，另谋发财致富之路。后者虽符合耕读传家之道，然能致富者少，弄不好反倒赔本，是对农业资产的一种削减。因宦途难登，做官多非读书之人也。然商业兴，得利者众，则土地日见分散，乃自然之趋势。

凡农书，大都贬低货殖、贸易。《齐民要术·序》称：“舍本逐末，贤哲所非。日富岁贫，饥寒之渐，故商贾之事，阙而不录。”然今之传本，卷七有货殖一篇，首引范蠡之言：“计然云：旱则资车，水则资舟，物之理也。白圭曰：趋时若猛兽鸷鸟之发。故曰：吾治生犹伊尹、吕尚之谋，孙吴用兵、商鞅行法是也。”述货殖通变之道及执业之术。又引《汉书》：“谚曰：以贫求富，农不如工，工不如商；刺绣文，不如倚市门。”皆与序相矛盾，而又皆为社会现实，不得不承认者矣。

历代牧民之官，皆传刻农书，未见传刻商贾之书者，而其税征所得，从商贾来者，随社会发展，逐日增多。重农之说，遂成一句空话，名存实亡矣。

总之，像司马迁所描写的：“不窥市井，不行异邑，坐而待收，与千户侯等”的地主，在汉朝可以有，我在农村，是很少见到了。

四《蚕桑萃编》

卫杰著 中华书局一九五六年，据清浙江书局刊本排印，一册

卫杰是光绪年间李鸿章当直隶总督时，管理蚕桑局的人。他在保定西关，买了一些适宜种桑的土地，又在他老家四川请了一些工人来，传授植桑、养蚕、织绸等事，先做试验，然后向各州县推广。当时好像很有一些成绩。他编写了这本书，李鸿章、王文韶、徐树铭，先后给他写了序文。

我在保定读书时，河北大学的农场有很多桑树，长得很好，恐怕就是当时的桑地旧址。另外，幼年时，家乡子文一带，有大片桑园，恐怕也是当时推广蚕桑的遗迹。

关于北方能否种桑养蚕，历来好像有一些争论。李鸿章等人坚信古书记

载，及顾亭林“西北高寒，最宜桑枣”之说，认为可以。前面说到的那位陆献，也是这样主张。实践证明，北方种棉则可，蚕桑希望不大，后来连桑树也很少见到了。

不过，他这本书编写得很详尽，图谱绘制得也很工致。所表现的工艺，比康熙年间的耕织图进步多了。

我从南京古籍书店，购得康熙御制《耕织全图》一册，价三元五角。据《四库全书提要》介绍，此图系石印本，但我分辨不出是原版，还是后来的翻版。每页正面为图，背面为康熙御制诗。白绵纸印，并有衬页。图内还附有别的诗。宋楼璉撰有《耕织图诗》，不知是否在内，图也不知道是否根据宋时古本。

我还有一本中华书局一九五六年印的《裨农撮要》，薄薄一册，亦系种桑养蚕之书，陈开沚著。此人系清末寒士，后以桑蚕获利，自述其经验者。清末，有识者注重实业开发，有关著述，颇亦不少。

五《农政全书》

明徐光启著 中华书局一九五六年精装本，上下二册

《农政全书》，共六十卷，是徐光启汇录历代有关农事之言，及明人著作，参以己见，又经陈子龙等人整理编定的。就其内容来说，称为全书，实不为过。

前有张国维等四人的序。张序最佳，他以天人之学，论说农民、农事：

今为未作奇巧者，一日作而五日食。农夫终岁之作，不足以自食也。然则民舍本事而事末作，则田荒国贫之患，谁实受之？故凡农者，月不足而岁有余者也。语亦有之：农之气，杲乎如登于天，杳乎如入于渊，淖乎如在于海，卒乎如在于己。是故此气也，不可止以力，而可安以德，不可呼以声，而可迎以音。非举八政四术之要，以安集而招徕之，则民腹尝馁，民情尝迫，而尚可谕以仁义，慑以刑威乎？且人所恶雀鼠者，谓其有攘窃之行；雀鼠所以疑人者，谓其怀盗贼之心。上以食而辱下，下以食而欺上。上不得不恶下，下不得不欺上，各有所切也。

张国维的官职是钦差总理粮储、提督军务兼巡抚应天等处地方。

当时的明王朝已处在总崩溃前夕，暗无天日，百孔千疮。民不聊生，农村骚动，揭竿而起的形势，已经形成。张国维看得很清楚，也知道农民的苦难、农民的心理、农民的要求、农民的力量。大厦将倾，局面已经不可收拾。他还想刊刻这部书，“预为训之戒之，图之策之”，以为亡羊补牢之计，不知此时再讲“农政”，为时已晚。

徐光启著书时，原意亦在此。他尝说：“所辑农书，若已不能行其言，当俟之知者。”非只文学，任何著作，都有时代的烙印。此书几乎用了一半的篇幅，大讲荒政，就是当时社会现实的反映。不幸的是，当他的书刊刻出来不久，明王朝就结束了。

张国维在序中还说：

今如病羸之人，日行百里，巾箱囊篋，喘汗临深。而犹鞭叱，不令稍止。噫！

亦危矣。

和张国维一同刻这部书的松江知府方岳贡在序中说：

嗟乎！治乱无象，农之获安于农与否，是即其象。彼罹虜寇者，以死亡转徙失先畴而不获安。幸而免此，又以剿饷练饷，急罹虜寇者之患，而岌岌乎不获安。爰养元元者，其务所以安之哉！

这都是当时农村的实际情况，好像是在替农民说话。在官书的序言中，还是少见的。但这只是官话，他们实际做的，却正与之背道而驰。是没有人相信的，于实际无补的。

历代农书所记农事，多是农民经验的记录；所介绍的农具，都是已有农具的图形。这都是著书人从农民那里学来的，农民不要看。古代典训，农民看不懂。所以官刻农书，只是一种形式，就像每年立春之时，皇帝在先农坛的活动一样。

徐光启的农书，除去辑录古代典籍之切实可行者，着重输入新的农业观点，新的种植方法，新的粮食品种，以及与农业有关的水利知识，手工业技术。他出身农家，知识丰富，又得西洋技巧之传授，眼界宽，思想开放。因此，他的农学著述，与李时珍的医学著述，同为我国珍贵的文化遗产。

耕堂曰：四库子部农家类，著录无多，其重要者，余皆置备。《授时通考》，已送刘君，前已记述，其他数种，仍在架上。

蚕桑之书，实隶农书之内。此外尚有畜牧书《司牧安骥集》，而所有农书，亦皆包括畜牧。《司牧安骥集》，传为唐人所作，乃兽医古籍，并有相马内容，上绘图，下歌诀，易识易记。集汉唐马政经验，虽备军旅，亦关农作。

另有花卉之书，如明王象晋《群芳谱》，清官修《广群芳谱》，陈淏子《花镜》，及近人所著《花经》。《花经》为精装本，已送李君，而李君不爱书，不读杂书，视书籍为日常用品，等闲之物，想已不知去向矣。《齐民要术》以为，花卉无补实用，摈而不录。其实所有花谱，其中大部仍为农作之物，农书重食用，花谱重观赏。正如李时珍之《本草纲目》，米谷枣栗，皆有条目，不过着重谈其药用耳。《本草纲目》，余有商务排印本，阅读甚便，其中亦多农业知识。

余读书不重古本，然重校对。《群芳谱》为明末刊清修本，《广群芳谱》则为殿板之石印者。《四库提要》极力推崇御定之书，以贬低王氏原作，大不公平，王书自有其特色，非官书所能代替。

古代农书，多有占验祝祷，其中自有迷信，然另一方面，也有一些实际经验，且证明古代农民朴实，每做一事，皆认真虔诚，整洁以处。有些祝祭文字，写得还很有水平，如《齐民要术》所载祝糝文，视六朝骈体，并不稍逊，且有寄托。文人不得志，不能为经世之作；何处何时，不可写寄牢骚？读之慨然。

中国儒家重农思想，乃封建帝王长期重农政治之反映，从而形成以农业为基础的文化意识。然政治重实际效益，儒家又不得不通变，重视贸易。过去的商业，实际是从农业基础上，生出的一个派枝，并未形成自己的文化意识，仍以农业文化意识为指针，并受其制约，不断发生矛盾。

中国士大夫，向以农村为根据地，得意时则心在庙堂之上，仕宦所得，购置土地，兼开店铺。失意时则有田园之想，退居林下，以伺再起。习以为常，不以为非。但在言论上，则是重农轻商的。陈子龙在《农政全书》的凡例中说：“方今之患，在于日求金钱而不勤五谷。”又说：“不耕之民，易与为非，难与为善。”另有人叹息，商贾之兴，将形成“野与市争民，金与粟争贵”的局面。

我购买这些书，原也不是打算研究这门学问，不过是因为来自农村，习于农事，对于农书，易生感情而已。过去也没有认真读过，晚年无聊，乃重新翻阅一次，略记所得如上。

此外，尚购有商务一九五七年印，清吴其濬著《植物名实图考》，和该馆一九五九印、同一作者的《植物名实图考长编》。两书为植物学著作，皆关系农业。

一九八七年八月七日写讫

我的金石美术图画书

初进城时，我住在这个大院后面一排小房里，原是旧房主杂佣所居。旁边是打字室，女打字员昼夜不停地工作，不得安静。我在附近小摊上，买了几本旧书，其中有一部叶昌炽著的《语石》，商务国学基本丛书版，共两册。

我对这种学问，原来毫无所知，却一字一句地读下去，兴趣很浓。现在想来：一是专家著作，确实有根柢。而作者一生，酷爱此道，文字于客观叙述之中，颇带主观情趣，所以引人入胜。二是我当时处境，已近于身心交瘁，有些病态。远离尘世，既不可能，把心沉到渺不可寻的残碑断碣之中，如同徜徉在荒山野寺，求得一时的解脱与安静。此好古者之通病欲？

叶昌炽是清末的一名翰林，放过一任学政，后为别人校书印书。不久，我又买了他著的《藏书纪事诗》和《缘督庐日记摘钞》，都认真地读了。

我有一部用小木匣装着的《金石索》，是石印本，共二十册，金索石索各半。我最初不大喜欢这部书，原因是鲁迅先生的书帐上没有它。那时我死死认为：鲁迅既然不买《金石索》，而买了《金石苑》，一定是因为它的价值不高。这是很可笑的。后来知道，鲁迅提到过这部书，对它又有些好感，一一给它们包装了书皮。“文革”结束，我曾提着它送给一位老朋友，请他看着解闷，这是我以己度人。老朋友也许无闷可解，过了不久，就叫小孩又给我提回来，说是“看完了”。我只好收起。那时，害怕“四旧”的观念尚未消除，人们是不愿收受这种礼物的。

也好，目前，它顶着一个花瓶，屹立在四匣《三希堂法帖》之上，三个彩绿隶体字，熠熠生辉，成为我书房的壮观一景。还有人叫我站在它的旁边，照过相。可以说，它又赶上好时光、好运气了。当然，这种好景，也不一定会长。

大型的书，我买了一部《金石粹编》。这是一部权威性著作，很有名。鲁迅书帐有之，是原刻本。我买的是扫叶山房石印本，附有续编补编，四函共三十二册。正编系据原刻缩小，字体不大清楚，通读不便，只能像用工具书，偶尔查阅。续编以下是写印，字比较清楚，读了一遍。

有一部小书，叫《石墨镌华》，是知不足斋丛书的零种。书小而名大，常常有人称引。读起来很有兴趣，文字的确好。同样有兴趣的，是一本叫《金石三例》的书，商务万有文库本，也通读过了。因为对这种学问，实在没有根基，见过的实物又少，虽然用心读过，内容也记不清楚。

原刻的书，有一部《金石文编》，书很新，字大悦目，所收碑版文字，据说校写精确，鲁迅先生也买了一部。我没有很好地读，因为内容和孙星衍校印的《古文苑》差不多，后者我曾经读过了。

读这些书，最好配备一些碑版，我购置了一些珂罗版复制品，聊胜于无而已。知识终于也没有得到长进，所收碑名从略。

钱币也属于金石之学。这方面的书，我买过《古泉拓本》、《古泉杂记》、《古泉丛话》、《续泉说》等，都是刻本线装，印刷精致。还有一本丁福保编的《古钱学纲要》，附有历代古钱图样，并标明当时市价，可知其是否珍异。

我虽然置备了这些关于古钱的书，但我并没有一枚古钱。进城后，我曾在附近夜市，花三角钱，买了一枚大钱，“文革”中遗失了，也忘了是什么名号。我只是从书中，看收藏家的趣味和癖好。

大概是前年，一青年友人，用一本旧杂志，卷着四十枚古钱，寄给我，叫我消遣。都是出土宋钱，斑绿可爱。为了欣赏，我不只打开《历代纪元编》认清钱的年代；还打开《古钱学纲要》，一一辨认了它们的行情，都是属于五分、一角之例，并非稀有。但我心里还是有些不安，小大属于文物的东西，我没有欲望去占有。我对古董没有兴趣。它们的复制品、模仿品，或是照片，对我来说，就足够了。我只是想从中得到一点常识，并没有条件和精力，去进行认真的研究。我决定把这几十枚古钱，交还给那位青年友人，并说明：我已经欣赏过了。我的时光有限，自己的长物，还要处理；别人的东西，交还本人。你们来日方长，去放着玩吧。

我还买了一些印谱，其中有陈簠斋所藏玉印，手拓古印；丁、黄、赵名家印谱，陈师曾印谱，汉铜印丛等，大都先后送给了画家和给我刻过印章的人。

关于铜镜的书，则有《簠斋藏镜》，以及各地近年出土的铜镜选集。

关于汉画石刻，则有《汉代绘画选集》、《陕北东汉画像石刻选集》，还有较早出版的线装《汉画》二册一函，《南阳汉画像汇存》一册、《南阳汉画像集》一册，都是精印本。

《摹印砖画》、《专门名家》，则是古砖的拓本。

我不会画，却买了不少论画的书。余绍宋辑的《画论丛刊》、《画法要录》，都买了。记载历代名画的《历代名画记》、《图画见闻志》、《宣和画谱》，以及大型的《佩文斋书画谱》，也都买了。《佩文斋书画谱》坊间石印本很多，阅读也方便。我却从外地邮购了一部木刻本，洋洋六十四册，古色古香。实际到我这里，一直尘封未动，没有看过。此又好古之过也。

古人鉴定书画的书，我买了《江村消夏录》、《庚子消夏记》。后者是写刻本，字体极佳。我还在早市，买了一部《清河书画舫》，有竹人家藏版，木刻本十二册，通读一过。因为未见真迹，只是像读故事一样。另有《平生壮观》一部，近年影印，未读。

文章书画，虽都称做艺术，其性质实有很大不同。书法绘画，就其本质来说，属于工艺。即有工才有艺，要点在于习练。当然也要有理论，然其理论，只有内行人，才能领会，外行人常常不易通晓，难得要领。我读有关书画之论，只能就其文字，领会其意，不能从实践之中，证其当否。陆机《文赋》虽玄妙，我细读尚能理解，此因多少有些写作经验。至于孙过庭的《书谱》，我虽于几种拓本之外，备有排印注疏本，仍只能顺绎其文字，不能通书法之妙诀。画论“成竹在胸”、“意在笔先”之说，一听颇有道理，自无异议，但执笔为画，则又常常顾此失彼，忘其所以。书法之论亦然：“永字八法”、“如锥画沙”之论，确认为经验之谈，然当提笔拂笈，反增慌乱。因知艺术一事，必从习练，悟出道理，以为己用；不能以他人道理，代替自身苦功；更不能为那些“纯理论家”的皇皇言论所迷惑。

我还买了一些画册，珂罗版的居多。如：《离骚图》、《无双谱》、《水浒全传插图》、《梅花喜神谱》、《陈老莲水浒叶子》、《宋人画册》等。

水浒叶子系病中，老伴于某日黄昏之时，陪我到劝业场对过古旧书店购得。此外还有石涛画册，华新罗画册，仇文合制西厢图册等，都是三十年代出版物，纸墨印刷较精。

木刻水印者，有《十竹斋画谱》，已为张的女孩拿去，同时拿去的，还

有一部《芥子园画传》（近年印本）。另有一部木刻山水画册，忘记作者名字，系刘姓军阀藏书，已送画家彦涵。现存手下的，还有一部《芥子园画传》，共四集，均系旧本，陆续购得。其中梅菊部分，系乾隆年间印刷，价值尤昂。今年春节，大女儿来家，谈起她退休后，偶画小鸟，并带来一张叫我看。我说，画画没有画谱不行，遂把芥子园花鸟之部取出给她，画册系蝴蝶装，亦多年旧物也。大女儿幼年受苦，十六岁入纱厂上班，未得上学读书。她晚年有所爱好，我心中十分高兴。

一九八七年九月十五日写讫

附记

一九四八年秋季，我到深县，任宣传部副部长，算是下乡。时父亲已去世，老区土改尚未结束，一家老小的生活前途，萦系我心。在深县结识了一位中学老师，叫康迈千。他住在一座小楼上。有一天我去看他，登完楼梯，在迎面挂着的大镜子里，看到我的头部，不断颤动。这是我第一次发见自己的病症，当时并未在意，以为是上楼梯走得太急了，遂即忘去。

本文开头，说我进城初期，已近于身心交瘁状态，殆非夸大之辞。

一九五六年，大病之后，结发之妻，虽常常独自饮泣，但她终不知我何以得病。还是老母知子，她曾对妻子说：“你别看他不说三道，这些年，什么事情，不打他心里过？”

那些年，我买了那么多破旧书，终日孜孜，又缝又补。有一天，我问妻子：“你看我买的这些书好吗？”

她停了一下才说：

“喜欢什么，什么就好。”

她不识字，即使识字，也不会喜欢这些破旧东西的。

有时，她还陪我到旧书店买书。有一次，买回一本宣纸印刷的《陈老莲水浒叶子》，我翻着对她说：

“这就是我们老家玩的纸牌上的老千、老万。不过，画法有些不一样。”

她笑着，站在我身边，看了一会儿。这是她第一次，也是仅有的一次，同我一起欣赏书籍。平时，她知道我的毛病，从来也不动我的书。

我买旧书，多系照书店寄给我的目录邮购，所谓布袋里买猫，难得善本。版本知识又差，遇见好书，也难免失之交臂。人弃我取，为书店清理货底，是我买书的一个特色。

但这些书，在这些年，确给了我难以言传的精神慰藉。母亲、妻子的亲情，也难以代替。因此，我曾想把我的室名，改称娱老书屋。

看过了不少人的传记材料，使我感到，中国人的行为和心理，也只能借助中国的书来解释和解决。至于作家，一般的规律为：青年时期是浪漫主义；老年时期是现实主义。中年时期，是浪漫和现实的矛盾冲突阶段，弄不好就会出事，或者得病。书无论如何，是一种医治心灵的方剂。

一九八七年九月十七日

我的经部书

因为我特别爱好书，书就成了生死与共之物。

发还抄家书籍，好像是在一九七三年，那时我还住在佟楼。第二年春天，迁回多伦道旧居，书籍亦随之回归。那时我正在白洋淀，参加一个剧本的制作，搬家的事，由同居张氏照料，报社文艺组同人帮忙。后来文艺组同志们打扑克，谁要是牌运不佳，就说：孙犁搬家，总是书（输）。从这一谚语的形成，可见当时书的盛况。

等我回来以后，书籍还堆积在屋当中的地板上，如同一个土丘。冬季，稍事安排整理，我记录了一本“残存书籍草目”，是逐柜填写的，很杂乱无章。后又在一本《书目答问》上，用红铅笔，把我所有的，点一个记号，在书目之上。这是单凭记忆做的，那时对书籍的记忆犹新，很少遗漏，现在再想这样做，是做不到了。

从这些红点上，可以看出我藏书的大略。当然，《书目答问》以外的书，不在此列。也可以看出，进城以后，我读书的过程。

但经部书寥寥，在书目上，几乎看不到红点。有红点的，也是一些无关紧要的小书，如《考工记图》、《白虎通义》、《燕乐考原》之类。这证明我当时对经书，是没有多大兴趣的，买以上小书，也并非是为了“明经”，而是当作杂记之类的书买的。

其实，几种主要的经书，我还是收藏了的，不知为什么没有画上红点。

《周易》，王弼注，《四部丛刊》影印宋本。《礼记》，郑氏注，《四部丛刊》，影印宋本。《论语》，何晏集解，《四部丛刊》影印日本正平刊本。《孟子》，赵氏注，《四部丛刊》影印宋本。

这些，都是古本古注，字大清楚，眉目整齐，翻翻看看，实在痛快，不能不叹古人印书之下功夫。

《春秋左传》，杜预注，商务印书馆大字排印本，油光纸，线装十二册。这是当时的一种普通读本，现在看起来，无论纸张、印刷、装订，都还是难得的。此书装修于一九七六年三月五日。时家庭有事，居室不安，我在新书皮上，写有几段文字，实为当时个人私虑，一时心声。后念不雅，恐异日得此书者，不能理解，徒增疑问，乃剪去之。用同类纸贴补，又嫌不好看，用近年一些青年人为我刻的图章，装饰了一下。这一切种种，都证明老年人的神魂颠倒，情意无聊。也证明我实在没有能从经书中，得到什么修养。

此外，书架上还有四部备要本的《毛诗正义》，《尚书古今文注疏》等等。

我自幼上的是洋学堂，没有念过四书五经，总觉得是个遗憾。上初中时，曾先后两次买过坊间石印的四书，和商务的大字排印本，好像也没有细读，这些书，后来也就都丢了。抗战时期，我赴延安，书袋里还装着一本线装的《孟子》。这说明，我是一直想补上这一课，而终于不能无师自通，没能补上。

过去的学龄儿童，真不知道是怎样对付四书五经的，靠死背硬记，逐渐领会，居然能读懂，并能学以致用，我想象不出这个过程。

崔东璧介绍他父亲教孩子们读经书的办法是：

教人治经，不使先观传注。必先取经文，熟读潜玩，以求圣人之意。俟稍稍

能解，然后读传注以证之。

这就更玄了。“熟读”，是可以想象的；“潜玩”就有些莫名其妙。一个小孩子如何能够去“求圣人之意”呢？

但崔东壁绝不会是说诳话，他就是用这个办法，造就成的一位大经学家。崔东壁又说：

奉先人之教，不以传注杂于经，不以诸子百家杂于经传。……然后知圣人之心，如天地日月，而后人晦之者多也。

以上两段文字，均见他的“考信录自序”。后面一段，是和上段相承，谈他自己治经学的方法的。

学问一事，确实是有多种方法，多种渠道，不能刻舟求剑的。

我天性驽钝，基础差，读古籍，总是要靠注的。但也不喜欢过于繁琐的注，并相信古注。也发现有些注，确是违反了著作的原意。

我对经书，肯定是无所成就了。难道就是因为我没有上过私塾吗？

难道中国的经书，必须在幼年时背过，才能在一生中，得到利用吗？

当初，孔子向老子问道的时候，老子只简单地回答了几句话：

子所言者，其人与骨，皆已朽矣，独其言在耳。且君者，得其时则驾；不得其时则蓬累而行。

自古以来，经书对于人，人对于经书，不过如此而已，吾何恨焉！

一九九 年六月十八日改讫。大热，挂蚊帐。

我的史部书

按照四部分类法，史部包括：正史、编年、纪事本末、古史、别史、杂史、载记、传记、诏令奏议、地理、政书、谱录、金石、史评，共十四类。每类又分小项目，如杂史中有：事实、掌故、琐记。这显然不很科学，也很繁琐，但史书确实占有中国古籍的大部。经书没有几种，占据书目的，不是经的本文，而是所谓“经解”。

历代读书界，都很重视史书，经史并重，甚至有六经皆史之说。我国历史悠久，史书汗牛充栋，无足奇怪。

人类重史书，实际是重现实。是想从历史上的经验教训，解释或解决现实中存在的问题。

我在青年时，并不喜好史书。回想在学校读书的情况，还是喜欢读一些抽象的哲学、美学，或新的政治、经济学说。至于文艺作品，也多是理想、梦幻的内容。这是因为青年人，生活和经历都很单纯，遇到的，不过是青年期的烦恼和苦闷，不想，也不知道，在历史著作中去寻找答案。

进城以后，我好在旧书摊买书，那时书摊上多是商务印书馆的书，其中《四部丛刊》、《丛书集成》零本很多，价钱也便宜，我买了不少。直到现在，《四部丛刊》的书，还有满满一个书柜。丛书集成的零本，虽然在佟楼，别人给胡里胡涂地卖去一部分，留下的还是不少，它的书型和商务的另一种大型丛书——万有文库相同，现在合起来，占据半个书柜。剩下的半个书柜，叫商务的国学基本丛书占用。

此外，还买了不少中华书局的四部备要零本，都是线装——其中包括十几种正史。

这些书中，大部分是史部书。书是零星买来的，我阅读时，并没有系统。比如我买来一部《建炎以来朝野杂记》，认真地读过了，后来又遇到《建炎以来系年要录》，我就又买了来，但因为部头太大，只是读了一些部分。读书和买书的兴趣，都是这样引起，像顺藤摸瓜一样，真正吞下肚的，常常是那些小个的瓜，大个的瓜，就只好陈列起来了。

还有一个例子，进城不久，我买了一部《贞观政要》，对贞观之治和初唐的历史，发生了兴趣，就又买了《大唐创业起居注》、《隋唐嘉话》、《唐摭言》（鲁迅先生介绍过这本书）、《唐鉴》、《唐会要》等书。这些书都是认真读过的了。

还有一个小插曲：五十年代，当一个朋友看到我的书架上有《贞观政要》一书，就向别人表扬我，说：“谁说孙犁不关心政治？”其实，我是偶然买来，偶然读了，和“关心政治”毫无关系。

又例如：我买了一部《大唐西域记》，后来就又买了《大唐玄奘法师传》。这部书是大汉奸王揖唐为他父亲的亡灵捐资刻印的，硃印本，很精致，只花了八角钱，卖书小贩还很高兴。再例如，因为从《贞观政要》，知道了魏征，就又买了他辑录的《群书治要》，这当然已非史书。

买书就像蔓草生长一样，不知串到哪里去。它能使四部沟通，文史交互。涉猎越来越广，知识越来越增加，是一种收获，也是一种喜悦。

我买的史部书很多，在《书目答问》上，红点是密密的，尤其是杂史、载记部分。关于靖康、晚明、清初、太平天国的书，如《靖康传信录》、《松漠纪闻》、《荆驼逸史》、《绥寇纪略》、《痛史》、《太平天国资料汇编》，

都应有尽有。对胜利者虽无羡慕之心，对失败者确曾有同情之意。

但历史书的好处在于：一个朝代，一个人物，一种制度的兴起，有其由来；灭亡消失，也有其道理，这和看小说，自不一样。从中看到的，也不只是英雄人物个人的兴衰，还可看到一个时期，广大人民群众兴奋和血泪，虽然并不显著。

经过抗日战争、解放战争、土地改革、全国胜利，进入天津以后，我已经到了不惑之年。本来可以安心做些事业了，但由于身体的素质差，精力的消耗多，我突然病了。

有了一些人生的阅历和经验，我对文艺书籍的虚无缥缈、缠绵悱恻，不再感兴趣。即使红楼、西厢，过去那么如醉如痴、倾心的书，也都束之高阁。又因为脑力弱，对于翻译过来的哲学、理论书籍，句子太长，修辞、逻辑复杂，也不再愿意去看。我的读书，就进入了读短书，读消遣书的阶段。

中国的史书、笔记小说，成了我这一时期的主要读物。先是读一些与文学史有关的，如《武林旧事》、《东京梦华录》、《梦粱录》、《西湖游览志》等书，进一步读名为地理书而实为文学名著的：《水经注》、《洛阳伽蓝记》。由纲领性的历史书，如《稽古录》、《纲鉴易知录》，进而读《资治通鉴》、《十六国春秋》、《十国春秋》等。

这一时期，我觉得历史故事，历史人物，比起文学作品的故事和人物，更引人入胜。《史记》、《三国志注》的人物描写，使我叹服不已。《资治通鉴》里写到的人物事件，使我牢记不忘。我曾把我这些感受，同在颐和园一起休养的一位同行，在清晨去牡丹园观赏时，情不自禁地述说了起来，但并没有引起那位同行的同调。

阅读史书，是为了用历史印证现实，也必须用现实印证历史。历史可信吗？我们只能说：大体可信。如果说完全不可信，那就成了虚无主义。但尽信书不如无书的古训，还是有道理的。

读一种史书之前，必须辨明作者的立场和用心，作者如果是正派人，道德、学术都靠得住，写的书就可靠。反之，则有疑问。这就是司马迁、司马光，所以能独称千古的道理。

一九九 年六月二十一日写讫

我的子部书

子部书，在我的印象里，应该是那些古代思想家的书，例如周秦诸子，或汉魏时期，能成一家之言的著作。翻看《书目答问》，才知不然。子部的引首说：

周秦诸子，皆自成一家学术。后世群书，其不能归入经史者，强附子部，名似而实非也。

所以，这种旧的图书分类法，在子部表现得最为混乱。它包括：周秦诸子、儒、法、兵、农、小说、释道、医、杂各家。还包括天文算法、术数、艺术、类书。现把我所有的子部书，过去没有谈到的，择要叙述如下：

我的《荀子》，是王先谦集解本，思贤讲舍木刻本，字体工整，白纸。书的原主，还裱糊了一个极别致的书套，可以保护书的各个方面。《孔丛子》是万有文库本。《孙子》是近年中华印本。

我没有买到好版本的《管子》。《韩非子》现存的，是顾广坵校过的木刻本，远不如王先慎集解本阅读方便。这部书我青年时读过，“文革”后期，又抄录过重要篇章。《墨子》是孙诒让的《墨子间诂》，商务国学基本丛书本。书前有俞樾序，作于光绪二十一年。首称：

孟子以杨墨并言，辞而辟之。然杨非墨匹也。杨子之书不传，略见于列子之书，自适其适而已。墨子则达于天人之际，熟于事务之情。又深察春秋战国百余年间时势之变，欲补弊扶偏，以复之于古。郑重其意，反复其言，以冀世主之一听。虽若有稍诡于正者，而实千古之有心人。尸佼谓孔子贵公，墨子贵兼，其实则一。韩非以儒墨并为世之显学。至汉世犹以孔墨并称，尼山而外，其莫尚于此老乎？

这说明墨学的重要，是晚清学者的一种见解。俞樾著述颇多，其《诸子平议》很有名，寒斋有之。我的这两本《墨子间诂》，虽是极普通的版本，但原主在书根上写的书名，秀整非常，可知也是很爱惜书的人，书保存得很干净。书后附有丰富的参考材料。

我的《四部丛刊》零本中，有《老子道德经》，是影印的宋本。此外有国学基本丛书本魏源撰《老子正义》，作为日常读本。《老子》一书，我虽知喜爱，但总是读不好，至今依然。《庄子》是影印明世德堂本的《南华真经》，共五册。此外有日常读本《庄子集解》。《庄子》一书，因中学老师，曾有讲授，稍能通解。

民国初年，夏曾佑著《中国古代史》，第二章第十二节，是《三家总论》，简单扼要地介绍了老、孔、墨三家学说的优缺。录其要点如下：

九流百家，无不源于老子。

道家之真不传。今之道家，皆神仙家。

老子于鬼神术数，一切不取，其宗旨过高，非多数人所解，故其教不能大。

凡学说与政论之变，其先出之书，所以矫前代之失者，往往矫枉过正。老子之书，有破坏而无建立，可以备一家之哲学，不可以为千古之国教。

孔子留数术而去鬼神，较老子近人，然仍与下流社会不合，故其教只行于上等人。

墨子留鬼神而去数术，然有天志而无天堂之福；有明鬼而无地狱之罪。是人从之者，苦身焦思而无报；违墨子者，放辟邪侈而无罚也。故上下之人，均不乐之，其教遂亡。

我读古书少，不求甚解，面对玄虚深奥之作，常常不得要领。夏氏讲解通俗，遂笔记焉。然他说：

佛教西来，兼老、墨之长，而去其短，遂大行于中国。

这就有些过头了。民初学者的见解，已和晚清大有不同。学术总是随时代而变化其研究动向。学者对古代文化的评价，也是适应当时的政治要求和社会意识的。

以上为周秦诸子。汉魏子书：我有《法言》（汉扬雄）、《新语》（汉陆贾）、《新书》（汉贾谊）、《盐铁论》（汉桓宽）、《论衡》（汉王充）、《申鉴》（汉荀悦）、《潜夫论》（汉王符）、《人物志》（魏刘劭）等书，版本不一，有几种是《两京遗编》本。此丛书除字大悦目外，并无多少优长之处。好在我还有一些商务出版的，便于阅读的本子。读子书的要点：一是文字；二是道理。

此外，考订的书，我买得不少；是作为笔记小品读的。至于小说家的书，买的就更多了，书目所列，几乎全有。其中有一些好版本，因在别文章中提到过，这里就不重复了。

释道书，也在子部。《宏明集》、《广宏明集》，都是辩论性的。我买的佛书有：《般若心经》，短小，读过，觉得好懂。《大乘起信论疏》、《大乘入楞伽经》、《维摩诘所说经》，无兴趣，未细读，都是佛经流通处刻本。

《妙法莲花经》是常州一名寺的木刻大字本，似僧尼用过。念经时一些音义，不直接注在经上，而是用小白方纸块写好，贴在经文旁边，非常奇特。经虽不很污旧，但我不愿翻阅，一直放在那里。还有一部谢灵运参加翻译的《大般涅槃经》，读过一部分。《法苑珠林》，共三十二册，四部丛刊本，都是佛经故事，号称妇女的佛经。读过一些。对于佛经，我总是领略不到它的妙处，读不进去，证明我尘心太重。我以为佛教之盛行，并不在它的经义，而在于它的宗教形式的庄严。所谓形式，包括庙宇，雕塑，音乐和绘画等。

一九九一年六月二十七日写讫

耕堂曰：周秦诸子，号称百家，不过形容当时学术之盛。书目著录，已不过三十家，且多有逸伪，盖多数已消亡矣。清末浙江官书局，印有所谓百子全书，余曾购置零种，其书版大而纸劣，墨色不匀，字大而扁，颇不悦目。甚不喜之，已送人矣。因未见全书，不能断言，想系连同后代子书，拼凑而成。闻近有重印者，亦未过问。

百家争鸣之说，亦后人渲染耳。儒家为诸子之首，其学术主要为政治与教育两项，孔孟首发之，为历代帝王所尊用。其他诸子，有争鸣者，亦有自鸣者；有得意者，有不得意者。然其著述，则皆哲理多于实用，理想强于现

实，虽皆有为而作，皆难施于生活。文化日渐发达，生活需要增多，学者遂不得不改弦更张，趋向实用。汉魏以后，多议论经济之书，如《盐铁论》、《齐民要术》等。此等书不多见，宋代又以朱子理学为子书之要。稍实际者，则为见闻杂志，读书笔记，或就事论事，或吸取经验。其杰出者如《梦溪笔谈》、《容斋随笔》等书。生活用书，门类增多。这是子部著述的必然趋向。

张之洞在《书目答问》中，用极大篇幅，著录农、医、天文算术、艺术各家之书，就是适应当时政治、教育的需要。他作为儒门弟子，感到只是儒家那一套，已经不中用了。

我的藏书中，以上各家的书，也略有购置，曾已述及。唯天文算术一类，因一窍不通，一本也没有。

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子部总叙曰：“自六经以外立说，皆子书也。”六经经儒家注释解说，实已成为樊篱。如上所言，子书实樊篱以外之说，笼外之鸣。总叙又说：“虽有丝麻，无弃管蒯”，“狂夫之言，圣人择焉。”表面上还是继承百家争鸣的传统的。这实是对修订《四库全书》这一政治行动的极大讽刺！这也说明：“凡能自鸣一家者，必有一节之足以自立。”有价值的学术、言论、著作，是可以不胫而走，流传万世，不会轻易被消灭的。

七月一日补记

我的集部书

汉魏六朝：

- 《蔡中郎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- 《曹操集》，中华书局近年印本
- 《曹子建集》，四部备要本
- 《嵇中散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- 《陆士衡集》，同上
- 《陆士龙集》，同上
- 《陶靖节集》，四部备要本
- 《鲍照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- 《谢宣城集》，丛书集成本
- 《昭明太子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- 《江文通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- 《何水部集》，四部备要本
- 《庾子山集》，湖北先正遗书本
- 《徐孝穆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
此外还购有汉魏六朝名家集第一集，共四十人。因此，多有重本。《书目答问》所列，只差诸葛亮一集。该集旧本，曾于旧书店遇到过，一时犹豫，交臂失之，并非忽视也。近日友人送前后出师表字帖一本，翻到：“亲贤臣，远小人，此先汉之所以兴隆；亲小人，远贤臣，此后汉之所以颓败”一节，掩卷唏嘘，几至流涕。汉魏文章之可贵，即在于此。身世与政治相关联，作家情感密切国家民生，责任感很强。非同后来文人之只知哀叹自己也。另有《东汉文纪》一部，故宫印宛委别藏抄本。盖从后汉书辑录。两汉文章，多赖史书以存，班、范有功焉。

唐、五代：

- 《王子安集》，木刻本
- 《骆临海集》，中华书局近年印本
- 《幽忧子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- 《陈子昂集》，中华书局近年印本
- 《张曲江集》，广东丛书本
- 《李太白集》，四部丛刊本，另有商务国学基本丛书本
- 《杜工部集》，湖北先正遗书本。另有《杜诗镜铨》，四川木刻本，及傅正谷所赠中华书局排印本。又有《杜工部草堂诗笺》，丛书集成本。
- 《颜鲁公集》，四部备要本
- 《刘随州集》，同上
- 《毘陵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- 《韩昌黎集》，涵芬楼排印本，两函
- 《柳河东集》，蟫隐庐影印本，国学基本丛书本
- 《刘宾客文集》，丛书集成本
- 《张籍诗集》，中华近年印本
- 《李长吉歌诗》，四部丛刊本，文瑞楼石印本
- 《沈下贤集》，观古堂汇刻书本
- 《李卫公会昌一品集》，丛书集成本

《元氏长庆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《白氏长庆集》，同上
《姚少监集》，四明丛书木刻本
《李义山诗文集》，石印两函
《温飞卿集》，四部备要本
《浣花集》，中华近年印本
《甲乙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《桂苑笔耕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《才调集》，同上

我藏唐集，与《书目答问》所列相校，互有出入，所差无几。

此外有四部丛刊缩印本：《玉川子诗集》、《司空表圣文集诗集》、《玉山樵人集》、《皮子文藪》、《甫里先生集》、《白莲集》、《禅月集》、《浣花集》、《广成集》。

又有《唐四家诗集》，包括：王辋川、孟襄阳、韦苏州、柳柳州。胡丹凤刻本。《宋本唐人合集》，包括高常侍、岑嘉州、王摩诘、孟浩然。医学书局影印本。商务据汲古阁本《唐四名家集》，包括：窦群、李贺、杜荀鹤、吴融。《五唐人诗集》，包括：孟浩然、孟郊、李绅、温庭筠、韩偓。《唐六名家集》，包括：常建、韦应物、王建、鲍溶、姚合、韩偓。商务书印刷精良，带有布套，书亦颇新。此外尚有《唐人选唐诗》及近年科学院文研所的《唐诗选》。总集有《全唐诗》、《唐文粹》。

其实，这些年，我很少读诗词。说不喜欢诗词，是假的，但比起青年时期，是差一些了。我愿意读一些与我当前思想感情吻合的，有真实记载的书，读一些能消愁解闷的，历史经验的书。按说在唐诗中，是可以找到一些篇什的。有时翻翻杜诗，也读不下去。买了那么多诗集，有很多是重复的，不是为了读，而是为了藏。有些是慕名（汲古阁），有些是好古（宋本），有些是贪图大而全（全唐）。

我的经验是：人在书籍极端缺乏时，才能精读、细读，才能受益。古人借书、抄书，终于有成，这是有道理的。农村有句俗话：儿多不如儿少，儿少不如儿好。可以移用于读书。儿少、儿好，反可以得济，书的道理相同。

对于唐文，还是读了一些，可谈些看法：

一、读唐文，还是先读一些有代表性的作品，如韩、柳、元、白的文章。元，诗不如白，但文章可读。韩文虽以载道自居，而时见真感情，有时表现得很强烈、直率。这一点，与柳文不同。文章重比较，一比较就可以看出，他的弟子们，如李翱之辈，望尘莫及。

二、读选本，过去我也反对过。其实，人生时间，实在有限，只能读一些选本。选本读细，也就很不容易。《唐文粹》，编选得还是不错的。姚铉在序文中说：“文有江而学有海，识于人而际于天。”又说：“志其学者，必探其道；探其道者，必诣其极。然后，隐而晦之，则金浑玉璞，君子之道也。发而明之，则龙飞虎变，大人之文也。”我一直是当作座右铭的。新的选本，常常注解不明，校对不精，弄不好还要终生受害。

三、对代表作家，有可能，要读其全集。零碎文章，也不放过。这样才能真正了解一个作家，一个时代。

四、要读唐人传奇，这是唐文的一种极致。

宋：

《苏舜钦集》，中华书局近年印本
《司马温公文集》，丛书集成本
《欧阳文忠集》，商务国学基础丛书本
《元丰类稿》，四部丛刊本
《嘉祐集》，同上
《东坡七集》，四部备要本，另有施注苏诗，小木刻本
《栾城集》，四部丛刊缩印本
《临川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《山谷内外集》，小石印本
《淮海集》，四部丛刊缩印本
《诚斋集》，四部丛刊本
《渭南文集》、《剑南诗稿》，四部备要本
《叶适集》，中华近年印本

所藏与书目相校，相差已很多。北宋不到三分之一，南宋几乎无有，只存三人。

宋之苏氏父子，号称文学大家。然清代学者王夫之，于所著《宋论》，屡屡讥评之，以为所学为申、商之术，志在显达。然存此心以为文，则有违艺术之道，如同水火之不相容。挟此术以从政，官亦很难做得好。多次失意，成就了苏轼的文学事业。东坡在海南期间，在田间曾遇一送饭的老妇人，她对东坡说：“苏内翰，你做了一场春梦！”春梦指的就是官场沉浮。苏洵、苏辙，虽有文集遗世，然于文学，均无多大建树。秦、黄气魄，亦无多少惊人之处。

文章一事，时代气运，天人合一之说，不能不信，作家于天地（社会）接触不广，于义理（哲学）承受不深，则文章甚难做好。元明（元以异族统治，明以流氓政治）以后，文章已渐露浮浅，文人亦多轻薄。归有光明代大家，只有《项脊轩志》、《寒花葬志》少数篇章流传。至明末，乃不得不推侯方域、钱谦益为文首。诗词，文说，戏曲，尚可驰骋，深厚文章，则甚难寻觅矣。元、明、清文集，我收藏寥寥，不赘。

一九九 年六月二十八日

耕堂曰：今人之文章、文集多矣，余择善而从。亦有三不读。一、言不实者不读。例如昨天还在为了某种目的，极力在历史垃圾中，去搜求、探索、描述、研讨、渲染、暴露“民族弱点”的人，今天又大言不惭地声称：要“弘扬”民族文化了。这样人的文集、文章，不读。

二、常有理者不读。（常有理为赵树理小说里的人物。）这种人，“文革”时造反有理；动乱时，动乱有理；安定团结时，还是有理。常有理的人，最可怕，文章也最不可读，因其随时随地在变化也。

三、文学托姐们的文章，不可读。她们把不正确的，说成是正确的；把不对头的，说成是对头的；把没有个性的，说成是有个性的；把没有影响的，说成影响很大；把赔钱的，说成销路很广，或是已经脱销，或是已行销国外……这种人的文章，尤其不可读，最没有价值。

一九九 年六月二十八日清晨附记

我的丛书零种

把几种书合起来印行，起个书名，叫做丛书。这种做法，据说宋代已经有了，明季渐渐多起来，至清朝而大盛。我们在顾修编的汇刻书目，傅云龙和罗振玉的续汇刻书目上见到的，大部分是丛书。其中书的部数多至数千种。

清代的学者，如钱竹汀、李蕤客、张之洞辈，都提倡丛书，鼓吹丛书。张之洞甚至劝有钱有力的人刻丛书，以为既对古人有好处，又惠及今人，自己也可名留千古。这就是要求别人赞助。

清人刻书之风，嘉庆道光时已盛。同光之际，达到了高潮。这是有原因的：一、太平天国平定以后，政治暂时表现安定。朝廷为显示“中兴”，学者为粉饰太平，遂大做其学问。二、文禁已经松弛，很多“秘籍”，开始流传。三、西洋文化如潮水涌进来，一些保守之士，期以固有文化抵御之。四、人们希望政治维新，在文化上做些促进。

有以上几种原因，丛书乃形成大观。但持续的时间不长，民国以后，因印刷技术进步，石印、铅印书大行。文化内容，以介绍新文化、新知识为主向，刻印古书之事，遂不多见。偶然有，也是一些遗老、遗少所为，已引不起读书界的普遍注意。

商务印书馆，一向以介绍新文化，与流通古书两手经营为己任。民国二十四年，在张元济的提议下，王云五又编纂丛书集成。“综计所选丛书百部，原约六千种，今去其重出者千数百种，实存约四千一百种。”（见王云五所作缘起）是为初编，以后也未有继续。所选丛书，起自宋，至清末为止。

大商家做大生意。为（有）了这部书，零零碎碎的丛书，遂不足道。

进城以后，我买了很多《丛书集成》的零本，已经谈过。其实，那时买一整套，带着书柜，也花不了几个钱。我有两个同行朋友，经常到一家餐馆吃饭，那里有几个书柜，里面放的是《丛书集成》。主人知道他们是作家，就问他们买书不买书。他们说：不想买书，看这几个书柜不错，倒有意想买。主人说，这是商务印书馆特为这套丛书制造的书柜，是一套。后来经过几次商量，结果是主人把书从柜子里掏出来，卖给收破烂的，把书柜卖给了作家们。这真是典型的买椟还珠。说明我们那时刚刚打完游击，对大部头的书，是没有兴趣的。

那一时期，我也只是买一些零散的丛书，但我注意的是丛书的原刻本，我想借一斑窥全豹，约略知道一下这部丛书的版式字体、纸张和印刷。

在我现存的一些木刻本书中，有不少是丛书的零本。例如我有一本《冷斋夜话》是明季毛氏《津逮秘书》的原刻。一本《瓮牖闲评》，是清武英殿聚珍版丛书原本。一本《封氏闻见记》，是雅雨堂丛书的原本，版式、字体古朴大方，是在冷摊上买的。《梁溪漫志》，是知不足斋丛书原刻，其纸张、格式，和翻刻本大不相同。知不足斋丛书，是乾隆年间鲍廷博校刊，出到三十集。鲍氏编辑态度非常严肃，每书前后有序跋，校对精审，印刷精良，原版已甚难得。各地翻刻者甚伙，后又有石印本，我也买了不少。他选择书，很有眼光，都是有用之书。版本大小也适中，被称为清代丛书之翘楚。

功顺堂丛书原刻，我有《广阳杂记》，字型很大。海山仙馆丛书原刻，我有《酌中志》和《读书敏求记》，纸张很好，字体稍差。畿辅丛书，我有《典故纪闻》。民国以后的木刻丛书，如峭帆楼，我有《鸡窗丛话》。嘉业堂，我有《顾亭林年谱》等。刘承干的书，刻印得真不错，无怪鲁迅先生闻

讯后，千方百计地去买。

丛书最重校勘，最精者，莫如黄尧圃的士礼居丛书。我有天圣明道本《国语》和姚氏本《战国策》。惜非原本，且系油光纸印。然宋本风神，跃然纸上，黄氏风格，略无消减，只去真迹一等。

其实有很多丛书，编得很杂乱，且多有重复，有删节。出书也没有计划，编者、校者，都不是高手。这样的丛书，买全了，也没有多大用处。买零本书，可以选择有用的书，买回来看着也方便。所费无几，是一种乐趣，但也得遇到书籍散落街头的时候。现在，是没处去买这些书了。

“文革”以后，有一位和我熟识的书商，曾到我家中说：“现在，《丛书集成》的零本，有多少，我们买多少。”他知道我有这种书，大概也听到，我家里的人在佟楼卖过这种书。他以为我手头上一定很紧，所以找上门来。我没有说什么，就把他打发走了。我虽潦倒，但还没有到衣食不继的地步。另外，我已经发现这个人不是一个老实买卖人。年老无力与宵小，不管哪行哪业，不老实的人，我都会敬而远之。

我保存了一本《丛书集成初编》目录，除有全部细目外，还有所用百部丛书的提要，很有价值。

一九九一年七月五日写讫。北京有客来。

附记

余向无大志，心中无规模，做事无气魄。表现在购书上，也只是零敲碎打，抱残守缺。此次为文，检阅顾修汇刻书目，原书套已虫蛀残破，余买回时，用妻子包袱中的同色破布，给书套打上无数小补丁，呈鹑衣百结之状。今日面对，不只忆及亡人，且忆及一生颠沛，忧患无已，及进城初期，我家之生活状态。呜呼，逝者如斯夫！及至衰暮之季，稍有余裕，余又飘飘然以为自己能作诗；懵懵然以为自己会写字；残存些破书烂纸，有时又自诩为藏书家。此实余晚年不自量力，无自知之明，三件极可笑之事，宜深戒也！

六日补记，闷热，挥汗作。

我的“珍贵二等”

我自幼读书，多读石印小书，天主教施舍之福音书，以及旧报纸、破杂志等。及长，衣食有余，可购书，亦以为读书读的是文字，并非其它，故不重视版本。想看的书，虽会文堂，鸿文堂，启智，益智等小书局，所印之石印本，亦多购存。不想看的书，虽宋刊元槧，亦不顾。当然，这种书也很难见到，见到我也买不起。

我的书发还以后，线装书多贴有书签，油印，钢笔填写。其项目为：书名，册数，来源，备注。此签贴于书籍第一册封面之后。本来，我可以留着，便于检查，图书馆、旧书铺的书，都有书签。但我总觉不雅，也不愿留着这种记忆。旧书纸脆，撕是不行的，乃一一用小刀裁去。

在进行这一工作时，我发现在有些书签备注栏内，写有“珍贵二等”字样，使我为之一惊。

“二等”一词，本无高尚之义。过去妓院之茶室，即称二等。解放后，天津有用自行车后衣架驮人送客者，亦称二等，虽不明义由何来，然不能不叹造词之妙。总之，二等与二级含义相同，皆有贬义。

但前面有“珍贵”二字，这又使我有些高兴，我竟然有了珍贵之书，也不枉当年“书的梦”了。

被封为珍贵二等之书，计有：

- 一、《郎园读书志》，排印本，共十八册。
- 二、《太平广记》，宣纸影印明刊本，十套，共六十册。
- 三、《说郛》，涵芬楼排印本，四套，共四十册。
- 四、《流沙坠简》，罗振玉印本，二套，共三册。
- 五、《四六法海》，明刊本，有抄配，共十二册。
- 六、《梅村家藏稿》，董康刻本，共八册。
- 七、《国朝书画家笔录》，铜活字排印本，共八册。
- 八、《新刊全相奇妙注释西厢记》，宣纸影印明刊大本，一套，共二册。
- 九、《太平御览》，影印精装本，共四册。

高兴之余，我又有些遗憾：难道我的藏书中，就没有一种可以评为一等——即一级的吗？后来一想，恐怕还是有的。落实政策，他们既然把这些“二等”发还了，可见还不是他们眼中的最珍贵者。只有一部《金瓶梅》影印本，他们拖拉不肯发还。经我多次交涉，才不得已还我，还造谣说：“他什么不要都可以，唯独不放松《金瓶梅》。”其实，不放松的是他们。因此，我断定他们是给我评了个“一级”的。虽非职称，也够光荣的了。

一九九二年八月十七日清晨

第二辑 耕堂读书记

关于《聊斋志异》

我读书很慢，遇到好书好文章，总是细细咀嚼品味，生怕一下读完。所以遇到一部长篇，比如说二十万字的书，学习所需的时日，说起来别人总会非常奇怪。我对于那些一个晚上能看完几十万字小说的人，也是叹为神速的。

《聊斋志异》这部小说，我不是一口气读完，断断续续读了若干年。那时，我在冀中平原做农村工作，农村书籍很缺，加上日本帝国主义的烧掠，成本成套的书是不容易见到的。不知为了什么，我总有不少机会能在老乡家的桌面上、窗台上，看到一两本《聊斋》，当然很不完整，也只是限于石印本。

即使是石印本的《聊斋》吧，在农村能经常遇到，这也并不简单。农村很少藏书之家，能买得起一部《聊斋》，这也并非容易的事。这总是因为老一辈人在外做些事情，或者在村里经营一种商业，才有可能储存这样一部书。

石印本一般是八本十六卷。这家存有前几本，过些日子，我又在别的村庄读到后几本，也许遇到的又是前几本，当然也不肯放过，就再读一遍。这样，综错回环，经过若干年月，我读完了《聊斋》，其中若干篇，读了当然不止一次。

最初，我是喜欢比较长的那些篇，比如《阿绣》、《小翠》、《胭脂》、《白秋练》、《陈云棲》等。因为这些篇故事较长，情意缠绵，适合青年人的口味。

书必通俗方传远。像《聊斋》这部书，以“文言”描写人事景物，在很大程度上，限制了它的读者面。但是，自从它出世以来，流传竟这样广，甚至偏僻乡村也不断有它的踪迹。这就证明：文学作品通俗不通俗，并不仅仅限于文字，即形式，而主要是看内容，即它所表现的，是否与广大人民心心相印，情感相通，而为他们所喜闻乐见。

《聊斋志异》，是一部现实主义的书。它的内容和它的表现形式，在创作中，已经铸为一体。因此，即使经过怎样好的“白话翻译”，也必然不能与原作比拟。改编为剧曲，效果也是如此。可以说，“文言”这一形式，并没有限制或损害《聊斋》的艺术价值，而它的艺术成就，恰好是善于运用这种古老的文字形式。

过去有人谈过：《聊斋》作者，学什么像什么，学《史记》像《史记》，学《战国策》像《战国策》，学《檀弓》像《檀弓》。这些话，是贬低了《聊斋》作者。他并不是模拟古人古书，他是在进行创作。他在适当的地方，即故事情节不得不然的场所，吸取古人修辞方法的精华，使叙事行文，或人物对话，呈现光彩夺目的姿态或惊心动魄的力量。这是水到渠成，大势所趋，是艺术的胜利突破，是蒲松龄的创造性成果。

行文和对话的漂亮修辞，在《聊斋》一书中是屡见不鲜的。可以说，非同凡响的修辞，是《聊斋》成功的重大因素之一。

接受前人的遗产，蒲松龄的努力是广泛深远的。作为《聊斋》一书的创作借鉴来说，他主要取法于唐人和唐人以前的小说。宋元明以来，对他来说，是不足挂齿的。他的文字生动跳跃，传情状物能力之强，无以复加的简洁精炼，形成了《聊斋》一书的精神主体。

在哲学意义上说，内容决定形式，形式对内容又起很大的反作用，即是内容和形式的辩证统一。这一般非只就一部作品完成了它的创作形态以后而

说的，是指创作的全部过程。一种内容可以有各种形式，有成功或失败的形式。决定艺术作品成功与失败的，是作家对这一内容的思想、体验、选择和取舍，即艺术的全部手段。

汉代是一历史内容，它有《史记》和《汉书》两种不同的形式，各有千秋。另外还有许多不能完整流传下来的汉书，不能流传，自然是一种失败。

同样，《聊斋》所写，很多内容，是古已有之的。神怪小说，在中国文学史上，是汗牛充栋的。但是蒲松龄在这一领域，几乎是一人称霸。

什么原因？我在陆续阅读这部小说的时候，不能不想到这个问题。

鬼神志怪书，晋及六朝已盛行。真正成为文学创作，则是唐开元天宝以后的事。著名的作家有沈亚之、陈鸿、白行简、元稹、李公佐等。这些作家的作品，都明显地影响了《聊斋》。

唐人小说，包括大作家韩愈和柳宗元的作品在内，在创作上形成一个新的起点，继往开来，为中国短篇小说开扩出一种全新的境界。

唐人小说的特点：

一、很多作品，写的是真人真事，为各个阶层、各种职业的平凡人物作传。在这些传记性的作品里，都有鲜明的典型环境和人物性格，表明深湛的哲学道理，生活的不可抗拒的规律。它不再侈谈神怪，也不空谈因果。

二、他们不再把“小说”当作奇怪见闻、游戏文章，轻率地处理。而是郑重其事，严肃周密地去进行创作。他们的作品都含有人生和社会的重大命题。他们的故事生动曲折、主题鲜明突出，人物活泼可爱。他们从简单重复的神奇怪异的小圈子里走出来，到现实社会生活中去。这一时代的小说，现实主义的内涵特别突出显著。

三、唐代小说作者，也都是诗人，他们非常重视语言的艺术效果。在他们的散文作品里，叙事对话，简洁漂亮，哲理与形象交织，光彩照人。

这些特点，在宋元的同类作品中，逐渐减弱。一些作者，在小说中，有意卖弄才情，塞进大量无聊诗词，破坏小说的组织，使小说充满酸气。到了明末，好的传统可以说是消磨殆尽了。

《聊斋》一书，追溯唐人的现实主义源头。它把一束束春雨后的鲜花，抛向读者。

《聊斋志异》的现实主义成就，必然和作者的生活经历有关。据有关材料，蒲松龄的主要生活历程为：

一、明崇祯十三年，生于山东淄川县满井庄。

二、少有文才，但屡困场屋。

三、曾短期到江南宝应县任幕宾。

四、长期馆于同邑名人家。

蒲松龄在宝应县，只有一年多时间。他活了七十六岁，可以说，他整个一生是在故乡度过的。

农村是广阔的天地，人物众多，是文学创作取之不尽的最大最深的源泉，是民族历史文化的无尽宝藏，是国家经济政治最大的体现场所。所谓民间传说，民间故事，民间语言，对创作《聊斋》来说，都是宏伟的基础。蒲松龄这个生活根据地，可以说是长期而牢固的了。古今中外，凡是伟大的作家，没有不从农村大地吸取乳汁的。

在名人家坐馆，教授几个生徒，是很轻松的工作。他有充分的时间，从事采访、思考、观察和写作。鲁迅说：有闲不一定能创作，但要创作，则必

须有一定的余闲。过于穷困，则要忙于衣食；过于富贵，则容易流于安逸。蒲松龄过的是清寒士子的生活，他兼理家务，可得温饱，因此，他可以专心著书。

到江淮旅行一次，对他创作也是有利的。往返途程，增加不少实际见闻，体验了各处风土人情，交了不少新的朋友，并收集到很多奇闻异事，作为他以后创作的素材。我们在《聊斋》中，常常见到一些江淮情景，就是此行的收获。

《聊斋》的题材，故乡的材料，占很大比重，包括历史传闻和亲身经历。他也从古代记事中取材，但为数不多。

蒲松龄在文学修养方面，取精用宏。中国的志异小说，有《太平广记》等专集，供他欣赏参考。但绝不限于此，他对于经史子集中的记事，无不精心研讨，推陈出新，汇百流为大海。

在技巧准备方面，他做了多方面的努力。据现有的材料，他曾写了文集十三卷；诗集五卷，又有续录；词集不分卷；杂著五册；戏三出；通俗俚曲十四种。

这些著作的总字数，大大超过了《聊斋》的字数，但总观一过，虽然都有独具风格的才情和内容，其成就皆不及《聊斋》。文绝一体，天才孤诣；参天者多独木，称岳者无双峰。蒲松龄倾其才力于一书，所遗留人间的，已号洋洋，我们还能向他多求吗？这些著作，对蒲松龄创作小说，都可以说是准备。

《聊斋》很多篇写了狐鬼，现实主义力量，使这些怪异成了美人的面纱，铜像的遮布，伟大戏剧的前幕，无损于艺术的本身。蒲松龄所处的时代和社会，是很动乱和黑暗的，时代迫使作家采取了这种写法。作家在创作上，实际突破了时代和环境的樊篱。有很多作品，具备深刻的时代意义和社会意义，无情地对社会做了揭露和批判。他写的狐鬼，多数是可爱可亲近的。他把一些动物，比如狐、獐、猫、鼠；飞禽如鸽、鹤鹑、秦吉了；水族如鱼、蛙；虫类如蟋蟀、蝇、蝶，都赋与人的性格，而带有它们本身的生活特征。他对于植物，如菊、牡丹、耐冬的描述，尤其动人。他对于各种植物的生态，有很细致的研究。大如时代社会，天灾人祸；小如花鸟虫鱼，蒲松龄都经过深刻的观察体验，然后纳入他的故事，创作出别开生面、富有生机、饶有风趣的艺术品。在这部小说里，蒲松龄刻画了众多的聪明、善良、可爱的妇女形象，这是另一境界的大观园。

这是一部奇书，我是百看不厌的。而蒋瑞藻作《小说考证》，斥之为千篇一律，不愿再读。他所指盖为所写男女间的爱情以及女子之可喜可爱处。如此两端，在人世间实大同小异，有关小说，虽千奇百态，究竟仍归千篇一律，况《聊斋》所写，远不止此。蒋氏做考证，用力甚勤，而于文学创作，识见如此之偏窄，不知何故。

随着年龄和阅历的增长，我越来越喜爱那些更短的篇，例如《镜听》。同时，我也喜爱“异史氏曰”这种文字，我以为是直接承继了司马迁的真传。

蒲松龄也是发愤著书，终其生，他也没得见到他自己的辛勤著作印刷出版。

粗略地谈过这部名著，我们从作品和作家那里，能获得哪些有益的经验教训呢？

一九七八年七月二十三日

《红楼梦》杂说

清兵的入关，使中国封建社会的阶级关系发生新的、畸形的变化。民族压迫和阶级压迫交织在一起，相互促进，广大农民所受的剥削和压榨，更加深重了。汉人变成了旗人的奴隶，原来的地主阶级，把所受旗人的剥夺，转嫁给他们的奴隶——农民。随龙入关的，数以百万计的控弦之士，连同他们为数众多的家属，不劳而食，拥有庄园、商业、作坊。

统一全国后，上层统治者中间的矛盾斗争，愈演愈烈，父子兄弟之间，倾陷残杀。因此，就愈严等级之分，上下之别，层层统制，互相监视。政治方面的这种风气，由宫廷而官场，由官场而散布于社会，形成观念和风气。

《郎潜纪闻》一书中记载：在这一时期，每年只京城一地，旗人的奴仆，因不堪虐待，自杀身死，申报到刑部的，就数以千计。其隐瞒不报，或贫病而死的，还不知有多少。这一广大的奴隶群，身价之低贱，命运之悲惨，走投之无路，已经可见一斑。

旗人除强占土地、房屋、财产以外，还将大量的奴隶，收入他们的府内。其中包括大量的男女小孩，多数是京畿一带农民的子女。

这些奴隶，也把他们的社会关系，生活习惯，民间语言，民间传说，带进宫廷、官府，如此就大大丰富了像曹雪芹这些人的生活知识和语言仓库。

清代统治者原来也设想，就保持他们的无文化或低文化状态，并在汉民中也推行这种愚民政策，以弓马的优势统治中国。但这是不可能的。文化对于人民，如同菽粟，高级的进步的文化，必然要影响低级落后的文化，而促使其进步，必然要像水向低处流，填补其空白处。

雍、乾时期，旗人的文化生活，逐渐丰富起来。皇帝三令五申，也阻止不住它的飞速发展。皇帝愿意他的旗下奴隶，继续练习弓马，准备为朝廷效力。（就像贾珍教训子弟那样。）限制他们与汉人文士交接往来，养成舞文弄墨的恶劣习惯。但他们却非要吟诗作赋，写字画画不可。他们不事生产，养尊处优，在中国文化的美丽奇幻的长江大河之中，畅游不息，充军杀头，也控制不住这种趋势。于是在很短的时间里，就出现了那么多的八旗名士。

这一部分人，对于他们面临的现实生活，政治设施，社会现象，有较深的观察能力和理解能力，也具备了一定的表现能力。而曹雪芹无疑是这些人中间的佼佼者。

当然，曹雪芹感受最深的，是他本阶级的飘摇以及他的家庭的突然中落。大家知道，在雍、乾两朝，像曹家这种遭遇，并不是个别少见，而是接踵而来，司空见惯的。雍正皇帝，以抄臣民的家，作为他主要的统治手段，并且直言不讳，得意洋洋，认为是一种杰作。他刻薄寡恩，利用奸民家奴，侦察倾陷大臣；用朱批谕旨，牵制封疆；用圣谕广训，禁锢人民思想，使朝野上下，日处于惊惶恐怖之中。曹家的亲友，就不断发生类似的飞灾横祸。

曹雪芹面对这种现象，他思考、探讨、并企图得到答案：什么是人生？人生为何如此？

他从现实生活中，归结出一个普遍的规律：生活在时刻变化，变化无常，并不断向相反的方面转化。决定人生命运的，不是自己，而是外界的一种力量。这种力量，有时可知，有时不可知。他痛感身不由主，“好”“了”相寻，谋求解脱，而又处于无可奈何之中。

在命运的轮转推移中，遭逢不幸，并不限于下层，也包括那些最上层—

—高官命妇、公子小姐。曹雪芹的思想是入世的，是热爱人生的，是赞美人生的。他认为世界上有如此众多的可爱的人物和性格，他为他们的不幸流下了热泪，以至泪尽而逝。

是的，只有完全体验了人生的各种滋味，即经历了生离死别，悲欢离合，兴衰成败，贫富荣辱，才能了解全部人生。否则，只能说是知道人生的一半。曹雪芹是知道全部人生的，这就是红书上所谓“过来人”。

历史上“过来人”是那样多，可以说是恒河沙数，为什么历史上的伟大作品，却寥若晨星，很不相称呢？这是因为“过来人”经过一番浩劫之后，容易产生消极思想，心有余悸，不敢正视现实。或逃于庄，或遁于禅，自南北朝以后，尤其如此。而曹雪芹虽亦有些这方面的影子，总的说来，振奋多了，所以极为可贵。

因此，《红楼梦》绝不是出世的书，也不是劝诫的书，也不是暴露的书，也不是作者的自传。它是经历了人生全过程之后，在丰富的生活基础上，产生了现实主义，而严肃的现实主义，产生了完全创新的艺术。

我们可以用陈旧的话说：《红楼梦》是为人生的艺术，它的主题思想，是热望解放人生，解放个性。

一九七九年二月四日重写

《庄子》

在初中读《庄子》，是谢老师讲课。谢老师讲书，是用清朝注释家的办法。讲一篇课文，他总是抱来一大堆参考书，详详细细把注解写在黑板上，叫我抄录在讲义的顶端。在学校，我读了《逍遥游》、《养生主》、《马蹄》、《胠箝》等篇。

老实说，对于这部书，我直到现在也没有真正读懂。有一时期，很喜欢它的文字。《庄子》一书，被列入中国哲学的经典著作，当然是很深奥的。我不能探其深处，只能探其浅处。

我以为，庄生在写作时，他也是希望人能容易看懂容易接受的。它讲的道理，可能玄妙一些，但还不是韩非子所称的那种“微妙之言”。微妙之言常常是一种似是而非、可东可西的“大言”，大言常常是企图欺骗“愚昧”之人的。

像《庄子》这样的书，我以为也是现实主义的。司马迁说它通篇都是寓言。庄子的寓言，现实意义很强烈。当然，它善于夸张，比如写大鸟一飞九万里。但紧接着就写一种小鸟，这种小鸟，“腾跃而上，不过数仞而下”，“翱翔蓬蒿之间”，描写得更加具体，更加生动活泼。因为它有现实生活的依据。因此我们看出，庄子之所以夸张，正是为了表现现实生活中的具体细节。在书中这种例子是很多的。他常常用人们习见的事物，来说明他的哲学思想。这种传统，从庄子到柳宗元，我以为是散文的非常重要的传统。

前些日子和一位客人谈话，涉及这方面的问题，简记如下：

客：我看你近来写文章，只谈现实主义，很少谈浪漫主义。

主：是的，我近来不大喜欢谈浪漫主义了。

客：什么原因呢？

主：我以为在文学创作上，我们当前的急务，是恢复几乎失去了的现实主义传统。现实主义是古今中外文学创作的主流，它可以说是浪漫主义的基础。失去了现实主义，还谈什么浪漫主义？前些年，对现实主义有误解，对浪漫主义的误解则尤甚，已经近于歪曲。浪漫主义被当成是说大话，说绝话，说谎话。被当成是上天入地，刀山火海，装疯卖傻。以为这种虚妄的东西越多，就越能构成浪漫主义。因此，发誓赌咒，撒泼骂街也成了浪漫主义不可缺少的东西。

我认为浪漫主义虽是文艺思潮史上的一种流派，作为创作方法，浪漫主义必须以现实主义为根基。浪漫主义是从现实主义的基础上升华出来，没有凭空设想的浪漫主义。海市蜃楼的景象，也得有特定的物质基础，才能出现。

客：我注意到，你在现实主义之上也不加限制词。这是什么道理？

主：我以为没有什么必要，认真去做，效果会是一样的。

我们读书，即使像《庄子》这样的书，也应该首先注意它的现实主义成分，这对从事创作的人，是很有好处的。从事哲学研究的人，着眼点可以不同，但也要注意它们反映的历史生活的真实细节，这才是真正的哲学基础所在。

我现在用的是王先谦的集解本，这是很好的读本。他在序中说：

余治此有年，领其要，得三语焉。曰：喜怒哀乐，不入于胸次。窃尝持此，以为卫生之经，而果有益也。

对于这种话，我是不大相信的，至少，很难做到吧！如果庄子本人能够做到这一点，他就不可能写出这样充满喜怒哀乐的文章了。凡是愤世嫉俗之作，都是因为作者对现实感情过深产生的。这一点，与“卫生”是背道而驰的。

这位谢老师，原是新诗闯将，自执教以来，乃沉湎于古籍，对文坛形势现状，非常茫然，多垂询于我辈后生。我当时甚以为怪，现在才悟出一些道理来。

曹丕《典论·论文》

除去诗，曹丕的散文写得也很好。他的《典论》，虽然只留下一些断片，但读起来非常真实生动。例如他记郤俭等事，说：

颖川郤俭能辟谷，饵茯苓。甘陵甘始亦善行气，老有少容。庐江左慈知补导之术。并为军吏。初，俭之至，市茯苓价暴数倍。议郎安平李覃学其辟谷，餐茯苓，饮寒水，中泄痢，殆至殒命。后始来，众人无不眦视狼顾，呼吸吐纳。军谋祭酒弘农董芬为之过差，气闭不通，良久乃苏。左慈到，又竟受其补导之术，至寺人严峻，往从问受。阉竖真无事于斯术也。人之逐声，乃至于是。

“逐声”就是庄子说的“吠声”，就是“以耳代目”，这种人有时被称为“耳食之徒”。他们是不进行观察，也不进行独立思考的。在我国，类似这种历史记载是很多见的。

这种社会现象，有时可形成一种起哄的局面，有时会形成一种持续很久的社会浪潮。当它正哄动的时刻，少数用脑子的人，是不能指出它的虚妄的，那样就会担很大的风险。因此，每逢这种现象出现，诈骗者会越来越不可一世，其“功业”几乎可以与刘、项相当。但总归要破灭。事后，人们回想当时狂热情景，就像是中了什么邪一样，简直不值一笑了。

考其原因：在上是封建专制，在下是愚昧无知。这两者又是有关联的。

他所记情状，不是也可以再见于一千多年以后的社会吗？历史长河，滔滔不绝。它的音响，为什么总在重复，如此缺少变化呢？还有他遗令薄葬的文章，《典论》中记述青年时和别人比较武艺的文章，也都写得很好。

曹丕幼年即随魏武征讨，武攻文治，都有经验，阅历既多，所论多切实之言。这些方面，都非公子曹植所能及，被确定为世子，乃是理所当然的事。

他的《典论·论文》，是一篇非常完整，非常透辟，切合文章规律的文论。在这篇论文里，他提出了“文人相轻”这个道理，论列了当代作家，谈到各种文章体裁，提出了“文以气为主”的见解，成为不朽的名论。

创作者触景生情，评论家设身处地，才能相得益彰。曹丕先为五官中郎将，后为皇帝。他把同时代的作家，看作朋友，写起评论来，都以平起平坐的态度出之。所评中肯切实，功过得当。富于感情，低回绵远，若不胜任。

《典论·论文》及《与吴质书》等篇，因此传流千古。及至后人，略有官职，便耀威权，所作评论，乃无价值。文人虽有时求助于权威，而权威实无补于文艺。陆机《文赋》

在中学时期，有两种古代文学形式，没有学好。一是楚辞；一是汉赋。一直到现在，总是对它们不太感兴趣，也不能得其要领。抗日时期，有一位姓梁的女孩子，从北平出来到解放区，就学于我教课的地方。她热情地送给我一本《楚辞》，是商务印的选本，我和女孩子同行，千里迢迢，把这本书带到延安，一次水灾，把书冲到了延河里，与其作者同命运。

司马相如、扬雄的赋，近年念了一些，总是深入不进去。才知道，一门功课，如果在幼年打不下基础，是只能老大徒伤悲的。

在读晋赋的时候，忽然发见陆机的作品，和我很投缘，特别是他的《吊曹孟德文》和《文赋》两篇。

《吊曹孟德文》，我记得鲁迅先生曾两次在文章中引用，可见也是很爱好的。

此文是陆机因为工作之便，得睹魏武的遗令遗物，深有感触而后作。事迹未远而忌讳已无，故能畅所欲言，得为杰作。但这究竟是就事实有所抒发，不足为奇；《文赋》一篇，乃是就一种意识形态而言，并以韵文出之，这就很困难。

中国古代文论，真正涉及到创作规律的，除去零篇断简，成书的书就是《文心雕龙》。《文赋》一篇，完全可以与之抗衡。又因为陆机是作家，所以在透彻切实方面，有些地方超过了刘勰。

这篇赋写到了为文之道和为文之法，这包括：作者的立志立意；为文前多方面的修养；对生活的体会感受；对结构的安排和文字的运用；写作时的甘与苦，即顺畅与凝滞，成功与失败。

自古以来，论文之作，或存有私心，所论多成偏见；或从来没有创作，识见又甚卑下，所论多隔靴搔痒之谈；又或本身虽亦创作，并称作家，论文反不能从实际出发，故弄玄虚，如江湖卖药者所为。徒有其名，而无其实。致使后来者得不到正确途径，望洋兴叹，视为畏途。像《文赋》这样切实，从亲身体会得来的文论是很少见的。这种文字，才不是欺人之谈。

前几年，我借人家的书，把这篇赋抄录一过。并把开头一段，请老友陈肇同志书为条幅。后因没有好的裱工，未得张挂。

《三国志·关羽传》

自《春秋》立法，中国历史著作要求真实和简炼。史家为了史实而牺牲生命，传为美谈。微言大义的写法，也一直被沿用。但是，读者是不厌其详的，愿意多知道一些。于是《春秋》之外，有三家之传，而以左氏为胜。司马迁参考《国语》、《战国策》等书，并加实地考察，成为一家之言的《史记》，对于人物和环境的描写，更详尽更广阔了。它适应了读者的需要，而使历史与文学，异途同归，树立了史学的典型，并开辟了文学的现实主义道路。

历史强调真实，但很难真实。几十年之间的历史，便常常出现矛盾，众说纷纭，更何况几百年之前，几千年之前？历史但存其大要，存其大体而已。

我国的历史，在过去多为官书，成书多在异代。这种做法，利弊参半，一直相沿，至于《清史稿》。

《三国志》在史、汉的经验基础上完成，号为良史，裴松之的注，实际起了很大作用。但历代研究者，仍以志为主据，注为参考。后来，历史演变为文学作品，则多采用裴注，因为这些材料，对塑造人物，编演故事，提供了比较具体生动的材料。

史书一变而为演义，当然不只《三国演义》一书。此外还有《封神演义》，以及虽不用演义标题，实际上也是演义的作品。

演者延也，即引申演变之意。但所演变也必须是义之所含，即情理之所容。完全出乎情理之外，则虽是文学创作，亦不可取。就是说，演义小说，当不背于历史环境，也不背于人物的基本性格。

当然，这一点有时很难做到。文学的特点之一是夸张，而夸张有时是瞒天过海，无止无休的。文学作品的读者，也是喜欢夸张的，常常是爱者欲其永生，憎者恨其不死。在这种形势的推动下，一部演义小说，能适当掌握分寸，就很困难了。

《三国演义》一书，是逐渐形成的，它以前有《三国志平话》；还有多种戏曲。这部书的故事几乎是家喻户晓的，流传之广，也是首屈一指的。过去，在农村的一家小药铺，在城市的一家大钱庄，案首都有这一部“圣叹外书”。

在旧社会，这部书的社会影响甚巨，仁者见仁，智者见智。谋士以其为智囊，将帅视之为战策。据说，满清末入关之前，就是先把这部书翻译过去，遍赐王公大臣，使他们作为必读之书来学习的，其重要性显然在四书五经之上。

在陈寿的《三国志·蜀志》中，《关羽传》是很简要的：

关于他的为人，在道义方面，写到他原是亡命奔涿郡，与刘、张恩若兄弟，“随先主周旋，不避艰险”，终不负先主。

关于他的战绩，写到在“建安五年，曹公东征，先主奔袁绍，曹公禽羽以归，拜为偏将军。”写到他诛颜良，水淹于禁七军。

关于他的性格，写到诸葛亮来信说马超“犹未及髯之绝伦逸群也。”羽大悦，以示宾客。

关于他与同僚的关系，写到他与糜芳、傅士仁不和，困难时，众叛亲离。

关于他对女人的态度，本传无文字，裴注却引蜀记说：

曹公与刘备围吕布于下邳，关羽启公，布使秦宜禄行求救，乞娶其妻，公许之。临破，又屡启于公。公疑其有异色，先遣迎看，因自留之，羽心不自安。

关于他的应变能力，写到他因为激怒孙权，遂使腹背受敌，终于大败。他这一败，关系大局，迅速动摇了鼎足的平衡，使蜀汉一蹶不振，诸葛亮叹为“关羽毁败，秭归蹉跌”者也。

陈寿写的是历史，他是把关羽作为一个具体的人来写的。这样写来，使我们见到的是一个既有缺点，又有长处；既有成功，又有失败的活生生的人。我们看到的是真正的关羽，而不是其他的人，他同别的人，明显地分别开来了。我们既然准确认识了这样一个人，就能从他那里得到启发，吸取经验，对他发生真正的感情：有几分爱敬，有几分恶感。

《三国志平话》，关羽个人的回目有六。《三国演义》，关羽个人的回目有十，其中二十五回至二十七回，七十三回至七十七回，回目相连，故事趋于完整。

鲁迅先生在《中国小说史略》里谈及此书时，说：“至于写人，亦颇有失，以致欲显刘备之长厚而似伪，状诸葛之多智而近妖；惟于关羽，特多好语，义勇之概，时时如见矣。”

中国旧的传统道德，包含忠孝节义；在历史观念上，是尊重正统。《三国演义》的作者，以人心思汉和忠义双全这两个概念，来塑造关羽这个英雄人物，使他在这一部小说中，占有特别突出的地位。

于是，在文学和民俗学上，就产生了一个奇特现象：关羽从一个平常的人，变为一个理想化的人，进而变为一尊神。

这一尊神还是非同小可的，是家家供奉的。旧时民间，一般人家，年前要请三幅神像：一幅是灶王，是贴在锅台旁边的，整天烟薰火燎；一幅就是关老爷，他的神龛在房正中的北墙上，地势很好；一幅是全神，是供在庭院中的。这幅全神像，包括天地三界的神，有释、道、俗各家，神像分数行、各如塔状。排在中间和各行下面的神像品位最高，而这位关羽，则身居中间最下，守护着那刻着一行大字的神牌，神态倨傲，显然是首席。

在各县县城，都有文庙和武庙。文庙是孔子，那里冷冷清清，很少有群众进去，因为那里没有什么可观赏的，只有一个孤零零的至圣先师的牌位。武庙就是关羽，这里香火很盛，游人很多，因为又有塑像，又有连环壁画，大事宣扬关公的神威。

关羽庙遍及京城、大镇、名山、险要，各庙都有牌匾楹联，成为历代文士卖弄才华的场所。清朝梁章钜所辑《楹联丛话》中，关庙对联，数量最多，有些对联竟到了头昏脑热，胡说八道的田地。

当然，有人说，关羽之所以成为神，是因为清朝的政治需要。这可能是对的。神虽然都是人造出来的，但不经政治措施的推动，也是行之不远的。

幸好，我现在查阅的《三国志》，是中华书局的四部备要本，这个本子是据武英殿本校刊，所以《蜀志》的开卷，就有乾隆皇帝的一道上谕，现原文抄录：

乾隆四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内阁奉

上谕：关帝在当时，力扶炎汉，志节凛然。乃史书所溢，并非嘉名。陈寿于蜀汉有嫌，所撰《三国志》，多存私见，遂不为之论定，岂得谓公？

从前曾奉

世祖章皇帝

谕旨，封为忠义神武大帝，以褒扬圣烈。朕复于乾隆三十二年，降旨加灵佑二字，用示尊崇。夫以神之义烈忠诚，海内咸知敬祀，而正史犹存旧谥，隐寓讥评，非所以传信万世也。今当抄录四库全书，不可相沿陋习，所有志内关帝之谥，应改为忠义。第本传相沿日久，民间所行必广，难于更易。著交武英殿，将此旨刊载传末，用垂久远。其官版及内府陈设书籍，并著改刊此旨，一体增入。钦此！

这就不仅是胡说八道，而是用行政方式强加于人了。

至于在戏剧上的表现，关羽也是很特殊的。他有专用的服装、道具；他出场之前，要放焰火；出场后，他那种庄严的神态，都使这一个角色神秘化了。

但这都是文学以外的事了。它是一种转化现象，小说起了一定作用。老实说，《三国演义》一书，虽如此煊赫，如单从文学价值来说，它是不及《水浒传》，甚至也不及《西游记》的。《水浒传》、《西游记》虽也有所本，但基本上是文学创作，是真正文学的人物形象。而《三国演义》，则是前人所讥评的“太实则近腐”、“七实三虚惑乱观者”的一部小说。

把真人真事，变为文学作品，是很困难的。我主张，真人真事，最好用历史的手法来写。真真假假，真假参半，都是不好的。真人真事，如认真考察探索，自有很多材料，可写得生动。有些作者，既缺少识见，又不肯用功，常常借助描写，加上很多想当然，而美其名曰报告文学。这其实是避重就轻，图省力气的一种写法，不足为训。

《三国志·诸葛亮传》

本传与小说，出入较大的，还有诸葛亮。小说和戏剧上的诸葛亮，几百年来在群众中，形成了一个固定的形象，即所谓摇羽毛扇的人物。还影响了其他历史小说，几乎各朝各代，在争战交替之时，都是这样一个军师：《封神演义》的姜子牙，《水浒传》的吴用，瓦岗寨起义的徐茂功，明朝开国的刘伯温等等。

诸葛亮在本传里，是一个非常求实的人，是一个实干家。陈寿奉晋朝之命修《三国志》，蜀汉为晋之敌，但他对诸葛亮的评价，我以为还是很客观，实事求是的。他说：

然亮才于治戎为长，奇谋为短。理民之干，优于将略。

综览陈寿所记，诸葛亮的一生，功劳固然很大，失败和无能为力之处也不少。最后的失败主要是客观条件所致。诸葛亮的隆中对策，说孙权，前后出师表，高瞻远瞩，文词质朴，情真意诚，叮咛周至，感动百代，成为名文。他死以后，人民哀其处境艰难，大功未竟，敬仰他鞠躬尽瘁的精神，追思怀念，千古不衰。人民愿意看到他在文学艺术上的形象。但《三国演义》和一些戏剧，把这一人物歪曲了。

最失败的是把诸葛亮写成了一个非凡的人。把他写成了一个未卜先知，甚至能呼风唤雨，嘴里不断念念有词的老道，即鲁迅所说近于妖了。

诸葛亮在《后出师表》中，曾对后主反复说明，世事难以逆料，举出当时很多事例，完全是科学态度。

出现如此大的差距，原因是作者有意识把这样一个人物，塑造得更高大，不知不觉走到反面去了。作者对这一人物性格，并没有认真调查研究，作者的学识见解，都不足以创造这样一个人物形象。正如在《水浒传》里，他写在郓城县当一名书吏的宋江，写得很真实生动，到写当了水浒首领的宋江，他就无能为力了。因为他熟悉一个书吏，着实没有体验过一个水泊首领的生活，甚至见都没有见过。于是只能以主观想象出之。宋江和刘备，如出一辙。和他相反，《西游记》的作者写了猴、猪等怪，完全以写人的笔法出之，因此，猴、猪都具备了完整的性格。写唐僧亦如此，所以唐僧颇具人性。《聊斋志异》写狐鬼，成功之道亦在此点。凡是小说，起步于人生，遂成典型；起步于天上，人物反如纸扎泥塑，生气全无。

群众是喜爱英雄的，群众可以按照自己的形象，创造出一个神，但这个神对他来说，只能起到安慰的作用。群众有高级的心理、情操，也可能有低级的心理、趣味。人可以有作为人的本能，也可以有来自动物的本能。文学艺术，应该发扬其高级，摈弃其低级，文以载道，给人以高尚的熏陶。创造英雄人物，扬励高尚情操，是文学艺术的理所当然的职责。

其基础是现实的人和生活的。

再现历史英雄人物，不是轻而易举的。作者除去学的修养，还要有识的修养，学识浅薄，如何创造英雄人物？在创作准备上，识力不高，则应辅之以学。如研究历史，考察地理民俗，采集口碑遗迹，像司马迁所做的那样。司马迁写了刘、项那样的英雄人物，全从周密的调查研究入手，然后以白描手法，自然出之。

如果不这样做，那么，创造英雄人物，反倒成了很容易的事。今天在文学艺术中，假诸葛亮的形象，还是不少的。虽不羽扇纶巾，坐四轮车，但也是口中念念有词，不断发誓赌咒，一言而天下定的。

一个作者，有几分见识，有多少阅历，就去写同等的生活，同类的人物，虽不成功，离题还不会太远。自己识见很低，又不肯用功学习，努力体验，而热衷于创造出一个为万世师、为天下法的英雄豪杰，就很可能成为俗话说的：“画虎不成，反类其犬”。

《缘督庐日记钞》

《缘督庐日记钞》长洲叶昌炽著，王季烈辑，上海蟬隐庐石印，十六册两函。前有目录，始自同治庚午，终于民国丁巳。

叶昌炽是一个学者，他著的《语石》，是研究石刻的，体裁很好，很有见解的书，商务印书馆列为国学基本丛书之一。他著的《藏书纪事诗》，搜采藏书逸事典故，甚为完备，诗亦典雅。这个人做学问的态度，是很严肃认真的。他代潘祖荫家编的丛书，校勘精细，惜字体太肥大，这恐怕和他的视力不佳有关。

他只是一名翰林，出任过学政，没有做过显要的官。

他的日记是摘抄，数量已经可观，但内容也是叫我失望的。他最有兴趣的，是经幢石刻。因此整部日记，几乎有一半篇幅，记的是购买经幢、考订经幢。他是金石家，把范围定得很小，很具体，因此研究成果，也特别精细。他是经幢的专门收藏家、鉴赏家、学者。在这一范围，可以说前无古人，后无来者。这种治学方法，是很值得学习的。

他也经历了清末民初的政治变革，但所记亦寥寥。如庚子事变，八国联军进京，他是目击者，所记一般，无可采择，甚为可惜。

这是一位保守派，对革命以后的社会生活，甚为不满。民国后，他还常穿戴翰林的服装，出门去给人家“点主”，遭到群众的围观讥笑，使他颇为难堪。可谓不识时务。

颇似一书呆子，然又自负知人之明。长沙叶德辉去与他联宗，遭到他的拒绝。据他说，是看到叶德辉的眼睛里，有一种不祥之光，断定他不得好死。不幸而言中，这倒使人不知他所操何术了。

日记抄得很工整，字体遒劲，也可作临池之用。

日记这一形式，古已有之，然保存至今者寥寥，每种篇幅，亦甚单薄。至晚清，始有大部头日记，最煊赫者为《越缦堂日记》。此记我未购买正本，只有《越缦堂日记补》十三册，及《越缦堂詹詹录》二册。后者为作者之侄所辑录，以事相系者也。

我尚有《湘绮楼日记》，为涵芬楼排印本，两函三十二册，印制甚精美。越缦所记，多京居琐事，可见此人生活、性情。但涂抹太多，阅读不便。其内容以读书记为最有价值，自由云龙辑出后，此记遂可覆瓿。湘绮为晚清诗文大作家，并经历过同、光以来国家政治变动，然从他的日记，实难看到重要史实，正像他自谦的，所记多为闾巷之事，短钉之学，治学亦不及越缦堂之有统系。此外，新印的《林则徐日记》，文字简洁，记事真切，尚有可观。

日记，按道理讲，最能保存时代生活真貌，及作者真实情感。然泛览古人日记，实与此道相违。这是因为，人们虽然都知道日记对历史人生，有其特殊功能；但是，人们也都知道，这种文字，以其是直接的实录，亲身的记载，带着个人感情，亦最易招惹是非，成为灾祸根源。古今抄家，最注意者即为日记与书信。记事者一怕触犯朝廷，二怕得罪私人。古人谈日记之戒，甚至说：“无事只记阴晴风雨。”如果是这样，日记只能成为气象记录。

可以断定，这些大部头的日记，经过时间考验淘汰，千百年后，也就所剩无几了。目前所以是庞然大物，只因为还是新出笼的缘故。

我一生无耐心耐力，没有养成记日记的良好习惯，甚以为憾事。自从读

了鲁迅日记以后，对日记发生了兴趣，先后买了不少这方面的书。小本的尚有《郭天锡手书日记》，都穆《使西日记》，薛福成《出使四国日记》，潘祖荫《秦鞞日记》，董康《东游日记》，赵君举《三愿堂日记》，汪悔翁《乙丙日记》、《寒云日记》等。最后一种，为袁世凯之二公子袁克文所作，阅后已赠送他人。

日记，如只是给自己看，只是作为家乘，当然就不能饱后人的眼福。如果为了发表，视若著作，也就失去了日记的原来意义，减低了它的价值。这实在是这一形式本身的一大矛盾。

六十年代初期，我曾向各地古旧书店，函购书籍，索阅书目，购买日记的人很少，所以容易得到。当然，如果细心钩稽，还可以得到一些有用材料。但我只是浏览，所获仅仅如上。

《办理四库全书档案》¹

《办理四库全书档案》，陈垣钞出，前有民国二十三年王重民所写叙例，国立北平图书馆排印，线装二册。

办理四库全书，动议于乾隆三十七年，当时标榜的是“稽古右文，聿资治理”。要求各地“及时采集，汇送京师”，首先购觅书籍的条件是：“历代流传旧书”。

紧接着，叫直隶、河南、山东三省，在“出产梨木之各州县，照发去原开尺寸，检选干整坚致合式堪用”的刊书梨板。

但是，圣旨传下去以后，将近一年的工夫，“曾未见一人将书名录奏，饬办殊为延缓”。申饬的口气还缓和，但点了近畿北五省，及“书肆最多之江浙地方”。他们“恪遵前旨，饬催所属，速行设法访求，无论刊本钞本，一一汇收备采”。

前一次传下圣旨，居然没有一人应声，你以为那些督抚州县，竟敢这样玩忽法令吗？自然也不是他们能沉得住气。他们已经手忙脚乱，动起脑子来了。这对各级地方官来说，是一次硬任务，他们自然而然地感到大的压力。在异族统治之下，经历康、雍两朝，一沾文字、书籍上的事，他们是心有余悸的。但他们在这方面，也积累了一些经验，他们明白，这是扰民的勾当，也休想在这件事上贪赏求功，只求无过好了。先不要走在前头，那没有什么好处，看看别人怎么办再说。

但是管理文化方面的官员，沉不住气，于是安徽学政朱筠，先报了一批书。

皇帝指出，也要“无关政要”的近代著作。对他老家奉天，却特别通融，说那里“风俗淳朴，本少著述”，不必再行访购，以致徒滋纷扰。

乾隆三十八年，根据朱筠的条奏，拟定了采访遗书的章程，首先校核《永乐大典》，辑录善本。并奉旨“将来办理成编时，著名四库全书”。

《永乐大典》，藏在皇宫，即使缺失一些，可从一些名人家借补。民间的书，还是上来得寥寥无几，且不过近人经解、论学、诗文私集数种。

乾隆三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，奉上谕：“此必督抚等视为具文，地方官亦必奉行故习，所谓上以实求，而下以名应，殊未体朕殷殷咨访之意。”“此必督抚等因遗编著述，非出一人，疑其中或有违背忌讳字面，恐涉于干碍，预存宁略勿滥之见。藏书家因而窥其意指，一切秘而不宣，甚无谓也。文人著书立说，各抒所长。或传闻互异，或记载失实，固所不免，果其略有可观，原不妨兼收并蓄。即或字义触碍，如南北史之互相诋毁，此乃前人偏见，与近人无涉，又何必过于畏首畏尾耶！”

这一番话，不只有些提倡百家争鸣的气派，而且有点唯物辩证的历史观点了。但紧接着就说，如果你们再不紧办，“将来或别有破露违碍之处，则是其人有意隐匿收存，其取戾转不小矣”。

再一次点江浙诸大省的名，说那里著名藏书之家，指不胜屈，并“予以半年之限，……若再似从前之因循搪塞，惟该督抚是问”。

命令两江总督，江苏、浙江巡抚，向各书贾客书船，探索各大藏书家书

¹ 原题为《清代文献（一）》，收入本书时由编者拟了题目。

籍流落何方。并称淮扬系东南都会，商人中颇有购觅古书善本者，而马姓家蓄书最富，派盐政李质颖查办。

已经接近勒索了。在这种官府追逼威胁下，江南藏书家恐怖起来。四月，鲍士恭愿以家藏书一千九百余种，上充秘府。

奉上谕，进到之书，缮写后，发回原书。并命总裁，先编出一部荟要本，放在摘藻堂，供皇帝观览。

藏书家害怕，天一阁后人范懋柱等具呈，请“抒诚愿献”。奉上谕，“朕岂肯为之。”

七月，奉旨，调取各地学者邵晋涵、周永年、余集、戴震、杨昌霖来京，同司校勘。并封官许愿。

八月，嘉奖纪昀、陆锡熊，“二人学问本优，校书亦极勤勉。考订分排，具有条理；而撰述提要，粲然可观。均恩授翰林院侍读。”此为纪昀在这一工作中，崭露头角之始。

九月，调任一些过去犯过错误的学者，如翁方纲、刘亨地、徐步云在四库全书处工作，免其处分。

十月，责成校对工作。《四库全书》每日可得四十余万字，设有分校官三十二员。日后，拟添派复校官十六员。

插曲：各地“捐献”书籍，正在热闹。有个山西人，名叫戎英，到四库全书处具呈献纳自己的作品：《万年配天策》一本及《天人平西策》一本。遂即成为犯人，原审讯人判他“因事生风，妄希耸听”，拟把他遣发乌鲁木齐种地。奉旨，“将该犯家内，逐一严查”。这简直是自投罗网了。

乾隆三十九年八月初五日，奉上谕：“各省进到书籍，不下万余种，并不见奏及稍有忌讳之书。岂有哀集如许遗书，竟无一违碍字迹之理？况明季未造，野史甚多，其间毁誉任意，传闻异词，必有诋触本朝之语，正当及此一番查办，尽行销毁。……若此次传谕之后，复有隐讳存留，则是有心藏匿伪妄之书。日后别经发觉，其罪转不能逭。”

以后办理《四库全书》的重点，就转移到审查和销毁违碍之书上了。

清代办理《四库全书》，今日平心论之，有功有过，应该说是功大于过。这一措施，是对中国文化的一次认真整理，其中包括政治上的清理。它对中国文化，当然是一次严重的创伤，但并不是毁灭，并非存心搞愚民政策。它主要还是要保存、整理、传播文化，并非不分青红皂白，全部横扫。它的整理工作，是经过周密计划，周密组织，投放的人力很大，持续的时间很长，督课甚严，赏罚甚明。它用的人员大都是有真才实学的，当时孚众望的，并由许多大员统领之。对于编辑、审查、校对、印刷、装订，都很考究，积累很多宝贵经验。武英殿袖珍版的活字印刷术，在中外印刷史上，都大放光辉。

即就销毁而言，在书籍中究系少数，并有抽毁、全毁之别。此外，销毁的根据，是违碍，是诋毁本朝。这种定罪法，还是有局限的，也可以说是具体的，这方面的书籍，也是有限度的。并非提出海阔天空的口号，随意罗织任何书籍者可比，所用的行政办法。审阅者为学者，当然他们承天子之意旨，但也是经过反复研究讨论，然后才定去取，并非发动无知无识者，造成疯狂心理，群起堆书而拉杂烧毁之。

尝思书籍之危，还不在历史上的焚书禁书，以及水、火、兵、虫之灾。因为书是禁不住焚不完的，可收一时之效，过后被焚被禁的都会再出现。清朝禁书那么多，真正绝灭的很少。最危险的，是像林彪、四人帮所为，以“革

命”为旗号，利用军事政治威力，迫使群众以无知为荣，与文化为敌。当然这种做法，也只能是收效一时，人民总是需要文化的，能够觉悟的。

历史文化，为民族之精英，智慧的源泉。封建统治者，狃于民可使由之，不可使知之的反动学说，错以为人民越愚昧，越好驱使，越能战斗，进而迷信愚民政策，妄图毁灭历史文化，以延长其个人统治。把人民赶进黑暗的闸门，把学者挤到万丈的深渊，如此做法，其结果是毁灭一个民族的自尊心、自信心，是毁灭民族的创造力和战斗力。因为文化长期落后，锁国政策破灭，一旦接触外界进步文化，就不能抵御，就迷信崇拜，不能与之较量、战斗。雍、乾两朝大兴文字之狱，快一时之意，其实已使国家元气大伤，统治能力也迅速走向下坡路，几代以后，即不能存其国家。然在当时，这两位皇帝还被誉为英明之主，这真是天知道了。读《宋文鉴》

《宋文鉴》，国学基本丛书本，共十六册。卷首有周必大的序。他说：“文之盛衰主乎气，辞之工拙存乎理。”又说，“天启艺祖，生知文武，取五代破碎之天下而混一之，崇雅黜浮，汲汲乎以垂世立教为事，列圣相承，治出于一。”

第一段话，是表明他对文章的看法；第二段话，说明宋自开国以来，在五代长期兵荒马乱之后，在文化典籍的废墟上，做了很多重建、修整和创造的工作。北宋时，他们编辑了几部大书，如《太平御览》、《太平广记》、《文苑英华》、《广征传引》，使得一些古书内容得以流传。司马光等人，又撰写了一部历史著作《资治通鉴》。历观各个朝代，在整理历史文化方面，宋朝的成就可说是最突出的。以上这几部大书，寒斋有幸，都已购存插架。因为这个传统，南渡以后，他们还编辑了这一部《宋文鉴》，规模虽然不及以上各书，但在当时的情况下，也算很不容易了。

此集所选，断自北宋，周必大提出衡选标准：

古赋诗骚，则欲主文而谏；典册诏诰，则欲温厚而有体；奏疏表章，取其谅直而忠爱者；箴铭赞颂，取其精恁而详明者。以至碑记论序书启杂著，大率事辞称者为先，事胜辞则次之；文质备者为先，质胜文则次之。

《宋文鉴》一共一百五十卷，是吕祖谦编辑的。他选文的主张是：

国初文人尚少，故所取稍宽。仁庙以后，文士辈出，故所取稍严。如欧阳公、司马公、苏内翰、黄门诸公之文，俱自成一家，以文传世，今姑择其尤者，以备篇帙。或其人有闻于时，而其文不为后进所诵习，如李公择、孙莘老、李泰伯之类，亦搜求其文，以存其姓氏，使不湮没。或其尝仕于朝，不为清议所予，而其文亦有可观，如吕惠卿之类，亦取其不悖于理者，而不以人废言。”（卷首太史成公编宋文鉴始末）

他这些话，对编辑断代文学总集，是值得参考的，是合理可行的。

这部书的编辑，是由宋孝宗提起，由宰臣荐举人材。吕祖谦受命以后，只用了一年多时间，就编成了。因劳致疾，皇帝存问赏赐，并加封官爵。

历代编辑大部头书籍，都是由皇帝出面，委派大臣领其事，并组织书局，对编辑人员，待遇优厚，事成之后，都论功行赏。这也是历代皇帝对知识分

子的一种团结使用的方法。朝野上下，都把这件事情看得非常隆重，参与者以地处清要，感到光荣。宋之编辑上面提到过的几部大书，明之编辑《永乐大典》，清之编辑《图书集成》、《四库全书》，无不如此。但有赏也有罚，不称职或弄出差错，都受处分。

《宋文鉴》的规模小，又在偏安之时，并无其他编辑人员列名，可能就是吕祖谦一个人在那里干。后来清朝编辑《四库全书》，总是用一些皇子、大臣领衔，不做实事，空得名誉。但既是奉敕编书，在圣旨下办事，还是郑重其事，要负一点责任的。

不知为什么，写到这里，一下子联想到，三十年代良友编印的《中国新文学大系》，是由书店聘请几位权威作家，分担各个文体的编选工作。其工作方式，是由书店先把有关材料送给编选者，由他亲自选好，然后作一序文，置于卷首，说明他编选的尺度和对已选各篇的评价。序文都写得非常认真精彩。例如鲁迅编选的小说二集，就是如此。编选者都亲自下手，用了很大功夫，注入了很多心血，有强烈的热情和责任感。书店投入的人力并不多，几乎是赵家璧一个人在那里跑上跑下。但书印得很成功，成为一代文献。

近几年来，各地编辑文学总集之风，又盛了起来，或以时代分，或以文体分，这自然是好现象。但常常不是由出版社出面，而是由一个什么编委会出面。这个编委会，自然都是名流，人员众多，机构庞大，但做实事的人好像不多。所需材料，常常不是自己去找，而是通知作品有可能被选的作家提供，有时还要求提供单面的印件，附带填写履历表，作品发表年月等等。主编者不直接从原始材料选稿，而是经过下面的人层层上交，最后定稿，这还能看出主编的取舍吗？有的甚至委托地方选稿，然后汇集上报；有的干脆请作家自选。这样一来，委员们岂不与过去那些空列头衔的太子太保，没有多大区别了吗？

这是编选方面的大概情形。至于出版周期之长（一般出版社，出一本书，正常周期是一年另六个月，有的要三年四年不等），校对之不负责，装订之不善，铅字的模糊，排版的不整齐等等技术问题，就先不用去谈，等待改革吧！

考察一下历史，一代文化成果的大小有无，常常与那一朝代对待知识分子的政策态度有直接关系。当前，国家正在大力改善知识分子的待遇，我们应该负责地出版一些从内容到形式，从质到量都是第一流的书籍了。

一九八四年九月十七日下午

读《沈下贤集》

一九五六年五月，我一个人南下游历，至南京，逛古籍书店，见架上有观古堂所著书及汇刻书一部，标价七十余元，以天晚，未及细看目录。那些年，我读了叶德辉所著《书林清话》等书，觉得他对古籍确有研究，文字亦通畅有条理，并听说他刻的书很有名，回到天津就汇款去买下来。一看细目，都是一些偏僻、零碎的书，对我有用的东西很少。唯其中有《沈下贤集》二册，这倒是我久想得到的书，因此，虽然花了那么多钱，买了一堆闲物，也就不觉得后悔了。

《沈下贤集》，过去确是难得。鲁迅先生在《唐宋传奇集》的稗边小缀中写道：“《沈下贤集》今有长沙叶氏观古堂刻本及上海涵芬楼影印本。二十年前则甚罕觐。余所见者为影钞小草斋本，既录其传奇三篇，又以丁氏八千卷楼钞本改校数字。”这说明此书过去只有钞本传流，而观古堂刻本，不只是近年首刻之本，而且也是值得重视的本子了。

沈下贤据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介绍，名亚之，吴兴人。元和十年进士。大和三年，柏耆宣慰德州，辟为判官，耆罢，亚之亦坐贬南康尉。他和当时诗人李贺、杜牧、李商隐都有交往，并被推重，可是他的诗在本集中，只保留十八篇。总目说，他为文“则务为险崛，在孙樵、刘蜕之间。”而称赞他的志趣为：“盖亦戛然自异者也。”

在唐人中，他并不是什么大作家，宋姚铉纂修的《唐文粹》只选了他的三封书信（《上李谏议书》、《上冢官书》、《与孺颜上人书》），一篇纪事（《李绅传》）。

鲁迅的《唐宋传奇集》，收录了他的三篇传奇：《湘中怨辞》、《异梦录》、《秦梦记》。这三篇，也都载于《太平广记》。

他的传奇，故事都很简单，附有诗词，写法也有些相同之处，并非唐人传奇中之杰作。然叙事简洁有力，则为沈下贤之特有风格。如《湘中怨辞》开首之对话，生曰：“能遂我归之乎？”女应曰：“婢御无悔。”遂与居。

他的史实性纪事，读起来文字有些晦涩，叙事无轻重，并非史才。但人物传记则很有特色，简练生动，逼真传神。正像他自己说的：“其夫以为沈下贤工文，又能创窈窕之思，善感物态。”（为人撰乞巧文）这些文字，读来惊心动魄，确有很大功力。也用他自己的话形容，则是：“鼓吹既作，能使孤蓬自振，惊沙坐飞。”（《叙草书送山人王传义》）

他对自己的才能很自负，屡次直言不讳。在《文祝延》一文中，他又说：“或谓军副者亚之，能变风从律，善阐物志。”

善感物态，善阐物志，都是说善于体会，善于描写。窈窕之思，则是描写中的作者的情思，也就是感情。

他有一篇人物传记，题为《冯燕传》。全文四百五十五字，其最重要一段文章如下：

燕伺得间，复偃寝中，拒寝户，婴还，妻开户纳婴，以裾蔽燕。燕卑脊步就蔽，转匿户扇后，而巾坠枕下，与佩刀近。婴醉目瞑，燕指巾令其妻取，妻取刀授燕。燕熟视，断其妻颈，遂持巾去。

这是一个非常紧张的场面，他只用了六十九个字，写了三个人物，在这一危险时刻的举动、心理、感情。其中“燕卑脊步就蔽”六个字，写得活灵

活现，人物情状，如在目前。

我们不去评论文章中道德观念的是非，只是说明沈下贤体物传情之妙。这样一个三角关系，一个出人意外的结局，如果放在今天开拓型作家手里，至少可以写成十万字的中篇小说。

我们说，唐代散文和唐代的诗歌一样，文字语言的修养和成就，达到了真美善的高度。这一高度，非宋人可比，元明勿论，也非蒲松龄这样有成就的作家可比。《聊斋志异》纪事，固有其文字之妙，但和唐人纪事比较，仍见其人为的痕迹。唐人纪事，一出天然，朴实无华，而真情毕见。作者能用最简练的文字，表达人物最复杂的心理，不失其真，不失其情。读者并不觉得他忽略了什么，反而觉得他扩充了什么，使人看到生活的精华和情感的奥秘。在描述中间，使读者直面事物，而忘记作者的技巧；只注意事物的发展变化，绝不考虑作者的情节构思。这才可以叫做出神入化。

文学艺术的主要标志，就是用最少的字，使你笔下的人物和生活、情意和状态返朴归真，给人以天然的感觉。

姚铉在《唐文粹·序》中说：“世谓贞元元和之间，辞人咳唾，皆成珠玉，岂诬也哉！”

达到这种成就，并不是轻而易举的。要有作家的志趣和主张。沈下贤有一篇《答学文僧请益书》，说到下面一个故事：

古时有个锻金的匠人，能制各种金器，才智还用不完。但他的日子过得很苦，弟子相率而笑之，说：

“师傅的手艺可算高超，但你的收获，反不如烧土窑制瓦器的人，这是什么缘故？”

金匠对曰：

“烧制瓦器的人，操劳简单，看利也薄。他的制品是卖给世俗用的，早晨买去，晚上也许破了，就回来再买一件。所以他的买卖总是很兴隆，也就致富了。我的职业不同，我要苦思冥想，设计琢磨，一器成功，别人买去，就可以用一辈子，不用再置。所以我这里总是门前冷落，吃不饱饭。”

沈下贤是把文学看作“黄金之锻”的。因此，他的文章，能流传百世。

一九八五年五月十八日读《哭庙纪略》

二十年前，买得商务印书馆辛亥年排印本《痛史》一部，两函共二十册。书上盖有湖南大学图书馆圆形印章，文内偶有墨笔批注，字迹细小劲秀，不知出自何家之手。有蛀洞，我曾用毛边纸逐一修补过，工程繁重，非今日心力可为。书套上标进货价为四元七角，我购书时，价则为十五元，盖经贾人屡次倒手。

《哭庙纪略》为《痛史》之第二种。线装十二页，薄如小米粒，原定价一角。民国初年，印书尚如此不惜工本。如在今日，整部《痛史》，也不过平装一厚册了事。如要线装，每册定价，就不堪设想了。

这样薄薄的一本小书，拿在手里，轻如鸿毛。读时或走或立，或坐或卧，均甚方便。而字又为黑体四号，老年人最是适宜，所谓字大行稀，赏心悦目者也。读时很高兴，十五元没白花，经济效益实足当之。

然书的内容，则甚凄苦，使人不忍卒读，屡屡放置，又重新拿起来，整整一个晚上才读完。

所纪为：清朝初年，江苏吴县有个姓任的县令，“至署升堂，开大竹片数十，浸以溺，示曰：功令森严，钱粮最急，考成殿最，皆系于此！”“国课不完者，日日候比。”国课就是钱粮；比，实际就是刑讯。过去审案用刑，都叫比。《四部丛刊》中有一部书，叫《棠阴比事》。至于打人的竹板，“浸以溺”是什么意思，则不甚了了。总之，他如此酷毒，打死了不少人，自己却从常平仓中，贪污了一千石米。

当地一群秀才，对这个县令很不满意。不满意的原因，除去同情受害者，也可能有本身的理由。正赶这个时候，顺治皇帝逝世，哀诏传到了这里，地方官设幕府堂，哭临三日。秀才们乘此机会，把文庙的门打开，哭庙，要驱逐县令。

事情闹大，上司过问贪污一事，县令却说自己到任不久，无从得银，“而抚台索馈甚急，故不得已而柴粮”。这样又把巡抚攀扯了进去。

但是，巡抚给皇帝上了一个疏。内容要点：

一、“看得兵饷之难完，皆由苏属之抗纳。”

二、秀才“厕身学宫，行同委巷。当哀诏哭临之日，正臣子哀痛几绝之时，乃千百成群，肆行无忌，震惊先帝之灵，罪大恶极。”

三、“县令虽微，乃系命官，敢于声言扛打，目中尚知有朝廷乎？”

四、“串凶党数千人，群集府学，鸣钟击鼓，其意欲何为哉！”

此疏一上，奉密旨，十八名秀才处斩，其中八个人包括金圣叹，妻子家产还要籍没入官。巡抚当然没事，县令也复了官职。他回到衙门，“谓衙役曰：我今复任，诸事不理，惟催钱粮耳！”变本加厉了。

过去，有师爷、讼棍、刀笔之说，能够把有说成无，把无说成有。细玩此疏，可以领会其一二。其最大特点，为审时度势，激怒朝廷。当清初时，东南一带，还不巩固，时有叛乱。正在用兵，钱粮最为重要，聚众最为不法，秀才带头，尤触朝廷大忌。师爷们从这些地方入手，收到了预期的效果。我劝写文章的同志，看看历朝的官方文书，特别是清朝的各种档案材料，还有皇帝的谕旨，例如雍正皇帝的朱批谕旨，是很有好处的。这不是教人学打棍子，这是一种特殊的文体，常常是关系一人或许多人身家性命的文体。

一九八五年五月二十六日

《金瓶梅》杂说

从青年时起，《金瓶梅》这部小说，也浏览过几次了，但每次都没有正经读下去。老实说，我青年时，对这部小说，有一种矛盾心理：又想看又不愿意看。常常是匆匆忙忙翻一阵，就放下了。稍后，从事文学工作，我发见，从文字爱好上说，这部书并不是首选，首选是《红楼梦》。我还常常比较这两部书，定论：此书风格远不及《红楼梦》。

今年夏季，人民文学出版社印行了《金瓶梅》的删节本。说它是删节本，就是区别于过去所谓的“洁本”。我过去读到的洁本，是郑振铎主编的《世界文库》上连载的，虽未读完，但记得是删得很干净的。人文此本，删得不干净，个别字句不删，事前事后感情酝酿及余波也不删。这样就保存了较多的文字，对研究者有利，但研究者还是需要读全文。究竟哪一种删法好，不在这篇文章研究之例，不多谈。

想说的是，我已是老年，高价买了这部书，文字清楚，校对也比较精细，又有标点，很想按部就班，认真地读一遍。这倒不是出于老有少心，追求什么性感上的刺激；相反，是想在历尽沧桑之后，红尘意远之时，能够比较冷静地、客观地看一看：这部书究竟是怎样写的，写的是怎样的时代，如何的人生？到底表现了多少，表现得如何？做出一个供自己参考的、实事求是的判断。

我从来不把小说看作是出世的书，或冷漠的书。我认为抱有出世思想的人，是不会写小说的，也不会写出好的小说。对人生抱绝对冷漠态度的人，也不能写小说，更不能写好小说。“红”如此，“金”亦如此。作家标榜出世思想，最后引导主人公去出家，得到僧道点化，都是小说家的罩眼法。实际上，他是热爱人生的，追求恩爱的。在这两点上，他可能有不满足，有缺陷，抱遗憾，有怨恨，但绝不是对人生的割弃和绝望。

自从唐代，小说这种文体，逐渐完善起来，就成为对人生进行劝惩的一种途径。在故事结构上，就常常表现一种因果。释道两家也都谈因果，在世俗中形成一种观念。但是，文学上的因果报应说，实际上是人民群众，特别是弱小者、不幸者的一种愿望。在实际生活中，往往并不如此。因为善恶的观念，有时并不稳定，有时是游离的，有时是颠倒的。这种观念受时代的影响，特别是经济、政治的影响，这种影响，随形势变化而变化。

我并不反对，有些小说标榜因果报应。因果，就是现实发展、变化的规律。事物都有它的起因和结果。起因有时似偶然，然其结果则是必然。其间迂回、曲折，或出人意，或绝处逢生，种种变化，都是事物发展的过程。作家能真实动人地反映这一过程，使读者有同感，能信服，得警悟，这就是成功之作。起于青萍之末也好，见首不见尾也好，红极一时，灯火下楼台也好，烟消火灭，树倒猢猻散也好。虽是小说家点缀，要之不悖于真实。兴衰成败，生死荣枯，冷热趋避，人生有之，文字随之，这是毫不足奇的。小说家常常以两个极端，作为小说结构的大布局，庸俗者可成为俗套，大手笔究竟能掌握世事人生的根本规律。在写因果报应的小说中，《金瓶梅》是最杰出的、最精彩的一部。它不是简单的图解和说教，它是用现实生活的生动描绘，来完成这一主题。

历来谈《金瓶梅》者，每谓西门庆这一人物，实有所指，就是说有个真实的人做模特儿，这是可以相信的。很多著名小说中的人物，都有所依据。

前人说“蔡京父子则指分宜（严嵩）”，也并非妄言。

最古老的小说，主角多是神魔，稍后是帝王、将相。唐代传奇，降而描述人生，然主人多非平民，而是奇逸之士。《金瓶梅》始转向现实，直面人生，真正的白描手法，亦自它开始。

《金瓶梅》选择了西门庆这样一个人，这样一个家族。用这个人 and 这个家族，联系当时社会的各个方面：朝廷、官场、市井，各行各业，各种人物。这种多方面的，复杂的人物和场景，是小说创作的一种新局面，也是这一书开创起来的。

《金瓶梅》运用了写实的手法，或者说是自然主义的手法，描写不避繁琐。采用日常用语，民间谚语，甚至地方土话，来表现人物的性格，色彩和气氛，也是它的创造。

这部小说保留的民间谚语，比任何小说都多，都精彩，它有时还用词曲韵语，直接代替人物的对话，或对事物的描写。

作者选择一个暴发户作为小说的主人公，是和时代有关的。通过这样的人物，表明明代中季社会的面貌和内涵，最为方便。外国小说，有只写一个普通农民，普通工人的，并不要求人物社会地位的显赫。中国小说的传统，则重视主要人物的社会地位及其联系面。用广泛的接触，突出时代的特性。

《红楼梦》写的是八旗贵族，这是清初的时代特征。《金瓶梅》写的是山东清河县内，一个暴发户的生活史。每个封建王朝，都会产生一大批暴发户。元朝蒙古入侵，明朝朱元璋定统，都产生了自己的暴发户。暴发户不只与当时经济制度有关，而更重要的，是必须投当代政治之机，与政治制度有关。它用市井生活做背景，这是明中叶社会生活的缩影。

曹雪芹是八旗子弟，《金瓶梅》的作者，则属于下层。然其文化修养，艺术素质，观察能力，表现手段，都不同凡响，虽尚未考证出作者确实姓氏，但他一定是个大手笔。他是混迹于市井生活的人，不是什么显贵。对当时政治的黑暗，看得很清楚。他对这一社会充满憎恶之情，但写来不露声色，非常从容。他也受当时社会风气的影响，所以写了那么多露骨的淫褻文字。他力图全面表现这一社会，其目的当然不会是单纯的泄愤或报复。他是锐意创新的，他想用这种白描式的社会人情小说，一新读者的耳目，并引导读者面对人生现实。他的功绩不只在在于他创造了这部空前形态的小说，而在于他的作品孕育了一部更伟大的《红楼梦》。

不仔细阅读《金瓶梅》，不会知道《红楼梦》受它影响之深。说《红楼梦》脱胎于它，甚至说，没有《金瓶梅》，就不会有《红楼梦》，一点也不为过分。任何文学现象，都是在前人的基础上产生的，任何天才的作家，都必须对历史有所借鉴。善于吸收者，得到发展，止于剽掠者，沦为文盗。

《金瓶梅》所写的生活场景，例如家庭矛盾，婚丧势派，妇女口舌，宴会游艺，园亭观赏，诗词歌曲，无不明显地在《红楼梦》中找到影子。当然《红楼梦》作者的创作立意、艺术修养境界更高，所写有其独特的色彩，表现有其独特的个性，在多方面，都凌驾于《金瓶梅》之上，但并不能掩盖它的光辉。

任何艺术，比较其异同，是困难的，也是蹩脚的。在艺术上，不会有相同的东西，这是艺术的创造性所确定的。但是，我在读“金”的过程中，常常想到“红”，企图做一些比较，简列如下：

一、“金”的写法，更接近于宋元话本，它基本是用的讲述形式，其语

言是诉诸“听”的，它那样多地引用了唱词曲本，书也标明词话，也从这里出发。

二、“红”的写法，虽也沿用宋以来白话小说的传统，特别是“金”的语言的传统，但它基本上是写给人看的，是诉诸视觉的。它的语言，不再那样详细繁琐，注意了含蓄，给人以想象和回味。

三、“红”语言的这种特点，是源于作者的创作立场和主观情感。“红”的作者，写作的目的是感伤自己的身世，追忆过去的荣华。在写作中，他的心时时刻刻是跳动的，是热的，无论是痛哭，或是欢乐。

而“金”的作者，所写的是社会，是世态，是客观。“金”的作者对于他所描绘的世态也好，人情也好，都持一种冷眼观世的态度。这些描述，在他的笔下虽是那样详细无遗，毛发毕现，总给人一种极端冷静的感觉，嘲讽的味道。这一特点，当然也表现在它的语言上。

四、“金”的写法，更接近于自然主义，作者主观的感情色彩，较之“红”，是少得多了。对于世态人情，它企图一览无余地倾倒给读者：“你们看看，世界就是这个样子！”那些猥亵场面，也是在作者这样心情下，扔出来的。而“红”的作者对他所描写的东西，都精心筛选过，在艺术要求上，做过严格的衡量。即使写到男女私情，也做了高明的艺术处理，虽自称为“意淫”，然较之“金”，就上乘得多了。

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有道学家的思想。最近看了一本马叙伦的《石屋余沈》，他在谈到淫秽小说《绿野仙踪》时说：“即中年人亦岂可阅！不知作者何心。”他是教育家，他的话是可以相信的。这些淫秽文字，在“金”的身上无疑也是赘瘤。

五、因此，虽都是现实主义的艺术珍品，就其艺术境界来说，“红”落脚处较高，名列于上，是当之无愧的。

西门庆是个暴发户，他的信条，也是一切暴发户的生财之道：“要得富，险上做”。他除去谋求官职，结交权贵（太使、巡按、御史、状元），也结交各类帮闲、流氓打手，作为爪牙。他还有专用的秀才，为他歌功颂德，树碑立传。他开设当铺、绸缎铺、生药铺，这都是当时最能获利的生意。他放官债，卖官盐，官私勾结，牟取暴利。他夺取别人家的妻妾，同时也是为了夺取人家的财货。娶李瓶儿得了一大笔财产，娶孟玉楼，又得了一大批财产。这是一个路子很广，手眼很大，图财害命，心毒手狠的大恶棍、大流氓，是那个时代的产物。这无疑是当时社会上最惹人注意的形象，因此，也就是时代的典型形象。

书中说：“火到猪头烂，钱到公事办。”西门庆贪得无厌，贪赃枉法，一旦败露，他会上通东京太师府，用行贿的办法，去求人情。他行贿是很舍得花钱的，因此收效也很大。行贿的办法是，先买通其家人，结交其子弟。本书四十七、四十八两回，写西门庆行贿消祸，手法之高，收效之速，真使人惊心动魄。

这种人依仗权势、财物、心计、阴谋，横行天下，受害的当然还是老百姓。活生生的人口，也作为他们的货物，随意出纳，有专门的媒婆经纪其事。一个丫头的身价，只有几两银子或十几两银子。社会风气也随之败坏，他们虐待妇女：用马鞭子抽打，剪头发，烧身子。书中所记淫器，即有六、七种之多。《金瓶梅》是研究中国妇女生活史的重要资料库。

说媒的，算卦的，开设妓院的，傍虎吃食的，各色人物，作者都有精细

周到的描述。对下层社会的熟悉和对各行各业的知识，以及深刻透彻的描写，很多地方非《红楼梦》作者所能措手。

《金瓶梅》的结构是完整的，小说的进行，虽时有缓滞繁琐，但总的节奏是协调的。故事情节，前后有起伏，有照应，有交待。作者用心很细，艺术功力很深。曹雪芹没有完成自己的著作，不能使人了解其完整的构思。《金瓶梅》的作者，写完了自己的小说，使人了然于他的设想。他写了这一暴发户从兴起到灭亡的急骤过程。

作者深刻地写出了，这种暴发户，财产和势派，来之易，去之亦易；来之不义，去之亦无情的种种场面。写得很自然，如水落石出，是历来小说中很少见到的。他用二十回的篇幅，写了这一户人家衰败以后的景象。这一景象，比起《红楼梦》的后四十回，触目惊心得多，是这部小说的最精彩、最有功力的部分。

鲁迅的小说史和郑振铎的文学史，都很推崇这部小说，郑并且说它超过了水浒、西游。鲁迅称赞之词为：

作者之于世情，盖诚极洞达，凡所形容，或条畅，或曲折，或刻露而尽相，或幽伏而含讥，或一时并写两面。使之相形，变幻之情，随在显见，同时说部，无以上之。

此为定论，万世不刊也。文学工作者应多从此处着眼，领略其妙处，方能在学习上受益。如果只注意那些色情地方，就有负于这次出版的美意了。印删节本，是一大功德。此书历代列为禁书，并非都是出于道学思想。那些文字，确不利于读者，是道地的伐性之斧，而且不限于青年人。很多人喊叫，争取看全文，是出于好奇心理。

此书最后，虽以《普静师荐拔群冤》收场，然作者对于僧道一行，深恶痛绝，书中多处对他们进行淋漓尽致的揭露，抒发了对这些只会念经，不事生产的特种流氓、蛀虫的痛恨和嘲笑，甚至发出这样的感叹：“何人留下禅空话，留取尼僧化稻粮。”又说，“若使此辈成佛道，西天依旧黑漫漫！”几百年后，诵读之下，仍为之一快。

中国自古神道设教，以补政治之不足，日久流为形式，即愚氓亦知其虚幻。然苦于现实之残酷，仍跪拜之，以为精神寄托。所以，凡是以佛法结尾的小说，并非其真正主题，乃是作者对历史的无情，所作的无可奈何的哀叹。

《金瓶梅》的真正主题是什么呢？鲁迅说：

故就文辞与意象以观《金瓶梅》，则不外描写世情，尽其情伪，又缘衰世，万事不纲，爰发苦言，每极峻急，然亦时涉隐曲，猥黩者多。

这是一部末世的书，一部绝望的书，一部哀叹的书，一部暴露的书。

一九八五年八月二十六日
昨夜雨，晨四时起作此文，下午二时草讫。

读《吕氏春秋》

《吕氏春秋》附考。明方孝孺曰：“然予独有感焉，世之谓严酷者，必曰秦法。而为相者乃广致宾客以著书。书皆诋訾时君为俗主，至数秦先王之过无所惮。若是者，皆后世之所甚讳，而秦不为罪。呜呼，然则秦法犹宽也。”

耕堂按：方孝孺盖有感于明政之严苛也。附考引宋高似孙言论，意见与方氏稍合。可谓皆独特之见矣。然汉以秦为严酷，魏晋以汉为严酷。屠沽负贩，起而革命，而严酷如故，革不掉也。后世论前世事，矛盾往往易见。而在当时，恐不如此认识。书本为书本，行政为行政耳。后人以某事断秦政宽，以某事断秦政严，皆出意想。必须根据史实，全部考察，方能稍得其实际。然近代史实，尚不易弄清，历史公案，更难定矣！

《史记·吕不韦列传》：“《吕氏春秋》，布咸阳市门，悬千金其上，延诸侯游士宾客，有能增损一字者予千金。”

桓谭《新论》：“秦吕不韦请迎高妙作《吕氏春秋》。书成，布之都市，悬置千金，以延示众士。而莫能有变易者，乃其文约艳，体具而言微也。”

唐马总曰：“暴于咸阳市，有能增损一字与千金，无敢易者。”

宋高似孙曰：“有能增损一字者与千金，人卒无一敢易者，是亦愚黔之甚矣。秦之士其贱若此，可不哀哉！”

《郡斋读书志》：“时人无增损者，高诱以为非不能也，畏其势耳。”

耕堂按：从以上引文看，千金不能易一字之原因有二，即不能与不敢。不敢是畏不韦当时的权势；不能，则一是文章为高妙之作，二是当时的秦士，都是愚黔之徒。然仔细想来，这一个典故，恐怕只是一种传说，一种演绎。因为司马迁所作吕不韦传，只说予以千金，并无下面的话。司马迁说予以千金，只是强调这一著作的不苟与当时对待的隆重耳。

司马迁在《太史公自序》中又说：“不韦迁蜀，世传《吕览》。”后世学者以为《吕览》（即《吕氏春秋》），成于不韦为相之时，不韦迁蜀以后，不久死去，何以能聚宾客著书？又何以能“悬之咸阳”？乃是司马迁的笔误驳杂之辞。其实，这里说的只是“世传”，其意即吕不韦遭到不幸之后，其书反而得到世人的重视，与自序上下文文意相通，不足为过也。

《吕氏春秋》一书，列入杂家，历史上不大被人重视。有人说是因为吕不韦名声不好。我看，恐怕是因为这部书的编写体制不太通俗，每篇前冠以月令，初读时，叫人摸不着头脑。其实里面好的东西很多，即以古代寓言故事而论，《孟子》、《韩非子》等书，以此见长，而《吕氏春秋》“察今”一篇中，即包含三则，无疑是一个大宝藏。且它所引古书，多是秦火以前的旧文，其价值就更可贵了。

我过去有广益书局的高诱注普通本，后又购得许维遹集释本，线装共六册，民国二十四年清华大学出版。白纸大字，注释详明，断句准确，读起来明白畅晓，真能使人目快神飞。晚年眼力差，他书不愿读，每日拿出此书，展读一二篇，不只涵养性灵，增加知识，亦生活中美的消遣与享受也。

一九八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记

读《燕丹子》

——兼论小说与传记文学之异同

滕云同志送我一本他所选译的汉魏六朝小说。冬夜无事，在炉边读了一篇《燕丹子》。《燕丹子》一书，我有光绪初年湖北崇文书局的百子全书本，为嘉庆年间著名学者孙星衍集校，初未细读也。

《燕丹子》作者不详，旧题燕太子丹撰。据孙星衍序：“古之爱士者，率有传书，由身没之后，宾客纪录遗事，报其知遇。”想来这部书，也是太子的宾客所写。

孙星衍又说：“其书长于叙事，娴于词令，审是先秦古书，亦略与左氏国策相似，学在纵横小说两家之间。”读过以后，觉得他的评价是很恰当的。

此书以记事为目标，原拟成为历史，然叙述夹杂一些传说及荒诞之事，遂为后人定为小说。即使作为小说，因为它有坚实而动人的历史事实，再加上叙述之委婉有致，乃成为古代小说之翘楚。

冬夜读之，为之血涌神驰，寒意尽消。周围沉寂，而心目中的秦廷大乱，此真正小说佳品也，非泛泛者可比。乃取《史记》荆轲传对读之，并记两书写法之异点如下：

一、《燕丹子》共分三卷，第一卷记鞠武，第二卷记田光，第三卷才记荆轲，系一人引出一人。而《史记》一开始就写荆轲，并同时写了与他有关涉的高渐离、盖聂、鲁句践等。在《燕丹子》中，高渐离只是在易水送别时，露了一次面。《史记》则把他处理成仅次于荆轲的一位侠义之士。

二、在细节中，除去孙星衍提到的：“国策史记取此为文，削其乌白头马生角及乞听琴声之事，而增徐夫人匕首，夏无且药囊。”《燕丹子》还有荆轲赴秦时，“夏扶当车前刎颈以送”，和“行过阳翟，轲买肉，争轻重，屠者辱之，舞阳欲击，轲止之。”两个细节，为《史记》所无。

买肉这一细节，对小说很重要，因为表明荆轲在进行大事中间，不为小事所误的克制精神。而司马迁或者认为，他前面已经写过两次荆轲的这种精神了，不再重复。这在史裁上讲，也是应该的。

小说一再重复，可加强人物性格和故事效果，但也要得当。《燕丹子》的处理，还是得当的。

司马迁的荆轲传，现在通称为“传记文学”，然其本质仍为历史。所谓传记文学，只是标明：司马迁的历史著作，同时具有文学的价值与功能。作为历史，选材就应该更严格一些。荆轲刺秦，是一大悲剧。这一事件的失败，在当时是震动了千万人的心灵的，并且关系到对荆轲这一人物的评价。司马迁不能不找出其失败的原因：太子催促太紧，荆轲没得与他等待的那位侠客同行，而与秦舞阳同行，荆轲在出发之前，就看出这个人不行了。小说对于失败，则不必有结论，任人想象去好了。

三、《史记》没有采用《燕丹子》中的用金子投青蛙，吃千里马肝，砍美人手等细节，这是司马迁的高明之处。小说可以这样写，民间可以这样传说，作为人物传记，这些材料只会伤害荆轲的形象。

四、至于《史记》不采用《燕丹子》中的乌白头，马生角，是因为荒诞。不采用它的乞听琴声，是因为虚构。乞听琴声的原文为：“秦王曰：今日之事，从子计耳。乞听琴声而死。召姬人鼓琴。琴声曰：罗縠单衣，可掣而绝。

八尺屏风，可超而越。鹿卢之剑，可负而拔。轲不解音。秦王从琴声负剑拔之，于是奋袖超屏风而走。轲拔匕首掷之，决秦王耳，入铜柱，火出燃。”

在那样紧张的局面下，间不容发，哪有这种闲情逸致，这等从容？当然是不可能的。“入铜柱，火出燃”，却比《史记》所写，更为有声有色。

《史记》虽不采这两件事，但放在小说中，还是可以的，能引起人们的一些联想。群众会这样想：啊，所以没有成功，是上了秦王的当呀！

五、《燕丹子》一书，就在这个地方终止了。《史记》却在荆轲刺秦失败之后，又写了高渐离的不寻常的举动，又写了鲁句践感叹的话。使文末摇曳生风，更拨动了读者怀古的思绪，增加了作品的悲剧效果。

耕堂曰：历史与小说之分野，在于虚构之有无。无虚构即无小说，正如无冲突即无戏剧。然在中国，历史与小说，实亦难分。有时历史的生动，如同小说；有时小说的翔实，超过历史。而历史家有时也从小说取材，小说从历史取材，则更为多见。但文体不能混淆，历史事实，有时虽出人意料，不得称为小说；小说虚构多么合情合理，也不得当作历史事实。《燕丹子》与荆轲传，题材无出入，人物无等差，古人已因其有无虚构，判为泾渭。文体虽不同，写作艺术，仍有高下之别。仔细推敲，《史记》的剪裁塑造为胜。学者认为《燕丹子》成书于前，《史记》采摘之，亦未必然。要是秦汉之际，关于这一次政治性大事件的记载，关于荆轲事迹的传述，不会是一种，而是多种。其中有事实，有传说。事实有传闻异词，传说有夸张想象，记载有繁简取舍，不会一致。《燕丹子》为其中之精粹完备者耳。

一九八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

读《棠阴比事》

《四部丛刊》二集，有此书名，我没有买到零本。后来在天祥市场，遇到这一部清朝道光年间朱绪曾仿宋刻本，花了两元五角钱，买了回来。书堆放在货架底层，封套破旧，落满灰尘，想来是很久卖不出去的下脚货了。

原藏书人不可考，好像是一个银行职员。他用来抄补缺断的纸，是营口中国银行的簿记纸。他除抄录了残页的文字，还抄了知不足斋抄本的一个序文，夹在书页。书已经修补重装过，到我手中，我又把开裂的页缝用薄纸粘连好，把封套刷净。

它还是很可爱的。因为书的底本，是黄菱圃的旧藏，真正的宋本。黄在为人家析产时，在租簿中发见了它，当时即定为上等。后来到了他的手中，写有很长的跋尾，也刻在这个本子的后面。

朱绪曾的刻本，无论版式、字体、纸张，一体仿宋，就连宋讳，也照样缺笔，对于我这个没有见过宋版书的人来说，真是大开眼界了。

本书作者桂万荣，南宋时鄞县人，庆元二年进士，做过余干尉。他在序文中说：“取和鲁公父子疑狱集，参以开封郑公折狱龟鉴，比事属辞，联成七十二韵。”就是先以四字两句的韵语为一条目，然后分注一段有关折狱的故实。这些故实，都取材于宋人的笔记、碑传，或宋以前的著作。现在看来，他拟定的这些韵语小标题，实在没有什么特殊的意义。如果单独看，则不知所云；如果联系注文来看，又似乎多此一举。并且所引事例，多系传闻小说性质，说对办案人有所启发则可，说是办案的准绳、龟鉴，则悬殊太大，且太危险。如言八十老翁所生子，最怕冷，在日下无影子等等，几近于迷信无知之谈。明人吴讷，为其删补，盖有因矣。

然此书历来被列入子部法家类著作之中，且被从政的人以及藏书家称为有用之书。这是因为中国古代崇尚道理空谈之书，一提法家，就是商韩，真正的有关法律著作，流传下来的太少。明清以前的刑律，只有一部唐律，较为完整。私家著述，有关这方面就更少，只散见于一些笔记小说之内。而一成小说，则故事性、趣味性强；一成笔记，则上下其手，出入其词。或自作聪明，主观想象，掺杂其间，以之为法制准则，其不可也甚明。清代一些学者如孙星衍辈，注意及此，辑录校印一些旧文献，也很零碎，不足为“法”。

这部书，我买来时没有仔细看，近日读了一遍，就像读其他笔记小说一样，没有什么“法家”的感觉。

书分两册，正文只五十二页，而字如核桃大小，很快就读完了。

耕堂曰：司马迁有言：“且事本末未易明也。”又说：“画地为牢，势不可入；削木为吏，议不可对。”鲁迅有言曰：“印书的合同，是明明白白的，但我不愿意到那些不明不白的地方去辩解。”乡谚有云：“屈死不告状。”此为过去人民对政法之印象。法本为民而立，而民与之隔阂，畏而远之。疑狱多而难明，由来久矣！

一九八七年二月二十六日写讫

读《李卫公会昌一品集》

进城以后，我买了不少《丛书集成》的零种书，其中包括一些政治家的文集。书籍发还以后，我还住在小屋里，大书靠墙垒好，这些小型书本，就堆在方桌底下。那时与张君同居。一天我下班回来，张告诉我，她把那些小书都处理了。处理是很方便的，出门就是一个废品收购站，我没有说什么。除去一些杂书，有几部成套的文集，也被处理掉了，包括《范文正公全集》，都是很新的书，道林纸本。

惋惜之情，与日俱增。商务当年印的这些书，版本小巧轻便，印刷清楚，校对可靠，断句可信。现在有些新印的古籍，前言说明根据的什么珍本，参校了多少善本。别的不讲，只看标点，就错误百出，有的实在是笑话；书装订得很厚，是为省工；用纸粗糙，是为了料贱，与商务印本相比，有今不如昔之叹。张君处理书，以书本大小为取舍，不懂书的内容，因为她只读过一些唐诗宋词和外国小说。也可能只是为了走路方便，吃饭时脚下清爽。

还好，床铺下面的没有动。这部《李卫公会昌一品集》，当时就屈尊在那里。

《李卫公会昌一品集》，丛书集成初编，据畿辅丛书本排印。不到三百页的书，却分装四册，老年人读起来，轻巧方便，有不可言之妙。

李卫公就是李德裕，唐武宗时名相，新旧唐书均有传，传都写得很长，记其功业事迹。

旧书卷一百七十四，史臣称赞他的“禁掖弥纶，岩廊启奏”时说：“语文章，则严马扶轮；论政事，则萧、曹避席。”评价很高。谈到他的缺点，则说：“不能泯是非于度外，齐彼我于环中。”这指的是他同牛僧孺等人的朋党斗争。“与夫市井之徒，力战锥刀之末，才则才矣，语道则难。”

新书卷一百八十，对他的缺失，说得比较委婉：“宁明有未哲欤？”

道与哲，都是很玄妙的，很难捉摸，也就很难判断有无。对历史人物，我们只能信任史书的论断评价。近人吕思勉著《隋唐五代史》，称李德裕为人贼险阴狠。鲁迅在《唐宋传奇集·稗边小缀》中，也说这人最后流窜岭南，是因为伤人太多，自食其果。鲁迅是从那篇传奇小说《周秦行纪》谈起的。李的门徒写了这篇小说，署上牛僧孺的名字。小说是自述体，内容不止对当今皇帝大不敬，主人公并于冥冥之中，与前代皇后杨贵妃结合。然后，李德裕作《周秦行纪论》，咬牙切齿，罗织罪名，落实到牛的身上，欲置之死地而后快，那文字真可以说是带有血腥味道。

奇怪的是，这篇小说一直署着牛僧孺的名字，流传下来。当时皇帝，并未追究此事，牛本人也不曾辩诬自解，遂成为文学史上一桩奇异公案。这是因为，李党的这种栽赃做法，手段和目的太明显了。皇帝不会相信，读者也不会相信的。

小说写得确实好，为历代文学史家们称许。在当时可以说是富有开拓精神，并闯入了一个禁区。使人又奇怪的是，作者既有这般才能，为什么不自行创作，却去干这种事？为什么除此以外，又别无作品流传，却把版权白白送给了敌手？

李慈铭在他的日记中说，唐代的传奇小说，多是考不中进士，或考中进士而穷极无聊的人所为。故多荒唐之言，并好造作、揭露他人隐私。这当然不能一概而论。

我现在读的一品集目录中，原有这篇小说和李德裕的《周秦行纪论》，都为编者删去。注云：朋党之见，不足示后。盖为乡贤讳也。李德裕是赵郡人。

古代的所谓朋党，大概就是政见相同的集团；其间的斗争，就是政见不和吧？

李德裕在《论侍讲奏孔子门徒事状》一文中说：“西汉刘向云：昔孔子与颜回、子贡，更相称誉，不为朋党。禹稷与皋陶，转相汲引，不为比周。何则？忠于为国，无邪心也。”在《朋党论》中，他又说：“治平之世，教化兴行，群臣和于朝，百姓和于野。人自砥砺，无所是非，天下焉有朋党哉！仲长统所谓：异同生是非，爱憎生朋党，朋党致怨隙是也。”

这些见解、说法，都是无可挑剔的。实际斗争起来，剑拔弩张之际，恐怕就做不到，甚至反其道而行之了。唐宋以来，朋党间的斗争，得势者都是把对手流放得越远越好。

耕堂曰：今读李卫公失意后所作诗文，亦多悟道之言。岂人之一生，穷极潦倒之时，则与道近；而气势焰盛之时，则与道远乎！

一九八七年五月一日写讫

买《太平广记》记

我第一次买得的《太平广记》，是扫叶山房的石印本，共四函，三十二册。其中短缺两册，用两本《人海记》充衬着。书是从天津劝业场三楼藻玉堂买的，当时的掌柜是深县一带口音，他诚实地告诉了我这个情况，并说：“闲看去吧，不好补。”

回到家来，把书装订整理了一下，也没有仔细读，就放起来。“文革”以后，所抄书籍发还，我把这部书，送给了韩映山同志。这部书，我买时价钱五元。

对于这部声名显赫的书，我有了这部残缺的石印本，还是不甘心，后来又在天津古籍书店和平路门市部，即过去的泰康商场楼下，买了一部小木板的《太平广记》，木夹，并八套，六十四册。书是山东开雕的，字体倒也清整，只是纸张不好，是一种很薄的黄色土纸，就像乡下用的烧纸。前两册，还有些圈点、批注，是原阅书人做的，弄得纸面很不干净。书籍发还以后，这部书送给了李克明同志。其实这些同志，并没有版本之好，对于这些古董玩意儿，一定不会喜好的。这部书，我买时价钱十八元。

这种小木板的《太平广记》，我还见过广东的一种刻本，虽系白纸，但字体漫漶过甚，还不及此本清晰。

买书的欲望，和其他欲望一样，总是逐步升级，得陇望蜀。我又托人民文学出版社，在北京旧书店觅购明刊影印本的《太平广记》。不久，书籍寄来，共十函，六十册，宣纸印刷，磁青书面，丝线装订，雍容华贵，不可言状。价一百元据书店人称，茅盾同志亦在寻找此书，因我登记较早，故归我所有。此书抄家后，被列为“珍贵二等”，发还书籍时，示意我“捐献国家”；我当时答称，业务所需，不愿捐献，请按政策办事。执事者遂把书还我，书尚完好，只是碰掉几个骨签。

人民文学出版社排印的《太平广记》，我也买了一部，是一九六一年印本，纸张稍黑。近年我们排印的古籍，虽所据为善本，然因校对工作搞不上去，常常事与愿违，不能令人满意。

此外，在五十年代，天津僻静街道上，常有书摊。在北大关一胡同中，我曾见明刊本《太平广记》十余册，蓝色虎皮宣纸封皮。我有洁癖，见其上有许多苍蝇粪，犹豫未买，遂为会文堂主人买去，失之交臂，后颇悔之。会文堂在夫子庙街，主人为清朝一宦官，时常挟一青包袱，往来于早市冷摊，精于版本之学。

一九八一年

买《世说新语》记

我们知道，鲁迅先生不好给青年人开列必读书目，但他给许寿裳的儿子许世瑛开的那张书目，对我们这一代青年，却发生了意想不到的影响。我记得在进城以后，大家都争先恐后地搜集那几本书。《世说新语》就是其中的一种。

我先在南市地摊上，买了一本启智书局铅印的本子，只有上册。这本书后来送人了。

不久，我在南开区一家废纸店，买了一部《四部丛刊》黑纸本的《世说新语》。那时，《四部丛刊》流落街头的很多，旧书店只收一些成套的白纸本，黑纸本无人过问，就都卖给废纸店了。这部书一共三册，我给他三角钱，他已经很高兴了。

《四部丛刊》本的《世说新语》，是影印的明袁氏嘉趣堂刊本，首页有袁褫写的序，他说：

晋人话言，简约玄澹，尔雅有韵，世言江左善清谈，今阅新语，信乎其言之也。临川撰为此书，采缀综叙，明畅不繁。孝标所注，能收录诸家小史，分释其义，训诂之赏，见于高似孙纬略。余家藏宋本，是放翁校刊本。

目录后所附的高氏纬略说：

宋临川王义庆，采摭汉晋以来，佳事佳话，为世说新语，极为精绝，而犹未为奇也。梁刘孝标注此书，引援详确，有不言之妙。

从以上两段引文，可见古人对此书的评价。这是当之无愧的。

后来，我又在天祥市场买了一本唐写本《世说新书》，是罗振玉印的，极讲究，大本宣纸。这是《世说新语》最古的本子，系长卷，分藏四个日本人家，罗氏借来合印的。末附罗振玉手写的长跋，其中包括杨守敬初见此卷时的题跋。

这个写本，后来附印在中华书局一九六二年影印的，宋绍兴八年，广川董莽，据晏殊校定本所刻的《世说新语》的后面，当然是大大缩小了。这部书，我也购存一部，末附宋人汪藻所作叙录，包括书名篇数考证，考异，人名谱各一卷。

我买唐写本时，并不是打算考证《世说新语》的源流，对于这种学问，我是一无所知的。是为了习字。唐人写经，我已经有了几种，很喜欢这种楷体，这个写本，字更精彩，也大一些。

买来以后，我临写过两次。发见：这个写本，虽为考古家所重，当作字帖也很好。如果当作书籍来读，就很费劲。抄写时，脱字、错字很多，很多地方读不成句，或不明其义。此外，有些字的写法，也很特别，虽系古法，已不适用于今日。

唐时，书籍靠抄写，为人抄写经卷，是一种职业。但这些书手，只写得一手好字，文化却不高明。抄写错漏之处，也不愿修改，因为那样一来，会使得卷面不干净，引起主人的不满。如果主人再不察，随即束之高阁，那就只能以讹传讹了。

无论是晏殊校本，还是陆游校本（实际也是根据的晏殊校本，即董莽刻本），都是在传写的基础上，经过整理的。古籍经过整理，总要进一步，但也要看整理者是什么人。如果遇人不淑，不学无术，妄自尊大，那古书的命运就很难说了。晏、陆二家，一代名宿，所校当然可靠，但《四部丛刊》本陆游跋语甚简略，并未说曾经他校改。文字可疑之处，已经后人校出，列于书后。

《四部丛刊》本《世说新语》，虽系明刻，实际上重开宋本，仅次真迹一等，确是善本。我现在阅读的，主要是这个本子。

我还从天津古籍书店，买过一部光绪十七年，湖南思贤讲舍刻的，经王先谦、叶德辉校勘的本子，共四册。第一册多题跋、释名，各一卷，第四册多考证、校勘小识，引用书目、佚文各一卷。材料多一些，但读起来，还是不如《四部丛刊》本醒目。

这部书，在书店翻阅时，标的定价是四元，当时我没买。后来，请他们给我送来，书价已改为六元。临时加码，装入私囊，这是一些书商的惯技，所遇已非一次，我只好任他敲了一下轻轻的竹杠，权当送他的车马费。

杨守敬跋唐写本云：

自规箴篇孙休好射雉起，至张闾毁门止，其正文异者数十字，其注异文尤多，所引管辂别传，多出七十余字，窃谓此卷不过十一条，而差异若此。

这是考据家的发见，应该尊重，但与读书关系不大。后来的整理本，删去《管辂别传》七十余字，是因为这一注文过长，有些文字与正文关联不大。其他个别字的差异，则因为写本的遗漏或错误。如元帝过江犹好酒一条，末句：“酌酒一酣，从是遂断”。写本作“酌酒一唾从此断”，显然不雅。远公在庐山一条，“执经登坐，讽诵朗畅”句，写本脱“朗畅”二字，使句子不整。

像《世说新语》这类书，记载的是历史人物的言行，在古代曾被列入史部，后来才改为子部小说类。史评家刘知几曾对这样的“史书”，作如下评论：

孝标善于攻繆，博而且精，固以察及泉鱼，辨穷河豚。嗟乎！以峻（孝标名——耕堂注）之才识，足堪远大。而不能探颐彪峤，网罗班马，方复留情于委巷小说，锐思于流俗短书，可谓劳而无功，费而无当者矣。（《史通》）

但真正的历史家，例如司马光，在他撰写《资治通鉴》时，却常常取材于这类“小说”，读者信之，不以为非。

在古代，历史和小说，真是难分难解，能否吸取它的精华，全看自己的鉴裁眼光如何。

《世说新语》这部书的好处和价值，已见开篇引文，为更使览者明确，再引鲁迅论断：

《世说新语》，今本凡三十八篇，自德行至仇隙，以类相从，事起后汉，止于东晋。记言则玄远冷俊，记行则高简瑰奇，下至繆惑，亦资一笑。孝标作注，又征引浩博，或驳或申，映带本文，增其隽永。所用书四百余种，今又多不存，故世人尤珍重之。（《中国小说史略》）

我读这部书，是既把它当作小说，又把它当作历史的。以之为史，则事件可信，具体而微，可发幽思，可作鉴照。以之为文，则情节动人，铺叙有致，寒泉晨露，使人清醒。尤其是刘孝标的注，单读是史无疑，和正文一配合，则又是文学作品。这就是鲁迅说的“映带”，高似孙说的“有不言之妙”。这部书所记的是人，是事，是言，而以记言为主。事出于人，言出于事，情景交融，语言生色，是这部书的特色。这真是一部文学高妙之作，语言艺术之宝藏。

虽是小品，有时像诗句，有时像小说梗概，有时像戏剧情节，三言两语，意味无尽。这是中国一种特殊的文体，一种文史结合，互相生发的艺术表现形式。

人言东晋，清谈误国，是否如此，不得而知。统观此书，其谈吐虽冲远清淡，神韵玄虚，然皆有助于世道人心之向善，即所记人物行止，亦皆备惩劝之功能，绝非虚无出世之释道思想，所可比拟也。

此书尚有清代纷欣阁刻本，亦称善本，寒斋未备。

一九八六年十二月二十日记

买《流沙坠简》记

我忘记了从什么地方知道这部书，并为什么想要买它。鲁迅日记的书帐上，不记得有没有这部书。有很长时间，我是按照他的书帐买书的。鲁迅曾经说过，罗振玉印的书是很贵的。

六十年代初，我从北京中国书店购进这部书。可能只是因为慕名，也因为有些闲钱。书店的标签上定价是一百元，为甲等一级，可见其名贵，也是我藏书中价钱最高的一种。

书共两函，三大册。乌青布套，封面为土黄色，这是象征流沙吧。纸是日本印书用的宣纸，质地很好，国内是很少见的。罗氏的书，很多是在日本印行的。此书除图版外，文字部分全部系书写上版，楷书庄严秀丽，两个序文的字体尤佳。第一册，扉页里面有上虞罗氏宸翰楼印标记。罗序称：古简册出于世，载于前籍者凡三事：一、晋之汲郡；二、齐之襄阳；三、宋之陕右。序末记宣统甲寅，实为一九一四年也。

次为王国维序。略考简牍出土之地：一为敦煌西北之长城（出土者为两汉之物）。二为罗布淖尔北之古城（魏末以迄前凉之物）。三为和阗东北之尼雅城等三地（古者汉遗物，近者隋唐之际）。王序末无宣统字样，只书甲寅。

图版分三部：一、小学术数方技书。二、屯戍丛残。三、简牍遗文。

第二函两册，内容为考释及补遗，补遗考释，附录等。

以上，此书内容之大略也。

罗氏此书，虽根据英人斯坦因图版及沙畹考释，然为国内研究汉晋简牍之始。王国维的序及先后考释，内容精确，行文严谨，功力甚厚，为后来研究此种学问者，开辟了一条正确的道路。出土简牍的研究，主要在于汉代及以后的屯戍制度，王国维分为：簿书、烽燧、戍役、禀给、器物、杂事六项。它涉及的是古代西北地理、军事设施及其沿革。

然此书所得简牍甚少，后续有出土。一九三一年，在额济纳河流域黑城附近，发掘出汉简一万余枚。建国后，用其中两千余图片，汇印为《居延汉简甲编》，我也买了一册，精装大本，价三十元。与罗氏印书相较，书品风格，已大不相同。

陈梦家根据丰富的材料，写了不少研究木简的论文，后汇集为《汉简缀述》一书，一九八一年中华书局刊行。我也买了一册。较之王国维，陈的考释，更为详细具体，研讨方法，仍追踪王氏，行文则比较通俗。陈初为闻一多派诗人，后考订金石。一九六一年，转治汉简，突飞猛进，成绩可观，然不久即惨死于十年浩劫。以诗人才华，退而考古，终不免死于人事纷扰之中，与王氏同，二人先后以学者之身，死于非命，亦考古一途之厄运也。读其书，不无戚戚之感。

《流沙坠简》一书，初到我家时，完整如新，想来也是爱书人所藏，大概也不经常翻阅，上面连颗图章也没有。“文革”中被抄去，封套略有破损，发还后，我已修整过。我对它，与其说是读书识字，不如说是欣赏印本。几十年来，不过打开过三次，这次是为了写文章，恐怕是最后一次了。想在上面打个印章，想了想，还是前人的作法对，就作罢了。

为了阅读它，我还从北京五洲书局买了一本《斯坦因西域考古记》，向达译。这本书里，有斯坦因窃取敦煌石窟宝物的详细记述。第十章，有关于

这些木简出土的情况。在这本书里，还可以看到，当这个外国人在我国西北行窃时，当地的官员、首领以及无业游民、吸鸦片者，贪图小利，为洋大人所收买驱使，甚至主动帮忙的情景，贪婪、愚昧、无知的心态。抚今而思昔，温故而知新。这当然是文字以外的书，题目以外的话了。

一九八七年一月十日写讫

买“宦海指南”记

有那么一段时间，我向外地函购旧书，达到了恣意滥买的程度。存书中竟有这样两部：

一、《宦海指南》五种。包括：钦颁州县事宜、佐治药言（续言附）、学治臆说（续说附）、梦痕录节钞、折狱便览。

二、《增广入幕须知》十种。包括：幕学举要、佐治药言、续佐治药言、学治臆说、学治续说、学治说赘、办案要略、刑幕要略、赘言十则、办公八字。

两部书内，有好几种是相同的。我既不想做官，也不想入幕，不知道为什么买了这些书。

即使想做官入幕的人，这些书对他恐怕也没有什么用处，因为都是清朝时的文献。不过，《佐治药言》和《学治臆说》，还有《梦痕录》的作者——汪辉祖，却引起我很大的兴趣。从这里读到他的著作，我是很高兴，很有兴趣，很满意的。

汪辉祖，清乾嘉时，浙江萧山人。那一带的读书人，如果科场不得利，多改业佐幕，就是后世所称的绍兴师爷。他的父亲，曾从事过这种职业，但很快就自动不干了，以为“有损吾德”。汪辉祖青年时，在做官的岳父那里，看到那些幕僚们收入不错，可以养家糊口，他也跃跃欲试。当他把这个愿望告诉家人时，他的祖母和母亲同声斥责他，不要忘记父亲的遗言。汪辉祖郑重发誓以后，才正式当了幕宾。他先后在十几个州县官那里当刑名师爷，工作了三十多年，写了《佐治药言》一书。晚年得中进士，自己也做了一两任州县官，很快就退休了，又写了《学治臆说》一书。

他的《佐治药言》，当时就很有名，为人重视，因为都是根据他的见闻经验写作而成，他的文字也很通达简练。

师爷一职，名声本来很坏。汪辉祖也自称，从事这种职业，是“寄人篱下，鸡鹜夺食”。但这种职业，又关系人民的安危生死，至为重要。所以他根据这一行应有的职责道德，著书立说，以教后人。

他的书，一直到清朝末年，还不断为州县官翻印，是有价值的政书。《梦痕录摘抄》是从他晚年所写的回忆录，摘取有关幕职的片断而成，所以也列在这类书籍之中。

耕堂曰：汪辉祖在当时，既非文化界名流，亦非思想界领袖，不过是州县的一个幕僚。但他的著作却不只受重视于当时，鲍庭博刻入权威性的知不足斋丛书，阮元为之作序。而且被推崇于后世，乃至民国，仍为胡适、周作人辈所搜求。汪氏著书之时，不过是为了把自己从事这种职业的经验和见解，介绍给同业者或初习者，并非有意邀取评论界的哄抬，或羡慕外国的奖金。当今之世，有文士焉，本无经历，亦乏学识，著书立说，不为社会效益着想，不为读者身心立意，空设玄虚之境，念念巫祝之辞，企图惑群招众，成立流派，自封教主，亦近狂矣。中华民族，并非如此等人所说的，那么愚昧，那么封建。自古以来，中国人对文化对书籍，都是有选择的，有见解的。主要是看你的书，是否实际，是否有用，是否引人向上。如果你写的书，内容无实际，所谈非经验，读后使人昏暗沉沦，即使你虚作声势，亮出旗号，人民也是不买你的帐的。

中国人认为有用的书，必须：一、有义理。二、有辞章。三、有事实。如果，你所写的书，与以上三方面，都不沾边，那就是无用的书，古人所谓灾害枣梨的书。汪辉祖得著书立说之道，故其书人称为有用之书。

任何工作从事久了，富有经验，都可以写成一部书。这部书如果写得好，就不只对这一种职业有用，也会对其他职业有用。汪辉祖从事的职业目前已经没有了，但他的著作，还是有用处的。

一九八七年二月二十日

买《朱子语类》记

中华书局一九八六年版，共八册，价三十元五角。理学丛书之一，宋·黎靖德编，王星贤点校。一九九二年四月二十七日上午，金梅从书市代购。

过去，从未想到买这种书，虽然我曾购有两种朱子文集及其年谱、近思录等。今春，卫建民开始寄赠“古籍整理情况”，其中有一篇文章，引证此书原文，印证南宋口语，我以为很有意思。也因为好久不买书了，旧习作怪，遂致函姜德明，请他到中华总店问问，有无存书，定价多少。姜复信：书已售完，因系前几年印，定价便宜。（第一册）

我又托金梅到天津古籍书店，找个熟人，问问书库中是否有存书，也说没有了，似绝望矣。忽然抱来，喜出望外。金梅今日到书市看了看，那位熟人竟给找到两部，叫挑选。金梅并说：“你有很长时间不叫我买书了，所以我很当回子事。”实可感谢。

午饭后即裁纸包装，这很可能是最后一次买书。（第二册）

据出版说明，本书于明成化、万历，清同治、光绪年间，均有刻本。但我前逛书市时，未遇见过，想印数甚少。如此大部书，不易流传，而自辛亥革命后，此类书不再为读书界注意。解放初期，尤非上架之品也。（第三册）

弟子记先师言行，成为一种著作，《论语》就是典型，朱子毕生为之集注；然只薄薄两册，孔子说话，也不过三言两语。像这样大规模的记录，可谓史无先例，朱子之幸也。当时师生关系，凝聚力大，接触者众，听讲者多，纸墨又方便，非同刀削竹木之时矣。（第四册）

语录之体，一直流传。近代尚有王湘绮的语录《王志》，章太炎的语录《菴昌言》，均薄薄一册。近世教育，课堂讲解，备有课本讲义。下课之后，各自走散，偶尔闲谈，亦言不及义，故此种形式，逐渐式微。当代科学进步，师长之声音容貌，均可录存映放，此体或将消失。（第五册）

鲁迅先生生前，曾有人提议，记录先生日常言行。先生言：如果那样做，最好把缺点也记上。后未闻实行，想亦甚难耳。家人不注意，外人难入室，入室难久坐，哪里就碰上重要有意义的事？先生死后，及门弟子多有记述，余当时颇留心读之，并于编《鲁迅·鲁迅的故事》一书时，多有采用。惜这本小书，虽于抗战时铅印一次，后来从未再版，许多史实，遂亦遗忘耳。（第六册）

由他人写文章，记录一个人的言行，多不可信。因他人写文章，有他个人的爱好，有他个人的功利，已非客观。且言行重当时当地，及当事人感情心理。外人记之于异日，已隔一层，况各有不同之立场乎！

鲁迅的言行录，没有做成，人们了解他，就得去读他的书，此鲁迅之幸也。而有些人，愿意叫别人写写自己，盖不深知文墨者。（第七册）

引起我买这部书的动因，已如前述。读此书，可与宋人话本、宋元戏曲

相对照，并可查明清白话小说用语行文之由来。一直到“五四”白话文学之兴起，均可从中找到源头。（第八册）

附记

语录之正体，为弟子“记录”先生之“话语”。记录因人而少异。记录如非一人，编辑者即应相互对照，就像后来的对笔记一样。故今之录音，虽更准确，已非语录之正体矣。

一九九二年六月十三日从书衣抄录，并附记。第三辑 耕堂读书随笔

读《后汉书》小引

任何事情都难以预料。比如历史吧，前汉的刘邦，不事生产，后来做了皇帝；后汉的刘秀，一心事田业，后来也做了皇帝。于是历史学家就说，光武皇帝本来胸无大志，为人平平，他之所以成功，完全是机遇。比起汉高祖，他太渺小了。

这也许是事实。我读《后汉书·光武本纪》，就遇不到像《史记·高祖本纪》中，那些惊心动魄的故事，总提不起精神来。

这部中华书局聚珍版的《后汉书》，原是进城初期买的，想不到竟成了我老年的伙伴。它是线装大字本，把持省力，舒卷方便。走着、坐着、躺着，都能看。我很喜爱它，并私心庆幸购存了这么一部书。

但近几年来，拿拿放放，总读不下去。去年打开了，结果只写了一篇关于著者范晔的读书笔记，又放下了。今年夏天又打开，有了些进展，本纪算读完了，没有什么收获。后纪也读了，知道一些女人专政的故事。接着是“志”。志分：律历，礼仪，祭祀，天文，五行，郡国，百官，舆服。这都是专门的学问，也读不懂，几乎是翻过去了。

下面才是列传。这是史书的中坚部分，应该细读。

列传，前边都是大人物。我发见后汉开端时的人物，光武那些功臣，和汉高祖时不同。他们多是一些宦家子弟，都读过一些书，甚至做过小官，有些政治经验，像马武那样的草莽之人很少。这是经过西汉很长时期的休养生息、文化教育的结果。

例如邓禹，“年十三能诵诗。”寇恂，“初为郡功曹。”冯异，“好读书，通左氏春秋，孙子兵法。”岑彭，“王莽时守本县长。”贾复，“少好学，习尚书。”吴汉，“家贫，给事县为亭长。”盖延，“历郡列掾，州从事。”陈俊，“少为郡吏。”……

光武也读书，“乃之长安，受尚书，略通大义。”这样一个领导集团，驱使或对付那些乌合之众，自有它的优胜之处。

但在这些功臣传记里，我还是读不出个所以然来。读到列传第十三“窦融传”，才渐入佳境。写得最好的，是它后面“马援传”。

我们知道，范氏的《后汉书》，是根据好多种后汉书写成的。“马援传”的原始材料，可能就写得好。马援是东汉的一个名人，事迹当然不少，但人以文传，还得有人给他写好才行。

耕堂曰：我读《二十四史》，常常有一史不如一史，每况愈下之感。这虽然不能说就是九斤观点，至少也违反进化论。每代都是先有史实，然后有史才，加以撰述。有时有重大史实，而无相当史才，加以发挥；有时虽有史才，而无重大史实，可供撰述。此遇与不遇，万事皆然，非独创作。班马之作，已成千古绝唱，再想有类似作品，实已困难。艺术一事，实在是千古一人的规律，中外皆然，不可勉强。

平心论史，各史皆有其长。即如《后汉》一书，范晔之才，亦难得矣，他的语言简洁，记事周详，有班固之风，论赞折衷，而无偏激之失，亦班氏家法。时有弦外之音，虽不能与司马迁相比，亦非后史所多见。范氏在自序中，对自己的论赞，颇为得意，不是没有根据的。这部书，一直列为史学经典，也不是没有原因的。

惜我年老精衰，读书已无计划。加以记忆模糊，边读边忘。旷日持久，

所得无多，甚感愧对此书耳。

现将读书时零碎心得，粗记如下，供同好者参考。

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

读《后汉书卷七十·班固传》

——一个为政治服务的文人

传末，范晔论曰：

“司马迁、班固父子，其言史官载籍之作，大义粲然著矣。议者咸称，二子有良史之才。迁文直而事核；固文赡而事详。若固之序事，不激诡，不抑抗”，赡而不秽，详而有体，使读之者，勉勉而不厌，信哉其能成名也。”

耕堂曰：范蔚宗之论班固，已成定论。其所谓“不激诡，不抑抗”，就是对人、对事，不做主观的扬或毁，退或进，客观地记述其本来。这在史学上，是一个准则。

古来论述班马异同者甚众，然多皮毛之见，又多出于个人爱好。范氏对两人的两句评语，实在明确恰当。

转载：班固，“年九岁，能属文诵诗赋，及长，遂博贯载籍，九流百家之言，无不穷究。所学无常师，不为章句，举大义而已。性宽和容众，不以才能高人，诸儒以此慕之。”他的《汉书》：

固自永平中始受诏，潜精积思二十余年，至建初中乃成。当世甚重其书，学者莫不讽诵焉。

传中保存了他写的几篇文章。其中《两都赋》的主题是：“盛称洛邑制度之美，以折西宾淫侈之论。”《典引篇》的主题是：“述叙汉德”。此外《窦宪传》里还保存了一篇《燕然山铭》。

班固的一生，他的全部著作，包括《汉书》，都是为政治服务的，是为一朝一姓服务的。

古代没有“为政治服务”这个口号，也没有人提出过这样的要求，但在中国古代文献中，存在大量为政治服务的作品。不是间接服务，而是直接服务。也没有人讳言或轻视为政治服务，文人都是自觉自愿的。这说明，文学可以为政治服务，文学和政治的这种关系，自古以来，就是很自然的。

自从有了这个要求，有了这个口号，问题就来了，议论也就多了。近的不说，稍远的有三十年代，成仿吾与鲁迅，钱杏邨与茅盾，左联与“第三种人”，越到后来，越是争论不休。前几年，把这个口号变通了一下，还是有争论。这就叫：有口号，就有争论。

世界上，当然有不为政治服务的艺术。但近代历史，也在不断证明：一些大声疾呼“艺术圣洁”的人，常常又是另一种政治的热烈追求者。差不多在他们反对文艺为政治服务的同时，他们的作品，已经成为他们在政治生活中的进身之阶。不只为“政治”服了务，也为经济服了务，使他们能够大发其财！

只要作家本人，不能完全与政治无关，那么文艺作品，就不能完全与政治无关。文艺为政治服务，并不一定就粗糙，就没有价值；不为政治服务，也不一定就高尚，就值钱。这要视作家而定。班固的作品，不是在永远流传吗？

关于班固和司马迁的比较，我也有些浅见。我以为，其不同之处有：

（一）家学、经历、气质之不同。司马谈和班彪留给儿子的思想遗产，

并不相同。司马迁的任务是要继承《春秋》的事业；班固的任务，是整齐西汉一代之书。在为本朝服务这一点上，班固的思想比司马迁明确得多。司马迁在遭到不幸之后，生理和心理都造成很大伤害。这不能不影响他的思想、感情，甚至精神、意识。文学是精神的产物，我们很难估计，这一不幸，在司马迁文学事业上的作用和影响。班固固然也遇到过不幸，但他在第一次入狱时，却因祸得福，著作得以上达朝廷，自己也弄了个兰台令史的官儿，有了个很好的写作学习的环境。

（二）两个人的哲学思想不同。哲学思想是一切著作的基础，史学、文学均同。司马迁的哲学思想，很大成份是黄老，而班固则是儒家，并且是经过汉代大儒发掘、整理过的，训诂、章句过的儒家思想。司马迁作《史记》，几乎没有政治目的，没有想到要为谁服务。他写秦、项和写刘邦，态度是一样的。而班固作《汉书》，政治目的很明确，就是为了表彰汉德。

其相同之处为结局悲惨。然此中亦有分别。司马迁的悲惨在成书之前，而班固的悲惨，在成书以后。

这两位文人之不幸，在于只熟悉历史，而不了解现实。深信圣人之言，而泥古不化。处官场而不谙宦情。因此，其伤亡也，皆在国家政治动荡，权贵剧烈倾轧之际。文人不知修检，偶以言语及生活细故，遂罹大难，为可伤矣！

范晔论曰：“固伤迁博物洽闻，不能以智免极刑。然亦身陷大戮，智及之而不能守之。呜呼，古人所以致论于目睫也！”范氏之言是矣，然彼亦终未能自全，言不旋踵，而身验之，此又何故欤！

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九日

读《后汉书卷五十四·马援传》

——一篇好传记

在小引中，我说“马援传”写得最好，其理由有三：

一、这篇传记，写了马援的一生，包括他的言行，他的政治活动，他的文事武功。写出了这个人的为人风格和一些精彩的言论。以上写得都很具体、生动，给人留下了鲜明的印象。最后写了他奉命征五溪，师老无功，且遭马武等人的谗毁，以致死后都不能“丧还旧茔”，给这个人物增加了悲剧色彩，使读者回味无穷。

二、马援与光武、隗嚣、公孙述，都有交往。这是当时互相抗衡的三种势力。传记通过写马援，同时也写了三个人的为人、行事，政治和军事上的见识和能力。传记用对比的手法：

援素与述同里闾，相善。以为既至，当握手欢如平生。而述盛陈陛卫，以延援入，交拜礼毕，使出就馆。更为援制都布单衣，交让冠，会百官于宗庙中，立旧交之位。述鸾旗旄骑，警蹕就车，髻折而入，礼飨官属甚盛。

下面紧接着，写光武如何接见马援：

援至，引见于宣德殿。世祖迎笑谓援曰：“卿遨游二帝间，今见卿，使人大惭。”援顿首辞谢，因曰：“当今之世，非独君择臣也，臣亦择君矣。臣与公孙述同县，少相善，臣前至蜀，述陛戟而后进。臣今远来，陛下何知非刺客奸人，而简易若是？”帝复笑曰：“卿非刺客，顾说客耳。”

后面，又紧接着，写马援与隗嚣的一段话，使隗嚣的形象，跃然纸上。

三段文字，写得自然紧凑，而当时的政治形势，胜败前景，已大体分明，这是很高明的剪裁手法。写人物，单独刻画，不如把人物放在人际关系之中，写来收效更大。

三、记录马援的日常谈话，来表现这一人物的性格、志向、见识。

封援为新息侯，食邑三千户。从客谓官属曰：“吾从弟少游，常哀吾慷慨多大志，曰：‘士生一世，但取衣食裁足，乘下泽车，御款段马，为郡掾吏，守坟墓，乡里称善人，斯可矣。致求盈余，但自苦耳。’当吾在浪泊西里间，虏未灭之时，下潦上雾，毒气熏蒸，仰视飞鸢跼跼坠水中，卧念少游平生语，何可得也！”

马援确是一个“说客”，他说话非常漂亮，有哲理。“闲于进对，尤善述前世行事。”“闻者莫不属耳忘倦。”他的《诫侄书》尤有名，几乎家喻户晓。像“穷当益坚，老当益壮”，这些成语，都是他留下来的。他言行一致，年六十岁，还上马给皇帝看看哩！

但据我看，光武对他一直不太信任，就因为他原是隗嚣的人。过来后，光武并没有重用他，直至来歙举荐，才封他为陇西太守。晚年之所以谗毁易人，也是因为他原非光武嫡系。

他兴趣很广泛，能经营田牧，还善相马。他留下的“铜马相法”，是很科学的一篇马经。

但好的传记，末尾还需要有一段好的论赞，才能使文气充足。范晔论马援：“然其戒人之祸，智矣，而不能自免于谗隙。岂功名之际，理固然乎？”

耕堂曰：马援口辩，有纵横家之才，齐家修身，仍为儒家之道。好大喜功，又备兵家无前之勇。其才智为人，在光武诸将中，实为佼佼者。然仍不免晚年悲剧。范晔所言，是矣。功名之际，如处江河漩涡之中；即远居边缘，无志竟逐者，尚难免被波及，不能自主沉浮，况处于中心，声誉日隆，易招疑忌者乎？虽智者不能免矣。

至于范氏说的：

夫利不在身，以之谋事则智，虑不私己，以之断义必厉。诚能回观物之智，而为反身之察，若施之于人，则能恕；自鉴其情，亦明矣。

这种话虽然说得很精辟，对人，却有点求全责备的意思了。

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

读《义门读书记》

在我大量购书那些年，我买了多种名人的读书记，就是没有买《义门读书记》。也不是没有遇见过。有一次在天津古籍书店，见到一部木版的，但看来书品不佳，且又部头大，就放过了。

近年，已经很少买书，因为已经看不了多少。但有时听说有合意的书，还是想买一点，傅正谷告诉我，他买了一部中华新印的《义门读书记》。我托人去买，天津却买不到。又叫在北京工作的女孩子，到中华书局的门市部去问，才买到了。

书分上、中、下，共三册，是前几年出版的，定价八元，还算便宜。

翻阅一过，知为何焯读书时，随时记在书册之上的文字，又经后人从他读过的书册上，摘抄下来，整理成书的。都是零碎的考定、评语，毫无统系，谈不上著述。

这类书，我一向没有兴趣。所买的清人王念孙、王鸣盛、钱大昕、赵翼等人的著作，都一直放在那里，没有细读。其实，较之何氏，他们的书还算是有些统系的。

但何氏是很有名的人物，他的这部书，也为考据家所重视。所校两《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尤有名。

我先细读了书后有关他的身世的附录材料。这是我一向的读书习惯。从中得知他一生经历坎坷，并能看出清初读书人的特殊遭际。即使不读正文，钱也不算白花了。

何氏少年时即好学不倦，读书特别细心用功。他曾选印《四书文》、《历代程墨》，并评定坊社时文行世。全祖望说他“是以薄海之内，五尺童子皆道之。”这种工作，就像目前编印儿童少年读物一样，既出名，又有利可图，且不会有什么问题。后来，他由拔贡，选送太学，渐渐有了点名声。

人一有了名声，便充满了危险。先是一些要人，开始对他注意，拉拢他，想叫他出于自己的“门下”。如果能坚持淡泊，不去上钩也好，无奈读书人又羡慕富贵，不耐清苦。他先后依附过徐乾学、翁叔元、李光地，一直被荐到康熙皇帝身边。不久，又奉旨侍读皇八子贝勒府。这表面光荣，实际已被推到火山口上去了。

果然：“康熙在热河，有人构谗语上封事。康熙返京，何焯于道旁拜迎，即被收系，驰送狱中，并籍没其邸中书。”他能活下来，已经是万幸了。

耕堂曰：文人与官人，性格多不同。官人与官人之间，矛盾又很多。因此名士多与贵官相处日久，必争论失欢。贵官或被仇家告讦，名士则易成为“东家”的替罪羊。伴皇子读书，则很容易被看作参与了皇统之间的明争暗斗。雍正皇帝上台，何焯幸已早死，不然，确实要够他受的了。

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三十日

读《胡适的日记》

因为长期不入市，所以见不到新书。过去的书店，总印有新书目录送人，现在的出版社是忙着给别人登广告，自己的出版物，也很少印在书的封三、封底上。过去商务、中华都是利用这些地方，分门别类地介绍自己的出版物，对人对自己，都很有利。这一传统，不知道为什么，不被当代出版家留意。

《胡适的日记》也是宗武送来的。上次他送我一部《知堂书话》，我在书皮上写道：书价昂，当酬谢之。后来也没有实现。这次送书来，我当即拉抽屉找钱。宗武又说：书很便宜，不必，不必。我一看定价，确实不贵，就又把抽屉关上了，实在马虎得很！后来在书皮上写道：书价不昂，又未付款。可笑，可笑。

这书是中华书局前些年印的，但我一直不知道。我现在不能看长书，所以见到此书，非常高兴。当晚，就把别的功课停了，开始读它。

《胡适文存》和他写的《中国哲学史》（半部）、《白话文学史》（半部），在初中时就认真读过了。现在已经没有多少记忆。因为，很快思想界就发生了变化，胡适的著作，不大为当时青年所注意了。

文化，总是随政治不断变化。“五四”文化一兴起，梁启超的著作，就被冷落下来；无产阶级文化一兴起，胡适的文化名人地位就动摇了，就像他当时动摇梁启超一样。这是谁也没有办法的，无可奈何的。

这只是就大的趋势而言。如果单从文化本身着眼，则虽冷落，梁启超在文化史上的地位，胡适在文化史上的地位，仍是存在的，谁也抹不掉的。

我以为胡的最大功绩，还是提倡了白话文，和考证了《红楼梦》。近来听说他晚年专治《水经注》，因为我孤陋寡闻，没有见到书，未敢随便说。但专就一部旧书，即使收集多少版本，研究多么精到，其功绩之量，恐怕还是不能和以上两项相比。

提倡白话，考证红楼，都是一种开创之功。后来人不应忘记，也不能忘记。提倡白话，又是一种革命行动；考证红楼，则是提供了一种新的方法。

不过，什么事，也不能失去自然。例如，《胡适的日记》这个“的”字，加上好，还是不加上好，是可以讨论的。文字是工具，怎样用着方便，就怎样用。不一定强求统一，违反习惯也不好，会显得造作。

我还以为，近年的红学，热闹是热闹了，究竟从胡适那里走出了多少，指的是对红楼研究，实际有用的东西，也是可以讨论的。

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下午，大风竟日未停。
昨夜不适。夜半曾穿衣起床，在室内踱步。

读《高长虹传略》

文载《新文学史科》一九九一年第四期，作者言行。

我认为这是一篇很好的传记。关于高长虹，过去人们所知甚少，现在差不多都忘记了。他的同乡人士近年出版了他的文集，我尚未见到，读了这篇传记，却有些感触。过去，人们乡里观念重，常有一些有心人，把地方文献征集出版，不埋没人才，原是一件好事。现在山西一些同志，也注意到这方面的工作，引起我的兴趣。

我开始留心文坛事迹之时，狂飙运动已经过去。我倾心的是当时正在炽热的左翼文学运动。狂飙运动这一名词，虽然响亮得很，鲜明得很，但在社会上，甚至在文艺界，似乎并没有留下多少使人记忆的事迹和影响。我知道高长虹这个人，不是从他的著作、文章，而是从鲁迅和别人的文章。有一次，我在北平的冷摊上，遇到一本《狂飙》周刊的合订本，也没引起购买的想法。这说明，热闹一时的狂飙，已被当时的文学青年冷落。

任何运动的兴起，都必有时代思潮做基础，狂飙运动，不过是五四运动的一个余波，它体现的还是爱国精神和民主科学两个口号。但时代思潮，继续向前发展，狂飙的主将，没有这方面的准备，也没有这方面的热情，很快就被“时代的狂飙”吹到了旁边，做了落伍者。因此，他们的运动，也就成了尾声。

高长虹书读得是多的，文笔是锋利的，也有股子干劲，也具备一种野心。但据我看，他是个个人主义者，也有些英雄色彩。但不与时代同步，不与群众结合，终于还是落到无用武之地的寂寞小天地里去了。

他的一生，追求探索，无书不读。只身一人，一囊一杖，游历数国，也不知他是如何生活的。他好像没有固定的信仰，也不做任何实践，甚至也不愿系统地研究一种学问，一生栖栖皇皇，不禁使人发问：夫子何为？

最后，终于感到，这样大的天地，这样多的人民，竟没有一个安身立命的落脚之地。这不是时代的悲剧，只能说是一个人的、一个性格的悲剧。

耕堂曰：一九四四年至一九四五年，我在延安，住桥儿沟东山。每值下山打饭，常望见西山远处，有一老人，踽踽而行，知为高长虹。时距离远，我亦无交游习惯，未能相识。另，我长期在晋察冀边区工作，山西之盂县，曾多次路过。以当时不知为高氏故乡，故亦未加采访。今读此传，甚为高夫人行为所感动。以她的坚贞死守之心，高唯一的一张青年时照片，得以留存，使后人得睹风采。高紧闭双唇，可观其自信矣！

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

传略引高氏文章：军阀是些被动的东西，他们被历史、制度、潮流夹攻着而辨不出方向，他们没有自觉，没有时代，他们互相碰冲而无所谓爱憎，他们所想占据的东西是实际上并没有的东西，他们冲锋陷阵在他们的梦想里，他们全部的历史便是：短期的纷扰与长期的灭亡。

读着这段文章，我不知为什么，会想到文艺界的一些英雄豪杰身上去。

次日又记

读《文人笔下的文人》

岳麓书社出版，凤凰丛书的一种。

最近，孙玉蓉女士，送我这样一本她参与编辑的书。在鲁迅条目下，有郑振铎、夏丏尊、林语堂、郁达夫写的四篇悼念鲁迅的文章。

青年时，我对有关鲁迅的文章，是很有兴趣的，见到必读。

我在抗日时期，还编写过一本小书，题名《鲁迅·鲁迅的故事》。上部是我改写的鲁迅的小说，使它更通俗一些，简短一些。下部，就是凭借我记忆的，别人写的有关鲁迅的材料，编写成鲁迅日常生活、日常言行的小故事。这本小书，一共有五六万字，在晋察冀边区铅印出版，沙可夫同志还给我写了一篇序。

书中所记材料，是我在北平流浪时，有机会读到的。一九三六年暑期以后，我就到农村教书去了，阅读杂志报刊的机会就少了。尤其是在一九三七年以后，上海出版的书籍刊物，在敌后就很难见到了。

所以这四篇文章，我过去都没有读过。现在年老无事，每晚在灯下，总是看点书解闷，在得到这本书以后，就先读了起来。

这是有原由的。年老了，朋辈不断物故，自己舞文弄墨惯了，常常写些悼念文章。也加强了这方面的学习参考。最近把积存多年的《金石粹编》、《金石文钞》，以及字帖中的碑传墓志，都找了出来。翻翻看看，古人是如何写作这类文字的，知道其中问题不少，经验也很多。

耕堂曰：悼念文字，实亦传记文学之一种，或为传记文学之素材。然其写作，优劣差异甚大。传记重事实，重言行。熟悉者，当推死者的家属、亲戚、仆从。但自古以来，又以家属之言多亲情，仆从之言多忌讳，亲戚之言多掩饰，不为史家所重视。因此，又求之于与死者既有交往，所知较多，能够直言，且善于用文字表达者。此亦难矣！

综观以上四篇，文如其人，郑文重情感；夏文重事实；郁文重全面、系统；林文则重个人意气，以私情代事实，多臆想、夸张、推测之词，最不足取，且不足为训也。近日颇有人提倡反面文章、不同意见，但不管什么意见，也必根据事实，即死者生前之言行说话，以符天下公论。

古今传记文字之难，在于知者不言，言者不知。名人之传记文字尤难，在于谬托知己，借以自炫。或生前多倾轧，身后多颂词，虚伪之情，溢于言表。

夏氏之文，只记亲身所见、所闻，知道多少就记多少，不求惊人，不涉无稽，简单明了，实事求是。此乃教育家兼作家之文章，长者仁者之言语，是我们学习的范文。

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

读《船山全书》

这是岳麓书社近年正在进行的一件大工程，实际负责编校者为杨坚同志。每出一册，必蒙惠赠。书既贵重，又系我喜读之书，深情厚意，使我感念不已。我每次复信，均望他坚持下去，期于底成，因为这是千秋大业，对读书人有很大功德。

过去，寒斋藏书中，有金陵书局曾氏木刻本《读通鉴论》，上等毛边纸印，字大行稀，天地宽广，虽字体有些笨拙（就是后来常见的金陵刻经处所刻佛经那种字体），然仍不失为佳本。

书有棕色大漆木板夹，全书有一尺多厚，搬动起来很不方便，然分册甚薄，把持方便，甚便于老年人阅读，故为珍藏之一种。

此外，我还买过世界书局出版的《读通鉴论》，洋装厚本。因素不喜世界书局所印书籍的字型和版式，后送给邹明。今邹明逝世，彼家恐无人问津此类读物矣。

又在天津古籍书店，见过太平洋书店所印之《船山遗书》，平装，大字，分册多，阅读亦方便，当时尚不知重视王氏著作，疏忽未收，价钱不会太贵的，至今很是后悔。

我还藏有四部备要本《宋论》。

近年，我还陆续购买了中华书局印行的王氏零星小书，如《楚辞通释》、《黄书》、《噩梦》等。

现在，岳麓所印全书，我已经收到六册，王氏的主要著作，已包括在内，他们是在前人的工作基础上，再进行精细的工作，并用新发现的珍贵抄本做依据，重新进行编校。其优越之处，是不言自明的。

我对王氏发生敬仰之情，是在读《读通鉴论》开始。那是六十年代之初，我正在狂热地购求古籍。我认为像这样的文章，就事论事，是很难写好的。而他竟写得这样有气势，有感情，有文采，而且贯彻古今，直到《宋论》，就是这种耐心，这种魄力，也非常人所能有的。他的文章能写成这样，至少是因为：

（一）他有自己的政治思想，政治经验；（二）他有丰富的人生阅历，了解民情；（三）他有表达自己思想感情的文字能力；（四）他有一个极其淡泊的平静心态，甘于寂寞，一意著述；（五）这很可能是时代和环境造成的，无可奈何的人生选择。

等到我阅读了他另外一些著作后，我对他的评价是：

（一）他是明代遗民，但有明一代，没有能与他相比的学者；（二）他的著述，在清初开始传布，虽并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，但有清一代，虽考据之学大兴，名家如林，也没有一个人能与他相比；（三）清初，大家都尊称顾炎武，但我读他的《日知录》，实在读不出个所以然来。他的其他著作，也未能广泛流传。人们都称赞他的气节，他的治学方法，固然不完全是吹捧，但也与他虽不仕清廷，却有一些当朝的亲友、学生作为背景有关。自他以下的学者，虽各有专长，也难望王氏项背。因为就博大精深四字而言，他们缺乏王夫之的那种思想，那种态度，那种毅力。

他是把自己藏在深山荒野，在冷风凄雨，昏暗灯光之下，写出真正达天人之理、通古今之变的书的人。

他为经书作的疏解，也联系他的思想实际，文字多带感情，这是前人所

未有的。即以《楚辞》而论，我有多种注释本，最终还是选中他的《楚辞通释》一书为读本。

一九九一年五月十日

读《刘半农研究》

载《新文学史料》一九九一年第一期。

材料共三篇：刘氏日记通读；徐瑞岳作刘氏研究十题摘读；其他一篇未读。

刘氏著作，我只买过一本良友印的他的杂文二集，精装小型，印刷非常精美，劫后为一朋友借去未还。

记得刘氏逝世后，鲁迅先生曾写一文纪念，我至今记得的有两点：一、刘氏为人，表现有些“浅”，但是可爱的；二、有“红袖添香夜读书”的思想，常受朋友们的批评。我一向信任鲁迅先生的察人观世，他所说虽属片面，可能是准确的。

红袖添香云云，不过是旧日文人幻想出来的一句羨美之词，是不现实的。悬梁、刺股、凿壁、囊萤，都可以读书，唯有红袖添香，不能读书。如果谁有这种条件，不防试验一下。

但文人性格中，往往会存在这么一种浪漫倾向。以刘氏请赛金花讲故事为例：当时赛流落在北京天桥一带，早已经无人提起她。是管翼贤（《实报》老板）这些人发现了她，当作新闻传播出去。最初听赛信口开河的有傅斯年、胡适等人，听得欣然有趣。但傅和胡只是听听而已，不会认真当作一件事，去收集她的材料，更不会认真地为她树碑立传。因为这两位先生，城府都是深远的，不像刘半农那么浅近。

赛虽被写进《孽海花》一书，但并非正面人物，更无可称道之事。当时北京，经过八国联军入侵之痛的老一辈人还很多，也没人去恭维她。刘送三十元给她，请她讲故事六次，每次胡乱说一通，可得五元，在当时处于潦倒状态的老妓女来说，何乐而不为？

刘就根据这个谈话记录，准备为她立传，因早逝，由他的学生商鸿逵完成，即所谓《赛金花本事》一书，一九三四年出版。当时东安市场小书摊，都有陈列，但据我所知，很少有人购买。因为华北已处于危亡之际，稍有良知的，都不会想到这种人物身上，找到任何救国图存的良方。有人硬把赛金花的被提起，和国难当头联系起来，是没有道理，也没有根据的。

刘氏这一工作，是彻底失败了。当然，他成功的方面很多，这也不值得大惊小怪。

使我深受感动的，是徐瑞岳文章中，引叙齐如山对刘的劝告。齐说：“赛金花自述的一些情况，有些颇不真实，尤其是她和瓦德西的关系，似有生拉硬扯和修饰遮掩之嫌，撰稿时要多加谨慎。”并说：“以小说家、诗家立场随便说说，亦或可原，像你这大文学家，又是留学生，若连国际这样极普通的情形都不知道，未免说不过去。而且你所著之书，名曰本事，非小说诗词可比，倘也跟着他们随便说，则不但于你名誉有关，恐怕于身份也有相当损处。”朋友之间，能如此直言，实属不易。

同样，我也佩服钱玄同对商鸿逵的训教。徐氏原文称：“时在北大研究院的钱玄同听说此事后，甚为生气，把商鸿逵叫去狠狠训了一顿，认为一个尚在读书的研究生，不应该去访问什么赛金花，更不应该为风尘女子立传。商鸿逵从钱玄同那儿恭恭敬敬地退出来，又跑到时任北大文科主任的胡适之处，向胡氏详尽地汇报了撰书的起因和经过，并得到了胡适的首肯。”

从这一段文字，可同时看出：钱、商、胡三个人的处世为人的不同。

耕堂曰：安史乱后，而大写杨贵妃；明亡，而大写李香君；吴三桂降清，而大写陈圆圆；八国联军入京，而大写赛金花。此中国文人之一种发明乎？抑文学史之一种传统乎？不得而知也。有人以为：通过一女子，反映历代兴亡，即以小见大之义，余不得而明也。当然，文学之作，成功流传者亦不少见。《长恨歌》、《桃花扇》、《圆圆曲》，固无论矣。即《孽海花》一书，亦不失为佳作。然失败无聊之作，实百倍于此，不过随生随灭，化作纸浆，不存于世而已。而当革命数十年之后，人民处太平盛世之时，此等人物，又忽然泛滥于文艺作品之中，此又何故使然欤？

一九九一年五月二十三日上午

读《东坡先生谱》

王宗稷编，在《东坡七集》卷首。

一

此年谱字数不多，非常简要。记述精当，绝不旁枝。年月之下，记东坡居何官，在何地曾作何诗文，以相印证。东坡诗文，多记本人经历见闻，取材甚便。诗文有不足以明，则引他人诗文旁证之。余以为可作文人年谱之楷模。

二

据年谱：苏东坡二十一岁举进士；二十五岁授河南府福昌县主簿；二十六岁授大理评事、凤翔府签判；三十岁判登闻鼓院，直史馆；三十四岁监官告院；三十六岁，因与王安石不和，通判杭州；四十岁，通判密州；四十二岁，知徐州；四十四岁移湖州。

此间出事，年谱云：是岁言事者，以先生湖州到任谢表以为谤。七月二十八日中使皇甫遵到湖追摄。按子立墓志云：予得罪于吴兴，亲戚故人皆惊散，独两王子不去，送予出郊曰：死生祸福天也，公其如天何？返取予家，致之南都。又按先生上文潞公书云：某始就逮赴狱，有一子稍长，徒步相随，其余守舍皆妇女幼稚。至宿州，御史符下，就家取书，州郡望风，遣吏发卒，围舫搜取，长幼几怖死。既去，妇女恚骂曰：是好著书，书成何所得，而怖我如此！悉取焚之。

耕堂曰：余读至此，废卷而叹。古今文字之祸，如出一辙，而无辜受惊之家庭妇女，所言所行，亦相同也。余曾多次体验之。

然宋时抄家，犹是通过行政手段：有皇帝意旨，官吏承办，尚有法制味道。自有人提倡和尚打伞以来，抄家变成群众行动，遭难者受害尤烈矣。司马相如死后，汉武帝令人至其家取书（是求书不是抄家），卓文君言：相如无书也，有书亦为人取去。所答甚得体，有见识，不愧为文君也。朱买臣之妻尤有先见之明，力阻其夫读书，不听，则与之离婚，盖深明读书无益，而为文易取祸也。此两位妇女，余甚佩服，故曾为两篇短文称颂之。

四十五岁责授黄州团练副使。五十一岁哲宗元祐元年，入侍延和，迁翰林学士，知制诰。——这是苏东坡一生中最得意的几年，曾蒙太皇太后及哲宗皇帝召见，命坐赐茶，并撤御前金莲灯送归值所。

耕堂按：这在旧日官场看来，是一种殊荣。但令不喜官场的人看来，这不过是妇人啾啾之恩，买好行善而已。

五十四岁，出知杭州。五十七岁在颖州。五十八岁再入朝，任端明、侍读二学士。五十九岁，即绍圣元年，又不利，出知定州、英州，再贬宁远军节度副使，惠州安置。过虔州，又责授琼州别驾，昌化军安置。即过海矣。六十三岁在儋州。六十六岁，放还，死于常州。

耕堂按：“安置”即管制。后之“随意居住”，即解除管制矣

三

纵观东坡一生为官，实如旅行，很少安居一处。所止多为驿站、逆旅、僧舍，或暂住朋友处，亦可谓疲于奔命矣。其官运虽不谓佳，然其居官兴趣未稍减。东坡幼读东汉书，慕范滂之为人，为母所喜，苏辙作墓志，及《宋史》本传均称引之，可知其志在庙堂，初未在文章。古人从不讳言：学而优则仕，因士子于此外，别无选择。如言：学而优则商，在那时则不像话。既居官矣，则如骑虎，欲下不能，故虽屡遭贬逐，仍不忘朝廷。

东坡历仁、英、神、哲、徽五朝，时国土日蹙，财政困难，朝政纷更多变，虽善为政者，亦多束手，况东坡本非公卿之材乎。既不能与人共事，且又恃才傲物，率意发言，自以为是。苏辙作墓志，极力罗列其兄政绩，然细思杭州之兴修水利，徐州之防护水灾，定州之整顿军纪，亦皆为守土者分内事，平平而已，谈不上大节大能。此外，东坡两度在朝，处清要之地，亦未见其有何重大建树。文章空言，不足据以评价政绩也。

远古不论，中国历史上，在政治上失意而在文学上有成者：唐有柳宗元，宋有苏东坡。柳体弱多病，性情忧郁，一贬至永州，即绝意仕途，有所彻悟。故其文字，寓意幽深，多隐讳。苏东坡性情开放，乐观，体质亦佳，能经波折，不忘转机，故其文字浅近通达，极明朗。东坡论文，主张行所当行，止所当止，并以为文止而意不尽，乃是文章极致。然读其文章，时有激越之词，旁敲之意，反复连贯，有贾谊之风，与柳文大异。然在宋朝，欧公之外，仍当首选。其父与弟，以及王安石、曾巩，皆非其匹。以上数人，在处理政事上，皆较东坡有办法，有能力，因此也就不能多分心于文学。人各有秉赋、遭际，成就当亦不同。

苏东坡生活能力很强，对政治沉浮也看得开，善于应付突然事件，也能很快适应恶劣环境。在狱中，他能吃得饱，睡得熟；在流放中，他能走路，能吃粗饭，能开荒种地，打井盖屋。他能广交朋友，所以也有人帮助。他不像屈原那种人，一旦失势，就只会行吟泽畔；也不像柳宗元，一遇逆境，便一筹莫展。他随时开导娱乐自己，可以作画，可以写字，可以为文作诗，访僧参禅，自得其乐。还到处培养青年作家，繁荣文艺。然其命运，终与柳宗元无大异，亦可悲矣！

四

《宋史》本传，全袭苏辙所作墓志铭，无多新意，唯末尾论曰：

呜呼！轼不得相，又岂非幸欤？或谓轼稍自韬戢，虽不获柄用，亦当免祸。虽然，假令轼以是而易其所为，尚得为轼哉！

还是有些见解的。

一九九一年八月十一日

读画论记

一、引

六十年代中期，我买了一些美术方面的书。其中包括《画论丛刊》上下两册，《历代名画记》、《图画见闻志》、《宣和画谱》、《石涛画语录》、《画鉴》等。以上，都是人民美术出版社整理出版的，有的还加了译注。

另外，我从外地邮购一部余绍宋编的《画法要录》，系中华书局解放前聚珍版，线装两函，书印得很大方。上函讲山水，下函讲人物及其他。

大病之后，身体虚弱，找出一些论画的书来读，既不费脑筋，又像鉴赏字画一样，怡乐心神，我以为是最合适不过的了。

二、《画法要录》

最先读的是余绍宋的《画法要录》。第一函，共四册，居然逐字逐句地读完了。他是辑录前人论画的言论，依次叙列，上函所引书目，近八十种，多切实可信之说。余氏自撰序例三十四则，冠于书首，非常精辟，说明其撰述宗旨。

余绍宋不是空头理论家，他参加过陈师曾等人组织的画社。他还著有《书画书录解题》一书，对中国美术遗产，研究颇深。

此人不尚新奇，不务空谈。如其序例第六所言：

吾国画学，固以不落迹象为高，然必先从规矩入手，而循至于不落迹象，乃为可贵。王安节云：有法之极，归于无法，斯言得之。

艺术规律相通，绘画如此，文学亦如此。未有文字不讲规矩，而可能成为“作家”，甚至成为“名家”者。世界上如有这等人出现，一定是自欺欺人之辈。

书前有林志钧序，写得也不错，是余氏的友人。写序时，正值国家多难垂危之期，尤可感慨。

书上旧有蕉鹿轩藏书印，不知系何人藏书。书为粉连纸印，颇新，当时定价仅四元。此书民国十九年二月初版，二十年八月再版，亦可谓畅销之书矣。

余见真迹甚少，尤不习绘事，然读此书，津津有味者，以其所论，多与文学创作有关。张彦远《书法要录》，历代以为切实可信。余对此书，亦如此观。

艺术不能不创新，亦不能不借鉴新。不然墨守成规，谈何创造。但创新非务新奇，以新奇为招徕，为冠冕。

清方薰《山静居画论》称：东坡常谓好奇务新，乃诗之病，画岂不然。

东坡的诗，难道没有创新？何以又反对新奇？原因在于，这是有成就的大家，在多方借鉴，勤苦实践之余，对一些避难就易，哗众取宠之徒的一种婉言劝告。而新潮戏弄者，反以此反击老一辈为顽固，为嫉妒，则对先辈之谆谆善意，大为误解。

此书序例十一曰：

画学衰微，至今日而极矣。以狂怪狞恶为有气魄，以涂脂抹粉为美观。市井喜之，上海派提倡之，日本之浅识者附和之。动开画会，自标声价，耳食者震之，辄为所惑。于是后生小子，羨其易致富裕而博浮名也，竞趋而师事之。习俗如斯，谁复肯细研画理之精微？谁复肯推究古人之绪论？甚且以为历来巨迹亦不足师，就易舍难，急于自表，而画道遂不可问矣！

真是开卷有益。今日报刊之热题：文学为何走入低谷？作家为何不值一文？阅读这段六十年前的精彩之词，细而思之，所有困惑，不是都迎刃而解，拨开云雾，得见一片蓝天了吗？

人要自趋下流，别人是挽救不了的。艺术家亦然。有些人是“作法自毙”，也值不得同情。

三、《画论丛刊》

余绍宋的书，还没有读完，就想起了于安澜所辑《画论丛刊》。于是，把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的几本书找出来，好在它们都捆在一起。

于先生这部书，分为上下两集。前有余绍宋和郑午昌手书制版的序。

这部书，据例略所言，专收画法画理之作；不收叙述源流，品第鉴别之著。所收又分为总论及专论二类。编前冠以作者事略，并辑录有关资料，如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及《书画书录解题》等。

此书于解放前，曾由中华书局印行一次。一九五八年，由作者重校再印。此丛书，选书精当，眉目清楚，校印审慎，颇便阅读，余甚喜之。

夫画论一题，甚难言矣。余绍宋称：

昔人论画，每不屑作明显之语，最喜高谈神妙。不曰艺进于道，即曰妙入化机，甚且有涉于禅理及太极阴阳者，几使读者忘其为论画之书。非唯不适于实用，亦与画家萧散之旨有违。

又多偏重文章，往往有极浅显之理，数语即可了澈者，因重词华，反成艰涩。

论画很少平实讲解，因之亦少发明。此不必远求，即如本书郑午昌先生序，所谈法理一段，就很像佛经一样，即便“静参”，也难明了。理论家之这一习惯，不分绘画、文学，根深蒂固，没有大智大勇，很难逃出这个圈子。

近年文论，只有两途，一为吹捧，肉麻不以为耻；一为制造文词，制造主义，牵强附会，不知究竟。余一生读书，颇受此等文字之苦，故晚年宁听村妇村夫之直言，不愿读文艺理论家之呓语。

玄奥无稽之谈，多出自著录题跋者之手，至于画家本身文字，则较为切实。因其从实践经验出发，不会有以上凭空设想之病。丛刊所收，多画家自述。

例如“意在笔先”一语，这本是画家经验之谈，无关玄理，且为一切艺术实践之普遍规律，可施之于文学、音乐、舞蹈、戏剧。然一经理论家玄化，则使人不易理解。

再例如“远山无皴，远水无波，远人无目”之说，也是画家经验的积累，很可宝贵，而有些人以其言语通俗，好懂好记，贬之为工匠口诀。其实古代

名家，多出自工匠。他们为使入易记易解，常把文字口诀化。

其实，有些真正的画家，对一些玄禅之谈，颇有微词。清恽寿平说：

宋人谓能到古人不用心处；又曰写意画，两语最微，而又最能误人。不知如何用心，方到古人不用心处？不知如何用意，乃为写意？

又说：

今之号为画者伙矣，营营焉，攘攘焉，屑屑焉，如蚩氓贸丝，视以前古法物，目眩五色，拮舌而不能下矣。矧可与知古人称心所在也耶！

此亦可为当前投机下海者写照矣。

《画论丛刊》，共收书五十余种，长短不一，玄浅各异，作家以逝去者为限。

于安澜先生，博学多艺，中华书局早年即为其出版《韵谱》一书。后在北平，七七事变，南返原籍。其家似在河南，抗战期间，乡居杜门者六载。当时，日寇铁蹄所至，知识分子生存甚难，如在河北，则并乡居杜门，亦不可能。

书为一九六二年八月版，时国家困难已过，纸质较好，印刷装订均佳，校对亦细，于先生对此书出版，颇为负责，后附校勘记，甚精审。

四、《画鉴》

解放以后，人美刊印古籍，名目繁多：除《画论丛刊》，尚印行过《中国画论类编》，惜我未见。我手头有的，如《历代名画记》与《图画见闻志》，则称中国美术论著丛刊，有点校而无注，书前简介，点校者亦为名家。《宣和画谱》、《画鉴》、《石涛画语录》，则称中国画论丛书，标点之外，尚有注译。其实美术古籍内容，很难分得清楚，名目多，反而易混。

古籍今译，今日大行。然细考之，有利有弊：太艰深者，难以译准；稍浅近者，又可不译。如中国画论丛书，既已加注，即可不译。《画鉴》有一则：

道士牛馘，信笔作寒鹊野雉，甚佳。

译为：

道士牛馘，信笔作寒鸦野雉等禽鸟，都是画得极好。

译与不译，差不了多少。如稍不注意，还会走失原文精神。这是为求统一，名家也只好硬着头皮去译。目前，白话译古文，成为风气，而译者学识多不逮，这就更成问题。古籍能不译，最好不译；欲读古书者，最好硬头皮去读原文，不借助当前白话译本。

《画鉴》，元汤垕撰，书很短小，薄薄一本。讲历代的画，从吴（三国）到金。叙述简洁，颇有韵味，读一则，就像读一篇小品文，并且绘声绘色，

读介绍文字，就如同见到了那张画一样，实在传神。

近日习字，我就把喜爱的段子，写在条幅上，算作读书笔记，很是有趣。书写途中，又发现有的译文和原文只差一字：

金人杨秘监，画山水图，专师李成。（原文）

金人杨秘监画山水，专师李成。（译文）

又如：

金人任询，字君谟，草书入能品，画山水亦佳，在王子端之下者。（原文）

任询金人，字君谟，草书入能品，画山水亦佳，在王子端之下。（译文）

怎样也想不通，为什么这样做，这不是多此一举吗？再一想，这不能怪译者，只能怪领导。他只能这样译。这也是一种形式主义，费力不讨好。

我读书，有违传统的“不求甚解”之义，遇到问题，常常耿耿于怀，说三道四。不久以前，还有人责怪我“横挑鼻子竖挑眼”，现在又犯了老毛病，不觉哑然失笔。

此书后附画论，《画论丛刊》摘收。

五、《宣和画谱》

《宣和画谱》叙目载：各门画家人数及内府所藏卷轴数。其中，道释门四十九人，一千一百七十九轴；人物门三十三人，五百五轴；山水门四十一人，一千一百八轴。

此数字，从一种角度，反映宋代及其以前绘画的内容，及各门从业画家的多少，即当时这一意识形态的趋势。

我们读《洛阳伽蓝记》等书，知道南北朝时期，佛教大行于南北。寺庙的修建，极其奢侈；其中的壁画，无比辉煌。

这些壁画，多以佛教故事为主题，然神仙之形象，不过是人间形象的扩大；神仙的生活背景，也不过是人间生活的翻版。

因此，《宣和画谱》中的道释门，其实还是人物画。它又另列人物门，所画当系历史人物。我们知道，从汉到唐，朝廷尊奉功臣，多肖像于台阁，我们看画家阎立本的故事，即可知道，当时画家，主要是从现实生活取材，为政治服务。

宗教画和政治画，逐渐发展，因此也就有了官家或私人的卷轴收藏。宗教画的发展，使更多方面的人间现实生活进入画面。因此，庙宇里的绘画，就已经不只是佛教之义的宣传，也加入了山水、楼台、禽兽、花鸟的描绘。这些描绘，各自培养了自己的画家，单列出来，就有了专长于一种形式的画家。

可以说，中国绘画从人物画开始。这种优势，一直持续到五代。宗教和政治，是它发展的基础。从事人物画的画家，从政治和宗教中，可以得到更大的好处。他们的画作，影响也大。例如顾恺之为寺院画一新的佛像，开放以后，三天之内，寺院从如潮涌的信徒的施舍中，竟能得到一百万的收入。如此可观的经济效益，使画家身价倍增。

群众蜂拥而来，一来是为了瞻仰佛像，出于宗教感情；二来也是一种美术享受。壁画这种艺术，一直到我记事时，民间还有，艺人被称做“画庙的”。幼年进庙观光，也多徘徊于粉壁之下，是一次欣赏美术的机会。

五代以后，随着宗教的式微和政治的动乱，工作条件大为降低，艺人也逐渐减少。绘画从粉壁，转至绢素上。山水画上升到主位，人物画却逐渐成为小小的陪衬。所以明朝的唐志契在《绘事微言》中说：佛道人物，今不如古；山水林木花石，古不如今。画家趋赴之不同，引起绘画题材的变化，进一步，又改变了人们的欣赏爱好。

自宋以后，“画尊山水”。唐志契曰：画中推山水最高。

《画论丛刊》所收论著，绝大多数谈的是山水画。作者大都是宋元以后的人，明清为多。

山水画走上主导地位，原因很多，其中主要的一个，是画家由职业性变为副业性，由工匠变为文人。

文人画的兴起，适应了官宦、商贾、知识阶层的趣味和爱好；山林高致的思想，成了他们室内装饰的主题。

这些人身在庙堂，向往林野；身在繁华，想慕山水；智者、仁者，各有所爱；显贵者以此自高；没落者以此自况。凡是能画的，能收藏的，都把山水看成是一个永久的主题，普遍性的艺术。

最后，西画东来，中国固有的人物及其他写生之术，都有时相形见绌。唯有山水，与中国的纸、墨、笔，结为一体，相得益彰，效果突出，并变化无穷，使西洋技术，几乎无隙可乘，故能长久不衰，前途无量。

六、《画史》

我购书滥，美术书籍，除画谱画册外，还买了一些文字书：《佩文斋书画谱》，内府刻本，共六十四册，实系工具书，平日阅读不便。张丑《清河书画舫》，有竹人家刻本，共十二册，实系书画著录，理论较少。此外，如《庚子消夏记》，亦为真迹鉴定。至于《桐荫清话》、《国朝画识》等书，以其记述简略空泛，读之无味，多已送给搞美术的朋友。只留《国朝书画家笔录》一部八册，系铜活字印本，抄家时被定为“珍贵二等”。

我有一本米芾的《画史》，系湖北先正遗书本，书很薄，没有几页。我读后，印象很深，以为这才是有血有肉之作。因此悟出，无论什么著作，凡是有实践经验的人写的，如果他是一个诚挚的人，不存自欺欺人之心，这书一定有价值，可借鉴，能流传。反之，那就很难说了，大抵是空泛的多，枯燥的多。

这次，我读画论，更印证了我这个想法。凡是鉴赏家、收藏家的话，都不及画家本身的话动听感人。但人世间，实践者留下的话少，理论家的话多，这真是令人无可奈何。

例如《画论丛刊》，开卷所收：画学秘诀，画山水赋，笔法记，山水诀等篇，都是古代画人集一生的经验，甚至是众人的经验，形成文字记录，还得伪托王维、荆浩等人的名字，才得流传下来，并被视为伪书，斥为粗俗，不知“文格”。画家何必知文格？

七、《文人画之价值》

因读鲁迅书，得知陈师曾。余心慕其人，曾购其画作三幅：一山水，二梧桐及老来少，三小幅月季。并得其遗诗一册，为其女弟子手写石印本。印谱二册，已赠韩大星。他这篇《文人画之价值》，美术书多引之，今始拜读，收在《画论丛刊》下册。

此文甚简要，其主旨为阐明文人画之特点。然所谓文人，系一笼统名词；正如所谓工匠，亦笼统名词也。陈氏谓：

何谓文人画？即画中带有文人之性质，含有文人之趣味。

这又是笼统话。文人的性质与趣味，能统一吗？能一致吗？亦如人心之不同，各如其面。陈氏谓：“而文人又其个性优美，感想高尚者也。”这也难说。因为有了“文人高人一等”这个前提，所以通篇文章，就常常发生矛盾。“任意涂抹，以丑怪为能”，既是文人画的一种通病，又说这是“阳春白雪，曲高和寡”。既说“文人画首重精神，不贵形式”。又说苏东坡的诗，“论画贵形似，见与儿童邻，乃玄妙之谈”。把工匠与文人对立起来立论，必有偏失。

中国美术遗产，无论壁画、石画，皆系古代工匠所留，形成宝库。而历代文人画，则以各种原因，损失殆尽。贵文人而轻工匠，于美术史难以圆通。

然其有些见解，的确不凡。其所发挥，真有些像王国维之于文学，盖西学对他们的影响是相同的。当时从西方吹来的文艺清风，确使中华艺坛耳目一新。

例如他说的：

人心之思想，无不求进。进于实质，而无可回旋，无宁求于空虚，以揭提乎实质之为愈也。

这对于理解现实与艺术的关系，可以说是很新颖很精辟的。

至于他说的，文人画之四要素：人品、学问、才情、思想，现在听起来是老生常谈。但在当时，能把思想与才情并列，证明陈先生还是进步的，是先驱。

从此，文人画在中国画界，成为主导，原为工匠者，也努力进入文人行列。同时，写意画多于工笔，人人标榜个性，然“能感人而能自感”者，并不多见。

陈先生英年早逝，遗著寥寥。此文虽短，精辟之论尚多。如论工笔与写意之关系：

人意之求工，亦自然之趋势。而求工之一转，则必有草草数笔而摄全神者。

他生前，是一个典型的文人画家，并不以画谋生，作品流传亦少，且在商店，被列在吴、齐之下，四十八岁即逝去。人云，画家多长寿，殆不尽然矣；或长寿者，必专业之画家欤？

八、《石涛画语录》

中国古代画论的基础，是画理和画法。画理就是：画者，“以通天地之德，以类万物之情”。画者，“成教化，助人伦，穷神变，测幽微，与六籍同功，四时并运。发于天然，非由述作。”以上均见于韩拙《山水纯全集序》，所谈非常玄妙。画法，就是六法。第一法是“气韵生动”。但董其昌劈头就说：“气韵不可学，此生而知之，自然天授”，见《画旨》。实际上等于无法可依，白说一句。

所以历代画家，都谈实践，谈作品，很少有人在这两个玄虚问题上纠缠。甚至有人对六法持讥讽态度：“名师高谈最迂拙，先讲雅俗费口舌。又以书卷气为说，又将气韵为要诀。”见戴以恒《醉苏斋画诀》。

虽然如此，但要进一步谈中国美术，还是不能离开这两条经典。前面提到过郑午昌先生为《画论丛刊》写的序言，其中谈到画理画法，原文为：

盖画有法无法，有理无理。无法而有法，是为至法；无理而有理，是为至理。至法似无法，而法在有法之外；至理似无理，而理在有理之奥。

以上，虽不易理解，然究竟是研究者理论的升华，可以说是客观的，静止状态的理法论。石涛的一首题画诗，则是进入创作状态的，即主观的能动的理法论了。

石涛说：

书画非小道，世人形似耳。出笔混沌开，入拙聪明死。理尽法无尽，法尽理生矣。理法本无传，古人不得已。吾写此纸时，心入春江水。江花随我开，江水随我起。把卷望江楼，高呼曰子美。一笑水云低，开图幻神髓。

这一首诗，说明一个创作过程。画家深受理法的熏陶，并对理法深有领悟和体会，面对眼前的景物，他的创作欲望非常强烈。他进入自然景象之中，并有推动和支配这些景物的愿望。他终于与自然景物结为一体，成为大自然的一个组成部分。人景合一，天人合一。他创作的画，活了起来，也成为自然的一部分，并影响着自然，赋予眼前景物新的光彩，增加了大自然的美的内涵，美的力量。

这样，石涛的画，就有了气韵，就完成了六法，也表现了个性。

每一次创作，都是画家一次神游的过程。他能把体验到的，虚无缥缈的东西，捕捉到绢素上来。

石涛的这首题画诗，是他的一次创作体验。我想，只有石涛式的创作论，才能阐释中国传统的、玄妙的、难以理解的画法画理。

一九九四年三月十三日（阴历二月初二）。

外面大风，窗前阳光甚暖。至此，本文结束。

盖自旧历年后，余开始读书、为文，已近一月矣。

甲戌理书记

《佩文斋书画谱》

内府印本线装六十四册，价二十五元。

此书购置已多年，以其浩瀚，从未细读。今值大病初愈，既读画论诸书，且有文字矣，又念及是书。近日屡拆屡捆，已三次，决心未能下。今晨又打开，并为前二册包装，希能浏览一过，稍长关于书学之知识，日后或能有所论述，与画论配套。呜呼，大难不死，平生多次，上天既不厌其生存，自当努力，散放余光，使之有所辉照。

一九九四年三月二十九日上午耕堂记

《定香亭笔谈》

阮元著。此达官贵人之笔记也。所记无人民生活，更无其疾苦，全部为风雅之事，加以宾客满园，偶有谈吐，即有人捉笔记之；偶有吟咏，即群起而唱和之。诗词满篇，都为歌颂而作；名流如鲫，皆为附骥而来。每册皆有记录之名，真可谓笔记著作中之阔气者矣。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记。（第一册）

此卷钱塘陈鸿寿录，不知是否即画家也。三卷录者为仁和钱福林；四卷为钱塘陈文杰；一卷为嘉兴吴文溥。卷首有阮元嘉庆五年序，版成亦在此时也。同日又记。（第二册）

此书购回后，多年未读。近日整理木版书方找出。见书皮残损，乃为之包以毛边纸。此系扬州阮氏琅嬛仙馆原版，亦可珍也。（第三册）

此书纸敝，板片漫漶，原主人圈点殆遍，并有抄补，亦读书人也。其藏书章为“暂留吾家”，亦可谓达者矣。书皮为单页，已朽残，多补贴，不知是否我购回所作。原装订者如此偷工减料，原主人必系清寒之士。

此书购自津沽，我进城后，大买旧书，减去书估多年陈货，使其有利可图，并暗中庆幸遇此大老憨，亦津门书市逸事之一端也。（第四册）

此书一函四册定价五元。书签空白，今日题写之。余尚有《小沧浪笔谈》，亦阮元作，性质相同，版本亦类似，用纸稍差。

《粤东笔记》

李调元辑，会文堂石印，线装四册。留此书，可观当时出版界之一格：即向大众普及，向乡村及小城市开扩。纸张粗劣，价格极廉，然于传播文化知识有功，绝非今日印坏书，坏人心者可比。

余近来整理旧书发见：旧书所用中国纸，即使为次等纸张，其寿命亦超越报纸百倍。甲戌。

《妙香室丛话》，《屑玉丛谈》

申报馆仿聚珍版笔记二种。此等书见于鲁迅书帐，余从上海邮致数种，

现仅存两种，其他已送人，恐散失矣。每种册数、厚薄相同，盖于设计，亦费一番功夫矣。甲戌。

《明夷待访录》

共二册，影印本，当系丛书零种。然原刻字体工整，故影印亦清楚可喜。黄梨洲此书，清末民初颇流行，余在中学即知之，盖宣传民为贵也。甲戌冬为做一简易书套，并题书签。

《湘军记》

光绪十六年袖海山房石印，四册。王湘绮之“志”出，曾国荃不满，乃请王定安为此“记”。湘绮之志，为曾纪泽所请；曾氏兄弟间意见不同，已延至第二代。曾国荃为此书作序，谓为传闻异词，实系主事者之相违耳。出版说明，谓为据木版影印，甚不似，恐系写印。甲戌冬月。

余另有王氏《湘军志》，四川土纸印本，一函四册。

《秦淮广记》

缪荃孙辑，商务大字排印本，线装四册，余前有题识。以缪氏之学识，而有暇辑录此等材料，人可誉之为别有见解。然终是大材小用，不足为训。其后亦有大学者，致力于琐琐，人虽不言，其书亦多不行。甲戌。

《庸闲斋笔记》，《柳南随笔》

余既以多种石印书送人，今手下只有此二种；系扫叶山房印本。书无大用，只存该山房印书格式。

清末民初，石印方便，传奇及笔记小说曾亦泛滥，观当时书籍后之广告可知。然能传至今者寥寥，盖佳作少，而无内容者多，必遭淘汰。甲戌冬。

《知不足斋丛书》第三集

余有多种知不足斋丛书，有原刻，有翻刻，有石印，多为零本。此为一整集，而又系原刻，故珍藏之。

又零本三种：农书一册似原刻，其他为该丛书之二十四集，则系尾声矣。纸墨较差，然亦不能遽定为翻刻。时期不同，条件较差耳。

《知不足斋丛书》，为有清一代丛书之最佳者。出书最多，亦最有价值。书多实用，每书有跋，即“编后记”，鲍廷博氏之精细用心，实开鲁迅编印书籍优良作风之先河。鲁迅于二十年代，仍购进北新书局石印《知不足斋丛书》一部，可见其对此丛书之垂青矣。

北新石印本，余存十余种。甲戌。

《清人考订笔记》

线装八册。无用之书。明知无用，而仍印行。好古之士，无时无有。有人印，即有人买，又怪何人？甲戌。

《张大千生平和艺术》

一九九四年六月八日下午，卫建民寄赠。书印于一九八八年，云购于旧书摊，然书甚新，如未触手。建民知我性格，不会寄脏书给我。当即用彼包裹纸装之。闷热，雨短时即停。

余自作《读画论记》，内涉及中国绘画发展史，恐有失误。今读此书，余所作时代划分，尚与大师主张相吻合，乃一块石头落地。

建民后又寄一册，近人所作《中国绘画理论发展史》，余兴趣已转移，遂将书转赠他人。甲戌。

《涵芬楼秘笈》一、二、三、七集

此四套书，购于南开某马路。路旁有一破废大车，上面散放一些书籍出售。此等书，本各有布套，售者惜布而轻书，将布套留下，只抛卖书。书价甚微，每集六角。余抱回家，已放置多年矣。病后无聊，很少看书，然终日无所事事，亦甚苦恼。乃偶作此等简易书套，以护易损之书。时至迟暮，仍眷眷如此。余与书籍，相伴一生，即称为黄昏之恋，似亦无所不可也。

所谓秘笈，亦甚难言。纪晓岚所谓多读秘书，是指皇家所藏，外界轻易不得见者。后人所谓秘笈，则有好有坏，有些书商，甚至以“秘本”招徕、欺骗读者。故对所谓秘笈，不要过于迷信。一切有价值著作，易于流行传世；一切价值不大之书，保存者少，成为孤本，或成为秘书，亦不足为奇。验之今日作者，动不动即慨叹当世之人，不识彼之天才，书卖不出，即声称藏之名山，寄希望于将来。此等想法和志向，恐亦有验有不验耳。甲戌。

《牧斋初学集》

此书原用《古学丛刊》书套，昨日改题书签，误将初学写为有学，又更易重写，实无事找事也。晚听广播，姚依林同志逝世。一九四五年冬，余从张家口返冀中时，去北方局组织部办理手续，曾见一面。彼时同志之间，识与不识，何等热情。今晋察冀故人，凋谢殆尽，山川草木，已非旧颜，回首当年，不禁老泪之纵横矣。

一九九四年，十二月十三日晨，
修理《牧斋初学集》，砚有余墨，
袋有碎纸，乃题数语，贴于卷首。

《世说新语》

思贤讲舍本，余尚有《荀子集解》，亦为该社刻印，可靠之本也。

一九九四年十月十九日。今日晴暖，制此书套，并晒衣被。

《十国春秋》

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五日，余检书至《十国春秋》，忽见书衣上有连日所记与张离异前之纠纷，颇伤大雅。乃一一剪下，贴存于他处。《书衣文录》发表时，亦检及此书，现查阅《文集》，只摘录其中数语。以后因此书部头大，很少拆阅。今年老，念及身后，故使之与书本脱离。

呜呼，余一生轻举妄动之事太多，身心受祸亦不少，过去之事，亦不愿永存记忆。然仍贴存之，以警来日。来日虽无多，亦不无意义也。

《扬州画舫录》

昨晚修理此书，又查对中华排印本。排印本在灯下读，已模糊不清，方感此旧本对我之可贵。近年新书新刊，已无可读者。前些年所买古籍新印本，又将因目力日衰，而不能读。余又不能一日无书，则进城后所滥购木版书，即将成为目前唯一之精神支柱矣，可不宝之！

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二十日下午。
此本虽非初印本，然亦不易得矣。

《蜀碧》

彭遵泗著，版破损，字漫漶太甚。

前读《鲁迅日记》，许钦文曾送此书一部与他。后先生著文，引此书，谓张献忠等杀人太多。近代颇有人讳言之，甚不必也。张流入四川后，杀人更多，几以杀人为战术之一种。此等现象，历史多见。甲戌。

《蜀典》

余胡乱买书之时，于劝业场对过古籍书店购得《蜀典》二册。破损甚多，纸亦薄脆。原堆于货架之上，无人过问。余喜其字大行稀，拟携归修理。然经验不足以治此，所用衬纸太厚，破页又太多，修补之处，高高突起，难以平整，实不雅观，亦不便阅读。乃拆毁之，用以垫书。今日忽又惜之，叠在一起，差足一卷。

其内容为：故事，姓氏，堪舆，著述各项，皆系辑录旧闻，成为《蜀典》。然已不全，装订亦不易，先收入此袋，俟收集全，再做处理可也。

一九九四年三月二日下午记

《昭陵碑林书法集锦》

陕西礼泉赵君，先后来信，并寄画册、字帖等。又求当地画家孙君作白菜萝卜一幅，为我祝寿，情意可感。去年寄去字一幅，失邮。今又寄去一小字幅，未审能到达否！此帖即赵君寄赠，下午无事包装并题记云。

一九九四年一月二十九日

此君后又来函，有所商谈，余因故未及时作复，音问遂断。交友之道，余甚疏忽也。

《中国书法全集康梁罗郑卷》

一九九四年三月十九日，北京耿君持赠，余报以小型石印书《西域水道记》一部四册，彼在研究河道。此君读书甚多，今年三十岁，前途正未可限量也。

上午十时，滕云等七人，集于寒舍，商议召开研究会事。据云：筹备甚早，而批下甚迟。余只重申不要拉赞助之旨，余未过问。合影后，彼等移至单独详谈，余休息。

书法者，知识分子之余事，然亦处世之大节，观此集，可知文字非小道，文人之政治趋避，亦反映其间。以历史论，康梁不失为时代之猛士，而罗郑实为因循自私之小人。合编一集，正如一个舞台之上，丑净同时演出。

《阅微草堂砚谱》

河北省沧县筹印《纪晓岚全集》，邀余为顾问，赠以此册。

余向来不当顾问。然报社之顾问不能不当，因系饭碗所在处。中国作家协会之顾问，不到下届改选，亦无法辞掉。此顾问乃柳溪代允，亦不得不当也。

文人好砚，以其为本身工具也，又以其为石也。此亦物恋，实难言矣。米元章得徽宗端砚，至以朝服包之，不畏墨污，此公爱砚可谓第一等矣。

一九九四年三月十九日记

古砚多笨重，不便携带，未知旅行及进考场，所用形制当如何。近友人赠以井冈山所制小砚，盛以竹盒，砚亦薄小，可知古时亦必有此等轻便之物也。

进城后，小摊多有端砚出售，价甚廉。余以其无用，所收甚少，并随手赠人。只留两方，一购自南市，一购自荣宝斋。皆端砚，方整秀美，石色亦佳，并有硬木盒装。近为《南方日报》写字一幅，竟获赠一方端砚，石质已不如旧产，然以余之字换得，亦可谓厚赠。

山东常君，数年前，赠一方红丝砚，甚美观。今查纪氏砚谱，亦谈及红丝砚，然谓青州红丝砚，早已绝迹，纪氏当时求之，已甚难得。不知何以近日又有出产，方便时当向山东朋友询问。

《墨巢秘玩宋人画册》

书籍翻完翻字帖，字帖观厌观画册。书法画法两外行，艺术之事漫商量。

一九九四年六月四日记

宋代画院，作者如林，待遇优越，作品丰富。然绢素生命不长，且加国家多难，兵火损失，逐年减少，至今只存零缣片羽，收藏者珍贵如此。再越若干年，则并此亦将不存。当时画师，争奇斗艳，心血所钟，竟如此短暂，即告消亡。艺术之局限性，亦令人无可奈何矣。

自印刷术兴，中国古老文艺，得以延续生命，并可广泛流传，此科学救助之力，科学之可贵，正在此等地方见之。

同日记

宣和画谱只存名，历代名画已成灰。所存碎裂，并无款识。收藏家判定为谁所作，恐亦不可靠，聊以慰藉后人思古之心耳。沧海桑田，当是常见之景，画幅小事，尚须论乎！

次日又记

商务印书，无论字帖画册，只要有传播价值，皆不惜工本。此册乃双层宣纸精印，后来无有也。

此册封皮，有余修补痕迹，当年有工具，有各色旧纸，亦有时间去干这种勾当。今日思之，怅然自失。

《顾恺之画女史箴》

一九九四年六月八日重装。近日不能静坐读书，乃觅出一些画册整理。此册原曾修补，今又为包毛边纸皮，稍为洁净，以美观感。

此如系真迹，则中国画法之传，源远流长，不绝如缕矣。余幼年逛庙会，见壁上所绘男女，衣饰风度，无不如此，师徒一线相传，千古不变。

同日记

《华新罗写景山水册》

甲戌夏装。余后半生与旧书打交道多年，所受污染多矣，此亦老死而无悔之一途乎！砚中墨干矣，可以无言矣！

这些画册，都是六十年代，从北京中国书店邮购而得。文明书局所印字帖画册甚精。鲁迅先生居沪，所逛书店，文明为常去之处。兼售旧书，故有时先生一人进去，留夫人及海婴于店外，恐小孩受旧书尘垢污染也。今日装成，忽忆及此。

一九九四年六月四日记

《石涛画东坡时序诗册》

甲戌夏装。东坡诗多凄苦内涵，然又强作洒脱。处寂寞之境，而寻觅慰藉之情。为宦不顺，而关怀庶民之事。有感即发，不作隐晦之态，此种意境，甚宜石涛作画也。闲时当细玩之。

一九九四年六月四日题

《石涛山水册页》

人随世变，情随事迁。

余近日始读石涛材料，知其明末王孙，楚藩后裔，流落为僧，精于绘事。至政局稳定，清朝定鼎之后，此僧北游京师，交结权贵，为彼等服务，得其誉扬资助，虽僧亦俗也。乃知事在抗争之时，泾渭分明，大谈名节。迨局面已成，恩仇两忘，随遇而安，亦人生之不得已也。古今如是，文人徒作多情而已。曹雪芹有见于此，故借袭人，说出一句“名言”。

余少见真迹，此册略见石涛风格。其画法，简洁而淡远，笔墨纯熟如天成。开卷其作风自现，无第二人可比，此谓之创意。

一九九四年六月四日记

《铁桥漫稿》

有虫蛀而不易修，望之兴叹而已。

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三日

《古泉丛书》（上）

山西杨栋，过去送我四十枚铜钱，我早想还给他。今秋，他来看我。我第一件事，就是还他铜钱。结果，翻遍木匣，一次，二次，第三次方才找到。甚矣，老年之忙乱善忘也。

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五日

《古泉丛书》（下）

余幼年时，犹用铜钱，现身边已无一个铜钱，而有古钱之书六种。今晨起，糊两个书套封藏之。其中李竹朋之书，印装何其精美！而戴熙之书，乃余过去所手补者。

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五日

附一九九二年题书二则：

《宋司马光通鉴稿》

一九九二年九月十九日，九馀老人装。

余自七十年代起，裁纸包书近二十年，此中况味，不足为他人道。今日与帮忙人戏言：这些年，你亲眼所见，我包书之时间，实多于看书之时间。然至今日，尚有未及包装者。此书即其中之一，盖书太大，当时无适合之纸

耳。

《宋贤遗翰》

一九九二年九月十九日装。

此过去故宫博物院出版物，印刷精良，为当时先进，鲁迅曾称许之。

故园消失，朋友凋零。还乡无日，就墓有期。哀身世之多艰，痛遭逢之匪易。隐身人海，徘徊方丈。凭窗远望，白云悠悠。伊人早逝，谁可告语。

一九九五年一月二十九日上午抄讫

理书续记

《两般秋雨庵随笔》

清钱塘梁绍壬撰，光绪十七年汪氏振绮堂版，共八册。

梁氏此书，余幼年即知之。此书与当时流行之《秋水轩尺牘》，名声很大，其实皆名不副实，不知为何能名噪一时也。盖读书人，亦分层次，其修养素质，则如宝塔状，其根基越广，人数越众，受教育的机会越少。群众需要普及的文化，则通俗者能传远，亦能畅销，书籍为商品，易懂易看则购者认为实惠有用，故声名大，卖得多。

余购此书，重其版本。前有汪适孙序，书的纸张印刷，仍有振绮堂丛书余韵。初购此书归，浏览数则，颇觉其浅薄。余以为随笔之作，亦必以实践经历为主，穷文人或富贵子弟所作，必流于肤浅。因穷文人所见不广，而纨绔子弟之作，又必流于轻薄也。即如一般名士，如随园大名，其所为笔记，亦陷于浅薄。

余藏有商务排印本，宋元小说大观多种，其作者皆为有政治经验，或经历过社会大变乱的学者。其所记述，皆为一代故实，有益于人生，无一字空泛，更无卖弄学问之意。每册后有夏敬观所作校记。明清之作，能与之比者已寥寥，况近代乎。

近代人粗通文字，写两篇小说，即成为名作家。既不去读书，亦不去采访，自己又无特殊经历。但纷纷去作随笔，以为随笔好作，贫嘴烂舌，胡乱写之即可。其实随笔最不易写好，它需要经验、见解、文字，都要达到高水平，而且极需严肃。流俗之辈，以为下笔即可换钱，只是对随笔的亵渎。

随笔既被人所践踏，亦如其他文章，一代不如一代。此亦九斤之见，必为弄潮儿所笑也。

余好听鼓书，很少听评书，今年先后听评书三、四部矣。近人所说评书，亦吸收现代语言，注意人物性格塑造。余因无书可读，乃退而听评书。近听《隋唐演义》，最有趣味。因曾购此小说而未读，赠与映山。近又读隋唐正史，颇欲知此小说之结构也。

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午后记，边听评书。

《鲁岩所学集》

清张宗泰著，共八册；附余事稿、交游录各一册。民国二十年模宪堂重刊。

今日大风，入冬以来，天气偏暖，多雾少风，时又阴雨。今西北风至，冬寒将临矣。近日读目书，今晨翻《清代文集篇目索引》，见此书细目，乃取出，又发见未发表《书衣文录》一则，遂抄出，放回。下午睡起，又取出拟重读之。

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一日下午

今日检书，见书皮题字，多为一九七五年至一九七六年。盖此二年，心

情烦乱，无日不以此为事也。其间一九七五年春，家庭多事，情感尤其波动，如无书籍为之消遣，不知将又如何度日也。

同上。

作者一生，州府教授，是一个真正的书呆子，所作几乎都是读书札记，然阅读范围甚广泛，读书甚精细，独自见解，故成就如此。阮元称其为“古朴之至，闾然农夫也”。又曰：“足下为人所不为，读人所不读之书，真所谓天机清妙者。凡所论著，皆不急之务也。”此为达官贵人，对穷酸秀才所作评语，既有其赞美超凡之意，也说出书呆子穷极无聊的一面。然而，这是一种现实，历代而不移。说者无恶意，听者亦不后悔也。

作者自序：“余于凡百玩好，无所动心，顾独喜读书，如啖蜜然，中边皆甜，只觉有不尽之意味，浸淫于胸臆间，而莫能自己也。”这是肺腑之言，然也是书呆子的受病处。受病不深，则吐言不实。

孙葆田后序称先生：“学问质实，非如世人之炫博矜奇也。”正因为质实，故其书得以传世。历史不会收留空腹高心、欺世盗名之作。

曾记郑振铎颇喜此书，谓可随身携带。书可随身，可知爱好之至，有用之极也。

余所藏似为新书，甚可爱。今见书皮洁白，想在上面写些字。但纸质不佳，不吸墨，思想亦枯涩，无词可书，徒事抄写，可叹。

《李文忠公外部函稿》

“文革”前，自南京古旧书店邮购，线装十四册，价十元。有木夹板，已破碎，余黏合之。夹板上原有题字：即译署函稿。都是李鸿章寄交总理衙门的信函、文件和译件。光绪壬寅孟冬，莲池书社印行。书页夹缝，有“三号印一千”字样。

此书为桐城吴汝纶编辑，扉页题字，出自他的手笔，柳颜兼备。吴为清末古文大家，李鸿章得力幕僚，这些函稿，恐怕大部为他所拟。时间起自同治九年，止光绪二十年。

这一时期清朝处于外交多事之秋，蚕食瓜分，无日无之。朝廷处于皇皇不可终日之境，人民陷于水深火热之中。外侮日深，束手无策，群众起而反抗，反遭政府镇压，甚至滥杀本国人民，为帝国主义泄愤。民心失望，民气大伤，国家命运，已不可问。

当时李鸿章任直隶总督，通商大臣，实际上是清政府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的高参，但不能决策。政府倚靠他，又不完全信任他。曾国藩、左宗棠一些老人，已经退去，李鸿章以办理洋务，成为重臣。曾、左、李都是镇压太平天国的干将，他们屠杀起义人民有经验，但对列强入侵，则只有退让容忍。一步一步地向后退，一方面给清政府“保留面子”，一方面又不敢过于激起民愤，处境十分狼狈，内心十分矛盾。

当时所谓洋务，实际就是传教、通商。外交则是割地赔款。读这部函稿，大者如天津教案，日本侵台，朝鲜事件，越南事件，派人员出洋学习，购买

枪弹船炮……同时中国土地之上，不分水陆，无时无地，不发生洋务、外交事件。交涉，谋划，又无不是丧权辱国的结局。

事情已经过去很久，有很多悲惨景象，已被历史风雨淡漠。唯有城市乡村，残存的那些建筑、遗迹、口碑和传说，还包含着民族的抗争、屈辱和血泪。

书用粉连纸三号铅字排印，有栏格，颇清晰。书亦完好，只有一处虫蛀，破损二、三页，书鱼做一窠，蜕化而去。

书出自南京，当为国民政府外交人员所用。然利用亦不多，一处用红墨水勾划，系李鸿章与伊藤博文对话。当年正是与日本外交频繁之时也。

此书对余本无用，然曾修整包装于一九七六年二月一日灯下，今又将第一册书皮上文字剪去，并浏览数日。清末外交，已如过眼云烟，所留存的事件详情，外交对话，皆反映一代真实，使后之读者，不无感慨。保定莲池，为余幼年旧游之地，过去只知有书院，不知有出版机构，此书之外，尚有何书，亦未详也。

一九九五年三月十四日记

《章氏丛书续编》

无书可读，昨夜忽忆及此书，或有可读文章，今晨找出，实无可读，前已有记述矣。正如鲁迅所说，其门弟子编辑此书时，尽量把他们的老师打扮成当代大儒，纯而又粹，所收皆“皇清经解”式文章。章氏晚年所作短文，竟无一篇生动活泼者存世。是章氏不为乎，或编入他书，余未见乎！实可怪异。

一九九五年三月二十二日

《品花宝鉴》等新印本

新潮小说不足以征服群众，于是请出这些作品，作为文化食粮。评论家以“清代世情小说”推荐之。清代世情，传播于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的人民共和国，不亦谬乎！然今之世情，近于是矣，故此等书得以流传也。

此等书虽名载小说史，然余从未想读过，更从未想买过。既不能以之教育自己，又不能以之教育后人，插之书架，亦不能增加书房光辉。

此下流之书也。开放以来，各地出版社竟印过去禁印之书，有些竟不知是何等书籍。而不在扫黄之列，盖即所谓“擦边球”也。

一九九五年二月二十二日

《金石学录》

清嘉兴李遇孙辑，道光四年原版，西泠印社用活字复印，上下两册。从

南方邮购，价只一元五角。今日为制简易书套封存之，并题数语。

今日取《金石文钞》，此书同捆一处，纸张印装之精美，今日所不能见，见亦不能得。余购此等书时，尚无人顾及此也。然细观其内容，亦不过抄录他书，无深刻之见，说不上是学问，只能作清谈之助耳。

一九九五年三月二十三日上午

《金石文钞》

余近日读汉西岳华山碑，想查阅其全文，今晨检及是书，该碑已收入都穆《金薤琳琅》，此书无有也。《金石文钞》一书，似见于鲁迅书帐。余所购者为新书，非别人看过，盖系印书人家库存，后流入上海书肆，故鲁迅得购于三十年代，余于六十年代，又能从上海邮购也。

《金石文钞》八册，《续钞》二册，泾县赵绍祖辑，原刊于嘉庆年间，有法式善序，为赵氏古墨斋十五种之一。余之所购，系其从侄书升，重刊于咸丰庚申，又有光绪二年潘祖荫序，可见刷印不只一次也。

一九九五年三月二十三日上午记

余喜读碑帖，而患其字体不清，文字不全。曾购《金石粹编》一部，以便查考。该书系石印本，字体缩小，老年已不便阅读。乃又购《金石文钞》一部，以图补救。此书系在上海邮购，书到后方知系续都穆之《金薤琳琅》，汉碑多在都书，此书所抄寥寥。但唐碑仍不少，失望之余，尚可稍慰。唐文亦是古文，可供好古者无聊时念诵。余对此道颇无知，购书亦不细检书目，故常常买来一些不如意之书，然此书字体颇大，便于阅览，纸亦洁白，有可爱之处。近日无事，为制简易书套二，分为上下两函储藏之。

一九九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记

《古刻丛钞》

近日读《金石文钞》，法式善序，谓陶宗仪《古刻丛钞》甚佳。余忆及存有此书，在《知不足斋丛书》零本中。昨晚找出《四库全书提要》称：金石之书，贵在文字，不在目录。此书抄录全文，使古刻得以流传，故可称也。

欧阳修、赵明诚之书，价值非不高，然只有目而无文字，彼时所得见者，今已无处去寻觅，故可惜也。亦遗憾难补之事也。《金石文钞》诸序，极称洪适《隶释》及都穆《金薤琳琅》二书，以其皆录有文字。

《金石粹编》号称全富，然所收时有遗漏，此余所发见也。后人亦多有微词：一为晚年所为，精神照顾不及；二为错误不少。看来集体著书，其弊甚多，实际无人负责也。余对此种学问，纯属外行，不敢妄议，只能鹦鹉学舌而已。

一九九五年三月二十五日下午记

《爱晚庐随笔》

近人张舜徽著，湖南教育出版社，一九九一年版。

湖南出版局李冰封君赠，余为之书一条幅，以此为报也。此书印数七百五十，而仍有余书，可为赠品，可叹也。

余放置案头，已有半年，时常翻阅，认为很有价值。书分学林胜录、艺苑丛话两部分，均为笔记性质，内容广泛，经史文艺，无所不包，尤于近代史料为详。所记充实有据，为晚清以来，笔记所少有，而书之命运，竟不入时如此。非著作之过，乃社会、文化风气之过也。

旧称士、农、工、商，当然社会有分工，不能人人都去读书，那样将无衣无食，没法生活。然社会也总得有人读书，而读书也总得有个实际要求。现在讲发展教育，讲尊师重教，讲尊重人材。而课堂，出版，已成买空卖空之势，纸张都用来印了无用有害之书，真正有学术价值的书，竟卖不出去，这里面的道理，实在难以说清了。

余孤陋，不知张氏学历、生平，询之在大学教书之姚大业君，得知为历史学家。从其自序中，知有著作多种，然姚君亦不能告知其详也。

一九九五年四月四日上午

吴组缃材料

《新文学史料》，一九九五年第一期，载有关吴氏文章共十三篇，余毕读之。

吴氏创作，崛起于三十年代之初，《一千八百担》最有名。然余对吴氏作品所读甚少，印象亦不深。因当时迷恋革命文学，向往草野作家，认为吴氏小说是科班出身，大学生作文，故注意不够。其实吴氏创作严肃认真，此从材料所知，后人定评也。然后来颇羡慕吴氏能为冯玉祥国文老师，以为遭遇非凡。近年读吴氏回忆，虽亦有怀恋之情，然此差事，实际亦甚苦。吴氏一典型书生，正值青年，国家亦处在多事之秋。而冯氏当时已是下野军阀，性格、经历、想法，差异必很大，相处实不协调，虽冯氏礼贤下士，在那个圈子里工作，如果不是为了挣点钱，恐怕不容易混下去。后终于决裂，辞职不干，这是必然的结果。

吴氏晚年，有弟子问他，为何不专搞创作，而去教书。吴氏答：写小说不能养家。此言甚确。以当时吴氏之名，文坛之秀，尚不能专业，其他作家可知矣。那时的作家，不像现在这样，专业，即有铁饭碗，如此容易。然非吴氏一代人，已不足与谈此中之甘苦矣。

一九九五年四月四日上午

第四辑 耕堂序跋

为外文版《风云初记》写的序言

一九三七年秋季，日本帝国主义者侵入中国的华北地区。那时我正在家里，亲眼见到冀中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，掀起的巨大的抗日战争的怒潮。

人民的抗日情绪，是一呼百应的，奋不顾身的，排山倒海的。

这一年的秋季到冬季，可以说是人民抗日战争的动员、组织时期。在这一过程里，村庄的局面，开始是动荡不安的，经过党领导的一系列的宣传、组织、教育工作，使人民的抗日的意志和力量统一起来，更高地发扬起来，集中而有力地抗击侵略者。

大家知道，中国共产党从它诞生以来，在华北地区就有很大的政治影响，以后在农村更有了深厚的工作基础。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侵略战争前后，党很有远见地加强了这一地区的地下工作。

当我的家乡，遭遇到外敌侵略的时刻，我更清楚地看到了中华民族的高贵品质。在八年的抗日战争里，我更深刻地了解到中国农民勤劳、勇敢的性格。他们是献身给神圣的抗日战争的，他们是机智、乐观的。就是在最困难的时候，在最危险的时候，他们也没有低下头来。他们是充满胜利的信心的。这种信心，在战争岁月里，可以说是与日俱增的。

伟大的抗日战争，不只是民族的觉醒和奋起，而且是广泛、深刻地传播了新的思想，建立了新的文化。

在这个历程里，我更加热爱着我的家乡，这里的人民，这里的新的伦理道德、风俗习惯，甚至一草一木。所有这一切都在艰苦的战争里，经受了考验，而毫无愧色地表现了它们是不可战胜的。

所有这一切，都深刻地留在我的印象里，和我的思想、情感融合起来，成为一体。

所以，当一九五一年，我在天津一家报社工作，因为环境比较安定，我想写一部比较长的小小说的时候，我只是起了一个朦胧的念头，任何计划、任何情节的安排也没有做，就一边写，一边在报纸发表，而那一时期的情景，就像泉水一样在我的笔下流开来了。

大家开卷可以看到，小说的前二十章的情节可以说是自然形成的。它们完全是生活的再现，是关于那一时期我的家乡的人民的生活和情绪的真实记录。

我没有做任何夸张，它很少虚构的成份，生活的印象，交流、组织，构成了小说的情节。

我重复地说，再没有比战争时期，我更爱我的家乡，更爱家乡的人民，以及他们进行的工作，和他们所表现的高尚品质。

我特别喜爱他们那种随时随地表现出来的、高度的乐观主义精神，这可以被称做革命的乐观主义精神。

我的作品自然反映了这种精神。它在我的心灵里印证最深，它是鼓动我创作的最大的动力。

因为我所经历的生活有限，我的艺术经验不足，加以写作时没有全盘的计划，小说的结构力量，在有些地方是薄弱的，所表现的生活是不够广阔的，以及其他种种缺点。

我希望热心的读者予以批评，赐以教益。

一九六三年九月

《秀露集》后记

本集所收，主要为近一、二年所作散文。其中也有几篇旧作，篇后系有写作年月，读者一看便可明了。旧作经过战争、动乱，失者不可复得，保存下来的，也实在不容易。每当搜集到手时，常有题记。例如《琴和箫》一篇，即原附有如下文字：

这一篇原名《爹娘留下琴和箫》，发表在一九四二年《晋察冀日报》的文艺副刊《鼓》上。在我现存的创作里，它是写作较早的一篇。但是，在后来我编的集子里，都没有这一篇。一九五七年，我病了以后，由康濯同志给我编辑的《白洋淀纪事》里，也没有收进去。

这一篇文章，我并没有忘记它，好像是有意把它放弃了。原因是：从它发表以后，有些同志说它过于“伤感”。有很长一个时期，我是很不愿意作品给人以“伤感”的印象的，因此，就没有保存它。后来，在延安写作的《芦花荡》和《白洋淀边一次小斗争》里，好像都采用了这篇作品里提到的一些场景，当然是改变得“健康”了，这三篇文章，如果读者有兴趣，可以参照来看。

现在淮舟同志又把它抄了来，我重读了一遍，觉得并没有什么严重的伤感问题，同时觉得它里面所流露的情调很是单纯，它所包含的激情，也比后来的一些作品丰盛。这当然是事过境迁和久病以后的近于保守的感觉。它存在的弱点是：这种激情，虽然基于当时迫切的抗日要求，但还没有多方面和广大群众的伟大的复杂的抗日生活融会贯通。在战争年代，同志们觉得它有些伤感，也是有道理的。

因此，我竟想到了创作上的一些问题。真正的激情，就是在反映现实生活时所流露的激情，恐怕是构成现实主义文学作品的重要因素。在历史著作里，在政治经济学著作里，成就大小的分别，道理也是一样。应该发扬这一点，并向现实生活突进。但理论问题是很复杂的，非目前脑力所能及。现在，只是把这篇作品的来历，简述如上。

一九六二年八月七日晚大雨过后记

此篇，前抄件已失，淮舟念念不忘。今岁，先后到天津人民图书馆、北京图书馆、北京大学图书馆，检阅所存《晋察冀日报》残卷，均未得见。终于《人民日报》资料室得之，高兴抄来。淮舟于此文，可谓情厚而功高矣。今重印于此，使青春之旅，次于晚途；朝露之花，见于秋圃。文事逸趣，亦读者之喜闻乐见乎！

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晨又记

再如《烈士陵园》一文，写出较早，发表在《人民日报》；还有一篇，写出较晚，交给《天津日报》，刚刚排出清样，就赶上了“文化革命”。于是悬挂楼间，任人批判，批判之余，烟消火灭，它就无影无踪了。文章的命运，历史证明，大体与人生相似。金匱之藏，不必永存；流落村野，不必永失。金汤之固不可恃，破篱残垣不可轻。所以虽为姊妹篇，一篇可以赫然列目于本集，一篇则连内容、题目我也忘记，就是想替它恢复名誉也无从为之了。

其它几篇旧作，也都是路旁的遗粒，沉沙之折戟。虽系残余，可备磨洗。

因为，用旧日文字，寻绎征途，不只可以印证既往，并且希望有助于将来。

至于这些新作，也都是短小浅陋的。近年来，文章越写越短，以前写到十页稿纸，就自然结束；近来则渐渐不足十页，即辞完意断。这是才力枯竭的象征，并非锤炼精粹的结果。然于写作一途，还是不愿停步，几乎是终日矻矻，不遑他顾，夜以继日，绕以梦魂。成就如此单薄，乃自然所限，非战之过也。

“秀露”一词，亦别无含义。在农村生活时，日出之后，步至田野，小麦初生，直立如针，顶上露水如珍珠，一望无垠，耀人眼目，生气蒸蒸，叹为奇丽。今取以名集，只是希望略汰迟暮之感，增加一些新生朝气。

一九八一年二月一日记

《澹定集》后记

为一本书命名，比为一篇文章命名，要难一些。一篇文章，在写作之前，成竹在胸；在初稿完成之后，余韵犹在。起个名儿，写在篇首，还容易些。如果是一本书，把一些从杂的文章，汇编起来，立个名目，就常常使人“一名之主，旬月踌躇”了。

“晚华”二字，本来名副其实，有人嫌其老。我为了酬答这些同志的美意，第二本集子，就取了“秀露”两个字。有人看了又嫌其嫩，说是莫名其妙。

确是这样。人老不服老，硬是说七十如何，八十又如何，以及老骥伏枥，焕发青春之类，说者固然壮一时之气，听者当场也为之欢欣鼓舞，仔细想想，究竟不是滋味。

因为毕竟是老了，于是这本集子，就定名为“澹定”。这两个字，见于王夫之的《楚辞通释》。我读书不求甚解，这两个字从字面看，我很喜欢，就请韩映山的令郎大星同志刻了一方图章，现在又用来作为本集的书名。

其实，就我的体会，凡是文人用什么词句作为格言，作为斋名，作为别号，他的个性，他的素质，他的习惯，大概都是和他要借以修身进德的这个词句正相反的。他希望做到这样，但在很大程度上，不一定做得到。当然有一个格言，悬诸座右，比没有一个格言，总会好一些，因为这究竟是中国人的一种习惯，多少还带有一些文化教育的性质。

就用这两个字吧，其别无深意，正和前两个书名相同。

其中有一篇短文，题名《王凤岗坑杀抗属》，是旧作，冉淮舟同志从图书馆复制来的。我向读者介绍：我过去写过这样的文章。这样的文章，我现在还能写得出来吗？

一九八一年八月六日下午雨中

《尺泽集》后记

“尺泽”二字，引自古书，其义甚明，就不再做什么解释了。

尺泽虽小，希望它是清澈的，没有污染的。它是从我的心泉里流出来，希望能通向一些读者的心田里去。

希望在它的周围，能滋生一片浅草，几棵小树。能为经过这里的，善良的飞鸟和走兽，春燕或秋雁，山羊或野鹿，解一时之渴，供一席之荫。

希望它不要再遭到强暴的践踏，风沙的掩盖，烈日的蒸煮。蚊蚋也不要飞舞其上，孳孳其中。

在历史上，它是有过这种不幸的遭遇的。前些年，才又遇到一场春雨，使它复苏。因此，它特别珍惜自己的存在，珍惜自己的余生。

因为是水，是有源泉的水，是清澈的水，凡是经过这里，投影其中的，都可以显现自己的面目。妍者自妍，媿者自媿。它是没有选择的，一视同仁的。

它的存在，年深日远，它确实有些疲倦了。它不愿再与任何事物，做使自己也使别人无聊的纠缠。

总之，在它的容纳之中，都是小的、浅的、短的和近的。江海之士，浏览一下，就会失望而去的。

未附三十年代，我习作的两篇文艺论文，分别由两位青年朋友，从旧杂志报章抄录而来。三十年代之初，我读了不少社会科学的书籍，因之热爱上接近这一科学的文艺批评。并且直到现在，还不改旧习，时常写些这方面的，不登大雅之堂的文章，为权威者笑。读者看过这两篇短文，也就可以知道，尺泽源流之短浅，由来已久，不足为怪矣！

一九八二年七月四日下午大热，闻雷声。

《远道集》后记

“远道”二字，引自一句古诗，取其字面冲淡，别无深意。

人到晚年，前途短促，而所思忆，常常是邈远玄虚的往事。自己走过的，是一条无止无休，山山水水，乍寒乍暖，风雨无常的路。这条路非常绵长，非常曲折，但印象又已经非常模糊，回忆起来，近似进入一种梦境。

目前，我所住的庭院，越来越乱杂，砖头瓦块越来越多，道路越来越不平，我很少到院里去散步了。

今天夏天，热得奇怪。每天晚上，我不开灯，一个人坐在窗前，喝一杯凉开水，摇一把大蒲扇，用一条破毛巾擦汗。

我住的是间老朽的房，窗门地板都很破败了，小动物、昆虫很多。今年耗子又特别嚣张，所作声响，有似黄鼠狼，也可能真的是黄鼠狼。破纱窗上有几只壁虎，每天晚上，准时出现在固定的地方，捕捉蚊蝇，并常常有小壁虎，掉在我的床铺上。有各式各样的蟋蟀在四处鸣叫，我不必再去花一角钱买叫蝈蝈了。

过去，我在秋季的山村，听过蟋蟀的合奏。那真是满山遍野，它们的繁响，能把村庄抬起，能把宇宙充塞。

夜深了，月光从窗口射进来，也有些凉意了，我钻到蚊帐里去。

记忆里的那条路，还在眼前伸展，渺渺茫茫，直到我真的进入梦境，才忘记了它的始终。

我的记忆中断
窗外明月高悬
壁虎仍在捕捉
蟋蟀仍在唱歌

一天，出版社的一位编辑，来拿这部书稿，他说：“今年这一本，比去年那一本，还要厚一些。又没有附录旧作，证明精力是不衰的。”

我说：“不然哪，不然。我确实有一些不大好的感觉了。写作起来，提笔忘字，总是守着一本小字典。写到疲倦时，则两眼昏花，激动时则手摇心颤。今年的文字，过错也多。有的是因为感情用事，有的是因为考虑不周，得罪了不少人。还有，过去文章，都是看两遍，现在则必须看三遍，还是出现差错。原稿上删去的地方很多，证明烦絮话、废话增加了。明年是否还能有一本书，实在难以预期。”那位编辑安慰我说：“不会的，绝不会的。”

当然，以往走过的道路，不管有多么远，成败如何，那只是一个人的行程，并且已经是陈迹；未来的人生道路，那才是无止境的，充满希望的。

一九八三年九月五日上午

《陋巷集》后记

以上，是我一九八四年三月至一九八六年五月，所写文章的汇集。两年的时间，仅得这样一本小书，较之前些年，确实是步履蹒跚了。

其内容，仍与前几册相同。过去的事，居十之五；眼前的事，居十之五。关于未来和明天的，几乎没有。这证明，在我的身上，浪漫主义的色彩，越来越淡了。

当然，这并不是我对将来和明天，失去了信念和希望。相反，这种信念和希望，像我前几年写过的一首诗里提到的，将牢固地伴随我的终生。

我只是觉得，我老了，应该说些切实的话，有内容的话，通俗易懂的话。在选题时，要言之有物；在行文时，要直话直说，或者简短截说。

我看到当代作家的一些文字或言论。有些人总想把话说得与众不同，把话说得充满哲理，以便别人看出：这不是一般人能够说出的，只有天才的作家，才会说出这样的语言。

我不知道别的读者怎样，每逢我看到拐弯抹角、装模作样的语言时，总感到很不舒服。这像江湖卖药的广告，明明是狐臭药水，却起了个刁钻的名儿：贵妃腋下香露。不只出售者想入非非，而且将使购用者进入魔道。

古今中外，凡是真正的哲人，凡是伟大的文学家，他们的语言，都是质朴的，简短的，道理都是日常的，浅近的。

“陋巷”二字，虽不雅训，却出自圣人经典，也就是那些质朴简短的文字之中。我七岁时，入乡村小学，学校门口虽然悬挂着两面虎头牌，却原是一家农舍，处在一条陋巷之底。

我在这里读书识字，受到教育，并从此有了念书人的经历，有了自己的一生。

及至老年，我相信，过去的事迹，由此而产生的回忆，自责或自负，欢乐与悲哀，是最真实的，最可靠的，最不自欺也不会欺人的。

仍然是陋巷里发出的弦歌。

一九八六年六月二十五日下午作

《无为集》后记

从二十岁起，开始与文字打交道，中间曾几次停顿。“文化大革命”可以说是停顿时间最长的一次，但也不是完全搁笔。运动初期，我以惜墨如金的笔意，每天对付二百字的检查，在措词取舍上，动了很多脑筋。运动后期，于一九七一年起，我与远在江西乡下的一位女性通信，持续一年又半，共计十万余字，算是一次很有效的练笔机会，使我在“四人帮”垮台之后，重理旧业，得心应手，略无生涩。

此外，就是“解放”之后，以包裹旧书为消遣。先后写在书皮上的文字，也有五万。

呜呼，人既非英杰，又非奇才，别无扬眉吐气之路，写一点失败的情书，弄一点无聊的题跋，稍微舒散一下心气，也还是可以的。从业务上说，也算是曲不离口，弦不离手吧？

以后，出版了《晚华集》、《秀露集》、《澹定集》、《尺泽集》、《远道集》、《老荒集》、《陋巷集》。现在这一本，题名《无为集》。

这些，都是小书，每本十万字以上。其内容，包括几个大题目：耕堂散文，芸斋小说，芸斋琐谈，乡里旧闻，耕堂读书记，芸斋短简。也都是单薄小文，零碎文章。

从文风和内容上看，与我过去写的东西，都有所区别。这是无足奇怪的，我现在写不出以前那样的小说，正如以前写不出现在的文章一样。此关天意，非涉人事。

我的一生，是最没有远见和计划的。浑浑噩噩，听天由命而生存。自幼胸无大志，读书写作，不过为了谋求衣食。后来竟怀笔从戎，奔走争战之地；本来乡土观念很重，却一别数十载，且年老不归；生长农家，与牛马羊犬、高粱麦豆为伴侣，现在却身处大都市，日接繁嚣，无处躲避；本厌官场应酬，目前却不得不天天与那些闲散官儿、文艺官儿、过路官儿，交接揖让，听其言词，观其举止。本来以文艺为人生进步而作，现在翻开一本小说，打开一本杂志，就是女人衣服脱了又脱，乳房揣了又揣，身子贴了又贴，浪话讲了又讲。如果这个还能叫做文艺，那么倚门卖俏、站街拉客之流，岂非都成了作者？

人在青年，是不会想到晚年的，所见的是客观存在，谁也不能否认和掩饰。

有些感受，不能不反映到我近年的作品和议论之中。我极力协调这些感受，使它不致流于偏激。有人说，某人整天坐在家里骂人，太无聊了。无聊有之，骂人之心，确实没有。既不坐在家里骂人，也不跑到街上捧人。取眼之所见、身之所经为题材；以类型或典型之法去编写；以助人反思，教育后代为目的；以反映真象，汰除恩怨为箴铭。如此行文，尚能招怨，则非文章之过，乃世无是非之过也。

在文字工作上，也不是没有过错的。在进城初期所写的小说中，有的人名、地名，用得轻率，致使后来追悔莫及。近期所写小说，虽对以上两点，有所警惕，在取材上，又犯有不能消化的毛病。使得有些情节，容易被人指责。这都是经验不足，考虑不周，有时是偷懒取便所致。文字一事，虚实之间，千变万化，有时甚至是阴错阳差，神遣鬼使。可不慎乎，可不慎乎！

我起书名，都是偶然想到，就字面着眼，别无他意。“无为”二字，与

“无为而治”一词无关，与政治无关。无为就是无所作为、无能为力的意思。这是想到自己老了，既没有多少话好说，也没有多少事好写的，一种哀叹之词。也可以解释为，对自己一生没有成就的自责；也可以解释为，对余年的一种鞭策。总之，不是那么悲观，有些乐观的意思在内。

任我怎样不行，为书起个花哨俏丽的名儿，多想想，还是可以做到的，那样征订数就可以多一些。但我不愿那样做，这也是因为我老了，要说心里话，不愿再在头上插一朵鲜花，惹人发笑了。

一九八八年一月十二日

《曲终集》后记

钱起诗：“曲终人不见，江上数峰青。”本集之命名，其由来在此。友人有谓为不祥者，我也曾想改一下，终以实事求是为好，故未动。

自一九八二年《晚华集》出版，朋友们以“每年一本”相期许，当时亦自知奋发，预定生前再写“十本小书”。最初数年，尚能如期完成。后来身体逐渐病弱，力已不能从心。以本集稿件而论，其最初剪存者，为一九九二年一月，目前截止，则已是一九九五年一月了。粗略计算，十本小书，虽已完成，然用的时间，不是十年，而是十三年。

集内文章，不再评论。读者都是故人，自去理会好了。唯当说明者，书中有十六篇文章，于编辑珍藏本时，出版社已提前收入。今天编印此书，照顾过去体例，仍按编年辑存。出版社是一家，自无异议，对于已购珍藏本的朋友，则应交代如上。

人生舞台，曲不终，而人已不见；或曲已终，而仍见人。此非人事所能，乃天命也。孔子曰：天厌之。天如不厌，虽千人所指，万人诅咒，其曲终能再奏，其人则仍能舞文弄墨，指点江山。细菌之传染，虬虱之痒痛，固无碍于战士之生存也。

一九九五年一月三十日上午

《孙犁文集》自序

当我把这几卷文集呈献在亲爱、尊敬的读者面前时，我已经进入七十岁。

当我为别人的书写序时，我的感情是专一的，话也很快涌到笔端上来。这次为自己的书写序，却感到有些迷惘、惆怅，彷徨回顾，不知所云。这可能是近几年来，关于我的创作，我的经历，谈得太多了，这些文字，就都编在书里，此外已经没有什么新鲜意思了。另外，计算一下，我从事文字工作已经四十多年，及至白发苍颜，举动迟缓，思想呆滞之期，回头一看，成绩竟是如此单薄贫弱，并且已无补救之力，内心的苦涩滋味，富于同情心的读者，可想而知。

限于习惯和体例，我还是写几句吧。

一、每个历史时期，都有它的种种特点。因此，每个历史时期所产生的作家群，也都有他们特殊的时代标志。读历代大作家的文集，我常常首先注意及此，但因为年代久远，古今差异很大，很难仿佛其大概。

我们这一代作家，经历的也是一个特殊的历史阶段。青年读者对这一代作家，并不是那么了解的。如果不了解他们的生平，就很难了解他们的作品。老一代人的历史，也常常难以引起青年一代的兴味。我略叙述一下，只能算是给自己的作品，下个注脚。

二、我的创作，从抗日战争开始，是我个人对这一伟大时代、神圣战争，所做的真实的纪录。其中也反映了我的思想，我的感情，我的前进脚步，我的悲欢离合。反映这一时代人民精神风貌的作品，在我的创作中，占绝大部分。其次是反映解放战争和土地改革的作品，还有根据地生产运动的作品。

三、再加上我在文学事业上的师承，可以说，我所走的文学道路，是现实主义的。有些评论家，在过去说我是小资产阶级的，现在又说我是浪漫主义的。他们的说法，不符合实际。有些评论，因为颠倒了是非，常常说不到点上。比如他们曾经称许的现实主义的杰出之作，经过时间的无情冲激和考验，常常表现出这样一种过程：虚张声势，腾空而起，遨游太空，眩人眼目，三年五载，忽焉陨落——这样一种好景不长的近似人造卫星的过程；而他们所用力抨击、使之沉没的作品，过了几年，又像春草夏荷一样，破土而出或升浮水面，生机不衰。

四、我认为中国的新文学，应该一直沿着“五四”时期鲁迅和他的同志们开辟和指明的现实主义的道路前进。应该大量介绍外国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的作品，给文学青年做精神食粮。我们要提倡为人生进步、幸福、健康、美好的文学艺术，要批判那些末流的、诲淫诲盗、败坏人伦道德的黄色文学。

五、我们的文艺批评，要实事求是，是好就说好，是坏就说坏，不要做人情；要提高文艺评论的艺术价值；要介绍多种的艺术论，提高文艺评论家的艺术修养；要消除文艺评论中的结伙壮胆的行帮现象，群起而哄凑热闹的帮闲作风，以及看官衔不看文章的势利观点。

六、文艺虽是小道，一旦出版发行，也就是接受天视民视，天听民听的对象，应该严肃地从事这一工作，绝不能掉以轻心，或取快一时，以游戏的态度出之。

七、我是信奉政治决定文艺这一科学说法的。即以文集为证：因为我有机会参加了抗日战争和土地改革，我才能写出一些反映这两个时期人民生活 and 斗争的作品。十年动乱，我本人和这些作品同被禁锢，几乎人琴两亡。绝

望之余，得遇政治上的拨乱反正，文集才能收拾丛残，编排出版。文艺本身，哪能有这种回天之力。韩非多才善辩，李斯一言，就“过法诛之”。司马迁自陷不幸，然后叹息地说：“余独悲韩子为‘说难’，而不能自脱。”有些作家，自托空大之言，以为文章可以决定政治。如果不是企图以文艺为饵禄之具，历史上并没有这样的例证。我是不相信的。

八、我出生在河北省农村，我最熟悉、最喜爱的是故乡的农民，和后来接触的山区农民。我写农民的作品最多，包括农民出身的战士、手工业者、知识分子。我不习惯大城市生活，但命里注定在这里生活了几十年，恐怕要一直到我灭亡。在嘈杂骚乱无秩序的环境里，我时时刻刻处在一种厌烦和不安的心情中，很想离开这个地方，但又无家可归。在这个城市，我害病十年，遇到动乱十年，创作很少。城市郊区的农民，我感到和我们那里的农民，也不一样。关于郊区的农民，我写了一些散文。

九、我的语言，像吸吮乳汁一样，最早得自母亲。母亲的语言，对我的文学创作影响最大。母亲故去，我的语言的乳汁，几乎断绝。其次是我童年结发的妻子，她的语言，是我的第二个语言源泉。在母亲和妻子生前，我没有谈过这件事，她们不识字，没有读过我写的小说。生前不及言，而死后言之，只能增加我的伤痛。

十、我最喜爱我写的抗日小说，因为它们是时代、个人的完美真实的结合，我的这一组作品，是对时代和故乡人民的赞歌。我喜欢写欢乐的东西。我以为女人比男人更乐观，而人生的悲欢离合，总是与她们有关，所以常常以崇拜的心情写到她们。我回避我没有参加过的事情，例如实地作战。我写到的都是我见到的东西，但是经过思考，经过选择。在生活中，在一种运动和工作中，我也看到错误的倾向，虽然不能揭露出来，求得纠正，但从来没有违背良心，制造虚伪的作品，对这种错误推波助澜。

十一、我对作品，在写作期间，反复推敲修改，在发表之后，就很少改动。只有少数例外。现在证明，不管经过多少风雨，多少关山，这些作品，以原有的姿容，以完整的队列，顺利地通过了几十年历史的严峻检阅。我不轻视早期的作品。我常常以为，早年的作品，青春的力量火炽，晚年是写不出来的。

十二、古代哲人，著书立说，志在立言；唐宋以来，作家结集，意在传世。有人轻易为之，有人用心良苦。然传世与否，实在难说。司马迁忍发汗沾衣之辱，成一家百代之言，其所传之人，可谓众多，然其自身，赖班固以传。《报任安书》是司马迁的亲笔，并非别人的想当然之词。文章与作者，自有客观的尺寸与分量，别人的吹捧或贬抑，不能增减其分毫。

十三、我幼年怙怯，中年值民族危难，别无他技，从事文学之业，以献微薄。近似雕虫，不足称道。今幸遇清明之世，国家不弃樗材，念及老朽，得使文章结集出版，心情十分感激。

十四、很长一个时期，编辑作风粗率，任意删改别人文章。此次编印文集，所收各篇，尽可能根据较早版本，以求接近作品的原始状态。少数删改之作，皆复其原貌，但做起来是困难的。十年动乱，书籍遭焚毁之厄，散失残缺，搜求甚难。幸赖冉淮舟同志奔波各地，复制原始资料多篇，使文集稍为完善充实。淮舟并制有著作年表，附列于后，以便检览。

十五、文集共分七卷，计其篇数：短篇小说三十八，中篇小说二，长篇小说一，散文七十九，诗歌十二，理论一部又一四，杂著二部又五十七，

都一百六十万言。

文集的出版，倡议者为天津市出版局孙五川等同志，百花文艺出版社社长林呐同志主持其事。出版社负责编辑为李克明、曾秀苍、张雪杉、顾传菁等同志。在讨论篇目、校勘文字时，又特别邀请邹明、冉淮舟、阿凤、沈金梅、郑法清等同志参加。正值溽暑，同志们热心讨论，集思广益，在此一并致谢。

一九八一年八月五日写讫

题文集珍藏本

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四日，我刚吃完早饭，走出独单，百花文艺出版社的社长还有一位女编辑，抱着一个纸盒子，从楼下走上来，他们把《孙犁文集》这一部书，放在我的书桌上，神情非常严肃，连那位平日好说好笑的女编辑，也一言不发，坐在沙发上。

这是一部印刷精美绝伦的书，装饰富丽堂皇的书。我非常兴奋，称赞出版社为我办了一件大事、一件实事。女编辑郑重地说：“你今天用了‘很好’、‘太满意了’这些你从来很少用的词儿。”

我告诉她：我走上战场，腰带上系着一个墨水瓶。我的作品，曾用白灰写在岩石上，用土纸抄写，贴在墙壁上；油印、石印和土法铅印，已经感到光荣和不易。我第一次见到这样华贵的书。

有好几天，我站在书柜前，观看这一部书。

我的文学的路，是风雨、饥寒、泥泞、坎坷的路，是漫长的路，是曙光在前、希望的路。

这是一部争战的书，号召的书，呼唤的书；也是一部血泪的书，忧伤的书。

争战中也含有血泪，呼唤中也含有忧伤，这并不奇怪，使人难过的是；后半部的血泪中，已经失去了进取，忧伤中已经听不见呼唤。

渐渐，我的兴奋过去了，忽然有一种满足感也是一种幻灭感。我甚至想到，那位女编辑抱书上楼的肃穆情景：她怀中抱的那不是一部书，而是我的骨灰盒。

我所有的，我的一生，都在这个不大的盒子里。

一九九三年十一月一日

第五辑 书衣文录

序

七十年代初，余身虽“解放”，意识仍被禁锢。不能为文章，亦无意为之也。曾于很长时间，利用所得废纸，包装发还旧书，消磨时日，排遣积郁。然后，题书名、作者、卷数于书衣之上。偶有感触，虑其不伤大雅者，亦附记之。此盖文字积习，初无深意存焉。

今值思想解放之期，文路广开，大江之外，不弃涓细。遂略加整理，以书为目，汇集发表，借作谈助。蝉鸣寒树，虫吟秋草，足音为空谷之响，蚯蚓作泥土之歌。当日身处非时，凋残未已，一息尚存，而内心有不得不抒发者乎？路之闻者，当哀其遭际，原其用心，不以其短促零乱，散漫无章而废之，则幸甚矣。

一九七九年五月二日灯下记

小说旧闻钞

费慎祥印本，版权页有鲁迅印章。一九七三年十月一日，雨中无事，为家人出纳图书，见此本破碎，且有将干之糊，无用之纸，因为装修焉。

中国小说史略

此书系我在保定上中学时，于天华市场（也叫马号）小书铺购买，为我购书之始。时负笈求学，节衣缩食，以增知识。对书籍爱护备至，不忍其有一点污损。此书历数十年之动荡，仍在手下，今余老矣，特珍视之。凡书物与人生等，聚散无常，或屡收屡散。得之艰不免失之易；得之易更无怪失之易也。此是童年旧物，可助回忆，且为寒斋群书之最长者。

时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晚。
室内十度，传外零下十四度云。

一周间

此书系三十年代初，我在北平流浪时，购于荒摊。现居然存于手下，其资历仅次于小说史，亦难得之遇矣。附存作者写作经验，系当年家中闲住时，从《大公报》剪下黏贴于废册上者。

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晚题

鲁迅书简（许广平编）

余性憨直，不习伪诈，此次书劫，凡书目及工具书，皆为执事者攫取，偶有幸存，则为我因爱惜用纸包过者。因此得悟，处事为人，将如兵家所云，不厌伪装乎。

此书厚重，并未包装，安然无恙，殆为彼类所不喜。当人文全集出，书信选编寥寥，令人失望。记得天祥有此本，即跑去买来，视为珍秘。今日得团聚，乃为裹新装。

一九七四年一月二日晚间无事记

六十种曲

一九七四年四月十日，于灯下重修，时年六十有二矣。节遇清明，今晨黎明起，种葫芦豆角于窗下，院中多顽儿，不能望其收成也。前日王林倩人送玻璃翠一小盆，放置廊中向阳处，甚新鲜。

下午至滨江道做丝棉裤袄各一件，工料费共七十余元，可谓奢矣。冬衣夏做，一月取货。

又记：时杨花已落，种豆未出，院中儿童追逐投掷，时有外处流氓，手摇大弹弓，漫步庭院，顾盼自雄，喧嚣奇异，宇宙大乱。闭户修书，以忘虎

狼之屯于阶前也。

又记：甫从京中探望老友，并乘兴游览八达岭及十三陵归来。

又一九七二年十一月记：书之为物，古人喻为云烟，而概其危厄为：水火兵虫。然纸帛之寿，实视人之生命为无极矣，幸而得存，可至千载，亦非必藏之金匮石室也。佳书必得永传，虽经水火，亦能不胫而走；劣书必定短命，以其虽多印而无人爱惜之也。此六十种曲，系开明印本，购自旧书店，经此风雨多残破，今日为之整修，亦证明人之积习难改，有似余者。

潜研堂文集

昨夜梦回，忽念此书残破，今晨上班，从同事乞得书皮纸，归而装修焉。

一九七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记

能安身心，其唯书乎！晚又记。

李太白集（国学基本丛书本）

昨日从办公室乞得厚纸，今日为此册包装，见书面题记，此集购于一九五一年冬季，为我进城首置图籍之一。二十五年，三津浮沉，几如一梦。经此大乱离，仍在案头，且从容为之修饰，亦可谓幸矣。

四十年来，惜书如命，然亦随得随失，散而复聚。今老矣，书物之循环往复，将有止境乎？殊难逆料也。有一段时间，余追求线装，此书尘封久。今读书只求方便，不管它什么版本了。

一九七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下午记

马哥孛罗游记

书籍发还时，余居佟楼小室，以书籍无处安放，且念其为大累，遂择无关紧要者，分赠尚有来往之青年，映山文会克明等，均有所得。此书为人携至外地。克明谋回市内，为其办理者寻借此书，及索还，而克明事已不谐。今再装修，仍为寒斋所有，亦不想再赠他人矣。

一九七四年四月二十六日

西游记

有友人言，青年人之不知爱书，是因为住处狭小，余颇以为非此。书籍虽非尽神圣，然阅后总应放置于高洁之处，不能因无台柜，即随意扔在床下，使之与鞋袜为伍也。总因不知读书之难。

青年无爱护书籍习惯，书经彼等借阅归来，即如遭大劫，破损污胀，不可形容。青年无购书习惯，更少以自己劳力所获，购置书籍者。其所阅书，多公家发给，以为日用品，阅后即随便抛掷。即使借自他人，亦认为无足轻

重也。

一九七四年四月

此皆小说也，而未失去，图章之力乎？此所谓自我失之，自我得之矣。所感甚多，因作书箴：

淡泊晚年，无竞无争。抱残守缺，以安以宁。唯对于书，不能忘情。我之于书，爱护备至：污者净之，折者平之，阅前沐手，阅后安置。温公惜书，不过如斯。勿作书蠹，勿为书痴，勿拘泥之，勿尽信之。天道多变，有阴有晴；登山涉水，遇雨遇风。物有聚散，时损时增。不以为累，是高水平。

荡寇志（商务精装排印本）

此书近借与同乡之任部队后勤军官者。彼近年以职务方便，颇读中外小说，并略有藏书。对此书似无兴味，送还时，书面油渍颇多，盖彼习惯于开饭时阅读，而彼等之伙食，据他说办得甚好云。

同乡童年参军，系农民，从行伍提拔，阅历甚多。余近又借与小木板《笑林广记》一部，则甚喜，亦不归还矣。

一九七四年四月修补后记

尔雅义疏

此破书购自鬼市，早想扔掉，而竟随书物往返。琳琅者损失，无用者存留。不得已于此假日，为之整装，顺事物自然法则也。

昨晚为家人朗诵白居易书信三通，中有云：又或杜门隐几，块然自居，木形灰心，动逾旬月。当此之际，又不知居在何地，身是何人。

昨日康之公子来，言其父被召开会，出门上公共汽车，上下人拥挤，被推下车，跌断腿骨，甚可念也。本院有文姓，前曾被推下楼梯，大腿骨折。今当访其治疗经验，以告康君。

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上午记郑文学史

今日不适未上班，整理英法文《中国文学》，及己著残书。感伤身世，不能自己。后又包装此书，益觉无聊。

曾未正式读过文学史，对郑氏文章，不喜其语言文字。近读白氏集，找出此书查看，并包装之。

一九七四年五月八日，记于灯下，思前想后，心胸堵塞，甚不舒也。

宋词选

某君需索宋词，即刻检出，恐其有失，软纸皮外，另加硬纸皮焉。

一九七四年六月四日上午记

风云初记

一九七四年七月二日下午，淮舟持此书来。展读之下，如于隔世，再见故人。此情此景，甚难言矣。著作飘散，如失手足，余曾请淮舟代觅一册，彼竟以自存者回赠，书页题字，宛如晨星。余于所为小说，向不甚重视珍惜。然念进入晚境，亦拟稍做收拾，借慰暮年。所有底本，今全不知去向，出版社再版，亦苦无依据，文字之劫，可谓浩矣。尚不如古旧书籍，能如春燕返回桂梁也。

当时批判者持去，并不检阅内容，只于大会发言时，宣布书名，即告有罪。且重字数，字数多者罪愈重。以其字多则钱多，钱多则为资产阶级。以此激起群众之“义愤”，作为“阶级斗争”之手段，尚何言哉。随后即不知抛掷于何所。今落实政策，亦无明确规定，盖将石沉大海矣。

呜呼！人琴两亡，今之习见，余斤斤于斯，亦迂愚之甚者矣。收之箱底，愿人我均遗忘之。

四日上午记

战争与和平

余进城后，少买外国小说，如此大著，尚备数种。此书且曾认真看完，然以年老，不复记其细节。书物归来，先为魏小姐借去，近家人又看。因借机洁修焉。

余幼年，从文学见人生，青年从人生见文学。今老矣，文学人生，两相茫然，无动于衷，甚可哀也。

此系残存之籍，修整如此，亦不易矣。

一九七四年七月四日灯下记

东坡逸事

此为杂书中之杂书，然久久不忍弃之，以其行稀字大，有可爱之处。余性犹豫，虽片纸秃毫，亦有留恋。值大事，恐受不能决断之害。

一九七四年七月十二日晚，
为此书修破脊，后又发现一张包
货纸，遂装饰之。

天方夜谭（文言译本）

此书购自天祥市场，摊贩配全者也。多年来竟未抛失。白话译本，余于青岛见之，彼时养病，未暇及此。此次阅读数篇，人生怪事，何必天方？年

老不愿读小说，非必认小说为谎言也。人陷于情欲，即如痴如盲，孽海翻腾，尚以为风流韵事也。

此书数次借与同院少年，然彼等实不能读。但弄污后，我必再为修理，不以为苦，反以为乐耳。

一九七四年七月十三日

三姊妹

此污书，当购于南市摊贩，早应处理，竟在书架。弃之不忍，为之洁修，亦念旧交之谊耳。

一九七四年七月十三日

静静的顿河

此系进城后，所购第一批书中之一。日前发见书店发货单，为一九五四年九月，托杨玉玺所购。因知初到津五年间，并未想到大置书籍。大批买书，当在一九五九年养病归来以后。

并未读完，只读第一册耳。此书字号太小，恐以后更不能读。

院中青少年并不读书，无事可做，打闹喧嚣，终日不息。退处室内，亦不能看书做事。日日听这种声音，看这些形状，此即所谓天津风貌也。

一九七四年八月二十七日下午记

鲁迅小说里的人物

今日下午偶检出此书。其他关于鲁迅的回忆书籍，都已不知下落。值病中无事，黏废纸为之包装。并想到先生一世，惟热惟光，光明照人，作烛自焚。而因缘日妇、投靠敌人之无聊作家，竟得高龄，自署遐寿。毋乃恬不知耻，敢欺天道之不公乎！

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

越缦堂詹詹录

今日星期，下午无事而不能静坐阅书，适此书在手下，为觅得此种纸包装。《越缦堂日记》久负盛誉，余曾于北京文学研究所借来翻阅，以其部头大，影印字体不清，未积极购求之。后以廉价购得日记补十余册，藉见一斑。后又从南方书店函购此部，虽系抄录，然以铅印，颇便阅览。鲁迅先生对此日记有微言。然观其文字，叙述简洁，描写清丽，所记事端，均寓情感。较之翁文恭、王湘绮之日记，读来颇饶兴味，可谓日记体中之洋洋者矣。

此公在清末，号为大名士，读书精细，文字生动，好自夸张，颇喜记述他人对他的称赞。这种称赞，多是有求于他，他却即当真收受，满心高兴，

看来很是天真。其实，在当时，所谓名士，喜怒笑骂，都是有为而发，并能得到价钱，且能得到官做。细读清朝公私文书，此点甚明，所谓一时代有一时代的风习也。

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

怀素自叙帖真迹

肇公自故宫寄赠。自去岁函托他代购此本，彼即念念不忘，而出版一再拖延。此次寄来，包扎妥贴，老成典型，实可感念。

此为近年新购书之第一本，不能忘情于此道，亦苦事亦累事也。

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即用肇公纸包装之

春渚纪闻

一九七四年冬季，又头晕休息。此数日并感冒不适，不愿外出，整理残书。商务此种版本，颇便老年人阅读。除此数种外，余尚有《齐东野语》一部。

十一月某日

随园诗话

有一青年，束鹿人，好写作，前年来舍，细阅书橱名目，见此书有复本，遂索石印本去，余亦欣然赠之。

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五日

骨董琐记全编

此书购置较早，此后即大量收集旧版书。《津门小集》有篇引证此书文字，曾被人大感失望。此公大有识力，有预见，目前恐已绝望于余矣。呜呼！

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下午散步归来记

辞海

《辞源》及《中国人名大辞典》既失，幸此书及《汉语辞典》尚在。然此书字甚细小，余已不能用，必要时，或借助于放大镜乎？此次，辞书及书目，失者甚夥。盖执事诸君，多原来书贩，知何书于彼业务有关，何书易出手卖钱也。书有包皮或有图章，则能幸存，此余前之所不及料知也。原皮已破，今日觅纸易之。

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晚

海上述林（上卷）

余在安新县同口镇小学任教时，每月薪给二十元，节衣缩食，购置书籍。同口为镇，有邮政代办所，余每月从上海函购新出版物，其最贵重者，莫如此书。此书出版，国内进步知识分子莫不向往。以当时而论，其内容固不待言，译者大名，已具极大引力；而编者之用心，尤为青年所感激；至于印刷，空前绝后，国内尚无第二本。余得到手，如捧珍物，秘而藏之，虽好友亦吝于借观也。

一九三七年暑假，携之归里。值抗日烽火起，余投身八路军。家人将书籍藏于草屋夹壁，后为汉奸引敌拆出，书籍散落庭院。其装帧精致者均不见，此书金字绒面，更难幸脱，从此不知落于何人之手。余不相信身为汉奸者，能领略此书之内容，恐遭裂毁矣。其余书籍，有家人用以烧饭者，有换取熟肉、挂面者，土改时遂全部散失。余奔走四方，亦无暇顾念及此。

一九四九年冬季进天津，同事杨君管接收，一日同湘洲造彼，见书架上插此书两册。我等从解放区来，对此书皆知爱慕而苦于不可得。湘洲笑顾我曰：“还不拿走一本！”我遂抽出一本较旧者，杨君笑置之。即为此册。

后，余书增多，亦不甚注意。且革命不断，批判及于译者，此书已久为人所忘，青年人或已不知此曾赫赫之书名。世事之变化无常，于书亦然乎？

昨晚检出修治。偶见文中有“过时的人物”字样，深有所感。

青年时唯恐不及时努力，谓之曰“要赶上时代”，谓之曰“要推动时代的车轮”。车在前进，有执鞭者，有服役者，有乘客，有坠车伤毙者，有中途下车者，有终达目的地者。遭遇不同，然时代仍奋进不已。

回忆在同口教书时，小镇危楼，夜晚，校内寂无一人，莹莹灯光之下：一板床，床下一柳条箱。余据一破桌，摊书苦读，每至深夜，精神奋发，若有可为。至此已三十九年矣。

今日用皮纸黏连此书前后破裂处，并糊补封套如衲衣，亦不觉夜深。当初购置此书之人，尚在人间乎？

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记

藕香零拾丛书第六册

梦中屡迷还乡路，愈知晚途念桑梓。

增评补图石头记下册

余好买零散书籍于小摊，非定是吝惜小费，自幼养成习惯耳。常为小贩欺瞒，价钱反较买新而成套者为昂。即如此《石头记》，原在墙子河边地摊上买得上册一本，后在劝业场楼上见下册，以为可以配全。小贩知是配书，当场涂改定价，竟多付一元与他。归后方知，前所买者为万有文库合订本，与此册页码并不衔接，仍是残书。今上册已送人，值此书籍困难之时，为之装点，并记经过如上。

版本通义

昨日大雪，今晨小散来约午饭。余持杖行，马路结冰，行人车辆皆兢兢，而儿童在中间纷乱滑行，或遇小学生持铲破冰，交通益阻塞。余谨步慢行，一小时始至梁家。所陪客皆一九三八年所识，抚今思昔，不胜感慨。归来时，天晴冰化，一路泥水，然往返无失，又证年轻时走步锻炼之有素矣。下午检此书翻阅。

一九七五年一月二十四日晚记

毛诗注疏（国学基本丛书）

商务印书馆对传播中外文化，甚有功绩。所印书讲求质量，不惜小费。此丛书系普通版本，然与其他书店所印相较，则其字清，其行稀，纸张格式，优点显然。盖当时主持者有通人，非专计谋利者比。中华书局当时虽极力抗衡，然以其所出版书对比，缺点自露。其他小书店，更无论矣。三十年代小书店，传播革命文化有功。

书局各有特点：开明颇惜纸张，字总小一号，北新印书除鲁迅作品外，流传甚少，但纸张格式大方。神州国光社形左实右，所存只有古董，水沫毛边好纸，印象颇深。真美善书店，只记得曾氏父子名字，生活书店印品浩瀚，有益当时，然今日在我案头，无一册。所藏仍以商务印本为多也。古籍读本，商务最佳，其影印古书，前无古人，后无来者，更无论矣。

一九七五年一月二十五日上午装后随记

进城后，对此丛书，未多注意，然所得亦有数十种，颇便阅读保存，颇悔当时未搜罗全套。作为读本，今日再觅，则难如登天矣。

又记

诸子平议

此即清代之学术，学者竭毕生之力而为之。今日读之，昏然欲睡。余购此类书，不下数种，将长期废置矣。

一九七五年一月二十五日下午记

钦定元王恽承华事略补图

余购置旧籍，最初按照鲁迅日记中之书帐，按图索骥，颇为谨慎。后遂泛滥，漫无系统。鲁记中有此书名，然无补图字样，不知究系此本否。今已忘记此书来处，定价颇昂，似钦定原本，内府所出，纸墨甚佳。至于补图，余以外行，不能领略其妙处。看列表诸馆臣名，已系清之末年。国事日非，空存形式，敷文偃武，均成点缀耳。

一九七五年一月二十七日下午装讫记

夷坚志

书之遇，亦如人之遇。书在我家，适我无事，珍惜如掌上明珠，然此一时之遇也。一出我室，命运便难以设想。即在同一人手下，心情有变，亦会捆而售之收破烂者。然即此亦一时之遇也。

一九七五年一月二十八日上午装讫记
唐阙史·萍洲可谈

两本小书，纸张年久颇脆，又经多次捆拆，四周破裂。余东补西补，几成百衲。而将两种合装为一册。后之得览是集者，定以余之动作，为不可理解之怪癖。

一九七五年一月二十八日上午晴窗下记

能改斋漫录

上册。余得此类小书数种。商务于抗日期间，印于长沙者，纸张颇劣。不知此等书籍，何补于抗战？时余方在敌后，刻写蜡纸，油印小报刊，以动员群众。当时文献，少有存者。今颇惜旧书，时为修补装订。噫！余老矣。

一九七五年一月二十八日上午记

下册。前数日忽想购书。昨晚淮舟送来，颇残破，并谈及今日需书之多，购书之难。余环顾残籍，愈感难能可贵，珍惜之念倍增。

初刻拍案惊奇

余藏书之出也，最初加封条，后移书于后室，有人打包。后来穿白大褂者数人，用卡车运走。据说转移数处，颇费精神。一管事者为歌舞美人，近曾叫冉君传话，要我请客，为代我保护三希堂帖有功也。如能宴此嘉宾，斯亦奇遇，可列入初刻也。

一九七五年一月三十一日

二刻拍案惊奇

被抄文物，书籍字画，磁器文具，各有所司。书籍损失多，字画无失而污染，器皿保存甚好，毫无损伤。每件腹下，贴有小签，详列物件名色。此亦视执事者之人品，至于顺手牵羊，乘火打劫者，可不论矣。

此人情小说也。余昧于社会人情，吃苦甚多，晚年读此，不知有所补益

否？

一九七五年一月三十一日下午

小说枝谈

余中午既装《小说考证》竟，苦未得皮纸为此书裹装。适市委宣传部春节慰问病号，携水果一包，余亟倾水果，裁纸袋装之。呜呼，包书成癖，此魔证也。又惜小费，竟拾小贩之遗，甚可笑也。

一九七五年二月五日晚记

本草纲目

此科学大著作也。认真从事，坚持不懈，惨淡经营，并有识见才力。虽荆棘荒芜之境，亦可开辟为通途大道。余近装聊斋集，已有此感，而于李氏之医学，感尤深焉。

此废纸原已捆线装书，余以旧报易下包此册，所谓拆东墙补西壁也。此事何益于人生，而经营不已，颇自怪也。

余修书以排遣烦恼，而根源不除，烦恼将长期纠缠于我身。

一九七五年二月六日晚记

北游录

一九七五年三月五日晚装。传言七日将地震，家人为余相度避身之地：一床下，一书桌下。床下必平躺，桌下必抱膝。一生经历，只此一着，尚未品尝也。

大唐三藏取经诗话

今日下午，搜罗皮纸，包装小说数种。纸小则并贴之，纸污则擦净之。

一九七五年三月六日灯下

扬州画舫录

邻居送信，今晚将有地震。

一九七五年三月七日

琉璃厂小志

一九七五年三月八日装。余尚有此人所著《贩书偶记》，书发还后，以

污损太甚，即于办公室送达生，恐彼无所用之也。

天府广记

一九七五年三月八日。昨晚传言地震，家人大为预防，镜框油瓶布满地下，余脱衣而睡，即晓无事，继理此业。

明清笔记谈丛

一九七五年三月十二日。再向马英索摄影封套六枚，用以裹书。

藏书纪事诗

一九五九年春，余从青岛转太湖疗养，遇组织善卷洞之游，过宜兴遇雨，同游者多选购小品陶器。余至书店，购得此书。辗转多年，今仍伴我。为之包装，聊抒旧侣之谊。

一九七五年三月十四日

现存元人杂剧书录

一九七五年三月十七日灯下。有晚离不如早离之想。

章氏遗书第一册

一九七五年三月二十九日灯下。大风竟日，上午王林托人送玉树一株，置之窗台而去。“今日文化”

这是和平环境，这是各色人等，自然就有排挤竞争。人事纷纭，毁誉交至。红帽与黑帽齐飞，赞歌与咒骂迭唱。严霜所加，百花凋零；网罗所向，群鸟声噤。避祸尚恐不及，谁肯自投陷阱？遂至文坛荒芜，成了真正无声的中国。他们把持的文艺，已经不是为工农兵服务，是为少数野心家的政治赌博服务。戏剧只有样板，诗歌专会吹牛，绘图人体变形，歌曲胡叫乱喊。书店无书，售货员袖手睡去；青年无书，大好年光虚度。出版的东西，没人愿看。家家架上无自购之书，唯有机关发放之本。转日破烂回收，重新返回纸厂。如此轮回，空劳人力。

一九七五年三月又记

河海昆仑录

不知何由购此书，当时盖以为古籍也。之璉去新疆，屡欲送之亦未果。今经变动，仍在手头，且颇整洁，念系故旧，仍为装新。

一九七五年三月三十日

中国古代史

夏氏此书，余于保定求学时，即于紫河套地摊购得二卷本。抗日战争中，已与其他书籍亡失。此册购于天津解放初，盖犹念念不忘也。今幸存，乃为之装束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三日晚无事灯下书

观堂集林

此余六十岁以后所装书籍也。每日从办公室索信件封皮，携归剪裁黏连，视纸之大小，抽书装裹之。书橱之内，五颜六色，如租书之肆，气象暗淡，反不如原来漂亮，而余乐此尚未疲也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七日

许颀学林

一九七五年四月七日灯下。其来也不意，其去也不解，如花如露，如影如幻。晚年脆弱，非幸遇也。

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

一九七五年四月八日上午。粘连破纸，窗外春光，映射桌案，追怀近事，心实惑之。

书目答问

书目书，既为执事者所据有，此本不引彼目所注意，而得存留。装而新之，聊胜于一本无有也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九日下午秀露书屋装讫记
铁木前传

此四万五千字小书。余既以写至末章，得大病。后十年，又以此书，几至丧生。则此书于余，不祥之甚矣。然近年又以此书不存，颇思得之。春节时，见到林呐同志，嘱其于出版社书库中，代为寻觅。昨日，林以此本交人带来，附函喻之以久别之游子云：“当他突然返回家乡时，虽属满面灰尘，周身疮痍，也不会遭遇嫌弃的吧？”盖所找到之书，因弃掷过久，脏而且破，几与垃圾同朽矣。

呜呼，书耳，虽属上层建筑，实无知之物。遭际于彼，并无喜怒。但能反射影响于作者，而作者非谓无知无情。世代多士，恋恋于斯，亦可哀矣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十二日耕堂识

营造法式

一九七五年四月十四日，余晨起扫除昨日李家冲刷下之煤灰，不断弯腰，直立时忽觉晕眩，脚下绵软。上班后，小路劝到医务室。心脏主动脉第二音亢进，为血管硬化之征。吴大夫给药。

忆明日为亡妻忌日，泉壤永隔，已五年矣。余衰病如此，不堪回首之思矣。野史无文

此本括有：崇禎遗录、劫灰录、也是录、北征纪略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十七日灯下

小腆纪年

近日涉猎南明野史，并抄目录，以知重复，因及此书。

余中学同学张砚方，雄县人，买书后即包装之。今余效之，此人不知在何处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十八日

通鉴胡注表微

一九七五年四月廿四日。陈君亦以著书自见者。

西域之佛教

昨夜梦见有人登报，关心我和我之工作，感动痛哭，乃醒，眼泪立干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七日晚记

忠王李秀成自传原稿笺证（增订本）

李秀成临死前，明明乞怜于敌，此不只见于本文，且见于敌人之记载。而编者百般为其辩解，甚矣，非史学家实事求是之态度也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八日

越缦堂读书记

此本购于北京国子监。其时，新整理之本已出，余不知也。后乃购得，遂成重本，然喜此本之纸张，故两存之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灯下记

屠格涅夫回忆录

用苏州古籍书店寄书纸装。揉折污涂，经历可想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三十日下午

海日楼札丛

一九七五年四月。晚年多病，当谨言慎行，以免懊悔。余感情用事，易冲动，不明后果，当切戒之。

卷庵书跋

一九七五年五月十二日。时同院青年在廊下合唱小曲。此辈时光如此度过，颇甚得也。

小约翰

此鲁迅先生译文之原刊本。我青年时期对先生著作热烈追求，然此书一直未读。不认真用功，此又一证。此本得之天祥市场，似李君家物。大概转多手而致污损，非经多人热心阅读也。前借给同院一青年，以无兴趣而归还。先生当时如此热爱这本书，必有道理。今日为之装新，并思于衰老之年，阅读一遍，以期再现童心，并进入童话世界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十四日下午记

西游补

今日上班，路遇小金，脸色苍白。盖所居之室及工作之处，均终日不见阳光，反不如在庭院劳动时之健康。此人因文字语言，青春“犯过”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十五日

全唐诗十一册

晚娱书屋一九七五年五月十六日装。

阴历四月初六也，为余生日，与小女共食面。年六十三岁，身德不修，遭逢如此，聊装旧籍，以遣心怀。

古今谭概

此书开卷，谈决裂担误之因，使余两月来大惑不解之迷，顿然觉悟。所

有过失，皆因迂与怯耳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十六日

欧阳永叔集

欧阳公可谓善为文者矣。观其晚年，尚在修改文稿，为身后百世读者着想，深为感动。为文者，当如是乎！然如此严正认真者甚少，故世上流传之佳作亦甚少。今日印刷进步，每日文字满街，当日无读者，况百世乎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十七日上午雨后半晴

国语（国学基本丛书本）

此书购自书店。营业员不代顾客取书，只是监视顾客偷书，并以便利顾客为名，遂使书店变为阅览室。所到图书，无不狼藉，虽贵重典籍亦然，毫不珍惜。顾客招呼代取书，反不耐烦，甚至出语不逊，与菜市肉店无异。然购书者甚少，书店多设于闹市，行人顺便游览者多。如有小人书年画之类，则顽童打闹，地下滚爬，顾客步行艰难，无法检书，只好退出，此书店风景之大略也。然此系十多年前情景。今日当大不同，闻书店门前，可罗雀矣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十七日雨后。此书在该书店小学课本柜中，余检出购之。

六朝墓志菁英二编（罗振玉印本）

余幼年未认真习字，及至壮年，文字为活，虽有时以字体不佳为惭，偶尔练习，不能持久。购进字帖多种，即兴临摹，终无进步，然阅览稍多，乃知余字之最大缺点为不端正。近日书写，力求形体端正，不及他务。老年能写端正字，虽儿童之应有，但积习难改，仍当随时观览字帖，藉牢记字之结构状态也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日

唐写本世说新书（罗振玉印本）

此本亦得自天祥，后新印《世说新语》，作为附录，余并购之。然纸墨印刷，远逊于此。罗氏印书，定价昂贵，然对于翻印古籍，颇为内行。所印书籍，精益求精，真所谓一分钱一分货者也。流传千百年，纸墨将不败损。此虽系残卷，除读书外，尚可临字，花钱不多，一举二得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日晚

金冬心书书画小记

此两角钱小书，裹于群籍之内，遭逢非常，在外播迁，数易仓库，拆捆数次，地掷车触，独能完整，并免污损，此何故欤？一以其体微而薄，得不触硬利；二以其偏僻，不为流俗所注目。故能全其体，保其洁也。其价虽廉，然能随时展玩，主人颇从受益，乐在其中，实友朋之故交，艺苑之小品也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三日下午
六朝墓志菁英（罗振玉印本）

余业此既厌且疲矣，然无他事可做。小本书既利用旧封套包装近毕，今日乃及此书。昨晚乱梦，晨五时半起，沿多伦道向海河方向行，过嫩江路再一横路，折而右行，至鞍山道口。门牌鲜明，门户未启，仰视楼上，窗帘花丽。主人未醒，往返徘徊。至家，共历一小时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七日

湖海诗传

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灯下。人之相逢，如萍与水。水流萍滞，遂失其侣。水不念萍，萍徒生悲。一动一静，苦乐不同。

元文类

一人在室，高烛并肩，庭院无声，挂钟声朗，伏案修书，任其遐想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灯下善暗装

乐府诗集

余阅各书前之出版说明，多文字繁赘，不能简明，读之为苦，不知为何等人所拟稿也。

昨夜忽拟自订年谱，然又怯于回忆往事。不能展望未来，不能抒写现实，不能追思过去。如此，则真不能执笔为文矣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三十一日

曲海总目提要

昨日清理旧存原稿，凡有排样者，一律弃之。过去存这些烂纸，并委托淮舟保存，不知是何想法也，甚可笑。此封套，系淮舟保存稿件所用。

人恒喜他人吹捧，然如每日每时，有人轮流吹捧之，吹捧之词调，越来越高，就会使自己失去良知，会做出可笑甚至危险的事来。败时，吹捧者一笑散去，如小孩吹气球然。炮竹之燃放，亦同此理。

一九七五年六月七日

泰戈尔作品集

久不弄此。中间事烦、病扰、休假、无纸，此业遂停。今日同人来谈，余问有封套否？中午遂有人携大捆来，闲人乃大忙。

一九七五年七月九日幻华室装

太平天国史料丛编简辑

一九七五年七月三十日下午，大雨成灾，庭院如潭，家人困处，我自包书。（第二册）

大雨屋漏，庭院积水，一片汪洋。（第四册）

积水未撤，屋漏，滴水未止。（第六册）

四库未收书目提要

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为人盗去，此书独存，为之包装，慨然。

一九七五年八月十八日，大风一阵，暴雨数点，稍凉爽。

为书籍的一生

一九七五年八月二十六日下午，今日面部浮肿，并觉不适。午睡起，抽屉内有余纸，遂为此册包装。此书系林间同志介绍所购，以其版本特殊，时常独处，人亦对其不感兴趣，故得存留至今，且颇完整也。

昨日从办公室抱回茄子五枚，小黄瓜二条，用八张报纸裹之，尚恐街头出丑。两手托护之，至家累极。

杜勃洛夫斯基

初读此作在《译文》，甘之如蜜，珍之如璧。旧书已沦劫灰，此情亦如逝水。进城后购得此本，普氏著作，仅存一种。

一九七五年八月二十九日

三唱集

重装于一九七五年九月八日晚，再为此册题字，不禁泫然。

我的字写得多难看！可是当时千里一定叫我写，我也竟写了。千里重友情，虽知我的字不好，还是要我写。

一九七三年四月十三日晚，灯下题字摘要：

此系远的诗集，他在抗日期间，还写些歌词。书面题字是我写的。今天整理残书，去其污染，粘其破裂，装以薄纸，题记数语。

余于友朋，情分甚薄。无金兰之契结，无酒食之征逐，无肝胆之言语，无密昵之过从。因之无深交，多不详其家世、学历、年龄。

他是二十年代书生模样，文质彬彬，风度很好，对我关心。数十年来，相与之间，无言语之齟齬，无道义之遗憾。

他写的诗，明白畅晓，我所喜爱。

人之一生，欢乐痛苦，随身逝而消息全亡。虽父母妻子，亦只能讲述其断片。此后，或有说者，或无听者；或念者少而忘者多；或知者不言，或言者不知。其见证较久远者，其为遗书。能引起我对远的全部回忆的，就是他这本诗集了。故珍重记述如上，以备身体较好，能有较详细的关于他的记述。

鲁迅致增田涉书简

黄秋耘寄赠。《鲁迅书简补遗》一书余未购得，金镜生前，曾托其代觅一册，秋耘或忆及此而寄赠，不可定也。金镜已作古，音容渺茫，不得再见矣，掷笔黯然。

一九七五年九月十一日

吴越春秋

一九七五年九月十三日。此书羽时曾借用，后郑重归还，今不得见其人矣。

郑堂读书记

今日所闻：周沱昨日逝世，才女而薄命者也。行政科为半间房在佟楼新闻里打人，致一青年名三马者当场服毒而死。

一九七五年九月二十二日

水不能入口，并不能浇花。幸院中有一水井，取水澄清而饮之。

扈从东巡日录

向阳院号召修路，张出差。近日院中大兴土木，徭役恐从此繁重。洋灰走私户，较用于公益者为多。

此书原拟处理，近日无事，取出洁整以消遣。心情烦躁，人谓与饮污水有关。密云给水，黄河引水，不知何日到津？昨晚金池送来深井水五十斤，于是盆罐皆满。天津九河下游，今海河竟露底矣。

好事之徒，终日汲汲于损公济私之事，庭院甚乱，遇假日当退避后室。然周围无一处安静，嘈杂如下处。此晚景之最难堪者。

一九七五年九月二十八日

棠阴比事

进城后，狃于旧习，别无所好，有暇即奔跑于南市、北大关等处，逛书摊于冷巷，时有所得。环境幽静，往返走路，于身体亦有益。唯于天祥市场购书，则甚不卫生。市场为藏污纳垢之处，所设书籍，破损尘封，索价无边。购回需曝之日中，刷之擦之，粘之连之，污手染肺，甚有害也。一次余整理旧书，有细物吸入气管，不适数日，当以为戒矣。而乐此不疲，忽忽已老，亦可伤也。

此书购于天祥，主人抛置于货柜之最下层，无人过问，已有年矣。余闻此书名，而不得善本，遂购归焉。原藏书人似银行职员，观其抄补遗漏，亦好书者。

一九七五年九月三十日

封氏闻见记（雅雨堂原刊本）

此书得之于北大关冷巷中。一中年人，貌甚不扬，陈书于地，背墙而坐，潦倒殊甚。人无他技以求生活，几近于乞者矣。余之庸碌，本与彼等，今幸能优游间巷，阅书地摊。则遭逢一时之不同耳。今天津无此冷清之地，亦无此冷清之人矣。

今日国庆，庭院如市，街上人如潮涌。家人外出，余仍整旧籍，念冷巷书友，不知其下场如何。

一九七五年

搜神后记（明刊抄配本）

天津解放之初，旧物充殖。有所谓早市者，尤为可观。间有书籍，然外行人亦难以廉价得善本。此本散置地下，无人过问，余以一角钱得之，小贩已喜过望。多年来并未遗失。今晨家人索观明版书，乃取出示之，并为之易去黑色书线，修补数处，使之继续存于天壤之间。

一九七五年国庆节后一日

竹人录

此书似从苏州邮购所得，购书而及此偏僻之作，可谓滥无涯际矣。喜其印刷雅秀，故曾郑重修补而存之。前经大变，流离数载，归还斗室，堆压抛掷，幸未离失。今日展卷，虫蚀鼠齧之迹仍在，线连纸补之痕犹新。而当年伴我者，云亡已数载。余幸存于九死，徘徊于晚途，一灯之下，对此残编，只觉身游大雾四塞之野，魂飞惊涛骇浪之中。

一九七五年十月六日之夜

吴越备史

此本刻印纸地均甚佳，原藏者亦甚爱惜，近年流离，骨签内刺，幸未大伤。后有张海鹏跋，似据学津讨原重刻。

一九七五年十月十日

啸亭杂录

此余进城初期所购，大字本也。余好洁，凡有污染，均经挖补，实不必也。

一九七五年十月十日

宋文鉴第八册

薄薄小书，衣此厚装。尚忆堆放于佟楼地下，同伴上秤论价于收购站之时乎？前此流离失所，抛掷仓库，可更不言。今后命运，亦不可卜也。

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二日

都门竹枝词

此无聊小书，内有一九六六年题语。九年已过，我尚如斯。

一九七五年十月十八日灯下

戚序石头记

一九五六年春，余至杭州旅行，路经上海，适遇古籍书店开张，购书数种，此书在内。归而大病，未得细看，又历非常，他书多失去，而此得存，盖以其貌甚不扬也。此系有正书局所印小字本，然亦罕见，今大字本已影印新出，非力所能致，对此乃倍加珍视而装修焉。

一九七五年十月二十一日灯下

余幼年初见《金玉缘》于屠户刘四家，此人后以吸毒落魄死。即庙会出售之石印小字本也，纸色亦如此乌暗，字体则如眉批大小，颇伤目力。稍长，赴外地求学，所见红楼版本多矣，然过去所购，亦只为大达书局之一折八扣本。中年以后，以文学为职业，文章讲授，均曾涉及此书，残存尚有数种。然内容已多忘记，此学荒疏甚矣。装讫记。

斯坦因西域考古记

重装于一九七五年十月二十七日。原有包装，随书历劫，已甚残破。此

次利用厚纸重装，不忍除去，故甚臃肿。

竹书纪年（四部丛刊缩印本）

此等书籍，从上海函购，其价颇廉，字细小，亦非老年听易阅读。久久弃置荒僻之区，近以架上书皆换此等装束，遂亦并预此荣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三日灯下

广群芳谱

此书堆于书肆案下，盖货底也。清光宣间，石印为新法，旧籍为之解放。石印佳者，目前列为珍本。此书固无足论，然印刷清楚，可略见当时石印技法。余所购石印笔记小说，全数送人。扫叶山房所出，书写多有名手，颇可恋惜。亦有贪利书坊，将原书缩印模糊，不便阅读者，在佟楼时一并处理矣。

存华堂记于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八日灯下

余近年用废纸装书，报社同人广为蒐罗，过去投于纸篓者，今皆塞我抽屉，每日上班，颇有所获。远近友朋，率知此好。前数日，冉淮舟从文化局资料室收得破碎纸一捆送来，选裁用之，可供一月之消闲矣。

九日晨又记

古今小说

有一年不外出散步，今日午睡起，食柿子一枚，觉腿脚有力，仍到胜利路一带。车辆增多，污秽如故，择路而行，小心瓦砾。此种散步，不如闭户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日

士礼居藏书题跋记

此等书，颇便消遣，学问不深，趣味甚浓，玩物者之记录，非考据家之著作也。余好聚书，遂亦好此类书，较之一般书目，可多知古书源流，然于今世，则为几将枯竭之支流，无人向此问津矣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二日灯下

粤东笔记

会文堂专印廉价书，其书能深入小县城以至庙会，余幼时即识此堂名号。现存仅此一种，于纸墨印刷，并不讲求也。此书有人谓为屈大钧作，不得详也。此书内有数卷卷首题“南越笔记”，则所据不知为何本矣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三日

北齐张肃墓文物图录

大风寒甚，心躁如焚，不能外出，取此书再整装之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三日

此类书定价如此之昂，盖卖与外国人或公家资料室之品也。余以稿费，亦得收藏，实偶然也。人不由己，正所谓得小便宜吃大亏也。

同时又记，风仍不已。

从热爱现实到热爱文物，即旅行于阴阳界上，即行将入墓之征，而并一小石之志，不可得也。

再记

庸闲斋笔记

余既以大批石印笔记送人，时亦惋惜，以其代表一时期印刷史，书写亦多能手，可备观赏；赠与他人，他人以为泛泛，不知爱惜，尚不如弃之收购站，或再遇书癖也。此数种石印书，因夹于其他书捆中，随至旧居，得以暂存，并得披新装焉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三日下午

绥寇纪略

是书亦申报馆排印本，原读者不知为何种人，圈点不论，每本每页，详核字数，标记号码，系排字工人或刻书者书欤？书之装饰、书写字体，并老学究之不若，近于经商小贩所为。余得于市场，架上无他善本，污损若此，装而存之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四日灯下

丁戌稿

此满清遗老之著述，内有关于王国维材料数篇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六日上午，冬日透窗，光明在案。裁纸装书，甚适。
炳烛里谈

此近于村学究之著作，然所记亦有可取。余从外地购书，有时只看目录，

不知内容，胡乱购之。另有一种浅薄者已处理。此本刻印精良，并念人一生从事文字，晚年颇愿有一本书流传，此种心情，可理解也。人生何处不相逢，对作品亦然，故装而存之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

小沧浪笔谈

此大人物之著作也，装腔作势，为圣人天子立言。此人名声，如此煊赫，以其所居官大也，余殊不见其诗与文之佳处。同为“文达”，其文笔不及纪晓岚远矣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下午

茶香室丛钞

昨日清晨，将所养小鸟一只，开笼释放。彼将奋志飞去，不失方向，觅得山林同类乎；或将遭遇强暴，冻死中途乎，余不得而知矣。总之，彼已结束此一次罗网之惨祸，笼牢之悲苦矣。笼居，日有饮食，且免猫噬鹰攫等危，然彼固不愿也。同群之思，山林之想，无时不萦于怀。每闻同声，则啾唧触笼以求之，状至可悯。今一旦自由，虽死不返顾。余知其必能归至旧巢，迎日光而鸣也。

张去农场，用五角钱买得一只大山雀。捕鸟者谎之曰：此名为“美鸟”，乃捕来“出口”者。张请其选一善鸣者。而此鸟殊不能鸣，其声“吱吱”如鼠叫，性且不驯，抛费食粮，余故放之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

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

此书购于冷巷，与余浮沉二十余年。此以前尚不知是何等经历也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下午大风寒甚

艺舟双楫（并附录一则）

自淮舟送残纸一卷来，包线装书将及百本，纸不用尽，则心不能安，觅书裁纸，不督自励，此习惯势力也。亦无计划，包否如抽签，今纸已尽，可止矣乎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灯下

余尚有排印本，文字较多。

又记

艺舟双楫（古今书室排印书）

一九七二年与此书重见。惜其垢污残损，为之洁修包装。庶几其有此经历，能面貌一新云（此则为此番包书题字之首作，可记也。一九七九年十月再识）。

王荆公百家诗选

此书购于北大关冷巷中，早期购书之一。今日甚难见如此纸墨之书籍矣，有之亦非轻易所能致也。

一九七五年十一月

曲洧旧闻

近日为邻居在窗下盖小房生气，甚无谓也。然迫使余深思当前环境及将来可能遭遇。要之，应随时克制，慎之！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二日灯下

下午老李来，余包书与之谈话，老友不以为慢也。

朱文公文集

王佩娟代购报社处理牛皮纸一捆，三公斤。然近日心中不靖，并包书亦无意为之。昨日理出一小张，裁之为此书包裹，仍甚节约。其余大幅，留将来迁居时用。呜呼，荆棘满路，犬吠狼嚎，日暮孤行，只可披斩而进也。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

楚文物展览图录

既得大纸，念及大书，今日包装图录两册。余对文物毫无知识，又不好参观实物展出，非学此之正途也。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二日

清稗类钞

既得多纸，爰及此书，共四十八本，徐徐装之。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三日

上午至街散步，道途多阻，或因拖拉机成队停留，或因施工加篱栅，或因自行车厂，令青年成队试新车于通路，或修剪树木堆枝于路中，或就马路筛灰和煤，晾被褥堆垃圾。百码之内，虽绕道数次，亦不得畅行，乃归。

十五日

昨日小宏来言，将去昆明，并要为我买烟茶及大理石镜面。此甥时时记我，亦不负我襁负之劳矣。思之慨然。

余既于前夜哭骂出声，昨夜又梦辞职迁居等事。而慷慨助我者，则为千里。千里平头，扬扬如常日。此盖近日感寡助之痛，而使敌人出现于梦境也。此小事而纷纭心中如此之深，余所见太短矣。

十九日灯下

今日装讫。此书杂乱无章，所引亦不注出处，取材无鉴衡，多浅薄流俗之言。然其体大，所容多，凡有关北京风物世态，究非他书可比，可用之材甚多。千百年后，将成罕见之类书。四十八册之规模，虽在目前，亦不多见。如此保护，亦期延其年寿，遇有明达耳。

二十一日灯下记

汉娄寿碑

余读翁文恭日记，知其宝爱此碑，购得一本，然不能得其解。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灯下

唐拓十七帖

清代无他学术，士大夫考据及于金石，于是碑帖盛行，然打印颇难，得一本则视为珍秘。时代之好，后人甚难理解也。石印术兴，古籍字帖，得大传播，有正、文明诸书局，所印完备精良。十年前，余陆续购求多种，然对此道，终难及门而入也。此本印刷纸张，均甚精好，值书籍艰难之际，当与黄金等价。余附会风雅，故装而珍藏焉。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灯下

翁藏宋拓九成宫

一九五八年，余在青岛，病中习字，邹明同志自津购寄者。十余年人事沧桑，往事亦多不堪回首。而余尚在人间，并于灯下读书作字，忆及生者逝者，心如木石，不知其所感矣。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灯下

纪太山铭

余幼不习字，屡承严责。后奔走四方，更无习练之机会所见既少，又乏师友指导讨论，写作潦草，字无定型，迄于晚年，不可改也。近年稍见字帖，亦尝练字，字如童子，数日即不耐烦。然亦悟知：字求便认，不生误会。当力使整齐无缺失，妍丑亦不可易矣。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上午

祝京兆法书

余近感：老年人多颠倒，语多重复。心有一念，顽不能散，一说再说，他人烦厌，而已不知，表现于文字亦如此。余青年时写作，一作之中，即使数十万言，无一重复语，似通盘背诵得过。今则不然，旬月之间，所题语言，即多重复。新枝不生，旧根盘结，此所谓生机渐消乎？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

陈老莲水浒叶子

此册系亡者伴我，于和平路古旧门市部购得。自我病后，她伴我至公园，至古董店、书店，顺我之素好，期有助我病速愈。当我疗养期间，她只身数度往返小汤山、青岛。她系农村家庭妇女，并不识字，幼年教养，婚后感情，有以致之。我于她有惭德。呜呼！死别已五载，偶有梦中之会，无只字悼亡之言，情思两竭，亡者当谅我乎！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上午

明清画苑尺牘

此一年又在修装书籍中度过，仍不能自克自宽也。

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三十日

寒松阁谈艺琐录

苏州古旧书店寄来。此书于同光间艺人小传外，颇记逸事。

续古文苑第四册

在短短的三个月中，你在我的感情的园林里，形成一棵大树。你独承阳光，浓荫布地，俯视小草。（偶然想到）

癸巳类稿

纸店品种不全，即牛皮纸亦不易买到。家人代买书皮纸两张，色质均劣，手指一划则脆裂。此盖装订油印材料之纸，非包书之纸也。今后应说明要包装纸，庶乎近焉。

邵氏闻见后录上（下缺）

余好在小摊买书，而不及细检，常买到残缺之本，使小贩得利，有时反为其讥笑。此亦好便宜之过也。其实，物不佳而值并非不昂。购书当先看目录，查卷数，最后看版权页，以知其底止耳。

归田录

余今岁读《欧阳文忠公集》，将此录读过，见其所记，内容质实，而有条理。见闻学识，均非一般笔记所可比拟。

续泉说

此从苏州古旧书店寄来者，字刻虽拙，纸墨颇好，不知何人重装，讲求如此。鲍氏续从稿，亦颇可读。晚清士大夫，多好此道，并全力以赴，考订细微。风尚之形成，自有其客观原因。然其间多旧宦子弟，以及俗吏富商之慕风雅者。动荡如同光之际，志向远大者，自不乏人，其著述，当亦非此区区者所可比拟。然此小道，亦容人游赏，春柳秋花视之，可也。前附细纸，偶书如上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日

全唐诗乐府

此内府刻本，系纪晓岚家物。土改时，杨朔同志到河间，住《冀中导报》，将《全唐诗》携至宿舍，书内红铅笔圈，疑即杨阅读时所作。当时战争未止，杨虽有马一匹，此等长物，仍不便携带。彼走后，书堆置地下，余检出乐府部分，共四册。曾存于方纪处；曾被抄走；曾寄往江西，终归手下。今富于纸，为之包装，百感交集。

杨朔同志已不在世上，前接其弟杨玉玮来信，谓杨已有正确结论，通告各地友好。家属对死者结论重视如此，甚可痛也。余与杨无深交，然自晋察冀边区熟识以来，观其为人，举止言论，一如书生。在河间时，余晚间路过其住处，见其盘腿坐于炕上，小饭桌放一盏油灯，聚精会神，展览刀布。盖亦土改时所收故家之物。能于动荡中，安静治学，印象颇深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七日

南园漫录

余好购丛书另种，识其款式。此云南丛书也，只得此一种。所用纸张甚奇，所谓茧纸乎？

一九七六年一月八日上午

湘军记

今日闻总理逝世。斯人云亡，邦国珍瘁。

帮我做饭的为一农村妇女，闻周逝世，抽咽失声。曰：他是好人。人心如明镜清泉，虽尘积风扰，不可掩也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九日

此书原想弃之，近日富于纸，遂取此等书杂治之，此证人爱憎无常，物之遭逢，亦随之无常也。

又记一九七六年一月十日

司马温公尺牒

一九七六年一月十一日灯下。世界舆论：“亚洲一盏明灯熄灭了”谓周之逝。强忍热泪听广播。

南通社称：中国无周，不可想象，然已成铁的事实。

另一外人断言：无人能够代替他。

另一外人评述：失去他，世界就和有他时不一样了。

共同社题：北京市民静静地克制悲痛的心情，排队购买讣告。

范文正公尺牒

范、司马为宋名相，读其书札，可略窥其相业，然与周比，均沙砾耳。

南政治报谓：周所历时代，为最暴风雨的、变幻无穷的半个多世纪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十一日灯下

无失言，无失行，光明磊落，爱护干部，大公无私，献身革命。威信树于民心，道义及于国外，此周也。

又记

钱牧斋尺牒

余有此三家尺牒，今日装竟。范文正原有全集，在佟楼时，为家人捆而售之废品站，万有文库本新书也。今求之天壤，将不可得。风流云散之易，一砖一瓦之艰，适成人间翻覆之对比耳。

时限记于一九七六年一月十二日上午

画禅室随笔

今晚至邻居看电视：向总理遗体告别。

余多年不看电影，今晚所见，老一代发皆霜白，不胜悲感。邓尚能自持，然恐不能久居政府矣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十三日

刘子

余曾于购书高潮时，购此等书数种，盖即所谓百子全书也。佟楼搬家前，以三册赠邻居老周，即时常持老医书，坐于门前小葡萄架下者。又曾拆烂一册，作捆书之垫纸。留此二册，屡欲处理，而时势变化，今日竟得郑重装饰如此，亦非意料之所及耳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十七日

儒林外史（影卧闲草堂刻本）

余前有商务排印本，连同一些杂说部，捆送达生。昨达生来闲谈，问及近来出版物，知有此书，遂托其转请小马代购。达生认真，下午即办妥冒寒送来。此亦劫后藏书，洁裁废纸包装之。

弄惯线装旧书，一接此等新品，如砖石在手，不胜其沉重板硬也。如此影印小说，颇不便阅读，然如购新出线装书，又颇不便于生计也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日时限记

困学纪闻

余原有《中华备要》缩印大本，翁注，以其体大无类，在佟楼时，售之废品站矣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日

冷斋夜话（汲古阁刊本）

此毛晋所刊丛书，余仅有此一种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一日

寒夜丛谈

去年此时，一小鸟扑入室内，方思永伴，又受惊一逝不返。余在青岛时，伫立海滨，见海鸥忽下浴于海水，忽上隐于云端，其赴如恋，其决如割。痴心相系，情思为断。小钟嘀嗒，永志此缘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一日

小名录

今日天寒，重装此书。十余年前余手订也。初疑书店所为，后见包书纸上投递员小图章为“王淑媛”。当时余热中购书，几乎每日有邮件到来，均系此女士手送至台阶上也。订书结线，亦系纵耕手法。十年工夫，余几不能相记矣。王女士已不再现于此零落之庭院，来者是一代新人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一日灯下

稽古录

此种版式书，现代已无人问津。而余进城后，忽兴好古之思，以有用之钱，换无用之古董，且爱护不倦，直至于今。然今已衰老，目力不佳，此正字大行疏，悦目怡心之品也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二日

阮奂笔记

此不知何等著作，亦不知作者为何等人，胡乱购来，胡乱装之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二日

词科余话

新年刚过，春节又迫，今日求人理发，余之年即已过大半矣。

此亦只看书目，不知内容，函购之一部书也。而此等书，定价竟如此之昂，不明其用途何在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五日灯下

清河书画舫

此书得自早市地摊，归后并曾认真阅览一过。转眼已二十余年。又值年关，包书遣怀，可悲也。

昨日下午包书时，喉痒大咳一声，喷嚏并作，乃口鼻出血。适组内同志来问年，强作笑语，酬之而去。室有厌物，每年都不得安然度过。

今日身体不适，又家务劳累，下午睡中老李来，告以心烦，仍絮絮不去，

乃上床卧，以有病避之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七日

梅村家藏稿

后得者注意：此珍贵书也。不只定价昂，且经查抄者定为“珍贵二等”。同时定为“珍贵二等”者尚有：影印明本《太平广记》、明刊有抄配《四六法海》、新影印《太平御览》、《会真记》、《流沙坠简》、《郎园读书志》，以及宣统活字《国朝书画家笔录》。

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八日

李文忠公外部函稿

初一晚为小孩起名，仍为玉旁字。春节无外出，来人较去年少。今晨有花枝招展二人见访，顿为寒舍增辉。

今日内纷稍靖，余得题书。

一九七六年二月一日灯下

易林

今日检书，忽见此书文字，命运难知，聊作邀盲问卜之用。

一九七六年二月六日

释迦如来应化事迹

余不忆当时为何购置此等书，或因鲁迅书帐中有此目，然不甚确也。久欲弃之而未果。今又为之包装，则以余之无聊赖，日深一日，四顾茫茫，即西天亦不愿去。困守一室，不啻划地为牢。裁纸装书，亦无异梦中所为。

一九七六年二月七日

使西日记

因炊事忙，此事遂废。此数日间，亦不得安静，何处可求镇静之术，余不惜刀山火海求之。

一九七六年二月十四日

秦轶日记

此官僚日记，本无价值，然刻印甚为讲究，则非官做不能。近日读《都

穆使西日记》，因其所经地方，大致相同，寻出并为之包装云。

一九七六年二月二十三日

十国春秋

戒行之方为寡言，戒言之方为少虑。
祸事之发展，应及时堵塞之，且堵且开，必成大患，当深思之，当深戒之。

一九七六年三月三日灯下老荒记

春秋左传

余每于夤夜醒来，所思甚为明断。然至白昼，则为诸情困扰，犹豫不决，甚至反其正而行之，以至言动时有错误，临险履危，不能自返，甚可叹也。余如能坚持夜间之明，消除白昼之暗，则过失或可稍减欤。

一九七六年三月四日灯下老荒记

郎园读书志

此亦系“珍贵二等”八种之一，余尚未细读也。久未弄书，帮忙人从家持此等纸来糊墙，余用其所剩者包装之。

一九七六年五月二十三日灯下

诗品注

地大震，屋未塌，书亦未损，余现亦安，能于灯下修书，可知命立身矣。

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一日

苕溪渔隐丛话

余之读书，不洁不整不愿读，书有折角，如不展舒，则心中不安亦如卷折。然细想实不必要，徒损时间精神，于读书求学无关也。但古来读书人多爱书，不读书者视之为怪。余见他人读书，极力压迫书籍以求方便，心颇痛之；然在彼人，此种感情实难理解。

旧习本宜改过，但不近书则已，近书则故态复萌，因既在身边，即难不顾而生情，有之为累，失之为痛，乃法则也。

一九七三年四月十一日

久不事此，地震后在外露宿近一月，后虽偶进室中而无灯。今电接通，遂又得于晚间静坐包书，然笔墨早已收起，乃用钢笔题识。此书余另有万有文库本。

余生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一日

三希堂法帖释文

余附会风雅，购得三希堂四木箱，装潢华贵，盖银行家之遗物。浏览一过，即成长物，且颇滞重，亦不甚爱好，置之而已。近日家事纷扰，且加以地震，平日弄书之习，中止近两月矣。昨晚又有震动，同院嘈杂，余麻痹稽留室内，忽念及此书，愿读书法家所爱之文章诗词，遂从柜中取出，量纸裁装，如地大震，则一切覆埋。幸而平安，则仍为人生一乐也。

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晚余生记

小学义疏

此即鲁迅先生所记尹氏小学大全也。

鲁迅全集

一九六六年夏秋之交，每个人都会感到，运动一开始，就带有林彪、“四人帮”那股封建法西斯的邪气。

那时，我每天出去参加学习。家人认为：我存有这些书，不是好事。正好小孩舅父在此，就请他把线装书抱到后面屋子里，前屋装新书的橱子，玻璃门都用白纸罩盖，这真是欲盖弥彰。不过两天，我正在外面开会，机关的文革会就派红卫兵来，把所有的书橱加上了封条。

我回到家来，内弟以为我平日爱惜这些东西，还特别安慰了我几句。其实，当时我已顾不上这些。因为，国家民族的命运，尚不知如何也。

住在同院的机关领导人，也赶来看望了一下。当然，彼此心照，都没有说什么。运动之始，文革会乃是“御用”，观机关红卫兵队长由总务科长兼任，即可了然。人们根据旧黄历，还以为抛出几个文艺界人物，即可搪塞。殊不知此次林、四之用心，是要把所有共产党干部“一勺烩”。

秋冬之交，造反派以“压缩”为名，将后面屋隔断。每日似有人在其中捆绑旧书。后又来前屋抄书，当时我的女孩在场，以也是红卫兵的资格问：

“鲁迅的书，我可以留下吗？”

答曰：

“可。”

“高尔基的呢？”

“不行。”

执事者为一水管工人，在当时情况下，其答对，我以为是很有水平的。

因此，“高尔基”被捆载而去，“鲁迅”得以留在家中。

人、事物、事情的发展变化，都是辩证的、无常的。你以为被捆绑去的，就是终身不幸；而留在家中的，就能永远幸福吗？大不然也。

捆绑去的，受到的待遇是“监护”。它们虽然经历了几年的播迁，倒换了几家的仓库，遇见过风吹雨打，虫咬鼠齧，但等到落实政策，又被“光荣地”护送归来，虽略有残缺，但大体无伤。

留在家中的，因为没有了书橱，又屡次被抄家，这些书就只好屈尊，东堆一下，西放一下。有时与煤灰为伍，有时与垃圾同箱。长期掷于床铺之下，潮湿发霉，遇到升炉缺纸时，则被撕下几页，以为引火之助，化为云烟。

当初这些书，在我手中，珍如拱璧，处以琉璃。物如有知，当深感前后生活之大变，一如晴雯之从怡红院被逐出也。

被迫迁居以来，儿媳掌家，对寒舍惜书传统，略无所知。因屋小无处堆放，乃常借与同学同事，以致大多不知下落。一日竟将此书之封套，与废物同弃于院中。余归而检存之，不无感慨焉。

此书有详注，虽有小疵，究系专家所作，舍此，无以明当时社会及文坛上之许多典故也。

一九七六年

新编五代史平话

五一年春购于南市，劫后赠与文会。近因写平话文章，向之讨还。文会甚慷慨，于临建书堆中找出。此书已不知几经浩劫，地震为其最近之遭遇耳。

一九七六年

缶庐近墨第一集

向阳大院，两妇女为盖小屋、争地吵闹不休。余今日挂老缶篆联于室，又包装此旧书。余囿居此院，二十有五年。初进院时，房屋庄严，院中清静，小河石山，花木繁盛。后住户日多，不爱公房公物，室内院中，渐呈破败，然尚未大坏。一九六六年，南市氓童，成群结队，上屋顶，入地下，凡有铜铁可偷走卖钱者，大事掠劫。屋瓦颓破，顶生茂草，院中花树，攀折刨损，一株不留。然假山小河，以其坚固，尚未动也。今年地震两次，兴造临建，遂移山倒海，断笋石为台阶，碎太湖石填地基，顿时河平山削。各式小屋堆砌连结，掩影曲折，几无行人之路。而原有住房，漏雨透风，无人修理。地虽已不震，而争地盗料，大事扩充，损公肥私，如入魔途，不知其返。向阳大院之委员、主任，表现尤甚。呜呼，名为向阳，其实向阴，此世界之所以永不得安宁欤？

一九七六年

词科掌录

从书纸看：此书曾掷弃于泥污，又经爱书者精心装潢。二百年间，不知几经浮沉矣，又历寒斋一劫。

近思录

昨日又略检鲁迅日记书帐，余之线装旧书，见于帐者十之七八，版本亦近似。新书多帐所未有，因先生逝世后，新出现之本甚多也。因此，余愈爱吾书，当善保存，以证渊源有自，追步先贤，按图索骥，以致汗牛充栋也。

明清藏书家尺牘

一九六五年二月，时妻病入医院，心情颇痛。京中寄此残书来，每晚修整数页，十余日方毕。年过五旬，入此情景，以前梦中，无此遭际。

雨水节。

时有所感：青春远离，曾无怨言，携幼奉老，时值乱年。亲友无憾，邻闾无间。晚年相随，我性不柔，操持家务，一如初娶。知足乐命，安于淡素。

一九六五年二月十九日晚

都门竹枝词

苏州旧书店寄来此书。今日一帮忙人，托病辞去，不得其解，怅然久之。伊与病妻同龄，形体亦仿佛。灯下书此，以志纷乱之感想。

一九六六年二月十日

群芳清玩

近年以整理旧书残籍休息脑力，有时购书太多，每日擦磨贴补，亦大苦事。近日忽念不购新货，取橱中旧有者整理之，有事可做，而不太累，亦良法也。

阅旧书多，易养成无病呻吟之恶习，此可戒也。其清新扬厉的句子，还是应该从新时代的作品中求之。

一九六六年二月十五日晚装竟想到

金陵琐事

此等书不知何年所购置，盖当时影印本出，未得，想知其内容，买来翻阅。整理书橱，见其褴褛，装以粗纸，寒伧如故。一九六六年，时已五十四岁。忆鼓捣旧书残籍，自十四岁起，则此种生涯，已四十年。黄卷青灯，寂寥有加，长进无尺寸可谈，愧当如何？

（以上四则，不合时间体例，附抄存之。）

跋尾

一九七五年，有同居于一室者离去，临别赠言：

“现在，阶级关系新变化，得确信，老干部恐怕还要被抄家。你在书皮上写的那些字，最好收拾收拾。”

余不以其言为妄，然亦未遵行之。后虽有被专政加强之迹象，幸无再抄家之实举。今“四人帮”已矣，雨过天晴，此等文字竟得辑录发表，实出人意料之外也。

呜呼，巢居者察风，穴处者虑雨。彼人可谓居不忘危，择枝而栖者矣。

一九七九年八月二十六日时浮肿加剧，录此以忘病痛。圣人不以感私伤神，《吕氏春秋》之教。

第六辑 芸斋琐谈

我读过的中篇小说

鲁迅很注意把国外优秀的中篇小说介绍到中国来。他自己就翻译过像《表》这样的中篇童话。在他所主持的《译文》上还登载过曹靖华译的《远方》，也是中篇。同译者所译聂维洛夫的小说《不走正路的安得伦》，也是中篇，也是鲁迅介绍出版的。我们在抗日战争年代，因为缺少读物，曾油印一次，对大家还是很有好处的。

我读的外国小说很少，近十几年，读不到新的译作，不知国外有什么新的好的中篇产生。就我所读过的普希金的《杜勃洛夫斯基》，梅里美的《卡尔曼》，果戈理的《布尔巴》，契诃夫的《草原》，这都是公认的名著，各有各的风格，能找来参考，总是好的吧。

读书，各人的爱好不同，有人喜欢读短篇，有人喜欢读长篇，但就有日常工作的人来说，中篇小说却是最适合的读物，一可不需要很长时间，携带也方便；二可得到较完整的艺术欣赏，也不会弄得太疲劳的。

当然，现在有些青年，一个晚上，躺在床铺上，就能读完一部几十万字的长篇，然后把书往床铺下面一扔，酣然入睡，中篇小说，恐怕就不是他所爱好的了。

一九七七年八月二十五日

关于《山地回忆》的回忆

一九四九年十二月，我写了一篇短篇小说《山地回忆》，发表在《天津日报》的《文艺周刊》上。最近，有的地方编辑丛刊，收进了它。在校正文字时，我想起一些过去的事。

自己的生平，本来没有什么值得郑重回忆的事迹。但在“四人帮”当路的那些年月，常常苦于一种梦境：或与敌人遭遇，或与恶人相值；或在山路上奔跑，或在地道中委蛇；或沾溷厕，或陷泥泞。有时漂于无边苦海，有时坠于万丈深渊。呼叫醒来，长舒一口气想道：我走过的路上，竟有这么多的险恶，直到晚年，还残存在印象意识之中吗？

是，有的。近的且不去谈它。一九四四年春季，经历了敌人三个月的残酷扫荡，我刚刚从繁峙的高山上下来，就和华北联大高中班六、七位同事几十个同学，结队出发，到革命圣地延安去。这是一支很小的队伍，由总支书记吕梁同志带队。吕梁同志，从到延安分手后，我就一直没见到过他。他是一位善于做政治工作，非常负责，细心周到，沉默寡言的值得怀念的同志。

我们从阜平出发，不久进入山西境内。大概是到了忻县一带吧，接近敌人据点。一天中午，我们到了一个村庄，在村里看不到什么老百姓。我们进入一家宅院，把背包放在屋里，就按照命令赶快做饭。饭是很简单的，东锅焖小米饭，西锅煮菜汤。人们把饭吃完，然后围在西锅那里，洗自己的饭碗。

我有个难改的毛病，什么事都不愿往上挤，总是靠后站。等人们利用洗锅的那点水，把碗洗好，都到院里休息去了，我才上去洗。锅里的水已经很少，也很脏了，我弯着腰低着头，忽然“嗡”的一声，锅飞了起来，屋里烟尘弥漫，院子里的人都惊了。

我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。拿着小洋瓷碗，木然地走到院里，同学们都围了上来。据事后他们告诉我，当时我的形象可怕极了：一脸血污，额上翻着两寸来长的一片肉。

当我自己用手一抹，那些可怕的东西，竟是污水和一片菜叶的时候，我不得不到村外的小河里去把脸洗一下。

在洗脸的时候，我和一个在下游洗菜的妇女争吵了起来。我刚刚受了惊，并断定这是村里有坏人，预先在灶下埋藏了一枚手榴弹，也可以说是一枚土制的定时炸弹。如果不是山西的锅铸得坚固，灶口垒得严实，则我一定早已魂飞天外了。

我非常气愤，和她吵了几句，悻悻然回到队上，马上就出发了。

村南是一条大河。我对这条河的印象很深，但忘记问它的名字。是一条东西方向的河，有二十米宽，水平得像镜子一般，晴朗的太阳照在它的身上，简直看不见有什么涟漪。队长催促，我们急迫地渡过河流。水齐着我的胸部，平静、滑腻，有些暖意，我有生以来，第一次体会到水的温柔和魅力。

远处不断传来枪声。过河以后，我们来不及整理鞋袜，就要爬上一座非常陡峭的，据说有四十里的高山。一个姓梅的女同学，还在河边洗涮鞋里的沙子，我招呼了她，并把口袋里的冷玉米面窝窝头，分给她一些，作为赶爬这样高山的物质准备。天黑，我们爬到了山顶，风大、寒冷不能停留，又遇到暴雨，第二天天亮，我们才算下了山，进入村庄休息。

睡醒以后，同事们才有了精力拿我昨天遇到的惊险场面，作为笑料，并庆幸我的命大。

我现在想：如果在那种情况下，把我炸死，当然说不上是冲锋陷阵的壮烈牺牲，只能说是在战争环境中的不幸死亡。在那些年月，这种死亡，甚至可以说是一种接近寿终正寝的正常死亡。同事们会把我埋葬在路旁、山脚、河边，也无须插上什么标志。确实，有不少走在我身边的同志，是那样倒下去了。有时是因为战争，有时仅仅是因为疾病、饥寒，药物和衣食的缺乏。每个战士都负有神圣的职责，生者和死者，都不把这种死亡作为不幸，留下遗憾。

现在，我主要回忆的不是这些，是关于那篇小说《山地回忆》。小说里那个女孩子，绝不是这次遇到的这个妇女。这个妇女很刁泼，并不可爱。我也不想去写她。我想写的，只是那些我认为可爱的人，而这种人，在现实生活中间，占大多数。她们在我的记忆里是数不清的。洗脸洗菜的纠纷，不过是引起这段美好的回忆的楔子而已。

“四人帮”派的文艺观是：不许人们写真人真事，而又好在一部作品中间，去做无中生有的索引，去影射。这是一种对生活、对文艺都非常有害的做法。

在一篇作品，他们认为是“红”的时候，他们把主角和真人真事联系起来，甚至和作者联系起来。以为作者是英雄，所以他才能写出英雄；作者是美女，所以她才能写出美女。并把故事和当时当地联系起来，拿到一定的地点去对证，荣耀乡里。在一部作品，他们忽然又要批判的时候，就把主角的反动性，和真人真事联系起来，甚至和作者联系起来，拿到他的工作地点或家乡去批判，株连亲友，辱及先人。

有人说这叫“庸俗社会学”。社会学不社会学我不知道，庸俗是够庸俗的了。

我虽然主张写人物最好有一个模特儿，但等到人物写出来，他就绝不是一个人的孤单摄影。《山地回忆》里的女孩子，是很多山地女孩子的化身。当然，我在写她们的时候，用的多是彩笔，热情地把她们推向阳光照射之下，春风吹拂之中。在那可贵的艰苦岁月里，我和人民建立起来的感情，确是如此。我的职责，就是如实而又高昂浓重地把这种感情渲染出来。

进城以后，我已经感到：这种人物，这种生活，这种情感，越来越会珍贵了。因此，在写作中间，我不可抑制地表现了对她，对这些人物的深刻的爱。

一九七八年九月二十九日上午

关于《荷花淀》的写作

《荷花淀》最初发表在延安《解放日报》的副刊上，是一九四五年春天，那时我在延安鲁迅艺术文学院学习和工作。

这篇小说引起延安读者的注意，我想是因为同志们长年在西北高原工作，习惯于那里的大风沙的气候，忽然见到关于白洋淀水乡的描写，刮来的是带有荷花香味的风，于是情不自禁地感到新鲜吧。当然，这不是最主要的，是献身于抗日的战士们，看到我们的抗日根据地不断扩大，群众的抗日决心日益坚决，而妇女们的抗日情绪也如此令人鼓舞，因此就对这篇小说发生了喜爱的心。

白洋淀地区属于冀中抗日根据地。冀中平原的抗战，以其所处的形势，所起的作用，所经受的考验，早已为全国人民所瞩目。

但是，这里的人民的觉醒，也是有一个过程的。这一带地方，自从“九·一八”事变以来，就屡屡感到日本帝国主义的威胁。卢沟桥事变不久，敌人铁蹄就踏进了这个地区。这是敌人强加给中国人民的一场大灾难。而在这个紧急的时刻，国民党放弃了这一带国土，仓皇南逃。

农民的爱国心和民族自尊心是非常强烈的。他们面对的现实是：强敌压境，自己的生命，自己的家园，自己的妻子儿女，都没有了保障。他们要求保家卫国，他们要求武装抗日。

共产党和八路军及时领导了这一带广大农民的抗日运动。这是风起云涌的民族革命战争，每一个人都在这场斗争中献出了自己的全部力量。

在抗日的旗帜下，男女老少都动员起来了，面对的是最残暴的敌人。不抵抗政策，早已被人们唾弃。他们知道：凡是敌人，如果你对他抱有幻想，不去抵抗，其后果，都是要不堪设想，无法补偿的。

这是全民战争。那时的动员口号是：有人出人，有枪出枪，有钱出钱，有力出力。

农民的乡土观念是很重的。热土难离，更何况抛妻别子。但是青年农民，在各个村庄，都成群结队地走上抗日前线。那时，我们的武装组织有区小队、县大队、地区支队、纵队。党照顾农民的家乡观念，逐步逐级地引导他们成为野战军。

农民抗日，完全出于自愿。他们热爱自己的家、自己的父母妻子。他们当兵打仗，正是为了保卫他们。暂时的分别，正是为了将来的团聚。父母妻子也是这样想。

当时，一个老太太喂着一只心爱的母鸡，她就会想到：如果儿子不去打仗，不只她自己活不成，她手里的这只母鸡也活不成。一个小男孩放牧着一只小山羊，他也会想到：如果父亲不去打仗，不只他自己不能活，他牵着的这只小山羊也不能活。

至于那些青年妇女，我已经屡次声言，她们在抗日战争年代，所表现的识大体、乐观主义以及献身精神，使我衷心敬佩到五体投地的程度。

《荷花淀》所写的，就是这一时代，我的家乡，家家户户的平常故事。它不是传奇故事，我是按照生活的顺序写下来的，事先并没有什么情节安排。

白洋淀属于冀中区，但距离我的故乡，还有很远的路。一九三六年到一九三七年，我在白洋淀附近，教了一年小学。清晨黄昏，我有机会熟悉这一带的风土和人民的劳动、生活。

抗日战争时期，我主要是在平汉路西的山里工作。从冀中平原来的同志，曾向我讲了两个战斗故事：一个是关于地道的，一个是关于水淀的。前者，我写成一篇《第一个洞》，这篇稿子丢失了，后者就是《荷花淀》。

我在延安的窑洞里一盏油灯下，用自制的墨水和草纸写成这篇小说。我离开家乡、父母、妻子，已经八年了。我很想念他们，也很想念冀中。打败日本帝国主义的信心是坚定的，但还难预料哪年哪月，才能重返故乡。

可以自信，我在写作这篇作品时的思想、感情，和我所处的时代，或人民对作者的要求，不会有任何不符拍节之处，完全是一致的。

我写出了自己的感情，就是写出了所有离家抗日战士的感情，所有送走自己儿子、丈夫的人们的感情。我表现的感情是发自内心的，每个和我生活经历相同的人，就会受到感动。

文学必须取信于当时，方能传信于后世。如在当代被公认为是谎言，它的寿命是不能长久的。时间检验了这篇五千字上下的小作品，使它得以流传到现在。过去的一些争论，一些责难，现在好像也不存在了。

冀中区的人民，在八年抗日战争中做出重大贡献，忍受重大灾难，蒙受重大损失。他们的事迹，必然要在文学上得到辉煌的反映，流传后世。《荷花淀》所反映的，只是生活的一鳞半爪。关于白洋淀的创作，正在方兴未艾，后来者应该居上。

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五日草成

书的梦

到市场买东西，也不容易。一要身强体壮，二要心胸宽阔。因为种种原因，我足不入市，已经有很多年了。这当然是因为有人帮忙，去购置那些生活用品。夜晚多梦，在梦里却常常进入市场。在喧嚣拥挤的人群中，我无视一切，直奔那卖书的地方。

远远望去，破旧的书床上好像放着几种旧杂志或旧字帖。顾客稀少，主人态度也很和蔼。但到那里定睛一看，却往往令人失望，毫无所得。

按照弗洛伊德的学说，这种梦镜，实际上是幼年或青年时代，残存在大脑皮质上的一种印象的再现。

是的，我梦到的常常是农村的集市景象：在小镇的长街上，有很多卖农具的，卖吃食的，其中偶尔有卖旧书的摊贩。或者，在杂乱放在地下的旧货中间，有几本旧书，它们对我最富有诱惑的力量。

这是因为，在童年时代，常常在集市或庙会上，去光顾那些出售小书的摊贩。他们出卖各种石印的小说、唱本。有时，在戏台附近，还会遇到陈列在地下的，可以白白拿走的，宣传耶稣教义的各种圣徒的小传。

在保定上学的时候，天华市场有两家小书铺，出卖一些新书。在大街上，有一种当时叫做“一折八扣”的廉价书，那是新旧内容的书都有的，印刷当然很劣。

有一回，在紫河套的地摊上，买到一部姚鼐编的《古文辞类纂》，是商务印书馆的铅印大字本，花了一圆大洋。这在我是破天荒的慷慨之举，又买了二尺花布，拿到一家裱画铺去做了一个书套。但保定大街上，就有商务印书馆的分馆，到里面买一部这种新书，所费也不过如此，才知道上了当。

后来又在紫河套买了一本大字的夏曾佑撰写的《中国历史教科书》（就是后来的《中国古代史》），也是商务排印的大字本，共两册。

最后一次逛紫河套，是一九五三年。我路过保定，远千里同志陪我到“马号”吃了一顿童年时爱吃的小馆，又看了“列国”古迹，然后到紫河套。在一家收旧纸的店铺里，远买了一部石印的《李太白集》。这部书，在远去世后，我在他的夫人于雁军同志那里还看见过。

中学毕业以后，我在北平流浪着。后来，在北平市政府当了一名书记。这个书记，是当时公务人员中最低的职位，专事抄写，是一种雇员，随时可以解职的，每月有二十元薪金。在那里，我第一次见到了旧官场、旧衙门的景象。那地方倒很好，后门正好对着北平图书馆。我正在青年，富于幻想，很不习惯这种职业。我常常到图书馆去看书。到北新桥、西单商场、西四牌楼、宣武门外去逛旧书摊。那时买书，是节衣缩食，所购完全是革命的书。我记得买到六期《文学月报》，五期《北斗》杂志，还有其他一些革命文艺期刊，如《奔流》、《萌芽》、《拓荒者》、《世界文化》等，有时就带上这些刊物去“上衙门”。我住在石驸马大街附近，东太平街天仙庵公寓。那里的一位老工友，见我出门，就如此恭维。好在科里都是一些混饭吃、不读书的人，也没人过问。

我们办公的地方，是在一个小偏院的西房。这个屋子里最高的职位，是一名办事员，姓贺。他的办公桌摆在靠窗的地方，而且也只有他的桌子上有块玻璃板。他的对面也是一位办事员，姓李，好像和市长有些瓜葛，人比较文雅。家就住在府右街，他结婚的时候，我随礼去过。

我的办公桌放在西墙的角落里，其实那只是一张破旧的板桌，根本不是办公用的，桌子上也没有任何文具，只堆放着一些杂物。桌子两旁，放了两条破板凳，我对面坐着一位姓方的青年，是破落户子弟。他写得一手好字，只是染上了严重的嗜好。整天坐在那里打盹，睡醒了就和我开句玩笑。

那位贺办事员，好像是南方人，一上班嘴里的话是不断的，他装出领袖群伦的模样，对谁也不冷淡。他见我好看小说，就说他认识张恨水的内弟。

很久我没有事干，也没人分配给我工作。同屋有位姓石的山东人，为人诚实，他告诉我，这种情况并不好，等科长来考勤，对我很不利。他比较老于官场，他说，这是因为朝中无人的缘故。我那时不知此中的利害，还是把书本摆在那里看。

我们这个科是管市民建筑的。市民要修房建房，必须请这里的技术员，去丈量地基，绘制蓝图，看有没有侵占房基线，然后在窗口那里领照。

我们科的一位股长，是一个胖子，穿着蓝绸长衫，和下僚谈话的时候，老是把一只手托在长衫的前襟下面，作撩袍端带的姿态。他当然不会和我说话的。

有一次，我写了一个请假条寄给他。我虽然看过《酬世大观》，在中学也读过陈子展的《应用文》，高中时的国文老师，还常常把他替要人们拟的公文，发给我们当作教材，但我终于在应用时把“等因奉此”的程式用错了。听姓石的说，股长曾拿到我们屋里，朗诵取笑。股长有一个干儿，并不在我们屋里上班，却常常到我们屋里瞎串。这是一个典型的京华恶少，政界小人。他也好把一只手托在长衫下面，不过他的长衫，不是绸的，而是蓝布，并且旧了。有一天，他又拿那件事开我的玩笑，激怒了我，我当场把他痛骂一顿，他就满脸陪笑地走了。

当时我血气方刚，正是一语不和拔剑而起的时候，更何况初入社会，就到了这样一处地方，满腹怨气，无处发作，就对他来了。

我是由志成中学的体育教师介绍到那里工作的。他是当时北方的体育明星，娶了一位宦门小姐。他的外兄是工务局的局长。所以说，我官职虽小，来头还算可以。不到一年，这位局长下台，再加上其他原因，我也就“另候任用”了。

我被免职以后，同事们照例是在东来顺吃一次火锅，然后到娱乐场所玩玩。和我一同免职的，还有一位家在北平附近的人，脸上有些麻子，忘记了他的姓。他是做外勤的，他的为人和他的破旧自行车上的装备，给人一种商人小贩的印象，失业对他来说是沉重的打击。走在街上，他悄悄地对我说：

“孙兄，你是公子哥儿吧，怎么你一点也不在乎呀！”

我没有回答。我想说：我的精神支柱是书本，他当然是不能领会的。其实，精神支柱也不可靠，我所以不在意，是因为这个职位，实在不值得留恋。另外，我只身一人，这里没有家口，实在不行，我还可以回老家喝粥去。

和同事们告别以后，我又一个人去逛西单商场的书摊。渴望已久的、鲁迅先生翻译的《死魂灵》一书，已经陈列在那里了。用同事们带来的最后一次薪金，购置了这本名著，高高兴兴回到公寓去了。

第二天清晨，挟着这本书，出西直门，路经海淀，到离北平有五、六十里路的黑龙潭，去看望在那里山村小学教书的一个朋友。他是我的同乡，又是中学同学。这人为人热情，对于比他年纪小的同乡同学，情谊很深。到他那里，正是深秋时节，黄叶飘落，潭水清冷，我不断想起曹雪芹在这一带著

书的情景。住了两天，我又回到了北平。

我在朝阳大学同学处住几天，又到中国大学同学处住几天。后来，感到肚子有些饿，就写了一首诗，投寄《大公报》的《小公园》副刊。内容是：我要离开这个大城市，回到农村去了。因为我看到：在这里，是一部分人正输血给另一部分人！

诗被采用，给了五角钱。

整理了一下，在北平一年所得的新书旧书，不过一柳条箱，就回到农村，去教小学了。

我的书籍，一损失于抗日战争之时，已在别一篇文章中略记，一损失于土地改革之时。

我的家庭成份是富农，按照当时党的政策，凡是有人在外参加革命，在政治上稍有照顾。关于书，是属于经济，还是属于政治，这是不好分的。贫农团以为书是钱买来的，这当然也是属于财产，他们就先后拿去了。其实也不看。当时，我们那里的农民，已普遍从八路军那里学会裁纸卷烟。在乡下，纸张较之布片还难得，他们是拿去卷烟了。

这时，我在饶阳县一个小区参加土改工作。大概是冀中区党委所在之地吧，发了一个通知，要各村贫农团，把斗争果实中的书籍，全部上缴小区，由专人负责清查保存。大概因为我是知识分子吧，我们的小区区长，把这个责任交给了我。

书籍也并不太多，堆在一间屋子的地下，而且多是一些古旧破书，可以用来卷烟的已经不多。我因家庭成份不好，又由于“客里空”问题，正在《冀中导报》受到公开批判，谨小慎微，对这些书籍，丝毫不敢染指，全部上缴县委了。

我的受批判，是因为那一篇《新安游记》。是个黄昏，我从端村到新安城墙附近绕了绕，那里地势很洼，有些雾气，我把大街的方向弄错了。回去仓促写了一篇抗日英雄故事，在《冀中导报》发表了。土改时被作为“客里空”典型。

在家乡工作期间，已经没有购买书籍的机会，携带也不方便。如果能遇到书本的话，只是用打游击的方式，走到哪里，就看到哪里。

但也有时得到书。我在蠡县工作时，有一次在县城大集上，从一个地摊上，买到一本商务印书馆出版的，铅印精装的《西厢记》。我带着看了一程子，后来送给蠡县一位书记了。

《冀中导报》在饶阳大张岗设立了一处造纸厂。他们收买一些旧书，用牲口拉的大碾，轧成纸浆。有一间棚子，堆放着旧书。我那时常到这家纸厂吃住。从棚子里，我捡到一本石印的“王圣教”和一本石印的《书谱》。

在河间工作的时候，每逢集日，在一处小树林里，有推着小车贩卖烂纸书本的。有一次，我从车上买到一部初版的《孽海花》，一直保存着。进城后，送给一位新婚燕尔、出国当参赞的同志了。

一九七九年

谈读书

读书，主要靠自学。记得上中学时，精力旺盛，读书最多，也最专心。我们的国文老师除去选些课文，在课堂给我们讲解外，就是介绍一些参考书，叫我们自己在课外去选择、去阅览。

文学非同科学，有时是可以无师自通的，只要个人努力。读书也没有准则，只有摸索着前进。读书和自己的志趣有关，一个人的志趣，常常因为时代、环境的变化，而有所改变。所以，就是师长给你介绍的书，也不一定就正中你的心意，正合你当时的爱好。

例如鲁迅先生给许世瑛开的十部书，是很有名的。但仔细一想，许世瑛那时年纪还小，他能读《全上古……文》或《四库全书总目》那类的古书吗？会有兴趣吗？但开这样一个书目，对他还是有好处的。使他知道：人世间有这样几部书，鲁迅先生是推重这些作品的。

现在，也常常有人叫我给他开个书目之类的单子，我是从来不开的。迫不得已，我就给他开些唐诗古文之类的书，这是书林中的菽粟，对谁也不会有害处的。我想：我读过的，你不一定去读，也不一定爱好。我没有读过的好书多得很。而我读书，是从来没有计划，是遇到什么就读什么的。其中，有些书读了，确实有好处，有些书却读不懂，有些书虽然读过了，却毫无所得。

根据以上这个经验，我后来读书，就知道有所选择了。先看前人的读书提要，了解一下书的作者及其内容。而古人的读书笔记，多是藏书记，只记他这本书，如何得来，如何珍贵，对内容含义，缺少正确的评价，这就只好又去碰了。

“开卷有益”，我常常这样安慰自己。

我的习惯，选择了一本书，我就要认真把它读完。半途而废的情况很少。其中我认为好的地方，就把它摘录在本子上。我爱惜书，不忍在书上涂写，或做什么记号，其实这是因小失大。读书，应该把随时的感想记在书眉上，读完一本，或读完一章，都应该把内容要点以及你的读后意见，记在章尾书后，供日后查考。读古书，这样做方便一些，因为所留天地很大，前后并有闲纸，现在印书，为了节省纸张，空白很少，只好写在纸条上，夹在书里面。不然年深日久，你读过的书就会遗忘，等于没有读。古人读书，都做提要，对作者身世，著作内容，作简要的叙述和评价，这个办法，很值得我们读书时取法。

青年人读书，常常和政治要求、文坛现状、时代思潮有关；也常常和个人遭遇，思想情绪有关。然而，总的趋势，是向前发展的，不是一成不变的。老年人的爱好，常常和青年人的爱好不大一样，这是很自然的，也不要相互勉强。

比如，我现在喜欢读一些字大行稀，赏心悦目的历史古书，不喜欢看文字密密麻麻，情节复杂奇幻的爱情小说，但这却是不能强求于青年人的。反过来说，青年人喜欢看、乐意写的这样的小说，我也是宁可闲坐一会儿，不大喜欢去读的。

一九八三年九月八日晨雨

谈爱书

上

那天，有一位客人来闲谈。他问：“听说，你写的稿子，编辑不能改动一个字。另外，到你这里来，千万不要提借书的事。都是真的吗？”

我回答说：

关于稿子的事，这里先不谈。关于借书的事，传说的也不尽属实。我喜爱书，珍惜书。要用的书，即是所谓藏书，我确是不愿意借出去的。但是，对我用处不大，我也不大喜欢的书，我是宁可送给别人，不要他归还的。我有一种洁癖，看书有自己的习惯。别人借去，总是要有些污损。例如，这个书架上的杂志和书，院里院外的孩子们要看，我都是装上封套，送给他们。他们拿回去怎样看，我就管不了许多。

即使是我喜爱的书，在一种特殊的时机，我也是可以慷慨送人的。例如抗日战争爆发以后，许多同志都到我家拿过书。大敌当前，身家性命都不保，同志们把书拿出去，增加知识，为抗日增加一分力量，何乐而不为？王林、路一、陈乔，都曾打开我的书箱，挑拣过书籍。有的自己看，有的选择有用的材料，油印流传。这些书，都是我从中学求学，北平流浪，同口教书，节衣缩食买下来，平日惜如性命的。

十年动乱开始，我的书共十书柜，全部被抄。我的老伴，知道书是我的性命，非常难过。看看我的面色，却很冷漠，她奇怪了。还以为我能临事不惊，心胸宽阔呢。当时，我只对她说：

“书是小事。”

有些书，我确是不轻易外借的。比如《金瓶梅》这部书，我买的是解放后国家影印的本子。二十四册，两布函，价五十元。动乱之前，就常常有同志想看，知道我的毛病，又不好意思说。有的人拐弯抹角：“我想借你部书看看。”我说：“什么书？新出版的诗集、小说，都在这个书架上，你随便挑吧！”“不，”他说，“我想借一部旧书看看。”“那也好。”我心里已经明白七分，“这里有一部新印的《聊斋》。”他好像也明白了，不再说话。

抄去的书籍还能够发还，正如人能从这场灾难中活过来，原是我意想不到的。但终于说是要落实政策了，但就是不发还这一部。我心里已经有底，知道有人想借机扣下，就是不放弃。过了半年，还是有权者给说了话，才答应给我。这一天，报社的革委会主任，把我叫到政工组的内间。我以为他有什么公事，要和我谈。坐下来后，他说：

“听说要发还你那部书了，我想借去看看。”

“可以。”他是革委会主任，我不便拒绝，说：“最好快一些。另外，请不要外传。”

政工组到查抄办公室，把书领回来，就直接交到他手里去了。那是我未曾触手的一部新书，还好，他送给我时，污损不大，时间也不太长。我想他不一定通读，而是选读。

过去，《金瓶梅词话》的洁本出版以后，北平书摊上，忽然出现一本小书，封面上画着一只金色的瓶子，上面插着一枝梅花，写着“补遗”二字，定价高昂。对于只想看“那一部分”的读者，大敲竹杠。我很后悔没有买下一本，应付来借这部书的人们。

客人又问：

“从你写的一些文章看，你的家庭并不是书香门第，那你为什么从幼年就爱上了书呢？”

我答：我幼年时，我家里，可以说是一本书也没有。我的父亲，只念过二年私塾，然后经招赘在本村的一个山西人，介绍到祁州（后来改称安国县）一家店铺去学徒。家境很不好，祖父一直盼望父亲，能吃上一点股分，没有等到就去世了。祖父的死，甚至难以为葬，同事们劝父亲“打秋风”，父亲不愿，借贷了一些钱，才出了殡。这是母亲告诉我的。父亲没有多读书，但看到我的兄弟们都已夭折，我又多病，既不能务农，又因娇惯也不能低声下气去侍候人——学徒。眼下家境好些了，所以决定让我读书。我记得从我上学起，父亲给我买过一部《曾文正公家书》，从别人要来一本《京剧大观》，还交给过我一本他亲手抄录的、本县一位姓阎的翰林，放学政时在路途上写的诗。父亲好写字，家里还有一些破旧的字帖。

我的书都是后来我做事，慢慢买起来的，父亲也从不干预。但父亲很早就看出我是个无能之辈，不会有有多大出息，暗暗有些失望了。

下

我喜爱书，在乡里也小有名声。我十七岁，与黄城王姓结婚。结婚后的年节，要去住丈人家。这在旧社会，被看做是人生一大快事，与金榜题名、作品获奖相等。因为到那里，不只被称做娇客，吃得很好，而且有她的姐妹兄弟陪着玩。在正月，就是大家在一起摸纸牌。围在一起，说说笑笑，打打闹闹，其乐可以说是无穷的。但我对这些事没有兴趣。她家外院有一间闲屋，里面有几部旧书，也不知是哪一辈传流下来的，满是灰尘。我把书抱回屋里，埋头去看。别人来叫，她催我去，我也不动。这样，在她们村里，就有两种传说：老年人说我到底是个念书人；姑娘们说我是个书呆子，不合群。

我的一生，虽说是与书结下了不解之缘，中间也有间断。一九五六年秋末，我得了严重的神经衰弱症。经过长期失眠，我的心神好像失落了，我觉得马上就要死，天地间突然暗了一色。我非常悲观，对什么也没有了兴趣，平日喜爱的书，再也无心去看。在北京的一家医院医治时，一位大夫曾把他的唐诗宋词拿来，试图恢复我的爱好，我连动都没动。三个月后，我到小汤山疗养院。附近有一家新华书店，里面有一些书，是城里不好买的，我到那里买了一部《拍案惊奇》和一本《唐才子传》，这证明我的病，经过大自然的陶冶，已经好了许多。

半年以后，我又转到青岛疗养，住在正阳关路十号。路两旁是一色的紫薇花树。每星期，有车进市里，我不买别的东西，专逛书店。我买了不少《丛书集成》的零本，看完后还有心思包扎好，寄回家中。吹过海风，我的身体更进一步好转了。

十年动乱，我的书没有了，后来领到一小本四合一的红宝书。第一次开批判会，我忘记带上，被罚站两个小时，从此就一直带在身上，随时念诵。一是对领袖尊敬，二是爱护书籍的习惯没改，这本小书，用了几年，还是很干净整齐。别人的，都摸成黑色了。

客：“可不可以这样说：你的有生之年，就是爱书之日呢？”

我说：这也很难说。我的书，经过几次沧桑，已如上述。书籍发还以后，

我对它们还是有一种久别重逢的感情的。从今年起，我对书的感情渐渐淡漠了，不愿再去整理。这恐怕是和年岁有关，是大限将临的一种征兆。也很少买书了。前些天，托人买了一部《文苑英华》，一看字缩印得那样小，本子装订得又那样厚，实在兴趣索然。本来还想买一部《册府元龟》的，也作罢了。

我的生平，没有什么其他爱好。不用说声色犬马，就是打扑克、下象棋，我也不会。对于衣食器用，你都看见了，我一向是随随便便，得过且过的。但进城以后，有些稿费，既对别的事物无多需求，旧习不改，就想多买书。其实也看不了许多，想当一个藏书家。“文化大革命”期间，有人说我是聚浮财，有人说我是玩书。玩人丧德，玩物丧志，玩书又将如何呢？这就很难说清楚了。黄丕烈、陆心源都是藏书家，也可以说都是玩书的人。不过人家钱多，玩得大方一些，我钱少，玩得小气一些。人无他好，又无他能，有些余力，就只好爱爱书吧。

我死以后，是打算把一些有用的书，捐献给国家的，虽然并没有什么珍本。不过包书皮上，我多有胡涂乱写，想在近期清理一下，以免遗笑后世。

一九八三年九月十九日夜记

谈赠书

青年时，每出一本书，我总是郑重其事，签名赠给朋友们、同事们、师长们。这是青年时的一种兴致，一种想法，一种情谊。后来我病了，无书可赠，经过“文化大革命”，这种赠书的习惯，几乎断绝。

这几年，我的书接连印了不少，我很少送人。除去出版社送我的二十本，我很少自己预定。我想：我所在地方的党政领导，文化界名流，出版社早就送去了，我用不着再送，以免重复。朋友们都上了年岁，视力不佳，兴趣也不在这上面，就不必送了。我的书大都是旧作，他们过去看过，新写的文章，没有深意，他们也不会去看的。

当然也有例外。近些年来有的同志，把书看成一种货物，一种交换品，或者说是流通品。我有一位老战友，从外地调到本市，正赶上《白洋淀纪事》重印出版。他先告诉我，给他在北京的小姨子寄一本，我照地址寄去了。他要我再送他一本，他住招待所，他把书送给了服务员。他再要一本，我又在书上签了名。他拿着书到街上去了。年纪大了尿频，他想找个地方小便。正好路过我所在的机关，他把书交给传达室说：“我刚从某某那里出来，他还送我一本书哩。你们的厕所在什么地方？”等他小解出来，也不再要那本书，扬长走去了。传达室问：“书哩？”“你们看吧！”他摆摆手。他是想用这本书拉上关系，永远打开这座方便之门。

老战友直言不讳告诉我这些事，我作何感想？再赠他书，当然就有些戒心了，但是没有办法。他消息灵通，态度执着，每逢我出了书，还是有他的份。至于他怎样去处理，只好不闻不问。

这些年，素不相识的人，写信来要书的也不少。一般的，我是分别对待。对于那些先引证鲁迅如何在书店送书给青年等等范例的人，暂时不送。非其人而责以其人之事，不为也。对于那些先对我进行一大段吹捧，然后要书的人，暂时也不送。我有时看出：他这样的信，不只发向我一人。对于用很大篇幅，很多细节描述自己如何穷困，像写小说一样的人，也暂时不送。我想，他何不把这些心思，这些力量，用去写自己的作品？

我不是一个慷慨的人，是一个吝啬的人；不是一个多情的人，是一个薄情的人。

但是，对于那些也是素不相识，信上也没有向我要书，只是看到他们的信写得清楚，写得真挚；寄来的稿子，虽然不一定能够发表，但下了功夫、用了苦心的青年人，我总是主动地寄一本书去。按照他们的程度，他们的爱好，或是一本小说，或是一本散文，或是一本文论。如果说，这些年，我也赠过一些书，大部分就是送给这些人了。我觉得这样赠书，才能书得其所，才能使书发挥它的作用，得到重视和爱护。

我是穷学生出身，后又当薪给微薄的村塾教师，爱书爱了一辈子。积累的经验是：只有用自己劳动所得买来的书，才最知爱惜，对自己也最有用。公家发给的书，别处来的材料，就差一些。

鲁迅把别人送给他的书，单独放在一个书柜里。自己印了书，郑重地分赠学生和故交，这是先贤的古道。我虽然把别人送我的书，也单独放在一个书架上，却是开放的，孩子们和青年朋友们，可以随便翻阅，也可以拿走，去古道就很远了。

许寿裳和鲁迅是至交。鲁迅生前有新著作，总是送他一本的。鲁迅逝世

之后，许寿裳向许广平要一本鲁迅的书，总是按价付款。这时许广平的生活，已经远不如鲁迅生前。这也是一种古道。

四川出版了我的小说选，那里的编辑同志，除赠书二十册外，又热情地代我买了五十册。我收到这些书以后，想到机关同组的同志，共事多年，应该每人送一本。书送去以后，竟争相传言：某某在发书，你快去领吧！像那些年发材料一样热闹，使我非常败兴，就再也不愿做这种傻事了。

一九八四年十月二十二日

谈“补遗”

三十年代初，我在北平流浪，衣食常常不继，别的东西买不起，每天晚上，总好到东安市场书摊逛逛。那时郑振铎主编的《世界文库》，正在连载洁本《金瓶梅》，不久中央书局出版了这本书。很快在小书摊上，就出现了一本薄薄的小书。封面上画了一只金瓶，瓶中插一枝红梅，标题为“补遗”二字。谁也可以想到，这是投机商人，把洁本删掉的文字，辑录成册，借以牟利。

但在当时，确实没有见到多少青年人，购买或翻阅这本小书。至于我，不是假撇清，连想也没想去买它。

在小册子旁边，放着鲁迅的书，和他编的《译文》，也放着马克思和高尔基的照片。我倒是常花两角钱买一本《译文》，带回公寓去看。我也想过：《补遗》的定价，一定很昂贵。

今年夏天，我买了一部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《金瓶梅》，写了一篇读书笔记发表。有一天，一位老工人作家来看我，谈到了这部书。他说：

“我也买到一部。亲戚朋友，都找我借看，弄得我很为难。借也不合适，不借也不合适。过去，我有一本《补遗》……”

“啊！”我吃了一惊，“你在哪里买的，价钱很贵吧？”

“一两角钱。解放前在天津，随便哪个书摊上，都可以买到。”他说。

“那你买的一定是翻版，我在北平见到的，定价很高。”我不知为什么，谈得很认真。

“这种书，还有什么原版翻版？”他笑了笑说，“小小一本携带方便。我读了好多遍，甚至可以背过。我还借给几个青年作家看过。现在大家买了洁本，如果有我那本小书，打印几份，分赠有这部书的同志，大家一定高兴。”

“嘻！”我笑着说，“你那不是精神污染吗？”

“什么污染不污染，不是为了叫大家读读全文吗？”他说，“可惜我这本小书没有了。‘文化大革命’，我把它烧了。我怕人家说，工人作家读这样的书！”

这位工人作家，写了一辈子四平八稳的文章，小说中除去夫妻互相鼓励当模范，从来没有写过男女间的私情。“文化大革命”，因为出身工人阶级，平日又不得罪人，两派都说得来，两派出的造反小报他一块拿着去代卖。也就平平安安过来了。现在有好几个官衔在身，也可以说是功成名就，快乐安康。

使我吃惊的，不是他买了这一本书，是他竟能背过。无怪乎当代小说家，都说人的性格，是非常复杂的了。据人文洁本标明，共删去一万九千字，过去的洁本，删的就更多些。这个数字，可以和普希金的小说《杜勃洛夫斯基》，梅里美的小说《卡尔曼》相当。如果他能背过这些书，他的小说，可能写得更开展一些吧。这是我的迂夫之想。他能背《补遗》，却也没有影响他的文字工作，没有影响他的生活作风，他是一个公认的规规矩矩的人。

解放这个城市时，我们接收一家报馆，在我的宿舍里，发现一本污秽小说，是旧人员仓促丢下的。好多日子不敢来取，后来看着我们的政策宽大，才来取走。他是个英文翻译，一身灰败之气的青年人。可见那时，读这种书的人是很多的。

读书的风气，究竟是社会风气的一个方面。是互为影响，互为作用的。

夸大了不好，缩小了也不好。解放初期，思想领域，正气占上风，有绝对优势，有免疫功能。那位工人作家是在这种环境中成为作家，走上文学道路的。时代对他有制约，有局限。时代能引导青年，这是不能怀疑的。

一九八五年十月十八日下午

我的读书生活

最近，北京一位朋友独创新论，把我的创作生活划为四个阶段。我觉得他的分期，很是新颖有意思。现在回忆我的读书生活，也按照他的框架，分四期叙述：

一、中学六年，为第一期

当然，读课外书，从小学就开始了。在村中上初小，我读了《封神演义》和《红楼梦》。在安国县上高小，我开始读新文学作品和新杂志，但集中读书，还是在保定育德中学的六年。

那时中学，确是一个读书环境。学校收费，为的是叫人家子弟多读些书；学生上学，父母供给不易，不努力读书，也觉得于心有愧。另外，离家很远，半年才得回去一次。整天吃住在学校，不读书，确实也难打发时光。特别是在高中二年，功课不那么紧，自己的学识，有了些基础，读书眼界也开扩了一些，于是就把大部分时间用在读书上。读书的方式，一是到阅览室看报、看杂志。二是在图书室借阅书籍。三是少量购买。读书兴趣，初中时为文艺作品，高中时为哲学、政治经济学和新的文艺理论。

中学时期，记忆力好，读过的书，能够记得大概，对后来有用处。

二、毕业后流浪和做事，为第二期

在北平流浪、做事，断断续续，有三年时间，主要也是读书。逛市场，逛冷摊，也算是读书的机会。有时买本杂志，买本心爱的书，带回公寓看，那是很专心的。后来到安新县同口镇小学教书一年，教务很忙，当一个班的级任，教三个班的课，看两个班的作文，夜晚还得要读些书，并做笔记。挣钱虽少，买书算是第一用项。

三、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，为第三期

这合起来是十一个年头。读书，也只能说是游击式的，逮住什么就看点什么，说什么时候集合，就放下不读。书也多是房东家的，自己也不愿多带书，那很累人。

在延安一年多，生活比较安定，鲁艺有个图书馆，借读了一些书。

这十一年中，当然谈不上买书。

四、进城四十多年，为第四期

进城后，大量买书，已时常记在文字，不细说。其间又分几个小阶段：初期，还买一些新的文艺书，后遂转为购置旧书。购旧书，先是为买新印的；后又转为买石印的，木版的。

先是买笔记小说，后买正史、野史。以后又买碑帖、汉画像、砖、铜镜拓片。还买出土文物画册，汉简汇编一类书册。总之是越买离本行越远，越读不懂，只是消磨时间，安定心神而已。

石印书、木版书，一般字体较大，书也轻便，对老年人来说，已是难得之物，所以我还是很爱惜它们。这些书，没有标点，注释也很简单，读时费力一些，但记得准确。现在，有些古书，经专家注释，本来很薄的一本，一下涨成了很厚的一册。正文夹在注释中间，如沉入大海，寻觅都难。我觉得这是喧宾夺主。古人注书，主张简要，且夹注在正文之间，读起来方便。另外，什么都注个详细，对读者也不一定就好。应该留些地方，叫读者自己去查考，渐渐养成治学的本领。我这种想法，不知当否？

我的读书，从新文艺，转入旧文艺；从新理论转到旧理论；从文学转到

历史。这一转化，也不知道是怎么形成的。这只是个人经历，不足为法。

我近年已很少买书，原因是，能买到的，不一定想看；想看的，又买不起。大部头的书，没地方安置，也搬拿不动了。

虽然买了那么多旧书，中国古典散文、诗歌，读得多些。词、曲读得并不多。特别是宋词，中学时买过一些，现存的《全宋词》、《六十名家词》，都搁放在那里，未能细读。元曲也是这样，《六十种曲》、《元曲选》，买来都未细读。只是在中学时，迷恋过一阵《西厢记》和《牡丹亭》。这两种剧本，经我手不知买过多少次。赋也不大喜欢读。近年在读《汉书》时，才连带读上一遍，也记不住了。

人的一生，虽是爱书的人，书也实在读不了多少，所以我劝人读选本。老年，对书的感情，也渐渐淡了，远了。

平生读书是为了增加知识，探求文采。不读浅薄无聊之书，不看下流黄色小说，不在这上面浪费时光。一经发见，便不屑再顾，这绝非欺人之谈。

总之，青年读书，是想有所作为，是为人生的，是顺时代潮流而动的。老年读书，则有点像经过长途跋涉之后，身心都有些疲劳，想停下桨橹，靠在河边柳岸，凉爽凉爽，休息一下了。

一九九二年三月

野味读书

我一生买书的经验是：

一、进大书店，不如进小书铺。进小书铺，不如逛书摊。逛书摊，不如偶然遇上。

二、青年店员不如老年店员；女店员不如男店员。

我曾寒酸的买过书：节省几个铜板，买一本旧书，少吃一碗烩饼。也曾阔气的买过书：面对书架，只看书名，不看价目，随手抽出，交给店员，然后结帐。经验是：寒酸时买的书，都记得住。阔气时买的书，读得不认真。读书必须在寒窗前，坐冷板凳。

解放战争时期，我在河间工作。每逢集日，在大街的尽头，有一片小树林，卖旧纸的小贩，把推着的独轮车，停靠在一棵大柳树上，坐在地上吸烟。纸堆里有些破旧书。有一次，我买到两本《孽海花》，是原版书，只花很少钱。也坐在树下读起来，直到现在，还感到其味无穷。

另外，冀中邮局，不知为什么代存着一些土改时收来的旧书，我去翻了一下，找到好几种亚东图书馆印的白话小说，书都是新的，可惜配不上套，有的只有上册，有的只有下册。我也读了很久。

我在大官亭做土改。有一天，到一家扫地出门的地主家里，在正房的满是灰尘的方桌上，放着一本竹纸印的《金瓶梅》，我翻了翻，又放回原处。那时纪律很严，是不能随便动胜利果实的。现在想来，可能是明版书。贫农团也不知注意，一定糟蹋了。

冀中导报社地上，堆着一些从纪晓岚老家弄来的旧书，其中有内府刻本《全唐诗》。我从里面拆出乐府部分，装订成四册。那时，我对民间文艺有兴趣，因此也喜欢古代乐府。这好像不能说是窃取，只能说是游击作风。那时也没有别的人爱好这些老古董。

至于更早年代的回忆，例如在北平流浪时，在地摊上买一些旧杂志，在保定紫河套买一些旧书，也都有过记述，就不再多说了。

前代学者，不知有多少人，记述在琉璃厂、海王村、隆福寺买书的盛事。其实，那也都是文章，真正的闲情、乐趣，也不见得就有那么多。只是文人无聊生活的一种点缀，自我陶醉而已。不过，读书与穷愁，总是有些相关的。书到难得时，也才对人大有用处。“文革”以后，我除红宝书外，一无所有，向一位朋友的孩子，借了两册大学汉语课本，逐一抄录，用功甚勤。现在笔记本还在手下。计有：《论语》、《庄子》、《诗品》、《韩非子》、《扬子法言》、《汉书》、《文心雕龙》、《宋书》、《史通》等书的断片，以及一些著名文章的全文。自拥书城时，是不肯下这种功夫的。读书也是穷而后工的。

所以，我对野味的读书，印象特深，乐趣也最大。文化生活和物质生活一样，大富大贵，说穿了，意思并不大。山林高卧，一卷在手，只要惠风和畅，没有雷震雨，那滋味倒是不错的。

可怀念的游击年代！

读书究竟有用无用，这是很难说清楚的。要看时势和时机。汉高祖在攻打天下的时候，主张读书无用论。他侮辱书生，在他们的帽子里撒尿。这是做给那些乌合之众、文盲战士们看的，讨得他们的欢心，帮他打天下。等到坐了皇帝，又说“过去为非”，自己也读书也作文章了。这也是为了讨好那

些儒生，帮他安定天下，才这样做的。

总之，读书一直被看做一种功利手段，因此，读书人也就只能碰运气了。

一九九二年四月十三日

第七辑 耕堂书信

致阎纲信

阎纲同志：

昨天收到《鸭绿江》评论组转来的你写给我的关于《铁木前传》的信。说是等我的复信写好了，一同在刊物上发表。

这当然是叫我作文章。但是，我首先问候你的病体，祝你早日康复！

近两三年来，在我写的短小文章里，谈到我自己的地方太多了。我自己已觉得可笑，这样急迫地表现自我，是一种行将就木的征象吧！

其实，作家表现自己，这是不足为奇的，贤者也不免的。真诚的作者，并不讳言这一点。而作品之能具有一些生命力，恐怕还离不开这一点。

你以为小说里就没有作家自己吗？那是古今中外，都无例外，有。

《铁木前传》里，也有我自己，以下详谈。这几年我谈了自己的不少作品，但就是没有谈这本书，在写给一个地方的自传里，我几乎把这本书遗漏了。因为，这本书对我说来，似乎是不祥之物，其详情，请你参看拙著《耕堂书衣文录》此书条下。

初看到你的来信，我还是无意及此。但是我很为你的热心和盛情所感动。今天早晨起来，才有了一些想法。

这本书，从表面看，是我一九五三年下乡的产物。其实不然，它是我有关童年的回忆，也是我当时思想感情的体现。

我下乡的地方，村庄叫做长仕。这个村庄属安国县，距离我的家乡有五十里路。这个村庄有一座有名的庙宇，在旧社会香火很盛。在我童年时，我的母亲，还有其他信佛的妇女，每逢这个庙会，头一天晚上，煮好一包鸡蛋，徒步走到那里，在寺院听一整夜佛号，她们也跟着念。

但我一直没有到过这个村庄。这次我选择了这个村庄，其实不只没有了庙会，寺院也拆除了，尼姑们早已相继还俗；其中最漂亮最年轻的一个，成了村支部书记的媳妇。

在这个村庄，我住了半年之久，写了几篇散文，那你是可以在《白洋淀纪事》中找到的。

其中有两篇，和《铁木前传》有关。但是，我应该声明，小说里所写的，绝不是真人真事，所以无论褒贬，都希望那里的老乡们，不要认真见怪。

创作是作家体验过的生活的综合再现。即使一个短篇，也很难说就是写的一时一地。这里面也不会有个人的恩怨的，它是通过创作，表现了对作为社会现象的人与事的爱憎。

读者可以看到，《铁木前传》所写的，绝不局限在这个村庄。许多人物，许多场景，是在我的家乡那里。在这个村庄，我也没有遇到木匠和铁匠，当我来到这个村庄之前，我还在安国城北的一个村庄住过一个时期。在那里，我住在一位木匠家里。

我的写作习惯，写作之前，常常是只有一个朦胧的念头。这个念头，可能是人物，也可能是故事，有时也可能是思想。写短篇是如此，写长篇也是如此。事先是没有什么计划和安排的。

《铁木前传》的写作也是如此。它的起因，好像是由于一种思想。这种思想，是我进城以后产生的，过去是从来没有的。这就是：进城以后，人和人的关系，因为地位，或因为别的，发生了在艰难环境中意想不到的变化。我很为这种变化所苦恼。

确实是这样，因为这种思想，使我想到了朋友，因为朋友，使我想到了铁匠和木匠，因为二匠使我回忆了童年，这就是《铁木前传》的开始。

阎纲同志：在我这里，确实没有“情节结构的特点，以及这种形式独特奥妙之处”。你把这本小书估价太高。

需要申述的是，所谓朦胧的念头，就是创作的萌芽状态，它必须一步步成长、成熟，也像黎明，它必然逐步走到天亮。

小说进一步明确了主题，它要接触并着重表现的，是当前的合作化运动。

一种思想，特别是经过亲身体会，有内心感受的思想，可以引起创作的冲动。但是必须有丰富的现实生活，作为它的血肉。

如果这种思想只是抽象的概念，没有足够的生活基础，只能放弃这个思想。为了表达这种思想，我选择了我最熟悉的生活，选择了最了解的人物，并赋予全部感情。如此，在故事发展中，它具备了真实的场景和真诚的激情。

我国文学艺术的现实主义传统，是非常丰富，非常值得学习、值得珍贵的。这个传统的特点之一，就是真诚，就是文格与人格的统一和相互提高。

投机取巧，虚伪造作，是现实主义之大敌。不幸的是，这样的作品，常常能以其哗众取宠之卑态，轰动一时。但文学艺术的规律无情，其结果，当然是昙花一现。

我们目前应该特别强调真正的现实主义，至于技法云云，是其次的。批评家们应该着重分析作品的现实意义及其力量，教给初学者为文之法的同同时，教给他们为文之道。

所答恐非所问。 祝

好

孙犁

一九七九年十月一日

致铁凝信

铁凝同志：

你有半年读书时间，是很好的事。

关于读书，有些人已经谈得很多了，我实在没有什么新意。仅就最近想到的，提出两点，供你参考：

一、这半年集中精力，多读外国小说。中国短篇小说当然有很好的，但生当现代，不能闭关自守，文学没有国界，天地越广越好。外国小说，我读得也很少，但总觉得古典的胜于现代的。不是说现代的都不如古代，但古典的是经过时间选择淘汰过，留下的当然是精品。我读书，不分中外，总觉得越古——越靠前的越有味道，就像老酒老醋一样。

二、所谓读进去，读不进去，是要看你对那个作家有无兴趣，与你的气质是否相投。多大的作家，也不能说都能投合每个人的口味。例如莫泊桑、屠格涅夫，我知道他们的短篇小说好，特别是莫泊桑，他的短篇小说，那真是最规格的。但是，我明知道好，也读了一些，但不如像读普希金、高尔基的短篇，那样合乎自己的气质。我不知道你们那里有什么书，只是举例说明之。今天想到的就是这些。你读着脾气相投的，无妨就多读他一些，无论是长篇或短篇。屠格涅夫的短篇，我不太喜欢；可是，我就爱读他的长篇。他那几部长篇，我劝你一定逐一读过，一定会使你入迷的。另外，读书读到自己特别喜爱的地方，就把它抄录下来。抄一次，比读十次都有效。

你后来抄的信，此地工人们办的《海河潮》发表了，并附了你的来信。我也曾想到，连续发表书信不太好，当时无稿子，就给了他们。今后还是少这样做才好。

代我问候张朴同志、张庆田同志好。望你注意身体。祝学安

孙犁

一九八一年三月十六日晚

致鲍昌信

鲍昌同志：

这几天，看了一部分《庚子风云》，看了一章写宫廷生活的，看了一章写农民生活的。我以为写得都很好，有很多精彩的叙述与描写。比较起来，写农民的部分，给我留下的印象更深，写比赛插秧一节，写得有声有色，非常火炽。这是很不容易的，确有独到之处。写宫廷的部分，水平也不低。但是，我有一个成见，以为历史小说，是很难写好的。第一是时代变迁，人物形象很难掌握，以今天现实概括古代生活，究竟不是办法，处处根据材料，则又不易生动。重点放在写上层，则困难更多，易流于皮毛。当然义和团年代较近，除去大量文字材料，尚有口碑可寻。即使如此，也非易事。历史小说，我以为只有《三国演义》，得天独厚，因为裴松之的注，很多人物，不只有形象，而且有语言。另外三国形势，也易结构。加以戏曲成果，话本演进，都能助罗贯中一臂之力。《隋唐演义》已经粗糙不堪，然尚能留下些人物性格。《五代史平话》，则简直不成章法，读之令人有不如读历史之感。此外，成功之作，就更不多见了。

你的小说，如果重点放在写农民上，则是上策。上层可少写，下层可多写，结构求其严紧，注意剪裁。不求其大，只求其精。人物力求合乎历史实际。这是大、小托尔斯泰的路子，想早已在考虑之中，并实施之矣。但这是我的估计之词，无权多说，仅供参考耳。

本应多读一些再谈，又恐怕你惦念，先此奉闻。其余部分，当从容拜读，亦希鉴谅。

总之，我读过的印象是很好的。文字语言，也很考究，非泛泛之作，影响一定会不小的。

匆此，祝好！

孙犁

一九八一年三月十六日下午

致贾平凹信（节录）

平凹同志：

你的散文的写法，读书的路子，我以为都很好，要写中国式的散文，要读国外的名家之作。泰戈尔的散文，我喜爱极了。

中国当代有些名家的散文，我觉得有一个大缺点，就是架子大，文学作品一拿架子，就先失败了一半，这是我的看法。我称你的散文是不拿架子的散文。

读书杂一些，是好办法。中国哲学书（包括先秦诸子）对文学写作有很大好处，言近而旨远，就使作品的风格提高。所谓哲理，其实都是古人说过的，不过还可以和现实生活结合起来，加以运用发挥。《红楼梦》即是如此成功的。

在创作方面，要稳扎稳打，脚步放稳。这样前进的人，是一定成功的。

等我再读一些你的作品，再谈吧。 祝你

安好

孙犁

一九八一年五月十五日下午三时

致姜德明信

(一)

德明同志：

六月八日大函及惠寄字帖两种，均收到，甚为感谢。其中“苏孝慈志”，过去未见过，出土较晚，字体完好，为隋碑中之可爱者。

读字帖，过去不解其妙处。老年始觉到：实亦安心定性之一途径。金石之学，永久不衰，学者得其精，以成著述。吾等外行人，得其余韵，以养心性。古人作此，以遗后人，未曾想到之另一妙用也。 祝

夏安

犁

一九八六年六月十七日

(二)

德明同志：

来信及书目收见，甚为感谢！

月前又犯腹泻一次，实在麻烦。医生仍定为肠炎，然老年患此，究非佳兆。幸近未再犯，身体亦在恢复，希释念耳。

本月共作“芸斋小说”三篇，或可在《羊城晚报》陆续发表。散文一篇，已寄《光明日报》，题为《鸡叫》。

阅书目，近之所谓古籍，多系利用旧板刷印，正如元代之刷宋板，仍可称为宋板书。然价奇昂，实买不起。如《藕香零拾丛书》，我买时三十元，今书目定为三百五十元。所以你买的诗集，涨价还算是少的。 祝

近安

犁

一九八七年四月二十日

(三)

德明同志：

节前蒙寄赠文教资料一册，本拟即刻复信，后以忙乱未果。

你写的关于谢国祯的文章，我以前似乎读过，这次读了他的两首题跋。这两种书，我都买过，《寒云日记》后送人，是朱墨套印本，很精致，只是觉得内容与我的情趣距离太远。《西山日记》则在涵芬楼秘笈中，印象亦不深。我还有谢氏散出的藏书两种，其中有《高士传》和《蕉廊胜录》。

我每天装书一箱，或整理杂物数件，别的事都没精力去做了。 祝
安好！

犁

一九八八年二月二十九日

致徐光耀信

(一)

光耀同志：

三月二十三日信收到。周申明同志已来过舍下，我把意思都向他说了。

那张照片，我这里无有，也忘记了。但我送您的东西，不愿收回，以后也印不了多少书了。如有可能，可翻拍一张寄我。如不可能，您就保存吧。

我说的有趣味的书，指的是让人开心的书。高雅的如《太平广记》、《阅微草堂》之类，通俗的如《杂纂》（李义山）、《笑林广记》之类。

《笑林广记》，在我幼年时，庙会上有卖的。“文革”前，曾托旧书店给找了一部，纸是草纸，字是不识字的妇女们刻的，东一刀，西一刀，多一笔，少一笔，就像灶王爷神像上面刻的那种字体。“文革”后，有一位乡亲，是老八路，在警备区当干部，他向我借书看，我想这部书或许他喜欢，借去了。

你可能看过这部书，虽然不登大雅，我以为是笑话书中的精品。其中当然有不少庸俗的内容，但我并不认为那是“下流”，较之当前的黄色小说，艺术高超多了。可惜看不到新出的版本。过去乡下还有一种小石印本。

这也算我给你说了一段笑话吧。

我的病，主要是消化系统紊乱，不吸收，现正积极医治。

祝

春安！

孙犁

一九九三年三月二十七日

(二)

光耀同志：

十月九日来信，顷奉到。那些信件，可能发表。发前，仍希仔细看看，如有妨碍他人的话语，请即径自抹去，不必商量。

我的身体，手术后已过百日，总的情况还算不错。基本上生活又恢复了老样子，每天弄弄书，也看不了多少。现在可看的书报很少，我正在看李屏锦送我的，一个日本和尚到唐朝取经的书——《入唐行纪》。我愿意看一些苦行、孤行的书。这比《大唐西域记》和《法显传》还有趣，因为他在中国的幅员上行走。

文章，恐怕一时写不成了，不是绝对不能写，是不愿再沾这个边，想就坡下驴。——恐怕您又反对。祝

近安！

孙犁

一九九三年十月十二日

指“孙犁文学活动六十年学术研讨会”筹办原则。

指后来《长城》杂志发表的《孙犁致徐光耀信九封》。

致卫建民信

建民同志：

信及明信片，同时收阅。所示书籍，有的有，有的不想看，不必寄我。

我近来的工作是：每天站在书柜前，观察包扎旧书的报纸，如有的太脏太旧，则取出重新包之。换下的旧报纸，多为一九七四年，其上文字多为“批林批孔”，已成历史文献，偶尔读一些，啼笑皆非。当然，也翻翻所包的书。最近，因找出一部民国十八年商务所印《南明野史》（线装三册，本名《明末五小史》，朱希祖考定，纸白，字大），看了半本，就又想起我曾买过不少南明史料，都未细读，随即又转到排印本书柜前。好在都捆在一起，是《小腆纪年》等共十余种，这两天就又看起李自成、张献忠的故事。这些史料，也只能当故事看，例如一种叫《纪事略》的史料，结尾竟是：从此滇黔道上，添许多杀人放火的魔君；六诏城中，出一个盗名僭号的假主。后事尚多，另文分解，云云。

另外，铅印平装或精装，立着放久了，书顶即变黑，整治之法：用细砂纸打磨之，就干净多了。我近用此法，整修商务旧版书多种，颇为得意，也证明我爱书之情，至死不渝了。您忙，不必回信。 祝
冬安！

孙犁

一九九四年一月二十日

致韩映山信

映山同志：

接到来信。我近来还在读书，读的是《明末野史》。这类书，新版、旧版，我有数十种，过去没有系统看过。这次看得比较详细的是张献忠和李自成的故事。他们杀人很多，妇女尤其遭殃。他们攻城时，叫妇女们裸体围城，向城上守兵大骂，这样，城上的大炮，就会点不着，响不了，甚至炮身会崩裂。有人说：张李杀人多，但明太祖起事时，也是这样。果然，我昨天读《明史纪事本末》一书，就读到了同类的故事：元兵包围明太祖的城，他叫兵士们进屋掩藏，叫妇女们“倚门，戟手大骂，元兵错愕不敢逼”。元兵为什么这样老实？因为是少数民族？也不一定。反正明太祖的战法起了作用，张、李用妇女帮忙进攻，他用妇女帮忙守卫罢了。历史如此反复循环，所以很多人就信佛经和易经了。

明末清初，中国大动乱，时间之长，情况之惨，人民真难活下去。张、李之起，主要是因为天灾、饥荒、政治腐败。再加上异族入侵，镇压掠夺，知识分子尤其不容易过关，非死即降。

我的身体，逐渐恢复正常，不读新书，只好读旧书，好在我存书很多。

即祝

春节全家快乐！

孙犁

一九九四年二月七日

致段华信

段华同志：

来信收悉。我不看小说。

那幅字，没想到您去裱，用的是剩墨，弄不好会涸。

最近发了很多信，要暂停。三月二十三日《天津日报》发了一篇读书记：《读画论记》，近八千字，一次登完。这算是我病后正规写作之始。

我也有一部《六十种曲》，是开明原版，当时已有影印新本，但我“讲究”版本，还是买了一部旧的书。只是书皮有些破损，内文还是很新。抄家发还，我又修整了一次，放在那里没有读过。我平生对词、曲两项，读得很少。《六十名家词》，甚至《全宋词》都买了，就是懒得看，不知何故。《牡丹亭》是因为《红楼梦》推崇，幼年即读过，至今放一本在手下，所以那幅小张字，就是随手抽出照写的。并不证明我正在研究戏曲。

但张相那本《诗词曲语辞汇释》，我以为很有用，没事翻翻，对创作有好处。

您忙，没事不必复信。 即祝
编安！

孙犁

一九九四年三月二十五日，大风

选编后记

金 梅

数年前，编者在一篇谈论孙犁读书生涯的文章中，写过这样一段话：

要想成为一位风格颖异的作家，除了独特的生活经历和性格才情，还要有渊博的学识。前者虽是形成风格的根基，但不经由后者的充实、陶冶、涵育与提纯，只能停留在表层的、粗浅的、原生的状态。创作上的风格，是一种特定的高层次的思想艺术境界，它既从作家的生活、个性、才情中来，也从其渊博的学识中来，是二者相激相发、无间融汇之后的，一种无形的结果。不好说是哪种学问，推动了风格的形成；但可以肯定，没有学问或学问浅薄的人，是难以期望他创立风格的。当今的年轻一代，暂且还不能与之比肩，便是在他的同辈人中，孙犁也堪称是一位具有渊博学识、尤其是文史功底深厚的作家。这就是他的创作，何以能独树一帜的奥秘之一了。

编选这本《孙犁书话》，除介绍一批有关书籍的知识，也是想从一个角度，具体形象地印证一下以上所说的情景。作为编者，在完成这项工作之际，于此印象更深刻而坚信无疑了。

孙犁的一生，是与书籍相伴随的一生。在漫长的六十多年间，他主要从事的，都是与书有关的文字工作——编辑或写作；工作之余，又几乎把所有的时间，放在了阅读上面。不必说，他在进城以后，特别是从50年代中期开始，通过各种渠道购买大批书籍，并孜孜不倦地整理着、阅读着；更不必说，他晚年读书兴致之高和阅读量之惊人了。即使身在战火纷飞、时刻需要游击避敌的年代，在转移阵地的当儿，他也不会忘记在书包中装上一两本书；每当休息的时候，或在河滩溪边，或在山崖路旁，读上一段两段。他长期在农村工作，住在老乡家里，只要发现窗台上、柜面上有什么书，是从不放过的。一部《聊斋志异》，就是这里看一本，那里看一本，回环反复地读熟的。

孙犁形容清代藏书家黄丕烈说：“他对书有一种特殊的感情，好像接触的不是书，而是红颜少女。一见钟情，朝暮思之，百般抚爱，如醉如痴。偶一失去，心伤魂断，沉迷往返，毕其一生。”（《谈读书记》）孙犁不会像黄丕烈那样，“给人一种变态的感觉”，但他之于书，正如他自己所说：“我对书有一种强烈的、长期积累的，职业性的爱好。一接触书，我把一切都会忘记，……”（《装书小记》）“文革”后期，国事家事每使作家心情沉重，烦闷不安，唯有与书相伴，“消磨时日，排遣积郁”，其心理心态，才得以调适，以宁以安。而每当想读某书而不得的时候，他就显得那样地烦躁难耐。在一则题跋中，他曾作过自我描绘：“一日读夏承碑跋语，连及此帖，早饭后寻觅不见，午饭后又寻觅不见，心遂不安，念及心脏有病乃止。午睡起，又至独单，书捆已全部翻过，仍不见，颇为烦躁。后念及有一捆，只打开一端，未细检阅，又至独单，乃见到……”捧起了《汉娄寿碑》，他才安稳宁定下来。（《题〈汉娄寿碑〉》）

孙犁在书籍一事上的洁癖，是很出名的。每得一种新书，他都要用

废旧信封纸加以包装；见到哪本书破损了，他就补贴补贴，修理完整；哪本书书口有了灰尘，他就用小块细砂纸打磨打磨，拂拭干净；倘若外借的书弄脏了，他是宁愿送人，也不收回了。他老伴曾用这样八个字：“轻拿轻放，拿拿放放”，形容他爱书的情状。

爱书是藏书、读书的前提。在这方面，孙犁是一个生动的典范。

孙犁有过当个藏书家的念头。他的度藏，亦可称丰富。

历史上的藏书家，大都以收藏某方面的典籍或珍稀版本为主，并以此相竞争胜，名垂于世。不少藏书家也是学者，但又大都因浸淫于独特的收藏而得以成为某方面的专家学者。

孙犁与一般藏书家或某一领域专门家的藏书不同，并非只收某类书籍而极少旁及其他；况且，他是先为作家，后才想当个藏书家。他的藏书是出于作家职业的需要。作家是不能只有某方面的知识的，凡与社会、人生有关的一切，都需要探索领略。对于这一点，孙犁有高度深刻的理解。从其藏书记、读书记、理书记、题跋、书衣文录等文字中可以看出，文史哲经、农林畜牧、金石考古、书法美术等等，各种门类的书籍，他都广泛搜集，涉猎研读。

在各种门类的书籍中，孙犁的收藏与阅读，偏重于传统典籍一路。这并非因为他沉湎故纸，好古轻今，他是想通过阅读这类典籍，以历史经验为借鉴，加深对现实社会人生的理解。这种理解，不只是作为一个作家在错综复杂、千变万化的现实社会人生中，得以保持真正称得上独立思考、经得起时间考验的那样一种态度的基础，更是其能够写出深刻独特之作的关键所在。阅读历史和阅读现实，是个相辅相成互为点拨的过程。不熟悉历史和历史文化的作家，很难深刻地和独特地去理解他处身其间的现实的社会人生，反之亦然。孙犁自觉地完成着这一双向互补的阅读过程，因此，他对历史和现实多有新见。这是他的创作不同一般的原因之一。也因了这个缘故，作为书话家，孙犁的作品突破了历来书话仅止于介绍某一书本、就书论书的写法。他的书话之作，是对历史的和现实的社会人生，交汇互解后的结晶。有飘逸幽远的书卷气，而无枯燥单调的学究味，更没有卖弄学识之嫌。

就学识渊博而言，孙犁是一个学者型的作家。但他涉猎某一门类的书，又并不是想成为那一方面（比如史学、哲学、经济学、农学、美术、金石学、考古学，等等）的专门家。除以上所说外，他的广泛阅读和整个阅读过程，以及写成的书话文章，最终无不归趋于如何去深刻地和独特地把握文学艺术的创作规律，这样一个总的目标上面。读文学作品不必说，读其他门类的书，亦无不如此。

读《史记》，他加深了遭祸与为文，这一从人生到创作的过程的理解。他说司马迁所描述的：“人皆意有所郁积，不得通其道，故述往事，思来者。……以舒其愤，思垂空文以自见”，“是一个极端不幸、极端痛苦的过程，是一个极端令人伤感的结论。更不幸的是，这个结论为历史所接受，所承认，所延演，一无止境。”并在这一理解的基础上，引申说：“余尝怪：古时文人，为何多同情弱者、不幸者及失败者？盖彼时文人自己，亦处失意不幸之时。如已得意，则必早已腰满肠肥，终日忙于赴宴及向豪门权贵献殷勤去矣！又何暇为文章？即有文章，也必是

歌功颂德，应景应时之作。”（《读〈史记〉记》）这中间，不只有对历代佳作成因之剖析，也有对当下文坛某种弊端的针砭。

读《三国志》，针对诸葛亮、关羽等人物由史书中的真实面目，发展到文学戏剧中近妖神化的形象这一演变过程，他得出结论说：“演者延也，即引申演变之意。但所演变也必须是义之所含，即情理之所容。完全出乎情理之外，则虽是文学创作，亦不可取。就是说，演义小说，当不背于历史环境，也不背于人物的基本性格。”“凡是小说，起步于人生，遂成典型；起步于天上，人物反如纸扎泥塑，生气全无。”（《〈三国志·关羽传〉》、《〈三国志·诸葛亮传〉》）

《庄子》是一部玄妙的哲学经典，历来研究其写法的人，都以为它采用的是浪漫主义手法，孙犁则从文学创作的角度认为，它“也是现实主义的”。并说：“浪漫主义是从现实主义的基础上升华出来，没有凭空设想的浪漫主义。海市蜃楼的景象，也得有特定的物质基础，才能出现。”“我们读书，即使像《庄子》这样的书，也应该首先注意它的现实主义成分，这对从事创作的人，是很有好处的。从事哲学研究的人，着眼点可以不同，但也要注意它所反映的历史生活的真实细节，这才是真正的哲学基础所在。”（《〈庄子〉》）

即使阅读史料书和其他杂书，孙犁也注意它们和文学规律的关系，从中汲取有关的养料。正是从文学规律的角度，并在读过《郎潜纪闻》等大批史料性笔记的基础上，孙犁才能写出红学家们未必能够企及的文章：《〈红楼梦〉杂说》。这篇不到两千字的书话文章，从曹雪芹所面对的整体现实环境、个人所处的社会地位、个人与家庭的遭际，他所承继的文化传统、感受的文化氛围，以及由这一切所形成的他的社会观、哲学观、人生观和艺术观等等诸多方面，宏观而又具体地阐释清楚了红学界一直不得要领的两大问题：在十八世纪中叶，中国何以会出现曹雪芹这样一位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；何以会出现《红楼梦》这样一部完全创新的小说。

孙犁是一位语言艺术家。他的高超的语言艺术，一个方面即来自从文学的角度进行的广泛阅读。一次，在与几位中青年作家的谈话中，他说：“作为文学，语言是它的基本要素。但它并非单纯是一种资料，它与生活、认识，密切相关。对于语言，应该兼收并蓄，可以多读文学以外的杂书，比如历史、地理，各类学科的书。”在叙述了他养病那些年，读了不少《东华录》等明清笔记、明清档案、宦海指南、入幕须知、朱批谕旨等这类杂书之后，又对作家们说：“清朝官书的语言很厉害，有刀笔风味，比如朝廷申饬下属，常用‘是何居心，不可细问’这句话，这一句话，就常常使一些达官贵人，濒于自杀的绝境。不能只读外国小说，语言还是以民族语言为主，‘中学为体，西学为用’。”（《读作品记（三）》）

孙犁一生，与宦海无涉。他读与此有关的书，自然不是为了得到“指南”，把握“须知”。在读过汪辉祖的《梦痕录》之后，他说：“自古以来，中国人对文化对书籍，都是有选择的，有见解的。主要是看你的书，是否实际，是否有用，是否引人向上。”又说：“任何工作从事久了，富有经验，都可以写成一部书。”这部书如果写得好、有用，即“有义理”，“有辞章”，“有事实”，而不是无用的、“灾害枣梨”的书，

“就不只对这一职业有用，也会对其他职业有用。”（《买“宦海指南”记》）说的虽是一般的写作态度问题，文学创作不也同样如此吗？

孙犁是一位富于创造性的文体家。他娴熟地把握了书话这一散文特殊文体的特征，善于从书本中抓取一点因由、一点使人感到兴趣的材料，然后举重若轻地随意说些自己独特的感想。由于注意取材，又能随意出之，他的书话文章读来新颖轻快，意趣盎然；其形式又多种多样，有时是随笔，有时是琐谈，有时是札记，有时是日记，有时是书信，有时是序跋……如同他的其他散文创作，在他的笔下，书话文章也不取某种固定的格式，唯以随意说出自己的感想为指归。在不同的表现方式中，又都带有他散文创作所特有的，玄远的哲理和淡雅的情感色彩。

孙犁常用废旧信封包装书籍，然后写上一段即兴式的文字，他名之为“书衣文录”。他的这类写作活动，在“文革”后期持续多年。这些带有日记性质的文字，不只追记了他收藏有关书籍的来龙去脉，记下了他的读书心得，也记下了他当时当地的社会经历、人际关系、个人生活和思想情绪，是不能以通常格式的书话文章看待的。

不知道以往是否有过“书衣文录”这类日记性质的书话形式？历史上倒是有过在日记中一并写出的书话，但那是与书本已经分离的别一种记录；而且，既是日记，所记自然不会全是与书有关之事，作为书话作品，难以独立存在。赫赫有名的《越缦堂读书记》，是后人从李慈铭的日记中辑录而成，非其原本面貌。如此看来，孙犁在70年代末期开始发表的数百则日记性质的“书衣文录”，虽不是史无前例，也是近今数十年来罕见的一种新颖特异的书话形式。

孙犁的“书衣文录”，虽有日记性质，却以谈书为主。其所记内容，或由被记之书触发，或将当下社会人生的感慨、个人生活、思想情绪的变换，与所记一书或其他书本相印证、相升发；便是那些看似单纯的日记式文字，也是作者在装书、理书时所作的记载，文录与载体密不可分，是其与书籍相伴一生的有机组成部分。总而言之，在“书衣文录”这种书话形式中，孙犁将他的读书生活，与其逝去的或正在经历的岁月中所发生的一切相交织，形成一圆融的艺术整体。这就不但拓宽了书话一体的容量和表达方式，也丰富了这一文体的抒情手段。

1995年12月于天津

